彩色图文经典
文学经典



图说汉字五千年

讲述汉字历史
破译汉字密码

不知道会被人笑话的
400个汉字典故

杨寒梅 编著

沿着汉字地图，追寻传统文化的千年古脉
走进汉语王国，讲述中国历史的前世今生



武汉出版社



目录 CONTENTS





人体形象与汉字

行为举止与汉字



起居生活与汉字

自然现象与汉字

虫鱼鸟兽与汉字

花草树木与汉字



农林渔牧与汉字

生活器具与汉字

其他

汉字五千年（序言）

有着悠悠五千年历史的中华汉字，为传承中华文明立下了汗马功劳，可是近代以来，由于国势不振，曾被人们一度冷落。星移斗转，到了20世纪下半叶，随着这头东方睡狮的醒来，中国的经济开始蓬勃发展，国势日渐强盛，中国的国际地位也不断跃升，中外交流日益频繁，作为中华文明象征的汉字也终于被拂去灰尘，放出了异彩。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一股学习汉语、汉字的热潮。世界各地的孔子学院如雨后春笋，学习汉语、研究汉字成了时尚。


结绳记事

全世界都在学习汉字，作为一个中国人，更应该把这中华文明之母的汉字了解清楚。

汉字，已有数千年历史，它从开始的记事符号到基本成熟，就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它从简单到复杂，从混乱到统一，字体几经演变，才形成了如今这世界上最有生命力的、最完美的文字。

早在6000年前，我们的祖先就会结绳记事。结绳记事起源于旧石器时代后期，绳索是原始人生活中最重要的发明和重要用品，这绳索除了用在日常生活外，还有一个重要作用，就是用来记录大事。当时结绳记事的实物已无法再现，只是在后来的甲骨文字中的数字还保留着结绳记事的图像。根据传说，这结绳记事表示的意思相当复杂，在绳子上打大小不同的结，或者采用不同颜色的绳子，就能够区分事件的大小或者性质不同的事件。结绳记事不仅能表示事件，还能计数，进行交易，结绳还可以传到别的地方，甚至还传给后代人。结绳只是帮助记忆，是不能够完整记录事情的。


哈尼族的刻木记事

上古时期除了结绳记事，还有刻木记事。所谓刻木记事，就是在木头上刻出许多不同的符号来帮助记忆、储存信息或传递信息。

这些虽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文字，但它已具备了文字的某些功能，可以说它就是最古老的文字符号。

结绳、刻木记事有很大的局限性，绳子木头容易腐烂，不能长久保存。有

些事件需要长期保存，甚至还要流传后世，结绳、刻木记事看来不行，需要另想办法。人们慢慢学会了在石头、器物上刻记号来记事。在陕西西安发现的半坡遗址，是距今5000年左右生活在那里的半坡人的居住区。从出土的彩陶上发现了大量的刻画符号。这些符号有纵的、横的、斜的、十字交叉的。考古学家们研究发现，这些陶器上的陶文符号，不但用于装饰，而且具有某种特定的意义，可能表示陶器的所有者，或者是陶器的制作者。现在的人们虽不能确认这些陶文符号的确切意思，但肯定是半坡人给某些大事所做的记号。同样也是一种原始文字符号。



吴城陶文，陶器底部刻有5字，这是最早的“字节”

半坡记号很简单，人们很难揣摩它的意思。从比半坡稍晚一些的大汶口遗址的考古发掘来看，情况就大不相同了。大汶口文化要比半坡文化稍晚一些，属于新石器时代。从黄河下游大汶口文化遗址出土的陶文来看，就接近绘画文字。1961年，从山东陵阳河的大汶口文化时期的古墓中，出土了一件上部呈喇叭状，下部为尖底的陶器，陶器高约50厘米，属于大型陶器，而且在外侧中心部位刻有十分醒目的图案，这个图案下部是一个山的形状，上部是一个大盘子托着一个大圆，这种图案普遍认为具有重要的象征意义。学术界把它解释为山上升起的太阳。另外在其他遗址出土的陶器上，也有类似的图案，这种图案不会单纯用于装饰，很可能是拥有这种大型陶器的部落的徽章，也可能表示其他某种特定意义。

半坡遗址的记号大都是直线，大汶口陶器的图案使用的是曲线，形状接近于绘画文字，文字本来就起源于绘画，所以有学者认为大汶口陶器上的图案应属于文字的原始形态——绘画文字。但它和半坡遗址相同，上边只刻有一个图案，没有形成字节，所以这仍然还不是真正的文字，但比以前的记事符号大大前进了一步。

以上所说的这些或简或繁的记事符号，都是单独的，没有形成字节，所以人们不认为它是真正的文字。几个符号连在一起，有了连字成文的可能性的，也就是形成了字节的，是台西、吴城遗址的考古发现。台西遗址位于河北省藁城县。吴城遗址位于江西省清江县。台西遗址属于殷代中期，稍早于甲骨文，从台西遗址出土的陶片上，发现了很多甲骨文字样的图案。这些图案都是在陶器烧制前用竹、木片或者兽骨刻上去的。这些用竹片、木片或者兽骨刻在陶器上的符号，最引人注目的是它与其后的甲骨文一脉相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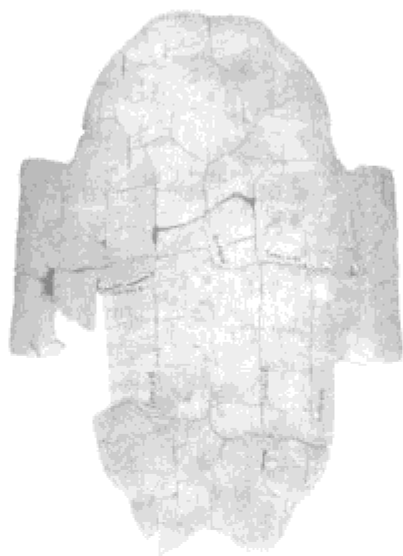


西安半坡博物馆内部

吴城遗址发现了两处建筑物遗址、16处墓葬，从墓葬中出土了大量的青铜器、陶器、石器和玉器，发现底部刻有纹状符号的陶器有140多件。陶器上的符号有很多是连在一起的，最长的有12个符号连在一起，其他也有7个、

5个、4个等连在一起的，这些符号有很大一部分接近于甲骨文字形。虽然人们还没有完全弄懂它的含义，但这么多符号连在一起，足以让人联想到连字成文的可能性，可能就是表达某种意义的短语。这和其他遗址出土的刻有单个记号的陶片不同，有着十分重大的意义，许多人认为，吴城陶文是现阶段已知的中国最古老的文字。

现在认为最早的成熟汉字是公元前1300年—前1000年殷商时代晚期使用的甲骨文。



甲骨残片

殷商时代，社会生产力已经相当发达，国家功能已经相当完善，军事、政治、战争、宗教等大事不断发生。那时的人们认为一切大事，除了战争、天象等大事之外，甚至包括王子王孙的生老病死都是上天的安排，所以一切大事都要了解神意，都要占卜问神。殷人的一切行为都要靠神来安排，为了解神意，必须占卜。

占卜一般使用龟甲或者牛的肩胛骨，占卜问神是十分严肃的大事，程序也很复杂：首先要把龟甲、兽骨修整好，然后在背面挖若干个椭圆形凹槽，再在每个凹槽旁边挖一个蝶形浅槽，然后将燃烧的木头抵紧浅槽，经过快速加热，龟甲或兽骨表面就会出现许多线状裂纹，占卜结果就是依靠这些裂纹来判断。占卜在当时是十分重大的事情，所以当时的主事者都会把占卜的全过程记录下来。什么人、什么时候、为什么事占卜，占卜结果作出的吉凶判断，就是神意，用文字刻在占卜后的龟甲兽骨上。这些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人们把它叫做甲骨文。“甲”就是龟甲，“骨”指的就是牛等的骨头。记录在甲骨上的文字主要是占卜的内容和结果，所以这类文字又叫“卜辞”。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也不全是“卜辞”，也有记录其他事情的，因为是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所以统统叫做甲骨文。

甲骨文的发现纯属偶然。清末时候，有人把偶尔出土的殷代甲骨称作“龙骨”，当做一种中药来用。被当时的一些有识之士如范维卿、王懿荣、刘鹗等发现，认为这“龙骨”是殷代遗物，上面刻的符号应是殷代的文字。从那以后，人们便开始研究这些刻在龟甲、兽骨上的符号。经过很多人大量、细致的研究、考证，确认这些刻在出土的古代龟甲、兽骨上的符号，就是商代的文字——甲骨文。人们通过对大量甲骨文字长期细致的研究，认为甲骨文是已经十分成熟的文字。

除了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以外，殷商时代的青铜器上也留有大量的铭文，这同样也是殷商时代的文字。



甲骨拓片



商代青铜器

商代人们已经熟练掌握了冶炼技术，能够在铜中加入锡或者铅，制作成十分精美的青铜器。青铜器的种类非常多，有盛食物的、盛酒的、盛水的以及乐器等。造型各不相同，还起有各种名称。最大的青铜器“司母戊”大方鼎，高133厘米、口长110厘米、口宽78厘米、重达875公斤。最小的扁足鼎，高11厘米、直径9厘米、重363克。这些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青铜器上，有很多都铸有铭文。

商代制作的青铜器铭文字数都不多，几乎都不满10个字，有的仅有一两个字，内容大多是祭祀的对象——祖先神的名字。前边说过的现存的最大的青铜器——司母戊大方鼎上就铸有字体苍劲的“司母戊”铭文。就是因为铭文是“司母戊”，所以人们就把这只方鼎叫做“司母戊”大方鼎。经考古学家辨认，这是3000多年前商王文丁帝太丁为祭祀自己的母亲“戊”而铸造的四腿方鼎。

1976年殷墟5号墓被发掘，出土了200余件青铜器，其中109件的铭文中都出现了“妇好”二字。根据墓葬中其他青铜器上的铭文推断，“妇好”即是甲骨文中所见商王武丁的一个后妃的名字。

青铜器上的铭文，不是在青铜器铸好之后刻上去的，而是在制作过程中刻在模具上铸就的。早期的金文，几乎与商代甲骨文处于同一时代，文字的结构和甲骨文基本一样，但由于记录文字的材料和工具的不同，所以看上去，两者有些差异。甲骨文是用刻刀刻在龟甲或兽骨上的，文字呈直线形；青铜器上的铭文则是在青铜器制作时，先用粘土制好铭文模具，然后趁粘土未干，拿竹片状的东西刻上去的，所以多呈曲线状，笔画也较粗。人们为了区分它们，就把这青铜器铭文叫做金文。



刻有“妇好”的甲骨

殷代以后的周仍沿用了殷的甲骨文和金文。作为周代的文字，很早就发现了青铜器铭文。在商代，青铜器的铭文很短，仅有数字。进入周代以后，逐渐出现长篇铭文，铭文内容也和商代不同。随着宗教意识的淡化，铭文内容更多的是为了纪念天子授爵、赏赐土地、车马衣物等。清道光年间在陕西岐山出土的大盂鼎，铸造于周朝国力最强盛的康王时期，鼎内共铸有铭文19行、291字的长文。铸鼎人姓盂，是一名武将。铭文说：盂受康王封赏，即袭领父祖爵位，获赐车马、衣服以及1700余名领民。为此铸鼎，以示纪念。类似大盂鼎的还有毛公鼎等。这些铭文不是献

给神和祖先的，而是制作者欲留给自己的子孙们看的受封史，更是为了流传后世的记录文书。实际上，流传至今的古文献的原始形态，就出自这类青铜器的铭文。

周代除了大量的青铜器铭文，也还有一定数量的甲骨文。1954年，山西省出土了被认为是周代的卜骨，1975年，北京昌平又出土了周代卜骨一百多枚，其中一部分刻有文字。后来在陕西省原周朝的部族聚集地，又出土了大量的占卜用甲骨，其中很多兽骨上刻有文字。

周代的甲骨文和商代的甲骨文相同，只是周代的甲骨文字体非常小，最大的文字长仅8毫米、宽5毫米，肉眼几乎看不清楚。可以想见，原本没有文字的周，原封不动地借用了殷的文字。也就是说，由殷向周过渡时期，使用了同一种文字，汉字的连续性没有中断。

周王室在经历了较长时期的兴盛之后，逐渐开始衰落。各诸侯国则不断积蓄力量，势力逐渐得到扩展。再往后，一些实力强大的诸侯国就不再听命于周王室，而是自行其是，国家逐渐处于分裂状态。春秋战国时期，作为原来统一使用的文字，也发生了很大变化。

该时期的文字特征，主要有以下两点：一是我国地域辽阔，各地的文字相对独立发展，文字不再像殷、周时期呈单一样式，文字本身出现了相当大的地域性特征。像口语一样，呈现出地方特点。二是文字不只是刻在龟甲或者铸在青铜器上。这一时期，记录文字的材料增多，除仍有铸在青铜器上的文字以外，文字被书写于各种材料之上。刻于石头玉块上的文字逐渐增多。另外，文字也开始广泛应用于社会。


古墓中发现的鸟体书

从考古发掘出土的文物来看，这一时期带有文字资料的文物主要有以下这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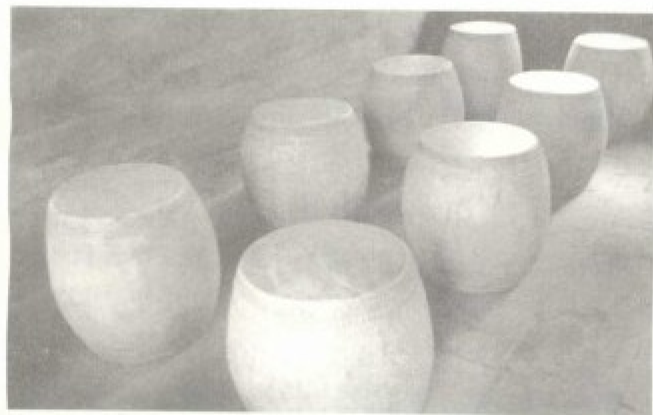
收藏于中国历史博物馆的“栾书罐”，是春秋时期晋国用于祭祀的酒器，外侧由肩至腹部嵌有5行40字的铭文。铭文的字体优美，近似于西周的金文，但制作方法和西周的不同，不是铸上去的，而是用“金象嵌”技法嵌入的。

1965年，在发掘晋国都城遗址时，发现了不少大臣们缔结的盟书，史学家把这些盟书命名为“侯马盟书”。盟书多达5000余件，保存完好的有六百多件，形状扁平的玉制或石质的“圭”，上面字迹清楚，字为红色，也有用墨书写的，字体近似于春秋晚期的青铜器铭文。

1965年，在楚国遗址出土了一把铜剑，上面刻有八个字的铭文：“越王鸠浅自作用剑”，经考证，这是越王勾践的剑。越王勾践的剑铭文字，笔画复杂，曲线多，字中还带有鸟头似的图案，学术界把这种字体叫做“鸟体书”，这种字体被南方各国普遍采用。

东方的齐国，文字也变得和中原不大一样，清末由陕西出土的“齐子中姜镈”推断是齐灵公时代的制品，铭文的字体大而流畅，但笔画细，字体瘦长。

西方的秦国，本来是在周东迁后，在周的故地上建立起来的诸侯国，所以秦的文字带有浓重的西周文字的色彩。作为战国时期秦国的遗物，就是著名的石鼓。石鼓共有十个，每个石鼓上刻有一首四言诗。据考证，这就是作为秦君“猎碣”刻在石鼓上的文字，也就是记述秦国国君游猎出猎的颂词。这些文字称石鼓文，也叫籀文、大篆。



石鼓

石鼓文章法严正，排列整齐、行间字句都有定格，而且字形大小一致，高宽比例成竖方形，接近黄金分割。它以舒展大方的字形和严正有序的排列为特色，消除了文字初期那种直绘象形的手法，为以后小篆的出现奠定了基础。

战国时期文字的混乱，给统一后的秦国带来了很大的问题。政令不能很好下达，公文不能顺畅传递，国家机器的运转受到影响。在这种情况下，秦始皇下令统一文字。

秦始皇命令李斯整理出一套能够通行天下的文字，这就是小篆。小传是在秦国使用的文字大篆的基础上，进行笔画简化的一种文字。小篆以李斯碑刻为代表，现存西安碑林，宋代郑文宝取其师徐铉摹本重刻的泰山石刻已残，存字4行12字。存世拓本以明安国藏165字为最古。

小篆曲线多，书写费时，不能快速书写文字，所以除了诏书等正式文件外，民间又出现流传了一种简化小篆的字形结构，就是将圆滑的曲线笔画改成平直的笔画的字体——隶书，据说是一个囚犯在狱中揣摩而成，这不过只是传说而已。

隶书书写方便，便于快速书写，所以很快流行开来，后来连官方也使用隶书书写。

隋唐以后，印刷技术迅速发展，为了雕版制作的方便，社会上又出现一种直笔更多的新字体，这就是楷书。楷书不但便于刻板印刷，书写也比较简便，所以被人们沿用了下来。

纵观汉字发展演变的历史，简化是发展趋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为了在广大人民群众中普及推广汉字，使汉字更易于书写和辨认，便着手简化汉字。国家在1956年制定了《汉字简化方案》，1965年又公布了正式认定的所有简体字——《简化字总表》。

简化汉字书写简便，容易记，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欢迎，在社会上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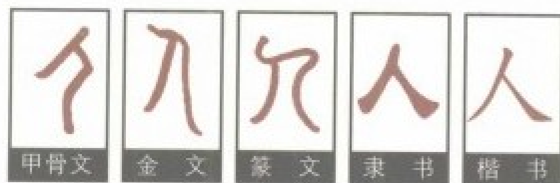


吴昌硕　临石鼓文

人体形象与汉字



◎ 人



“人”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它形象地表示了一个朝左站立的人，这是人的侧面，上端是人的头部，直立着，手向左下方垂，中间是身子，稍微有点弯曲，就像原始的人类有点驼背一样，下面是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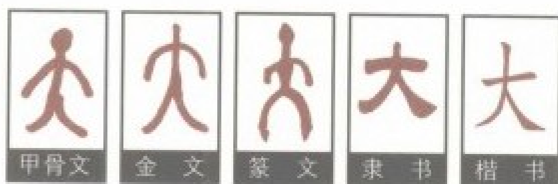
金文的“人”和篆体的“人”与甲骨文一样都是人的侧面形象，只是稍微有点变化，胳膊部分变得越来越长，腰部弯曲得比原来更厉害一些。

而楷书中就看不出人的样子了，所以有人解释，“人”就是一个大步向前走的人，而今天我们知道这是错误的。我们的祖先用一撇一捺如此简单的一个字，竟明确地表达了一个字义，我们不得不佩服古人的智慧。

“人”的本义是人类，即能够直立行走并能够创造和使用生产工具进行劳动的一种动物。后来随着中国文字的含义逐渐丰富，人还出现了人体、人品、别人等意思。

用“人”字最多的估计要数唐朝人了，唐朝人为忌唐太宗李世民的名讳，必须把所有的“世”和“民”都去掉。聪明的唐朝人直接把“民”改成了“人”，于是出现了一些新词，“民间”改为“人间”，“居民”改为“居人”，“民情”改成了“人情”，“人”的内涵又丰富了许多。

◎ 大



“人”是人的侧面，而“大”就是人的正面了，它也是个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不管是甲骨文字样还是金文、篆文，它显示的都是人的形状，而表示的却不再是“人”的意思。一个伸展开双臂、叉开双腿的人站在那里，就像大力士吸足了气，在充分显示自己的伟大力量。

“大”字的本义就是活动着的人，因为它的示意图很像一个人在活动四肢。引申后表示活动能力强大的人，即“大人”，与“儿”字相区别。后来“大”的含义逐渐丰富，它还表示面积、体积、容量、数量的范围广或程度深等。

“大”还表示对对方或有关事物的尊敬，如“大手笔”，这还有一个故事呢。晋朝时期著名的书法家王珣有一次做梦，梦见有人送他一支笔，这支笔可真大，大得像房顶上的椽木，醒了以后，他就对别人说：“此当有大手笔事”。恰好没过多久，晋孝武帝驾崩，有许许多多的文件都交给王珣来亲笔题写，这是历史上罕见的殊荣啊。于是后人就用大手笔、大笔如椽、如椽大笔等来形容一个人文章写得好，文笔雄健有力或文章气势宏大等，大手笔也用来指有名的作家。

◎ 太



"太"原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太"是由"大"下面一个人组成的，表示一个人骑在另一个人头上，有"过于"之意。后来那一个人被写作一点。

金文中的"太"与"大"形体相似。

篆文中的"太"又被写作"大"下面加了两横。

后来人们又恢复到甲骨文中的写法，一个"大"加一个点。"大"字表示人在活动时的样子，而"太"字在活动的人下面加了一点，就表示活动得有点过分了，从而产生了极端、过分的含义。

"太"的本义就是过分、太多了、超越极限了。引申义为对大两辈的长辈的尊称，如太爷爷、太上皇等；或者指对妻子的尊称，例如太太。

◎ 走



"走"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走"很简单，就是一个甩着双臂，迈着大步向前走的人的样子。

但是在金文中，在原来人形的基础上又多了一部分，人下面加上了脚，即人下面是一个张开脚趾的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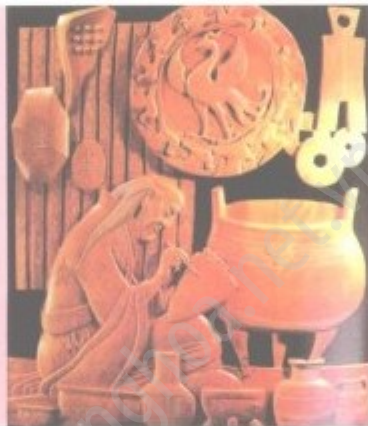
在篆文中没有太大变化，只是那个脚变得不像了，像一个"止"字。

从以上的几种字体我们可以了解到，"走"都是用一个人甩开双臂活动的样子来表示的，然而"走"，在古代并不是现在的行走的意思，它的本义是"跑"。

例如"走马观花"，典故来自于唐代诗人孟郊的《登科后》："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这里描述的是一位新科状元中榜后得意、兴奋的样子，"疾"即"急"，那"马蹄急"怎么可能是漫步式的走呢？在这里"走"便是指的"跑"。现在的走不仅表示行走，还表示移动、逃跑、往来、离开等意思。

汉字的起源

汉字的起源是一个古老的故事，这个故事讲述了几千年，尚无人把它讲清楚，直至今天，仍然扑朔迷离，还是拿不出让所有人都信服的说法。汉字的起源主要有这样几种说法：八卦起源说、结绳起源说、刻契起源说、仓颉造字说及劳动人民创造说等。



仓颉造字

◎ 女



“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一个人面朝左，双膝跪地，上身直立，双手交叉于胸前，这就是甲骨文中的“女”字，很形象地表现出顺从、听话、跪地干活、没有地位的女性形象。

金文中的“女”基本上与甲骨文类似，就是人的头顶上多了一横，可能是个装饰品吧，并无其他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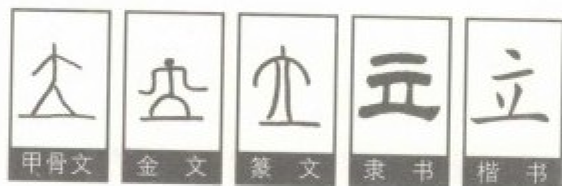
篆文中，双膝跪地的人已经改成了弯腰直立的人。

到后来的隶书时，“女”已经变成大步朝前追赶人的“女”了。

“女”的本义就是妇女，后来引申为“女儿”之意。

在唐朝诗人刘禹锡的《石头城》里有这样的诗句：“淮水东边旧时月，夜深还过女墙来。”李贺的《石城晓》也记载了：“月落大堤上，女垣栖乌起。”这都是什么意思呢？什么是“女墙”、“女垣”呢？难道墙还有男女之分吗？原来这里的“女墙”、“女垣”都是指古代城墙中的矮墙。

◎ 立



“立”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尽管现在的“立”已看不出为什么是象形字了，但我们的祖先在造字的时候表明的意思是很明显的。甲骨文中的“立”是一个人站立在地面上。上面是人的样子，有脑袋、胳膊、身躯和腿，腿是叉开的。下面是一横，这一横就代表了地面。看我们的祖先是何等机智啊！

在金文中“立”字更加突出了上面人的形象，脑袋比原来更大了，两腿还是叉开的，只不过看起来人像是半蹲的样子。构成基本与甲骨文一样。

篆文中的“立”字已经不太像人了，脑袋小了，身躯也没有了，两腿加长了很多。当人们简化汉字的时候就干脆把人脑袋简化成了圆点，两腿成了一点一撇，地面还是横线，形成了今天的“立”字。

“立”的本义是站立。引申后表示竖起、建立、设立等意思，“立刻”则表示时间的短暂。

在杨万里的《江山道中蚕麦大熟》诗中有：“晒茧摊丝立地干”，这里的“立地”可不表示站在地上，它表示时间短、马上。

结绳记事

结绳记事起源于旧石器时代后期，开始主要用来记数，如不同数量的横列的结绳分别表示“一、二、三、四”，交叉结绳表示“五”；不同数量的竖列结绳分别表示“一十、二十”等。后来，随着人们的需要，结绳又有了新的含义，如使用单股麻绳打结，标明田价银子的数目，买卖双方各执一根，作为凭证。

现代很多地方仍使用结绳来表达一些信息。如河南某地12名矿工因事故被困井下时，就是通过结绳来传递的生命信息，他们将矿灯绳打了两个结，一个完好无损，表示“1”，一个分成两岔，表示“2”，以此告诉外面他们12人在一起，因此而最终获救。

◎ 位



“位”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位”表示站立在地上的一个人。金文的写法和甲骨文类似。在甲骨文和金文中，“位”和“立”是同一个字，到了篆文把“位”和“立”区分开了，于是这两个字有了不同的分工。

“位”字的本义是官吏在朝廷上站立的位置。后来被广泛应用为座位、位置，以后又引申为官位、职位、地位等。

在《论语》中有“不在其位，不谋其政”的句子，就是说不在他的位置上，就不参与他的政务。这里的“位”是指的官位。韩愈在《师说》中有“位卑则足羞，官盛则近谀”，这里的“位”则表示地位。今天和“位”有关的词还有爵位、王位、职位等。

◎ 色



“色”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色”是由一把刀和一个跪着的人组成。到金文时，字形发生了变化，“刀”变成了“手”，跪着的人也好像站了起来。到篆文时，刀变为人，后简化为现在的字形。

“色”的本义为脸上的颜色、神情、气色，是由其原始构成刀下面人的表现所表达的含义，相当于现今的脸色。色在古时还有生气、变脸的意思。后引申为成色、姿色、情欲等意思。

三国时“竹林七贤”中的阮籍，极有个性，放荡形骸，不拘于礼法，但个人“喜怒不形于色”，显示出其极高的个人修养。这里的“色”即表示人的神情、脸色。



结绳记数图



结绳记事图

◎ 坐



“坐”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坐”最初是两个背靠背坐在土堆上的人加一横，两个人停在土堆上叫做“坐”，与现在的坐很相似。

篆文中两个人变成了对面而坐，土放在了中间，形成左中右结构，这种结构来源于我们古人席地而坐的习惯。

“坐”的本义与现在一样，都是一种动词。

卞庄子想要去杀老虎，但是馆竖劝告他说，这两只老虎马上就要去吃牛，他们在吃的过程中肯定会发生冲突，这必然引起一场战争，结果会是两败俱伤，一个死掉，一个受伤，到时再去杀那只受伤的老虎，不是很容易得到两只吗？卞庄觉得很有道理，结果还真是一举两得。这就是“坐山观虎斗”的来源，形容暂时旁观，从中取利。这里的“坐”是坐守的意思。

◎ 要



“要”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要”是由一个双手抱东西的人和一个“女”构成的。金文和篆文中的“要”就简化了，是一个人双手叉腰的样子。

“要”本读“yāo”，本义也就是“腰”的意思，因为腰是人体的重要部位，后引申为需要、重要、将要的意思。“要”还有应该、请求和如果的意思。

三国时期，曹操的谋士郭嘉初见袁绍时感到袁绍有如下特点“多端寡要，好谋无决”，这里的“要”便是重点、重要的意思。这句话是说此人聪明，想法、主意很多，但是抓不住重点，喜欢推敲思考，但是没有果断的做事原则。

刻木记事

刻木记事就是在木头上刻出许多不同的符号，用来帮助记忆、储存信息或传递信息，缺口深的表示重大事件，浅的表示较小事件。随后再发生什么事件，就拿出来，由老年人讲解每个符号的意义。开始时，只有深浅的不同，后来逐渐发展为斜线、交叉线等较复杂的刻痕。如在云南发现了一块木板，上面刻着“|||○|||”这样的符号，后来经当地老人解说，得知有两层意思。一种是来了三个人，月圆时我们会面了；二是现在送去三包礼物，分送给三位领导人。

这种刻有符号的木头常常一年又一年、一代又一代地传给后人。

◎ 而



“而”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而”字由四条曲线和上面一横表示，像是胡须。

金文中的“而”字也是向下垂的四条线，只是四条曲线变为了一边两条，更像是嘴唇上面的胡须。

小篆的形体基本上与金文相同，但到了楷书就看不出胡须之形了。

“而”字的本义是“颊毛”，即“胡须”。后来，“而”作为虚词经常出现在古文中，表句意的“顺接”或“逆接”。

“而立”的意思是三十岁。《论语》里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意思是说，我十五岁就立志于学，到三十岁就懂得礼仪，做事就很有把握了。后来就把三十岁叫做“而立之年”。

◎ 了



“了”是象形字。

篆文中的“了”字像婴儿被包住两臂。后演化至今天通用的“了”的字体形式。

“了”的本义是包住婴儿两只胳膊。后来引申放在动词后面，与不、得连用，表示可能或不可能。放在动词或形容词后，表示动作或变化已经完成，还可以做助词、语气词。假借“憭”、“悟”表示懂得、明白的意思，这时读作“li ǎo”。

《世说新语》中说：“虽神气不变，而心了其故。”意思是说虽然脸上表情没变，但是心中已经知道是怎么回事了。这里的“了”是了解、明白的意思。苏轼的《念奴娇·赤壁怀古》中的：“小乔初嫁了。”这其中的“了”表示结束、了结。



人们用刻在木头上的符号来记事

◎ 子



“子”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子”像一个刚刚出生包在襁褓中的孩子，并生长有胎发。

金文“子”的字形与甲骨文相比并没有大的变化，仅是双臂的姿势有些许的变化。

篆文中“子”的头变成方形，双臂呈上举的形式。后经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

“子”的本义是婴儿，引申表示孩子、儿女、幼小、植物的种子、动物卵的含义。

清朝乾隆年间编纂的大型丛书《四库全书》分为四个大的部分：经、史、子、集。“子”又分为十四类，包括儒家、兵家、法家、农家、医家等，主要是关于哲学、政治、军事、科技、艺术的书。

◎ 首



“首”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首”是个动物脑袋的样子，并且很夸张。这脑袋有眼睛有嘴，还有三根毛代替毛发。

金文中的“首”仍然是个脑袋，只不过这时成了一个人的脑袋的轮廓，里面还有眼睛，外面还有三根头发。

篆文中的“首”就看不见脑袋的样子了，把三根头发竖立起来变成了波浪线。下面是一横和一个竖立的眼睛。隶书中就干脆把上面变成了一个“八”字头和一横，下面是个“目”字。

首的本义是脑袋，因为头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引申出了首领、首长的意思。后来出现了第一、开始、前面等含义。

在《京本通俗小说·错斩崔宁》中有“你既与那妇人没甚首尾，却如何与她同行同宿？”这里的“首尾”是相互勾结的意思。

画图记事

画图记事就是通过一些形象的图画来传递一些信息，这要比结绳记事和刻木记事传达的信息更准确。

传说太平天国时期，清朝大臣曾国藩的部将鲍超被太平军围困在某地。围城太平军将领是外号为“四眼狗”的陈玉成。鲍超不识字，更不会写字，只能勉强写出自己的姓。他想把信息传给曾国藩，突然想到画画的方式，他在纸上画了一个大圆圈，圈里歪歪斜斜地写了一个“鲍”字，圈外画了几条狗。曾国藩看后大吃一惊，说：“鲍超被四眼狗陈玉成包围了！”立刻派兵救援。由此可见，画图所传达的信息要比结绳记事更复杂和准确。

◎ 页



"页"本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的"页"是由两部分组成的，上边是一个有头发、眼睛、鼻子、嘴巴的人头，并且这个人头特别夸张，相当的大，而下面是一个跪坐着的人的侧面。

早期金文中的"页"字，上面像是鹿的脑袋，而下面人逐渐变成了人直立的样子。

篆文中"页"字的上半部逐渐与"首"的下半部分相同，下面的人形变成了"儿"字。

隶书中展现的就是今天"页"的繁体字形状。

"页"的本义就是头，根据"页"字的发展过程也可以看出，它与人头有着密切的关系。"页"今天是用来计算纸张的一个量词，谁能想到它与人的脑袋有什么关系？不过书页也像人的脑袋一样，轮廓都一样，里面具体的内容却各有特点，没有完全重复的。并且由"页"字作为偏旁构成的许多字的本义也与人头有关系如"项"、"颈"都是指脖子。

◎ 头



"头"本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最早的"头"是一个大头人的形象。

金文中"头"是由"页"和"豆"两部分组成的。开始是上下结构，"页"在上面，下面是"豆"，后来人们把"头"改成了左右结构。

篆文中的"头"左边是"豆"右边是"页"，繁体字中也是一样。

那么"豆"、"页"和"头"到底是什么关系呢？在甲骨文中就出现了"页"字，那时"页"是用来表示人头的，而"豆"则表示器皿、容器，但在这里"豆"起表音的作用。所以最初的"头"应该是个形声字。

但是简体"头"是后人自造的一个指示字。"大"是伸展开的人体四肢，两点则强调说明头是人体最重要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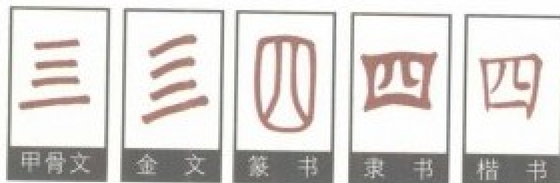
"头"的本义就是人的脑袋，后来引申为事物的开端、开始、首领等含义，如"床头"、"烟头"、"铅笔头"等。

在《百花亭》中有"妾身上有这付金头面"，这里的头是指头上的头饰。在古代"头"还常用来表示妇女头上的装饰品。

史前岩画



◎ 四



“四”从它最原始的字形看应该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和早期的金文中都是用四个横道来表示的，当时用来形容四件东西。

大约在公元前2世纪左右，出现了一种用人的脸部表示的“四”字，脸上有两只眼睛和一个鼻子，鼻子有两个鼻孔，人们便画出了这个有两个眼睛和一个鼻子的脸来表示四件东西，从而形成了一个方块的四字，以后逐渐简化。在篆文中把“鼻子”省略掉，就形成了今天的“四”。从这一来源看“四”又该是个象形字。

“四”本义就是表示数字、数量，它还用到四季、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等。

◎ 口



“口”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口”字很容易辨认，不管是在甲骨文还是在金文中，一眼就能看出那就是一张嘴。只不过在甲骨文中它像是孩子张得大大圆圆的嘴，等着东西来吃，而在金文中它更像是一张微笑的嘴。

“口”字本义表示的就是一种能够发音、说话且能吃东西的器官。通过长时间的演化，“口”还表示动物或其他容器通向外部的部分，或是出入的地方、破裂的地方等等。

“口”还用来形容人表达语言的能力。例如“口若悬河”，讲的是我国晋代时期的郭象能把老庄学说讲的清清楚楚，还喜欢发表自己独到的见解，人人都喜欢听。现在常用来形容能言善辩、思维敏捷。

伏羲

传说伏羲氏是人头蛇身（也有说龙身的），可能是以蛇（或龙）为始祖图腾的一个古老的氏族首领。伏羲氏的领地区域在我国中原东部和黄河流域，在这一带遗留下的古代绘画和墓葬绘画中，都把伏羲氏作为人类的祖先。他是个古代的大发明家，发明了八卦、瑟、乐谱和渔网等，被后世称为“有王之先”、“人祖”。



伏羲庙

◎ 听



“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听”的字体很简单，就是一只耳朵和口，左边是耳朵，右边是口，最开始是一个耳朵两个口，表示许多人说话一个人听。后来演化成一个耳朵一个口，表示一个人在用口说话，另外一个人在用耳朵听，很形象、很明了。

金文中的“听”与甲骨文中的很相似，只是这时的耳朵变成了一个歪倒的“大”和一个左边框，口放在了框里面。但是还能看出这是一个耳朵和一个口。

篆文中，“听”变得很复杂，左上方是耳朵，左下方是“壬”，“壬”表示站在土堆上的人，以此表示站在土堆上的人听远处的声音。后来更加复杂，在右边加上了“直”和“心”，“直”在古代是判断、辨别的意思，整个字就表示一个人在听远处的声音并用心加以分析和判别。这时“听”的右边就像是“德”的古体字，也有人解释为有德者耳聪的意思。

“听”的本义就是接受别人说话的声音，后来引申为听从、听任的意思，而“垂帘听政”的“听”就是治理、判断和决断的意思了。

◎ 唱



“唱”是形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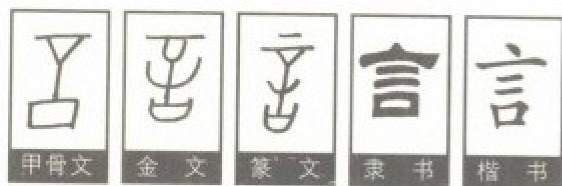
在篆文中是由“口”和“昌”构成，“昌”在古代表示从口中说出事业像太阳一样的辉煌，在这里只是表音。“口”表形，表示用口高喊、赞美事业的美好。随着“昌”字的不断演化，“唱”在简体字中被写成今天的唱。

“唱”的本义是高呼，其引申的含义有喘息、嘴巴里向外吐字，或是叫好的意思，最终引申为唱歌。唱歌这个含义一直持续到现在还在使用，反而是其本义和其他的引申义已经很少被人们使用。



伏羲女娲图

◎ 言



“言”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言”字的写法是像舌头从嘴里吐出来的样子。

金文中“言”字的写法是在甲骨文写法的基础上加了一笔。

到了篆文时期在金文的基础上又增加了一个横。直到汉字隶化的时候才写成了我们今天所写的形状。

“言”字本义是指说话。后来引申为议论、谈论、记载、告知、告诉等意思。后来“言”字又作为名词来使用，相当于“说”和“之所说”的意思。作为名词的“言”字还可以起到量词的作用，用来表示文章中或者句子中的字数。如：五言诗、七言诗。

与“言”字有关的成语有“言行一致”、“言行不一”、“大言不惭”、“察言观色”、“言过其实”、“言听计从”、“言者无罪，闻者足戒”。关于“言”字还有一个传说：在过小年的时候，灶王爷要上天去禀报在一年当中一家人的善恶好坏，人们就经常往灶台上贴一副对联“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希望灶王爷上天后多为自己家说好话，从而得到上天的保佑。

◎ 话



“话”是由“舌”构成的会意字。

篆文中“话”是由“言”和“舌”构成。表示用舌头表达语言。其演化过程整体依然保持左右结构，变化不大，但是细部经过了较大的变化才形成今天通用的“话”字。

“话”的本义就是语言和说话，基本与今天相同。

唐代著名的田园诗人孟浩然在《过故人庄》中写道：“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待到重阳日，还来就菊花。”意思是打开窗户面对着的是打谷场和菜园，我们两个端着酒杯边喝酒边谈论庄稼的长势。等到来年重阳节的那一天，就再来这里边欣赏菊花边畅饮美酒。这里的“话”是谈论的意思。



后天八卦图

◎ 可



"可"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可"在甲骨文中的形状似一个"口"在架子面前，表示用口在唱歌。

金文中的"可"则形成了左右结构，"口"在架子的左边，类似现在的"叮"字。

篆文中的"可"形式变化较大，并与现在通用的"可"的字体形式基本相同。

汉字简化时最终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字体。

"可"的本义是唱，引申为可以、许可、同意、能够、准许等含义。

在北宋诗人周敦颐的《爱莲说》中有："水陆草木之花，可爱者甚蕃"。它的意思是水上、陆上各种草和木的花，值得喜爱的非常多。这里的"可"用的是其引申义，是"值得"的意思。

◎ 目



"目"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人们画的是一个向右上方倾斜的右眼睛。

在金文中，"目"字变得更加形象，笔线变得更加圆滑，可以清楚地看见眼角和眼珠。

在篆文中，人们把眼线和眼球的圆形线拉直了，后来人们为了和"四"区分开来，就把眼睛竖起来写，形成了今天"目"字的雏形。

"目"的本义就是"眼睛"，后来逐渐有了"看"和"眼光"的意思。

"目"有时还表示像眼睛的东西，比如汉朝的班固在《白虎通·三纲六纪》中说："若罗网之有纪纲而万目张也"，郑玄在《诗谱序》中说："举一纲而万目张，解一卷而众篇明"。这就是"纲举目张"这一成语的来历，这里"目"并不表示眼睛，它的意思是把一根绳子提起来，所有的网眼就都张开了，用来比喻抓住事物的关键，就能带动所有环节。"目"指的是网眼。

伏羲造字

关于造字的传说，最早的就是"伏羲造字"。文字产生之前，有个过渡阶段，那就是伏羲氏用来表示世界上各种客观事物的八卦符号，因此八卦符号是创造汉字的来源之一。《易经·系辞》中有这样一段话，大意是说，伏羲氏大首长太旦抬头观察天象变化，低头看到鸟兽蹄迹；近处就效法自身之状，远处就效法身外之物，从而画了八卦。八卦的符号代表了八种自然现象。任意两卦相合，就可以得到六十四卦，从而提示了宇宙万物的演变。

八卦符号和后来的文字有相似的地方，但八卦和文字没有直接的联系。有人认为：汉字中确有个别文字或偏旁源于八卦，但汉字不可能起源于八卦，它们是两种不同的符号。

◎ 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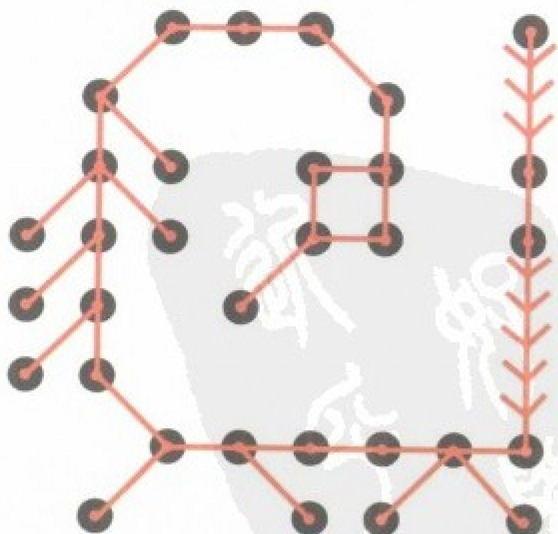


“看”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看”是“目”上搭凉棚的形状，隶书中的“看”没有大的变化，只是手的形状略有不同。

“看”的本义是用手遮目看远处的地方，后引申为看待、估量、观察、照顾、看望、守护等含义。

东吴将领吕蒙军旅出身，极少读书，后在孙权的劝说下开始学习，两年后与一向以为他是一介草莽英雄的鲁肃谈话之后，鲁肃大惊，发现吕蒙已是文武全才，吕蒙发现他的想法之后说“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这里面的“看”是其引申义“估量”、“看待”的意思。


凤鸟龙马卦序河图

◎ 见



“见”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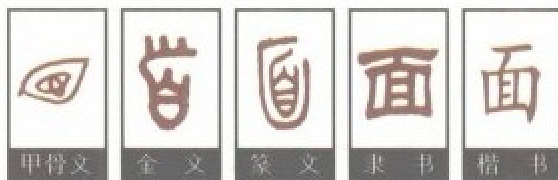
在甲骨文中“见”字是由一个眼睛和一个人组成的，这个眼睛就像甲骨文中的“目”字，只不过表示“目”字的这个眼睛是平着的，用来表示平视前方。而且眼睛是放大的，特别强调眼睛的存在。眼睛下面的人是跪坐着的姿势，面向右侧。

在金文中人上面的眼睛变得更加真实，并且在眼睛中间还多了一个圆圈，代表小眼珠，原来跪坐的人也变成向左弯腰站立，两手下垂的样子了。

后来眼睛逐渐演化成了竖立的“目”，并且圆的曲线全变成了直线。到篆文中，眼睛就变成了现在的“目”字。而下边的人形已不见了，原来下垂的手和躯体之间的距离加大了，并且加长了，后来人们就把下面的人给转化成“儿”字了。在隶书中出现的就是现在的“见”的繁体字。

“见”本义是平视前方，后来引申为看到、会面等义。另外“见”还有观察、认识、理解的意思，例如“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 面



“面”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经常说到“面目”，这“面”与目还真有着密切的关系。在甲骨文中的“面”就是一只眼睛的形象，一只大大的眼睛，中间还有眼珠。外面是一个轮廓，这表示眼睛所在的地方即脸部。因为脸上最明显的就是眼睛。

金文中还是一只眼睛。在篆文中，仍然是一只眼睛，不过这时的眼睛变得很复杂，眼睛中间多了一横，也许是想把眼睛表达得更逼真一些吧。

还有人解释“面”是“首”的简写和区域，表示头部的特定区域即脸。

但在秦朝定隶书的时候，“面”的写法由“首”的简写和“目”构成，表示头部眼睛所在的区域。后来演化成现在的形式。

“面”的本义是脸部，后来引申为面向、会面的意思。

◎ 耳



“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远古时期的人们在甲骨文中画下了一个耳朵的轮廓表示这是耳朵，后来随着文字出现的越来越多，人们便把耳朵的轮廓更加清晰化，在“耳”字上多加了几个笔画。

在金文中，一眼就能够识别出“耳”字，很形象很逼真。就像半个圆包着一个横躺着的“大”字。可是到了篆文中，耳朵的轮廓逐渐没有了，人们把弯曲的线拉直了。直到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文字的时候形成了今天“耳”字的雏形。

“耳”的本义从它最初的文字形式就能看出表示的就是耳朵，后来逐渐有了“听”的意思，“耳”字还可以表示像耳朵一样的东西，比如“木耳”。

语言的丰富性赋予每个汉字更多的意义，因为耳朵是长在人头部的两侧，占有的不是主要位置，因此，在建筑物中，有了“耳房”、“耳门”等词，表示像耳朵一样位于次要位置，脊梁柱两侧的东西。

河图

相传伏羲氏时代，黄河内跃出过一匹龙马。该马背上的卷毛形成一幅奇妙的数字图，伏羲降服了龙马并悟透了图中的秘密，从而创画了八卦。因负图的龙马自黄河而出，故该图称为“河图”。

大禹在黄河边观察水情变化时，忽然看见河中出现一个人。此人白脸鱼身，自称是河精，捧给大禹一块大石头，上面居然是河图，这幅河图给人们提供了治理洪水的很多知识，大禹治水就方便多了。

◎心



“心”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聪明的古代人竟能够准确地了解心脏的轮廓，甚至脉络。甲骨文中的“心”是画的一颗心形，并且在里面还有两笔，分向左下方和右下方，就像一个八字，用来形容心脏的脉搏。

金文中的“心”不再像甲骨文中的那么形象，但还是心形，只是它的膜囊部分向上张开，形成一个上粗下细的实验瓶的形状，而且在底部还多了一点，用来表示血液。

篆文中就完全看不见心的形状了，只是一个简笔画形式的字，在金文“心”的基础上又加了一个大动脉。

“心”的本义就表示心脏。古人以为人是用心脏来思考的，所以后来出现了“心思”、“心想事成”、“心悦诚服”等词语。

“心悦诚服”出自《孟子·公孙丑上》：“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比喻诚心诚意的佩服。

古人还误以为人的心是长在胸部的中间部位，所以心还表示“中央”、“中心”的意思。



洛书出水的地方

◎牙



“牙”是象形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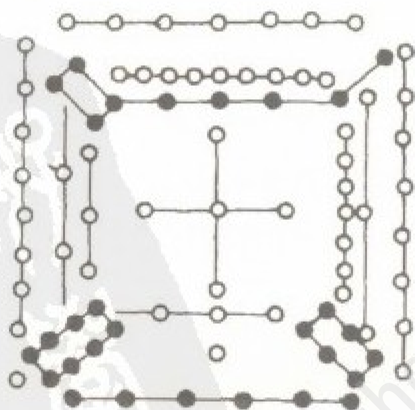
金文中的“牙”就像两个齿轮咬合到一起的样子，两个“F”上下交错。后来使得两个“F”的距离越来越远。但是到篆文中，又基本恢复到开始的样子，只不过这时下面“F”的那一横被拉长了，并且向下弯曲。

一直到隶书，才形成了今天的“牙”字。

“牙”的本义指的是木制车轮的外圈咬合到一起，后来引申为车轮的意思，或者像车轮那样整齐的外边。后来“牙”就表示大齿，即是槽牙。

“牙”还表示咬东西，例如在《战国策·秦策三》中有一句“轻起相牙者，何则”，这可不是在说轻轻起掉宰相的牙，而是在问那些狗为什么会起来相互咬。

还有一个名字叫“牙郎”，这可不是牙郎中，它是指在市场上促成交易的中间人，用今天的语言讲就是“中介”。中国的汉字语言多么丰富啊！



洛书

◎ 自



“自”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自”的形状就是一个人的鼻子，并且特别明确地表明上边有鼻脊、鼻梁，下边是两个鼻孔，中间还有鼻纹。

金文中“自”的形状逐渐变小跟甲骨文中的基本一样，只是到篆文中的“自”没有了鼻孔，直接把下边变成了一横。

“自”字与人的鼻子有什么关系呢？很难看出。那么假如当你需要用手势表示某一件事是你做的，而不能说出口的时候，你想到的手势是什么？我们习惯性地用食指指自己的鼻子。

“自”的本义就是指鼻子。因为这个手势的问题，也常用它来表示自己。那么一个字两个意思说不明白了，于是为了好区分，人们就在“自”的基础上加上一个“畀”创造了一个“鼻”字来表示鼻子，而原来表示鼻子的“自”就表示自己了。后来“自”引申出了其他意思，比如“当然”、“从”等含义。

◎ 手



“手”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最早的“手”字，是一个人的手掌的形状，尤其突出了手掌上的掌纹。

后来的“手”发展为“毛”的反方向弯曲的字，就像从掌心的方向看一个食指和拇指在比划口字的形状，而且手腕部分很短，每个手指都是弯曲的样子，长短不一。

随着文字的不断发展，“手”的五个手指头都变直了，并强调了中止和手腕的连接处。隶书中“手”字基本上就没有了手的样子。

“手”的本义就是指人的手腕以下能拿东西的那一部分，后来引申到拿着、技能和亲手的意思。

在《公羊传》有记载说：“曹子手剑而从之。”意思是曹子拿着宝剑跟在后面。这里的“手”即拿的意思。

洛书

相传大禹治水时，有条黄龙在洛水中摇动着尾巴在前面引路，划地成为江河，疏通了水道。还有一只黑色的大龟，背上驮着青泥，跟随在黄龙后面，遇到洼地就放下青泥垫平，把人们居住的地方加高，那些垫得特别高的地方就是今天的名山，特别低的地方就是今天的大川。


洛书

这只龟的背部还排列着从“1”到“9”九个数字。大禹悟透了其中的奥秘，制订了包括五行在内的《洪范九畴》，并据此划分天下为九州。因负书之龟出自洛水，故该图称之为洛书。

河图和洛书与太极变化关系密切，这应是最古老的文字符号。

◎ 又



“又”本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又”就像是用右手的拇指和食指比划一个圆的样子。向左方和左下方的两个笔画表示食指和拇指，向左上方的表示其他三个手指头，而向下的就表示手臂，很形象地表示了右手在活动。

在金文中，“又”字更像是右手了，笔画没有改变只是更加形象生动了。在篆文中表示手臂的那一笔变得更长了，上边的三笔更加紧凑了。隶书中的“又”才是今天“又”字的形状。

“又”的本义就指右手在活动，并指反复的或连续的活动，“右”字出现了以后“又”就用来表示反复、更、再等义，如“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又”还表示整数后加一零头，如二又三分之一。

仓颉

仓颉是今陕西省白水县史官乡人，传说他生有四只眼睛，总是糊满了眼屎，但是这两双迷迷糊糊的眼睛却总是射出异样的光芒，观察事物异常清楚。他头顶高高隆起，显得异常聪明，长发、长须，身穿兽皮，经常边与别人交谈边拿着一枝土笔在地上画着。

◎ 右



“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右”是一只张开的右手，其实这时它与“又”就是一个字。

金文中，在右手的左下方又加了个口，因为这时原来的“又”表示再、更的意思，迫不得已再造“右”字。但这个“口”代表的含义有不同说法，有人说表示的是嘴；有人说表音的，因为“口”与“右”音相似；还有人说表示器具；或表示建筑，说法不一。

篆文中的“右”延承了金文的“右”，直到简化汉字的时候，把“右”表示胳膊的那一部分挪到了“口”的左边。

“右”字的本义就是赞助的意思，后来引申为方位与“左”相对。“左”表东边，“右”表西边，比如“江右”指江西。

在我国古代有右尊左卑的说法，因为右手要比左手更有利更灵活，用处更多，所以往往右边指的位置是重要的。如“右姓”指大家族之姓；“右职”指职位高；“右戚”指的是跟帝王将相比较亲近的亲戚。


仓颉

◎ 尤



“尤”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尤”是一只右手，但是右手上面多了一撇。

在金文中的“尤”与甲骨文相似，基本没有变化。

篆文中的“尤”把甲骨文中的右手指上的那一撇变长了，好像多了一个手指头。

关于这个指事字有不同说法，有的说右手上多的东西代表的是个肉瘤，那“尤”即“疣”字的原型。也有人说，那代表的是一根手指头，多了一个手指头，就是不正常、奇怪的现象。

“尤”的本义是“特异”、“奇怪”、“不正常的”，后引申为“过错”、“指责”、“怨恨”。现在常用来形容突出的。

司马迁在《报任安书》中有：“动而见尤”，这里的“尤”是指责的意思，指稍有移动就被指责。

在《诗经·小雅·四月》中有“莫知其尤”这句话，是说没有人知道他的过失，这里的“尤”便是过失。

◎ 友



“友”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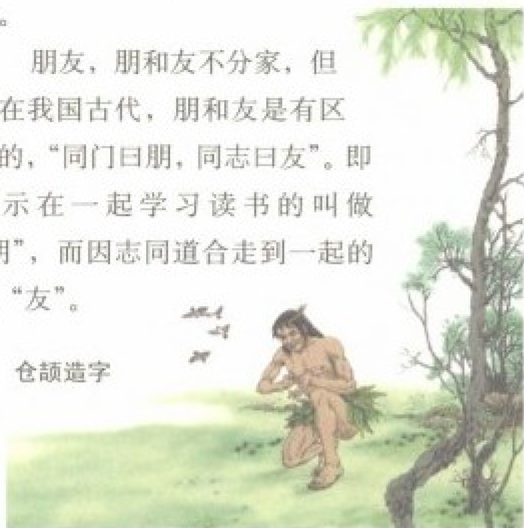
在甲骨文中它是两个右手的形状，两个右手向着同一方向，表示两个人的协调工作。

在金文中还是两个右手，只不过这时的右手变得短而粗，两个手还是一前一后。

到篆文中，两个右手则变成了一上一下，并且这时把右手的手腕部分加长了。

随着文字的发展，“友”字逐渐演化成左手和右手相交的样子，今天的“友”字就源于此。

朋友，朋和友不分家，但是在我国古代，朋和友是有区别的，“同门曰朋，同志曰友”。即表示在一起学习读书的叫做“朋”，而因志同道合走到一起的叫“友”。



仓颉造字

仓颉造字的传说

仓颉喜欢骑着毛驴出去寻访民情，并将民间流行的语言符号都搜集起来，因为当时没有纸，所以他就将这些符号都记在芦苇的叶子上，让毛驴驮回家。

他对周围的事物都很留心，经常观察天象及自然界的变化，而且对自然界中各种动物留下的痕迹观察得非常仔细，并进行区分。

有了这些准备，他便开始造字。传说一天夜里，他累极了，池塘里的蛤蟆又吵得他晕头转向，他当时正想造“出”和“重”二字，可被蛤蟆“哇”的一声大叫，把整个思绪都打乱了，把两个字的意思完全弄反了。“山”上架“山”本为重，“千”“里”之遥当言远；可仓颉却把“出”当成“出来”，把“重”当成沉重了。一直流传至今。当然，这只是传说。

◎ 有



“有”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有”字的写法像牛头或者是刚长出的草木。

在金文中“有”的上面是一只悬臂下垂的右手，下部是一块肉，表示手里“有”肉，“有”吃的了。这在茹毛饮血的上古时代是很重要的事。金文里以粗重圆厚的“肥笔”写手肘部分，手下的“肉”摆到肘的左旁去了。

篆文基本同于金文，只是“肉”的形体更艺术化了。

到了楷书，“有”上面的一横一撇移向左。“肉”形部分改为直笔，基本上看不出以右手持肉的形状了。

“有”的本义是以手持肉，词义扩大了，不管什么东西都是“有”。“有”从本义引申为五谷丰收。

“有”的成语有很多，如有条不紊，说的是商汤第九代孙盘庚为了避免水灾，让百姓安居乐业，决心把城迁到黄河以南的亳地去。可是有很多人想不通。盘庚向这些人打比喻说：“我的命令，就好像只有把网结在纲上，才会有条理而不紊乱。”

◎ 左



“左”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左”是一个左手的形状，上面是手指头下面是手臂。

金文中的“左”在原来手的基础上加了一个“言”字，“言”有枷锁的意思，指这只手不灵活，后来又演化为“工”，“工”加在手指的下面手臂的右边。

篆文中的“左”基本跟金文中的一样，只不过“工”字写得更大一些。

在古代“工”表示像曲尺斧头等一类的工具的意思，是指拿着工具的手，因为我们劳动大多数使用右手的，而左手起的是辅助作用，所以久而久之“左”就成了辅助的意思。

“左”的本义就是辅助、帮助的意思，后来引申为方位词，表示左边与右相对。

我国古代人习惯于坐北朝南，东边就为左边，所以山之东也称作是山左，在《晋书·温峤传》中有“元帝初镇江左”这句话，这里的“左”也指东。

陶文

随着农业的发展，人们的生产生活水平有了长足的发展，继而出现了大量的陶器，人们便开始在陶器上刻画。新石器时代初期，人们在陶器上制作的纹理纹样，被称作“陶文”。陶文分为涡汶、水纹、同心纹、大小回纹与雷鼓纹等。

有趣的是，在黄河上游发现的一件陶器上的雷鼓纹和闪电纹加在了一起，它们就不再表示鼓或鼓声了，而是表示雷电了。陶罐上的雷鼓纹是古人对雷神崇拜的象征。甲骨文中的“雷”就是雷鼓纹的简化。

◎寸



"寸"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金文中的"寸"字基本与"又"字形状相同。

篆文中写成上面是一只手的样子，在相当于手腕的部位有一个小横，这个小横是一个指示符号，指示字义所在的位置。在中医诊脉的时候称之为"寸口"。

我们今天所写的"寸"字与隶书时候的写法一致。

"寸"字的本义是作为长度单位来使用的，表示最小的长度单位。后来引申为多种含义，形容极小或极短；形容目光短浅，或者指身材短；形容一个人过度悲伤；形容一个人有雄辩的口才；形容一个人心情极度不安等。

与"寸"字有关的成语有很多，"鼠目寸光"意思是像老鼠一样只看眼前。"聊表寸心"表示一点点小小的心意，带有谦虚的味道。

在我国的四大名著《水浒传》中有"三寸丁谷树皮"这是对武大郎的描述，指武大郎身材矮小，面相丑陋。"三寸不烂之舌"指一个人的口才很好，善于说服别人。"三寸舌"指极短的舌头却能起大的作用。以上这些词都用的是"寸"的引申义。

◎丑



"丑"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里的形体像是留有长指甲的一只手形。

金文的形体与甲骨文极为相似，只是方向相反。

篆文是上下指甲相延而成一线，意思不变。

"丑"的本义是"爪"。"丑"的本义消失后被借用为地支名，排在"子"的后面，即地支的第二位，与天干相配来记年，如2009年为己丑年。或用以记月，如2001年12月4日是干支的辛丑日。还可以用来记时，表示一天中十二个时辰之一，就是凌晨一点到三点。

"丑"字还有另外一层意思，即作为"醜"的简化字。"醜"字是左右结构的形声字，"鬼"为形，"酉"为声。本义是丑陋、难看、令人憎恶，所以就有用"鬼"字表示可恶意思的"丑"字，如丑女。后来，繁体的"醜"字简化为地支的"丑"字，使两个字合为一个字了。



龙虬庄遗址陶文

关于"丑牛"是中国自古以来就有的说法。周代时有一个人叫丑父，所以"丑"也是一种姓氏。另外，中草药中有二丑。十二生肖中"丑"属牛，所以中国自古以来就有"丑牛"的说法。

◎ 尺



"尺"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尺"字，比现代的尺还要简单，就像弯曲状态下的胳膊，手用一小点表示，然后是手腕和胳膊，胳膊肘部分用一个指示符号表示在胳膊上，很简单，而这手腕到胳膊肘的部分的长度就是我国古代一"尺"。

金文中的"尺"字与甲骨文中的方向相反，近似于现在的"尺"。

在篆文中，"尺"字要复杂化，它就像我们用手丈量东西一样，把大拇指和其他四指分开，而拇指和中指之间的最大距离也是一"尺"。在我国古代，买卖东西的时候经常用手来丈量，这叫做"一拃"。

隶书中出现了现在的尺。

"尺"的本义就表示长度单位，当然我国古代的一尺同现在的一尺不是一个长度，那时的一尺也就23公分左右。

在古代经常说"七尺男儿"，如果按现在的一尺来计算的话，我国古代的男性都要有两米多高了，那是不太可能的。

◎ 共



"共"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共"字是双手捧起东西的形式。金文是由两个十字和一双手构成。而篆文中则是双手捧牛头。直到汉字隶定时经简化才得以形成现在的通用的写法。

"共"的本义为共同、合计，是由其构成的部首含义相互结合而形成的含义。后引申为供给、恭敬、环绕等含义。

《孙子·九地》里谈到的成语"同舟共济"的故事和《国语·卷三·周语下》中子周与晋国"休戚与共"故事中的"共"字都表示其本义共同占有、共同分享的含义。



彩陶（中国历史博物馆藏）

半坡的记号

半坡出土的彩陶记号，一个残片上只有一个，没有发现同一残片上刻有复数记号的残片。彩陶记号可能是表示某种特定含义，但它不是用于记录口语的。作为一种假说，其最大的可能是陶器所有者或制作者所做的记号，从严格意义上说，这种记号不能算是文字。

在这些记号中，有的与其后的甲骨文字形基本相同，所以有的学者把它看作汉字的原始阶段，只是没有连缀成短语，因此很难把它确定为文字。

◎ 足



“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足”上面的口表示目的地，而下面是人的脚，是脚趾朝上脚跟朝下的左脚的形状。

金文中的“足”要比甲骨文中的“足”更明显简单，像个圆形的脚。

篆文中“足”就已经有了今天“足”字的雏形。

关于“足”字的本义还存在争议。有人认为“足”在甲骨文中表示的是脚的意思，也有人认为它原本就是满足的意思，后来引申到完全、足够的意思。而金文中的“足”字表示的是马足，因此这时才称得上是脚的意思。

在“微不足道”中的“足”表示值得。

◎ 洗



“洗”是形声字。

篆文中的“洗”是由水、脚形或其变形体和人构成，后简化至现在的形式。三点水表明其和水有关，“先”为其声旁，用来标明其读音。

“洗”的本义为洗脚。后来引申为用水冲洗掉泥污，弄干净，如洗东西、清楚、干净、洗劫、洗雪、冲洗等。

当先秦表示洗不同部位的“沐”“浴”逐渐合成一个时，“沐”生僻而不常用，“洗”字的使用空间得到很大的拓展。

唐朝始流行一种“洗儿”的仪式，即在婴儿满月或第三天时，召集亲朋好友，为婴儿沐浴。唐天宝年间，安禄山认杨贵妃为干娘，杨贵妃在安禄山生日后的第三天戏为安禄山举行“洗儿礼”，这说明“洗儿礼”在当时的普及程度之高。此礼到宋朝时更为盛行，婴儿满月，大摆筵席，招待亲朋好友，为婴儿沐浴、剃除胎发，举行“洗儿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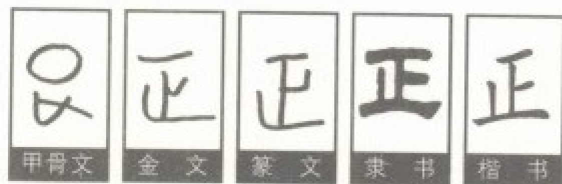


大汶口出土的陶器图案

大汶口的绘画文字

西安半坡遗址出土的陶片记号多为纵线、横线或者两者叠加的十字形直线，而同属于新石器时代的黄河下游大汶口文化遗址出土的陶文，则接近于绘画文字。半坡遗址的记号是直线的组合体；大汶口的陶器使用曲线，形状接近于绘画文字。文字本来就起源于绘画，所以有的学者认为：这种图案应该属于汉字的原始形态——绘画文字。但是，它与半坡遗址相同，上面只刻有一个图案，没有形成字节，所以很难断定它就是文字。

◎ 正



“正”似为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正”是由一个“口”和一个脚形状的图形组成，表示脚正向某一地方而去。

金文中的形象变化较大，演化为上边一横，下边一个“走”字。

篆文中的“正”的形式类似于现在通用的字体，后经符号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正”的本义是正对着，动作进行中。引申为不杂、正确、修改，表示正面的方面或开始的含义。

“宗正”，官名。中国秦至东晋朝廷掌管皇帝亲族或外戚勋贵等有关事务。秦置，掌管皇室亲属。西汉沿置，为九卿之一。汉平帝元始四年，改名宗伯。新莽时并入秩宗。东汉时复称宗正。其职务是掌握皇族的名籍簿，分别根据他们的嫡庶身份或与皇帝在血缘上的亲疏关系，每年排出同姓诸侯王世谱。魏晋设宗正，东晋时并于太常，南朝宋、齐亦不设，明、清改称宗人令或宗令。历代职掌大抵相同。

◎ 各



“各”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各”字的上部是一只脚趾朝下的脚，它下部是个“口”字，有人说那是表示目的地。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目的地，由此产生彼此不同的含义。也有人认为那表示一扇门，人从门外面走进来。

金文、篆文“各”字的字形基本相似。

“各”字的本义是进门，已基本消失了。现在多用“每个”或“各个”之义。如“各得其所”这个成语，古今意思基本一致，都表示每个人都得到适当的位置。

《汉书 · 东方朔传》有“是以四海之内元元之民各得其所。”意思是：善良的老百姓都得到了适当的安置。但是上古的“各得其所”却不是这个意思，《易经 · 系辞下》的“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中，“各得其所”表示交易完了而回去，每个人都如其所愿。可见成语的含义也是有着时代的区别的。

图腾

所谓图腾，就是在原始社会里，先民把某种自然物作为本氏族部落的保护神和标志。原始人分不清人和动物的界限，以为某种动物是自己的祖先，这种动物和自己同族，有血缘关系，可以保护自己，所以对它崇拜，以至于使它成为本氏族的标志。



龙图腾

◎ 去



"去"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去"是由一个人四肢张开的正面形象和一个口构成的，人在上，口在下。这里的口代表的是洞穴的口，表示人离开洞穴。

金文中，没有太大的变化，只是人下面的口变了一个方向，原来的口是朝上的，金文中的口朝向左下方了。

篆文中上面仍然是个人，但是人的两腿叉开的距离变大了，这时下面的口字也没封，去掉了上面的一横。在简化字体的时候人们把上面的"大"字改成了"土"字。

"去"的本义是离开的意思，后来引申为到某个地方去，或者表示去掉、除去的意思。"去"的本义与现在常用的"去"意思正好相反，例如现在说的"去北京"是指我们将要到达北京这个地方，然而在古代的话"去北京"则表示要离开北京去别的地方。

在《孟子·万章》中有句话："孔子之去齐，接淅而行"，是指孔子离开齐国，不等把米淘完漉干带着就走了，这里的"去"就是其本义。



◎ 真



"真"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真"在甲骨文中是由表示坐姿的"尸"在其上，"目"在其中，表示坐具的一个部首在下面。金文与甲骨文基本相似。篆文的"真"已是繁体文中"真"的形式。后来的字形经过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真"的本义是修炼，后引申为真实、确实。

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据说道教的气功练到一定的境界便可以强身祛病，道教中把悟道达到高超境界的修炼人士称为真人、至人。他们的信条是天行物化，天人合一。在秦汉时期有很多人上山隐居，练功修道，修道人士有时也作修真人士。



龙图腾

◎ 起



“起”是会意兼形声字。

金文中的“起”左边是由人在上，“止”在下，表示走的意思，右边是一个蛇的形式。“己”在古字中写作“巳”，用来表音。

篆文中的形式与金文结构相似，只是经历了符号的规范化。隶书中的“起”字形式变化较大，左边是由“大”和表示坐具的一个部首组成，右侧则是一个“己”字。后经演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起”的本义是起来、起身、起立。后引申为开始、兴起、发动、引发、直立、竖立、启程、行走等含义。

《孙子·行军》中：“鸟起者，伏也。”有鸟突然飞起的地方，定有埋伏。这里的“起”是飞的意思。

◎ 八



“八”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八”是两个人背靠背的缩影，简单的画成左边一撇，右边一捺。它又像是左右两只手分别向相反的方向拔东西一样，我们看到的只是两个手背而已。

金文中，左右的两笔之间的距离变大了。

篆文中同金文一样。

隶书中把左右两笔的上部距离拉近，下部距离变远就形成了今天的“八”。

“八”的本义就是分割、分开。而现在我们将“八”当作数字，跟它的本义“分”没有丝毫关系，只是假借而已。

中国人很注重“八”，把它当作一个吉利数字，其实从它的本义来看“分离”有什么吉利？但是它的发音同“发”相近，所以“八”成了发财、发达的象征数字。

陶器上的图腾

新石器时代初期，人们在陶器上绘制的内容已经相当丰富，既有人物，还有动植物及其他自然物的纹样。它们不仅可以美化陶器，同时对文字的创造有着一定的借鉴作用。

彩陶上的图形一般都是一个族的崇拜物，于是彩陶又与图腾发生了一定的联系。

有人认为已经发现的陶器上的纹样与文字有着密切的关系，但也有人认为，陶器的出现只是为汉字的产生作好了准备，即为汉字的产生提供了实物摹本及书写工具等。



陕西宝鸡北首岭遗址出土的这件彩陶壶上印有龙的图腾

◎ 北



“北”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北”就是两个半蹲着的人背靠背。金文中的“北”是两个站立的人背靠背。篆文中的“北”是两个人胳膊较长，像现在倒立的“北”字。“北”字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就没有与“背”分开过。

“北”的本义是背、背脊。在我国古代文明之初，因大部分的大风或沙暴都来自北方，人们的建筑、房屋也大多数是坐北朝南的，古代的帝王上朝也都是坐北朝南，背后的那个方向就是背，时间长了那就是“北”了。古代打仗打败时，也是背朝胜利的一方逃跑，所以出现了“败北”一词。

《汉书·于定国传》里有：“身执经，北面备弟子礼。”这里的“北面”是因为老师讲课都是坐北朝南，学生就得面向北，以行学生之礼。

◎ 发



“发”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发”是由“步”和手拿棍子的形象组成。金文中其旁边加弓。后在篆文中形成了两种形式，一是头发的“髮”，二是收发的“發”。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的“发”，这里主要讲“头发”的“发”。

“发”的本义为头发，并一直沿用到现在。

古代对头发非常的看重，如“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三国时期，曹操发兵宛城时规定：“大小将校，凡过麦田，但有践踏者，并皆斩首。”这样，骑马的士卒都下马，仔细地扶麦而过。可是，曹操的马却因受惊而践踏了麦田，曹操“割发代首”也表明了古人对头发的重视。

新石器时代的记录工具

石器时代的彩陶上，经常绘有人的面部、鱼或几何图形，上面使用的线有很粗的，也有很细的，这些图案没有笔是不行的，当时的笔肯定是相当原始的，估计是把动物的毛缠在细木棒上或竹子上做成的。

另外，陶器上有的还刻有表示某种意思的符号，这种符号，若在陶器烧制前，可能是用某种东西划上去的；若是在烧制后，则可能是用石刀、石凿之类的工具刻写的。


青铜刻刀和在甲骨上开挖占卜穴的锥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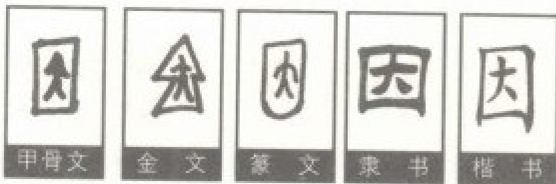
“文”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像个正立的人形，最上端是头，中间像左右伸展的是两臂，下部是两腿，胸前刻有美观的花纹。到了金文时，形体基本上同甲骨文，胸前的花纹更好看了。到篆文时则把胸前的花纹省略了。成为楷体时就一点也看不出“人”形了。

“文”字的本义是指在胸前刺的花纹，这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文身这种习俗的起源是相当久远的。“文”这个字诞生以后并没有始终保持原始的含义，而是被不断地引申出其他的含义。比如“文”的读音于花纹和纹理有关，花纹是有纹理的，所以后来“文”就用来表示文章的“文”，又因为花纹是美丽悦目的，于是就引申出了文采的“文”。

早在春秋时期的越国（今江浙一带），盛行“断发文身”的习俗。《水浒传》中一百零八将中的九纹龙史进，就是因为身上刺着九条龙而得名。

◎因



“因”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因”字像人躺在席上的样子，“口”表示“席”的四方形，里面的“大”就是个人形。金文的字形与甲骨文相似，只是席子的形状有所改变。一直至今，“因”的字形基本没有大的变化。

“因”的本义就是指席子、褥子。席子是用来让人躺卧或依靠的东西，因此可以引申为“依靠”、“凭借”、“沿袭”、“原因”等含义。

《左传·僖公三十年》里有“因人之力而敝之，不仁”的句子，意思是：凭借人家的力量而又去破坏他，这是不仁义的。《论语·为政》里有“殷因于夏礼”一句，就是说：殷商沿袭夏朝的礼制。“事出有因”的“因”就是“原因”的意思。又如：“因噎废食”，就是比喻因小而废大，甚至于怕做错事就索性不敢干了。

带“因”字的成语也有很多，如：因陋就简、因祸得福、因果报应、因地制宜、因材施教等等。

图腾崇拜

图腾崇拜为人类早期渔猎和采集两种经济活动的必然产物，“民以食为天”的朴素宗教情感使人们异常看重某种能养育他们的动植物，并把自己和他们的关系当作一种神秘的无所不在的自然血缘关系。如十二生肖——鼠牛虎兔龙蛇马羊猴鸡狗猪，正是个原始图腾群。

野蛮时代中期，由图腾衍化为灵物崇拜，我国传统的几种瑞物，龙、凤、麒麟、龟等，作为氏族保护神的象征受到人们崇拜。

历代帝王相沿成例，都自命为“真命天子”——龙的化身，目的是借助龙的威严来维护封建统治，在民间，百姓把龙视为吉祥之物。

◎ 先



“先”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先”字下部是一个面朝左的人，人头上长了一只大脚，表示走在人前的意思。

金文的形体和甲骨文差不多，只是脚形粗黑一些。

篆文的上部看不出人脚的样子了，下部也变得不像人形了。

隶书就完全没有了“上脚下人”的模样了。

“先”的本义就是走在前面，如屈原《九歌·国殇》：“矢交坠兮士争先。”意思是：彼此对射时流矢交坠，战士争先冲杀。其后，又引申为时间的先后。

“先”还可以用来指“去世的长辈”。比如，“先父”，即已死的父亲。“先帝”，指当朝帝王已死的父帝；“先人”，即祖先或前人。

“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这是宋代政治家、文学家范仲淹在他的《岳阳楼记》中的名句。这名句显示了作者进步的思想和不向旧势力妥协的决心。意思是忧虑在别人之前，享乐在别人之后。形容对人民疾苦的关心。

◎ 后



“后”原为会意字，是“後”的本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后”字的字形最初是没有双人旁的，上面是数字“8”下面是一个“父”。金文里“后”字的左边增加一个双人旁表示行走，由原来的会意字变成了形声字。篆文基本与金文相同。

“后”字的本义，在《文源》里解释的意思是：上面是一束丝，下面是一只脚，脚被束丝缠住，所以不能向前。《说文解字》里双人旁是行走的符号，走得迟了，也就落后了。

“后”和“後”以前是两个不同含义的字。当时在母系社会里，有生育能力的女性称后。到了父系社会，“后”字由一个“人”和一个“口”组成，把发号施令的帝王诸侯称之为“後”。后来就专门用来指伺候帝王君主的妻妾了。简化后就成为这个“后”字了。

“后”字有时指“晚辈”，《晋书·裴秀传》有“后进领袖有裴秀。”意思是：晚辈们的领袖是裴秀。“后事”一词，现在多指“丧事”，如“料理后事”。但是古书上大多是指“后来的事情”，《晋书·阎缵传》上有“前事不忘，后事之戒”。

十二生肖与图腾崇拜



◎ 九



“九”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九”现在是用来表示数字的，而关于“九”的来源说法却不尽相同。“九”在甲骨文中的样子就像人胳膊的形状，首先是人的五指、手掌，第一个弯曲的地方就是肘部，然后是大臂，平直的地方就是肩膀。另外一种说法是，我国古代时期，人们没有文字，都是用结绳做记号的方法来表达想法的。而“九”字的形状恰恰表示的是两条绳相交叉再拐两个弯，两个弯代表曲折尽头，这个倒立九形状的结绳就表示个位数最后的一个。

在金文中，“九”的形状像一条弯弯曲曲的虫子，所以也有人说“九”字源于“虫”或“龙”。

随着笔画的规范化，“九”的形状在篆文隶书中都没有大的变化。

关于“九”的本义，有人说本身就是用来表示数字的。也有人说它表示的是“手肘”，并且“肘”与“九”的音相似。

“九”在古代是帝王专用的一个字，如“九五之尊”表示的是皇帝，“九”用来表示最大、最高贵的意思。在故宫里面，房屋有9990间，借用了“九”这个吉祥数字。天安门城楼的建筑也是九间，还有九龙壁、九龙柱等著名的古代宫廷作品。

在引申义中，“九”还表示许多或多次，如唐诗《浪淘沙》中的“九曲黄河万里沙”，刘禹锡用“九曲黄河”来形容万里黄河的壮观景色。

◎ 老



“老”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里的“老”字，好像是一个弯腰驼背的老汉，头发很长，面部向上，手持拐杖。金文里的“老”字，头部的毛发更长，像一条竖起来的长辫子似的，不过，手中拐杖却变得不像了。篆文的形体基本上同于金文。可是楷书的写法就一点也看不出老人的样子了。

“老”字的本义就是指老人，也就是年岁大的人。如“老少安康”，就是祝福年老的和年少的都平安健康。

由“老”字引申有“陈旧”的意思。“这地方还是老样子”是说这地方还是原来的陈旧模样，没有变化。

有关“老”字的成语也有很多。如“老当益壮”，说的是东汉伏波将军马援六十多岁还请求上战场，后来壮烈牺牲。他常说：“大丈夫立志，越穷越要坚定，越老越要强壮！”后用“老当益壮”比喻人越老干劲越大。

“龙骨”发现地

河南省的北部，有一个安阳县（现名安阳市），安阳县有一个小屯村，这里曾做过商都。安阳小屯一带作为商都后，改名为“殷”。殷被周灭后，安阳小屯一带改为农田，便再无大事载入史册。到隋唐时，又改为墓地，直到明万历年间，人们才在墓砖上发现“安阳小屯村”的名字。

◎ 吹



"吹"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吹"字是一个人面向东方跪坐在地上，他的嘴面向一个大器皿做呼气的形状。

到了金文中把呼气的人和器皿调换了位置，人改为站立的形状。

篆文时呼气的人就消失了。

到了隶书呼气的人则改为"欠"字。今天的"吹"字就是在隶书的基础上演化而来的。

"吹"字本义是撮起嘴，鼓起腮，用力呼气的意思。后来引申为多种意义，如"空气流动，拂过物体"称为吹，还有说大话为吹牛皮等。

关于"吹"字有很多成语，如《水浒传》中的"大吹大擂"比喻大肆张扬，过分夸张。还有宰相冯延巳的诗中有"吹皱一池春水"等。

◎ 孩



"孩"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孩"的写法是左边一个人的形状，右边一个"亥"字。后来经过汉字的演化，左边人的形状就由"子"来代替了，今天的"孩"字一直采用"子""亥"相结合的写法。

"孩"字的本义是小儿的笑，与"咳"同义。后演化为幼小、稚嫩的意思。在个别语句中"孩"字还有意念、思想的意思，如："杀伤人之孩，无存之心"意思就是心里面不要有伤害人的想法。

关于"孩"字杜甫有："忆昔十五心尚孩"的诗句，《老子》中也有"圣人在天下，怵怵；为天下，浑其心。百姓皆注其耳目，圣人皆孩之"这些都是用的"孩"字的引申义。



殷墟宫殿宗庙遗址



安阳殷墟王陵遗址

◎ 歌



“歌”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歌”字的写法是一个人跪在那里张着大口的模样，口的前面是一短竖，表示口中有气呼出，即有歌声向外传出的意思。

金文的写法要比甲骨文简化一些。

在篆文中“歌”字的写法就与今天的“歌”字相似了。

直到隶书“歌”字的写法就和今天的完全一样了。

“歌”字的本义是指有音乐伴奏的唱，所以与唱字连用。后来“歌”字引申用作赞扬或者歌颂先人的功德。另外它还被用作古代诗歌体裁之一。

宋代文学家苏轼的《前赤壁赋》中有“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章”，意思是朗诵着《诗经》上的诗篇《明月》，吟咏着诗篇中描写女子娇美的诗句。

◎ 容



“容”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容”字是由上面的宝盖和下面的“谷”字构成的，宝盖表示房屋，房屋中空，可以住人容物。

在金文中则写作上面是个“人”字的形状，中间是个“八”字的形状，下面是一个“口”字的形状。

到了篆文时期，则是写作宝盖下面加一个“谷”字，宝盖的两小竖要长一些。

隶书时的“容”字与今天的写法相一致。

“容”字本来两个基本义，一个是指“容貌”，另外一个是指“容纳”。后来“容”字被引申为“允许”、“许可”等意思。“容”字还可以作为动词来使用，表示装饰容貌。

关于“容”字我们有很多的名言如：“大肚能容，容天容地，于人何所不容？”意思是告诉人们应该宽容、大度。还有“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这里的“容”是美容的意思，就是说女人梳妆打扮是为了得到自己喜欢的男人的心。

“龙骨”是一味良药

约公元1880年，安阳小屯一带的农民在泥土中掘出了龟甲和牛骨，这些都是三千年前商朝的遗物，农民不懂这些，认为是龙的骨骼，就把这些龟甲牛骨视为龙骨。安阳当地有个理发匠，名叫李成，身患疮疖，却无钱医治，听说“龙骨”可以治病，便在河边捡拾一些，磨成粉末，敷在疮口上，脓水竟被快速吸干。李成很是惊奇，马上在自己的手上划了一道口子，涂上龙骨粉后，竟马上止了血。

原来，这些龙骨大多距今已有2500多年，吸湿性很强，是一味很好的中药。

◎ 息



“息”是会意字。

“息”字在金文中的写法为上面一个“自”字，像是鼻子的形状，下面一个心的形状，古人以为气是从心里通过鼻子呼出的，所以把“自”与“心”合在一起造出了“息”字，来表示喘气。

篆文与金文相似。后来在汉字的演化过程中，对原来的“息”字进行了规范化，也就有了我们今天所写的“息”。

“息”字的本义是呼吸，《说文解字》中有“息，喘也。”后来被引申为“呼吸时进出的气”、“停止”、“繁殖”、“音信”、“儿女”、“利钱”等多种含义。

与“息”字有关的成语有“息事宁人”、“安土息民”、“罢战息兵”等。

◎ 跟



“跟”是形声字，“足”为其形，“艮”为其声。

篆文中的“跟”是由“足”和表示回头看的“艮”构成，后经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汉字形式。

“跟”的本义是脚后跟，引申为后边、一同、向着等含义。

北齐颜之推在《颜氏家训》中有：“驾长檐车，跟高齿屐。”意思是坐着长檐车，穿着高齿的鞋子。这里的“跟”使用的是其引申义穿的含义。但是这个含义今天已经不常用。

吴自牧在《梦粱录》中提到：“有元地脚保识人前去跟寻。”这里的“跟”用的是其引申义“追随在后”的意思。



甲骨残片

◎ 尾



"尾"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尾"在甲骨文中形似一个弯腰站立的人带着一个尾巴，这个弯腰站立的人后来人们用它表示"尸"字，尾巴上的毛被后人写成了"毛"。

篆文中的"尾"与甲骨文中的字体形式变化不大，以后的字形是由"尸"和表示尾巴的"毛"组成。

"尾"的本义是尾巴，后因为尾巴的特点表示末端、末尾、边境、边界的意思。又引申为量词，表示鱼的数量。也作姓氏。

《史记·苏秦列传》："信如尾生，与女子期於梁（桥）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抱柱而死。"意思是说一个叫尾生的人和一位姑娘约会在桥下，可心上人迟迟没来赴约，大水却涨上来了，他为了信守诺言不肯离去，最后抱桥柱溺亡。据说，他们约定的地点叫蓝桥。尾生所抱的梁柱，也和他一道成为守信的标志。

◎ 热



"热"本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热"是一个人屈膝跪立，手执火把的样子。表示人在火把底下会感觉到热。后来火把的形象逐渐扩大，人的影子渐渐变得没有了。

在篆文中，"热"是由一个"执"字，在下面加一个"火"字组成的。"执"是用来表音的，"火"表形，整个字表示与火有关，所以这时应该说是形声字。

在繁体文中，人们就把火字变成了四个点，简化过程中成了简体的"执"与四个点。

"热"的本义是指温度很高，后引申为使物体的温度由低变高。后来"热"还用来形容情绪或感情的高涨。例如，"热情"、"热心"等。

"龙骨"上的文字


王懿荣

龙骨是良药，药店便大量收购，所以安阳当地的农民便将挖掘龙骨作为他们的副业。当地药店大量收购龙骨，并向外地出售，逐渐到了京、津等地。

相传清末光绪二十五年，北京城内有一个山东人王懿荣，当时任京师团练大臣，当年秋天，他患了疾病，请太医诊治。太医诊治后，为其开了一个药方，其中的一味药就是"龙骨"。药方上的药抓回来后，酷爱古董的王懿荣发现，未磨碎的"龙骨"上竟有文字，经确认为古文字。于是他便开始大量收购"龙骨"，他的收购又促进了人们的大量挖掘。

◎ 儿



“儿”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从甲骨文中可以看出，“儿”字是一个面朝左站着的大头娃娃，头顶的中间是开口的，也就是婴儿脑颅骨还没有长在一起的意思。在大头之下，向左下方伸展的一笔是婴儿的手臂，右边弯曲的一笔代表婴儿的身子和腿。

“儿”字的金文写法像是小孩子张口哭笑。上半部分很像是“臼”字，只是少了一撇。

而到了篆文，“臼”字里面的两横变成了四横。到了近代楷书的繁体字，“儿”字的上半部分就变成了“臼”，下半部分为“儿”，即“兒”，后来又简化为现在的“儿”。

“儿”的本义就是孩子。后来引申为表示儿子、孩子和年轻人等。现在，“儿”经常用在名词或代词后，没有实在意义，如这儿。另外，还有一种儿化的语音现象，如冰棍儿、盆儿等。

《史记·扁鹊传》中有“闻秦人爱小儿，即为小儿医”的句子。意思为，扁鹊听说秦国人都爱孩子，于是他就当了小儿科医生。

“儿齿”是指老人牙齿脱落后的再生齿。“诗经”中就有“黄发儿齿”，是说健康老人头发变黄长出新牙。还有儿戏、儿皇帝等。

甲骨文的发现

清光绪年间，北京有个文人，名叫刘鹗，博学多才，曾写过《老残游记》。他也是个金石学家，听说王懿荣以高价收购了一批古物，很是好奇，便来到王家，一睹为快。他们经过研究，确认这是殷商时代的遗物和文字。这与他们正在研究的金文很相似，经过认真对比发现，这上面的文字是比金文更古老的文字，因其刻在龟甲和牛的肩胛骨上，所以称它为甲骨文。

甲骨文是殷人用来记录占卜的文字。他们把卜辞刻画在龟甲和兽骨上，刻记在龟甲和兽骨上的记录叫做卜辞。甲骨上的文字，大都是占卜辞，所以甲骨文也称做“卜辞”或“龟甲文字”。



甲骨文拓片

行为举止与汉字



◎ 送



"送"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送"左边是一个"走"，右边是上下结构，形似一双手拿着一个火把，上边是一个"火"部，下边是两只手，后来人们把"走"简化为走之旁，里面的双手和火把简化为"关"字，形成现在通用的"送"的字体形式。

"送"的本义是送行，引申为送给、转交、度过、排遣等义。

在《朝野新声太平乐府》中记录张云庄在《红绣鞋》中写道："才上马齐声儿喝道……便是送了人的根苗。"意思是刚刚上马大家都一起喊"让路"，只是从这里开始就是断送了这人的根苗。这里的"送"是了结、断送的意思。

我国第一部甲骨文著作

光绪二十六年，王懿荣由于政治上的原因，自杀身亡。他的孩子为了还债，变卖家中文物。刘鹗听说后，赶去将王收购的1500多片甲骨全部买走，而后又通过古董商赵执斋买到甲骨3000多片，又派人到安阳当地搜集到甲骨1000多片。这样，刘鹗总共有甲骨5000多片。刘鹗将这些甲骨称作"龟版"。

光绪二十九年，刘鄂选拓"龟版"1058片印成一部叫《铁云藏龟》的书出版，这是我国第一部甲骨文著作，也是当时收集甲骨文字最多的书。

◎ 过



"过"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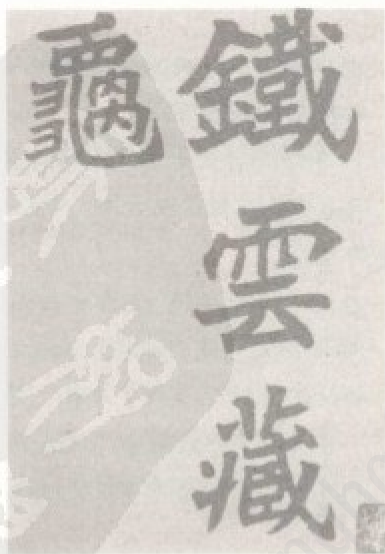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过"是由"辵"和"戈"组成，"辵"表形，"戈"表声。

金文中的"过"由左边为双人，右边则是一个走的线路示意图。

篆文中的"过"演化为左边为"走"部，右边是"咼"字组成。汉字简化后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过"的本义是经过、路过、后引申为过失的意思。

《孟子·滕文公上》中有："禹八年于外，三过其门而不入。"意思是大禹八年治水在外，三次经过自己的家门却没有进去。这里的"过"用的是它的原意"经过"的意思。唐代著名的田园诗人孟浩然的《过故人庄》中的"过"用的是其引申义，光临、来到。



刘鹗《铁云藏龟》书影

◎ 借



"借"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借"左边是一个人，右边则形似现在的"昔"，"昔"在篆文中是"耤"字的省写部分，"耤"表示开垦过的土地，整个字表示借用别人开垦过的土地。后经过演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借"的字体形式。

"借"的本义是利用，引申为凭借、假托、暂时利用别人的财务等含义。

王安石的《伤仲永》中有："仲永生五年，未尝识书具，忽啼求之。父异焉，借旁近与之，即书诗四句，并自为其名。"意思是说仲永五岁了，并没有见识过书籍，有一天突然哭着要看，他的父亲觉得诧异，借旁边人的书给他，立即写诗，并自己为它起名。这里的"借"是用其引申义暂时利用他人财务的意思。

◎ 请



"请"是形声字。"言"为其形，"青"为其声。

在篆文中的"请"字与今天我们写的"请"字区别不大，只是左边的"言"被今天简化为"讠"。

"请"字的本义是拜访，后来引申为多重含义，如："询问"、"召唤"、"请教"等。另外"请"字还是一个通假字，通"情"，《墨子·尚同中》中有"上下请通"，《管子·白心》中有"四壁而知请"。

关于"请"字在司马迁的《史记》中有"肉袒伏斧质请罪"、"负荆请罪"；《汉书·终军传》中有"军自请，愿受长缨，必羁南越王而致之阙下"；《礼记·曲礼》中有"请业则起，请益则起"等。

我国第一部为甲骨文作的考释

孙诒让，浙江瑞安人，同治年间的举人，号"越东逸民"。其父孙依言曾任布政史（掌管全省民政、田赋及户籍等事）。

孙诒让从少年起就对读古书非常感兴趣，他在十余年间就收集到古书八九万卷，他在家乡建造了五间书楼来收藏这些古书，以他所仰慕的宋代学者王应麟所著《玉海》书名作为楼名。该楼保存至今。

孙诒让一生致力于做学问，无意出仕做官，便集中精力专心研究古文字和古书籍。

我国第一部甲骨文《铁云藏龟》出版后不到一年，孙诒让便拿到此书，开始研究，他仅用了两个月的时间就对此书作了考释。他在面对辞句缺残的印本而且未接触实物的条件下，即释对了一百八十多个常用字，并在55岁那年完成了《契文举例》一书。研究者对该书评价极高，称其为"开古文字研究之先河"。

◎ 前



“前”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上面是“止”下面是“凡”，“止”是脚的形象，有行动之意。“凡”是表音的。

东周前期，金文中出现了一个表示船向前行的字，下面是“止”，上面是一条船在河道里行走，用两个竖线表示河道，左下方是“行”表示走，整个字表示人站在船上，船走人走。周代中期的金文中把河岸的两条竖线省略掉了。后来更进一步地把表行动的“行”省掉了，表示脚踩在船上，船就前行了。这时的是一个“止”和“舟”上下组成的“前”字。

篆文中的“前”又变复杂了。左边是“止”和船，右边把原来表示水的两条竖线改为“刂”。旁边加个立刀旁与“剪”字的原型相混用了，隶书中就把“剪”当“前”用了，直到楷书中才出现了今天的“前”。然后人们又加个“刀”创造了“剪”字。

“前”的本义是前进，后引申为“前边”、“过去的”、“未来”的意思。“前车之鉴”就是指以以前的事故为教训，不能重蹈覆辙。


孙诒让

◎ 从



“从”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从”很简单，两个直立行走的人，一前一后，两腿前伸，就像走路的样子。

金文中的“从”还是两个人行走，但是上身是前倾的。篆文中的也是两个人，但两个人的胳膊加长了很多。

在繁体字中人们为了表达“从”的含义，在左边加了个双人旁，表示在行走，下面加了个“止”，以此表示正在行动中的两个人，一个人跟着另一个人。但是这种写法很繁琐，汉字简化时采用的是甲骨文中的字形。

“从”的本义是跟随、相随的意思。后引申为“听从”、“次要的”、“附属的”、“依照”等含义。

在蒲松龄的《狼三则》中写狼时写道：“一狼得骨止，一狼仍从”，这里的“从”取其本义。



《契文举例》书影

◎ 客



“客”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客”是由一间屋和一个“人”加一个脚构成的。小屋是尖顶的，像草房的侧面，顶上有个点。屋里面右边是个“人”，这里的“人”是指外人、别人的意思，左边是个脚，脚用来表示到达的意思。意思是有外人到达。

金文中的“客”是由一个宝盖头和一个“各”组成的，“各”也是指从外面到达里面。

篆文中的“客”与金文相似。只是宝盖头变得很长而已。

“客”的本义是有外人到达。后来引申为表示身居他乡的人。

杜甫的《羌村三首》中写道：“柴门鸟雀噪，归客千里至。”这里的“客”不是客人，而是指杜甫自己，因为杜甫常年居身在外。

“客”还表示有礼貌、谦让的意思。

◎ 总



“总”是会意字。

篆文和繁体中的“总”都是系、匆的异体构成，异体字“总”是绞丝旁加现用的“总”组成，表示小孩子很快用头绳把头发扎起来。现在通用的“总”是近代产生的俗字，汉字简化时采用异体字其中的一部分构成现在通用的“总”，简体的“总”字是记号字。

“总”字的本义是聚集。

《诗·卫风·氓》中提到“总角之宴，言笑晏晏”。是因为古代未成年人把头发扎成髻以区别不同的成长时期，将头发分作左右两半，在头顶各扎成一个结，形如两个羊角，故称“总角”。总角一般指八九岁至十三四岁的少年。

金石家罗振玉

罗振玉是二十世纪初颇有名气的金石学家，他最擅长的就是考古、文物鉴定和金石文字。1906年，他移居北京后，利用经营古董生意的积蓄，大量收购甲骨。仅1910年一年，他就从山西和北京琉璃厂的古董商手中买到甲骨一万多片。他从他收购的甲骨中挑选出3000多片，制成拓本，编成《殷墟书契前编》二十卷。1915年，罗振玉亲自去小屯村调查，确证了甲骨出土的真实地点，并写了《五十日梦痕录》。此后他又反复研究，精选甲骨拓片，编印了《殷墟古器物图录》。



罗振玉

◎ 语



“语”是形声字。

金文、篆文、隶书中的“语”都是由“言”和“吾”构成，左边的“言”是其形旁，右边的“吾”是其声旁。其演化过程中是“言”和“吾”自身演化的过程，即由象形的古字至现行文字形式规范化的过程。

“语”的本义是谈论，后引申为表达自己的观点、交谈时的话、谚语、古语等。《论语》中记载：“子不语怪、力、乱、神。”其含义便是孔子从不谈论怪异的事，不谈论暴力的事，不谈论鬼神的事。这里所讲的“语”便是谈论的意思，并且这个含义一直沿用至今。

◎ 远



“远”是形声字。

金文、篆文、繁体文中的“远”都是由“走”和“袁”构成。“走”为其形，“袁”为其声。金文向篆文演化时整体的结构变化较大，基本上由上下结构变为左右结构，而在以后的演化过程中其结构变化基本不大，主要是其部首规范化的演化过程，清代形成其俗字，汉字演化时按其已有的俗字形式简化为现在通用的形式。

“远”的本义即是远处，“走”和“袁”表示穿着礼服在路上行走，意味着出远门，由此引申出不亲密、差别大的含义。

在《论语·里仁》里孔子说：“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意思是孔子说：“父母在世，不出远门。如果要出远门，必须要有一定的去处。”这里的“远”用的是其本义，远处的意思。

傅斯年与甲骨文的发掘

为了防止大批有字甲骨流到国外，1928年，由傅斯年任所长的历史语言研究所成立，开始了对甲骨文的大规模考古和挖掘活动。自1928年10月到1937年6月，共对殷墟进行了15次发掘，共出土有字甲骨24918片。从此，研究者可据此探讨甲骨文不同时期的文例、字体发展变化等。


傅斯年

◎ 师



“师”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师”是两群人合起来的示意图。在金文、篆文、繁体字中在其旁加了有指示符号的“巾”字，表示握有权杖的人指挥一大群人，由此而形成军队的含义。

“师”的本义是一大群人，由其结构组成的含义而引申为军队的意思，并继而产生了师傅、师长、老师，引申为效法的榜样和师徒的关系。

诸葛亮的《出师表》中的“师”，便是引用的其最开始的“军队”的意思。



郭沫若

◎ 学



“学”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学”上边是两只手在结网的示意图。

金文在甲骨文的基础上下边又添加了一个“子”。

篆文的文字形式与金文相似。

楷书的繁体写法是篆文的字体符号规范化，后来汉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字体形式。

“学”的本义是学习，引申为学问，又可以做动词学习，后引申为学校、教学等含义。

《韩非子·外储左上》中：“其学甚博”的意思是他的学问很高深。这里的“学”是取其“学问”的意思。王安石《上皇帝万言书》中：“古者天子诸侯自国至於乡党皆有学”的意思是说，古时的天子诸侯自国至乡到党都有学校，这里的“学”用的是其引申义“学校”。

郭沫若与甲骨文的研究

1928年，郭沫若与甲骨文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当时在日本买到了《殷墟书契考释》一书，决心弄懂并揭开汉字中最古老的文字体系的秘密。有一段时间，他每天晚上吃饭，总喜欢把骨片一块块地摆在食案上，让全家人一起来辨认。他经常为查一个字，而奔走东京。有时还不得不冒昧投书国内学者，与燕京大学容庚结下了文字之交。他决心从甲骨文字研究中考察古代社会的真实情形，还它历史本来面貌。

郭沫若花了三年多的时间，终于在1930年写成了《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于1931年完成了《甲骨文字研究》等书。当时学术界公认：真正能把甲骨文作为历史材料进行全面深入研究、得出合乎客观实际的科学结论的，首推郭沫若。

◎ 往



“往”按其最初的字体来说应该是个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往”很简单，并且是上下结构的。上面是一只脚趾朝上脚跟朝下的脚，下面是个“王”字。这里的“王”是用来表音的，整个字表示脚的行动，因此说是形声字。

可是金文中的“往”，在原来甲骨文“往”的基础上又增添了一个双人偏旁，以此来表示行动。右边的字是一个“止”下面加一个“王”字，这个字在古代又有地震的意思。所以有人说发生地震时人们总要从屋里往外走，从而产生了“往”的意思。

“往”的本义是“到……去”，引申为送去的意思。在古代中的“往”和“去”意思不同，“去”只代表离开此地，不管是去了哪里，而“往”表示到某个地方去。

在《论语》中有“既往不咎”，这里的“往”表示已经过去的、往日的意思。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书影

◎ 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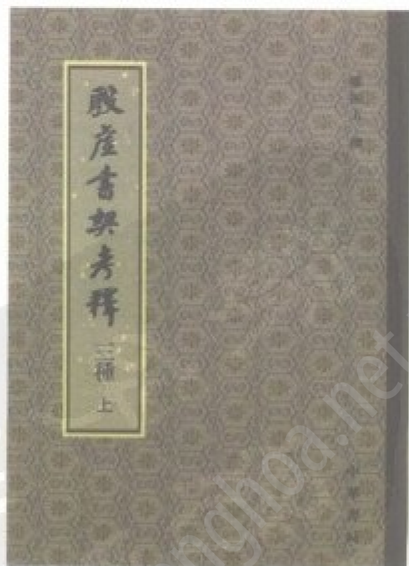


“放”是形声字。

金文中的“放”左边是“方”，右边是“攴”，左边是其声，右边表示其形。篆文与金文的字形相似。汉字隶定后形成现在的书写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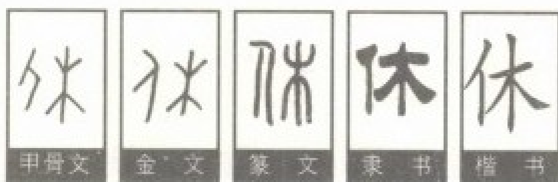
“放”的本义是强迫驱使别人到外地去，也就是驱逐流放的含义，后引申为放置、搁置、放弃、安置、发出、扩展、解除约束、抛弃的含义。

陆游的《老学庵笔记》中记载，有个叫做田登的人在做州官时，要大家都避讳他的名字，稍有不慎便遭鞭笞，于是举州上下叫“灯”为“火”，元宵前夕，官府贴出告示，称“本州依例放火三日”，于是百姓中便流传“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以表示对种种限制的不满。这句话一直使用到现在，意义类似于故事中的含义。



《殷虚书契考释》书影

◎ 休



“休”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休”形似一位旅人在树下休息。金文的“休”与篆文的“休”形式都类似于甲骨文，都是由“人”和“木”构成，结构形式基本上没有变化，都表示人在树下休息。后经字符的规范化，简化形成今天的书写形式。

“休”的本义是休息，引申为停止、罢休、禁止、不要等含义。

《韩非子·内储说上》：“令下而人皆疾习射，日夜不休”，它的意思是说，命令一下，所有的士兵都急着学习射箭，日夜都不停止。这里的“休”运用的是其引申义“停止”。“休”还有一个含义便是男子离弃自己的妻子时用的“休妻”。

◎ 是



“是”是会意字。

“是”在金文中是由圆圈里面一个点、手形和脚形构成。圆表示目的地，点表示目的物，表示脚到了目的地，手拿到目的物。篆文中已经是上边的圆圈和点变成了一个“日”，下边是“手”省略掉了。后来字符逐渐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是”的字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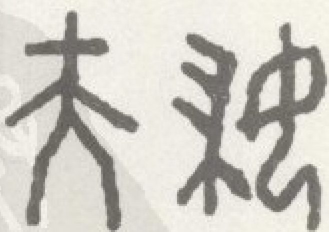
“是”的本义是“是这样”，引申义有就是、正确、凡是、适合和手段等含义。

陶渊明在《归去来兮辞》中写道：“实迷途其未远，觉今是而昨非”，它的意思是说，虽然走错了路，幸好走的不是很远，现在觉得今天的选择是正确的，而昨天的是错误的。

从甲骨文看古代家庭伦理观——男尊女卑

甲骨文中的“夫”字，像一位头插一簪的成年男子，他正面站立，威风凛凛。而“妇”字则与“夫”形成鲜明对比，甲骨文中的“妇”像一个长跪女子手持一帚，表明其服侍丈夫，操持家务的身份，从“夫”、“妇”二字，便能表明婚姻关系中男女双方的地位差异。

这种语言文字现象，足以说明一种历史现象：当社会进入农耕时代后，男子由于体力原因成为农耕生产的主要承担者，在生产中所处的地位必然决定了男子的社会地位的提高。与此相反，女子由于生理条件的限制，无法胜任繁重的农事劳作，只得退出生产领域而以操持家务为职。女子由于退出生产领域就不得不依附于男子为生，从而决定了“男尊女卑”的不平等地位。



甲骨文中的“夫”、“妇”

◎ 道



“道”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道”是由十字路口的象形“行”和人头的象形“首”组成的，是上下结构。篆文中的“道”形式变得比较复杂，在结构上变为左右结构，并形成了现在文字形式的雏形，后演化成现在通用的文字结构形式。

“道”的本义是到达目的地的最佳线路。后引申为道路方向、道理、正义、方法、主张、学说、说出等含义。

《史记·陈涉世家》中：“会天大雨，道不通”，意思是正好赶上天下大雨，道路不通，这里的“道”是路的含义。《商君书·更法》中有：“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意思是说，形成治世不是只有一种方法，有利于国家也不一定效法古人。这里的道是途径、方法的含义。

◎ 行



“行”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和金文中，“行”字逼真地描绘了一个十字路口。只是到了篆文，才变得面目全非，变得根本看不出通行道口的意思了。后来的汉隶和楷书延续了篆文的讹变，成了如今“行”字的模样。

“行”字的本义是路，路又是人走出来的，于是“行”字又可引申为“走路”的意思。

道路一般是比较直的，所以从道路的本义又可引申出“行列”的意思。“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其中的“行”就是“行列”的意思。“行伍”一词就是指的军队。古代军队最低一级编制叫做“伍”，五个人就组成一个“伍”。五个“伍”组成一个“行”。所谓“行伍出身”就是军人出身的意思。

在甲骨实物上留下书写痕迹的笔

“笔”字在商代甲骨文中已经有了。甲骨实物上留下来书写的痕迹，迄今还可以看到的是当时史官的墨书或朱书。殷墟出土的一块陶片上，写着一寸见方大小的一个“祀”字，笔画肥壮，这说明，当时人们已经会造笔，用笔书写记事了。

甲骨文中没有从“竹”的“笔”字，只有“笔”字初形，从造字的本意来看，这是执笔写字的形态。细管上绑上一些兽毛，即是最简单的笔了。从字形上看，古人握笔的姿势和今人差不多。从现在所见文献资料中看，到了秦代以后，才使用“笔”字。



汉代的文书把笔插在发髻上，以便于随时使用

◎ 忘



“忘”是会意兼形声字。

金文中“忘”就是由“亡”和“心”构成的。“亡”表示不见或毁灭，也表音。“心”表示思考、记忆，也表形。在汉字演化过程中，“忘”字的变化不大，篆文与金文极其相似。

“忘”字本义是失去记忆、忘记的意思，是一种不自觉的行为，在发展演化过程中，“忘”字又引申为一种自觉的行为。就是舍弃的意思。

在《后汉书·宋弘传》中有这样一则故事，汉光武帝的姐姐在守寡后，看中了大臣宋弘，并且让弟弟为自己帮忙提亲，光武帝在召见宋弘时，让姐姐坐在屏风后面偷听。光武帝说：“人有了地位，富裕了就要换朋友，换妻子，这是人之常情呀。”宋弘说：“臣闻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于是光武帝对姐姐说他帮不了姐姐。这里的“忘”字就是舍弃的意思。古籍中也常有“忘形”一词，如《琴赋》中有“舞者乱节而忘形”，就是说跳舞的人忘记了节拍而失去了正常的姿势。于是有“得意忘形”一词，另外与“忘”字有关的词还有“忘年交”、“忘形友”等。


英国所藏甲骨文

◎ 边



“边”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边”字由“辶”、“自”、“内”、“方”共同构成。到了篆文“边”字则变为“辵”、“自”、“内”和两者之间的示意图构成。再到繁体字的“边”又变成了由“辵”、“自”、“穴”、“方”构成即“邊”。在汉字简化时是采用的已有的古代的俗字形式，简体的“边”字只是一个记号字。

“边”字的本义是一个动词，即在悬崖边上行走，后来引申为名词的边缘、边疆等。当然“边”字的本义很少使用，我们今天大多也只知道“边”字作为名词的用法。

唐代刘禹锡在《竹枝词》中写道：“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这里的“边”字则是作为方位名词的后缀来使用的。


瑞士斯德哥尔摩远东古物博物馆藏甲骨文

◎ 给



"给"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给"字是由"糸"表形和"合"表声构成的，后来把"糸"简化为"纟"。

"给"字的本义是朋友之间互赠礼物，尤其是丝绸，用来增进朋友之间的和谐与团结，后来引申为给予、供应、充足等含义。

因为"给"字有很多的引申义，其中一个又是根据它的发音得来的即"jǐ"音，主要见于《国语·周语》"事之供给"，还有《齐民要术·序》中的"岁岁广开，百姓充给"。

在清朝人张廷玉的《明史》中有："给事中戴凤翔"，这里的"给事中"指的是一种官名，这种官是秦朝出现的一种官，它位于五品之上，因在殿中给事（执事）得名。

◎ 作



"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作"字写成"斜领袍"的上衣领子的样子。到了金文依然是写作衣领的样子。篆文中"作"字就有了很大的变化，它已经不是写成衣领的样子了，而是改为"乍"字，并且在左边加上竖人旁，合为"作"字，直到后来沿袭到隶书、楷书，甚至到今天依然采用这个写法。

"作"字的本义是人起身。后来引申为写作、作品、充当、假装等含义。

与"作"有关的成语有"作壁上观"、"再作冯妇"以及"为虎作伥"等。

流散在国外的甲骨文

迄今仍有一部分甲骨文流散在国外。

日本是国外收藏甲骨文最多的国家。1909年发表《清国河南汤阴发现之龟兽骨》，以后又编著《龟甲兽骨文字》二卷的林泰辅，是东京高等师范学校教授。他在《龟甲兽骨文字》中收甲骨多达1023片，是日本学者编纂的第一部刊布我国殷墟甲骨文的著录书。

仅次于日本的当属加拿大。1914年，加拿大的传教士明义士来到殷墟所在地洹水两岸的小屯村，他四处探觅，在当地收购了大量甲骨碎片。现在，加拿大博物馆藏有甲骨7000多片。

堪称欧美收集和研究甲骨文字第一人的美国人方法敛，从1903年开始收藏甲骨。他与英国人库寿龄在山东潍坊购得的甲骨编成的《库方二氏所藏甲骨卜辞》一书，共收甲骨1687片。这些外国人为甲骨文的探索与研究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 如



“如”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如”字被写作一个人两手交叉于胸前，顺从待命的样子。而在金文中，女子变为双手反绑的战俘的样子。到了篆文依然继承了金文的写法。直到今天的楷书，“如”字结构与写法都没有改变。

“如”字的本义是遵从、依照、顺从。后来引申为比得上、假若、第二个等意思。

关于“如”字的成语有“如临深渊”，形容处境万分危险；“如鱼得水”比喻自己处于很合适的环境；“安如泰山”比喻做事情有成功的把握。另外我国阴历的二月有一个别称叫做如月。

◎ 选



“选”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选”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辵”右边一个“巽”字，后来简化为今天的写法。

“选”字的本义是遣送、放逐。后来引申为挑选、选择，还有我们常用的“选集”、“诗选”、“作品选”等。

当然“选”字我们最多的还是用它的引申义，即“选择”之意。在《文心雕龙·序志》中有“选文以定篇”。《礼记·礼运》中有“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以及《国语·晋语》中的“昼选男德以象谷明”等，在这些语句中“选”字都是挑选、选择的意思。



司母戊方鼎



司母戊方鼎上的铭文

◎玩



“玩”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玩”字的左边是一个“王”形旁，表示一块玉；右边是一个“元”，声旁。后来经过汉字的简化，我们今天所写的“玩”字就把篆书中左边的“王”字的最后一横改为向上提了。总体而言这个字没有太大的变化。

“玩”字的本义是用手玩弄的意思，后来引申出多种含义，如：使用某种手段来达到某种目的，即“玩花招，玩手段”。还有欣赏、观赏、玩赏、游玩的意思。也有用不严肃的态度来对待、轻视事物的意思，如玩忽职守、玩世不恭等。另外我们也称古代留下来的珍奇异宝为古玩。

也曾有人用“玩”字概括人的一生，一个“玩”字把人的一生写得淋漓尽致。句子是这样写的：老了看世界，看世事，生生死死，沉沉浮浮，来来去去，起起落落，什么全明白，澄澈出的一字，是“玩”。

◎动



“动”是形声字。

在篆文和繁体字中“动”字都是由一个“重”字和一个“力”构成的。今天这个“动”字则是由繁体字“動”简化而来的。

“动”字的本义是行动、发作等义。在《说文解字》中有“动，作也。”后引申为改变原来的位置或状态，跟“静”相对，如：流动、变动、移动、风吹草动等。

关于“动”字佛教有一个著名的禅理故事，“风动幡动心动”，这是关于佛教禅宗六祖慧能大师的一个故事，说的是有一次慧能大师在广州法性寺，寺内有两个僧人见风吹幡动，一个僧人说是风动，另一个僧人说是幡动，两人争论不休，这时，慧能大师上前说道：“不是风动，不是幡动，仁者心动。”众僧人一听这句深含禅意的话，如醍醐灌顶，个个惊奇不已。慧能大师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万物各有各性，各有各象，只是我们自己的心怎样去看待。

司母戊方鼎与铭文

1939年，安阳武官村吴家柏树坟园里，挖出一个像马槽一样的东西，经考古专家鉴定为3000多年前商王文丁帝太丁为祭祀自己的母亲铸造的四腿方形青铜器。人们叫它“马槽鼎”，因其鼎腹内有“司母戊”三字，所以又叫司母戊方鼎。它是迄今出土最大最重的鼎，鼎内铭文的字体接近甲骨文，但较甲骨文已经有了一定的进步，铭文的发现对古文字的研究有重大意义，也为后来的汉字改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就



“就”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就”字与今天的“就”字在构成上区别不大，都是由“京”和“尤”构成的，“京”为高的意思，”尤”则表示特别。但是在写法上却不一样，篆文中的“就”字与今天的“就”字相比要简单一些，在笔画上更为圆润。

“就”字的本义是到高处去住，后引申为“迅速”、“完成”、“偏偏”、“就是”、“开始进入”等含义。由于这个字的右边带有一个“尤”字，它又有“靠近”、“趁着”、“随同”等含义。

关于“就”字有很多的词语，如：“东也不成，西也不就”、“高不成低不就”、“将错就错”、“将计就计”等。在古书中也有很多关于“就”字的语句，如：《伤仲永》中的“指物作诗立就”，《战国策 · 齐策》中的“三窟已就，君姑高枕为乐矣”，《韩非子 · 外储说右上》中的“组已就而效之，其组异善”等。

◎ 变



“变”是形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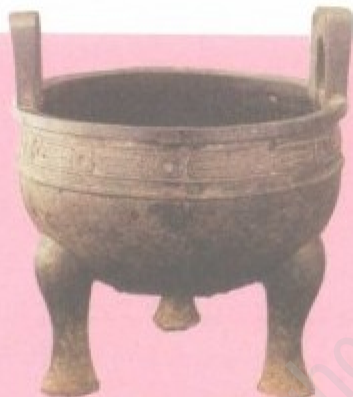
在金文中它是一个左右结构的字，左边是“娈”表声，右边是一个“攴”表形。到了篆文的时候“变”字有了很大的改变，与繁体的“變”字类似，在汉字隶变的时候则把“变”字彻底改为繁体的“變”。

“变”字的本义是改变或变化的意思。《说文解字》中有“变，更也”。由于变的目的是要行得通，所以它可以引申为权变、变通、不墨守成规的意思。在《易经》中有“变通莫大乎四时”，意思是寒来暑往的变化是自然界中最大的变化，也是最大的变通。

关于“变”字我们首先会想起历史上著名的“七七事变”这是在军事和政治上的重大变化。另外还有对国家法令制度的变革，历史上有名的“商鞅变法”、“王安石变法”等。另外还有我们熟悉的一种动物叫做变色龙，它的肤色会根据环境的变化而改变，从而使自己处于安全的环境下，达到保护自己的目的。

毛公鼎与铭文

清代道光年间，在陕西岐山出土了西周三大青铜器之一的毛公鼎。它高53.8厘米，口径47.4厘米，重达34.7公斤。它的腹内也有铭文，而且是现存铭文中最长的青铜器。这篇铭文是一份完整的“册命”。文辞典雅，可与《尚书》相媲美。此鼎几经周折，数易主人，现存于台北故宫博物院。



毛公鼎

◎ 得



“得”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里，它左边是贝壳，右边是“又”。“又”像只手，“贝”是古代交易的媒介物，表示钱财。一只手抓住一只漂亮的玛瑙贝意为“得”。金文中左边多了个“行”以此表示行动。到了篆文时左边的双人旁和下边的“手”（寸）也还在，可是“贝”字却伪变成了“见”。楷书的右上方又错变成了“日”。

可以看出“得”的本义就是“得到”、“获得”。由“得”可以引申为“正确”。

相传汉朝时，韩信征求赵国的广武君作战意见时，广武君曾说：“我听说‘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我愿意提出我的这种‘一得’的意见，供您参考。”后世就用“千虑一得”来说明即使是愚笨的人，只要经过多次考虑，也会有一点是正确的。

“得”字的引申义是“能够”或“可以”。如“不得已”和“使不得”中的“得”字就是“能够”或“可以”的意思。


毛公鼎内的铭文

◎ 让



“让”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让”是由“言”和表示帮忙的“襄”组成的，经字符的规范化所形成的繁体字的“让”与篆文的形式相比变化不大，后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让”的本义是请人帮忙，后引申为避开、允许、被等含义。

高启的《书博鸡者事》一文中：“因让之”意思是说因为这个原因而责备他。这里的“让”是古文中比较常用的“责备”的意思。但随着文字的发展，这个含义在现代几乎被遗忘了。仁、义、礼、智、信、忠、孝、悌、节、恕、勇、让是古时儒家的基本的道德准则，这最后的“让”是谦让、礼让的意思。《孟子·公孙丑上》：“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这其中的“让”也是礼让、谦让的意思。


毛公鼎内的铭文拓片局部放大

◎ 到



"到"是形声字。

金文中的"到"，左边是表示箭术精良的"至"，右边为"刀"，"至"为其形，"刀"为其声。篆文结构与金文相似。经过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到"字。

"到"的本义是到达、来到，引申为往、周到、各处、处处的意思。又通"倒"，颠倒的意思。

《史记·滑稽列传》中："豹往到邺，会长老，问之民所疾苦。"意思是西门豹到邺县，会集地方上年纪大的人，问他们有关老百姓生活疾苦的事情。这里的"到"即到达的意思。李斯《谏逐客书》中："功施到今。"意思是功烈延续到今天，"到"是到达的意思。

饕餮纹

在很早以前就流传着一个"龙生九子"的神话。据说在很久以前，有一对勇敢正直的龙夫妇，感情非常好，共生下9个儿子，但这9个儿子外貌都不像龙，性格、脾气、爱好也不大相同。其中第七个儿子叫饕餮，它的外形像老虎，非常有威风，而且喜欢与别人打官司，对恶势力非常仇恨。饕餮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贪婪，它总是张着一张大嘴，好像永远吃不饱的样子。人们将它的形象刻在青铜器上，这种青铜器上的花纹，就叫做饕餮纹，也叫兽面纹，是西周早期的钟鼎器具上的常见饰纹。

◎ 观



"观"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观"字在甲骨文时期被写作"雚"，上面是毛角，中间有两只突出的大眼睛，是爪子锋利的鸟的形状。人们称这种鸟叫"雚鸟"，因为"雚"这种鸟的眼力非常好，古人就用它来表示观看。金文的"观"与甲骨文区别不是很大。后来为了突出"看"的意思，就在"雚"字的右边加了一个"见"字，于是产生了篆文的"觀"字，后来简化为我们今天写的"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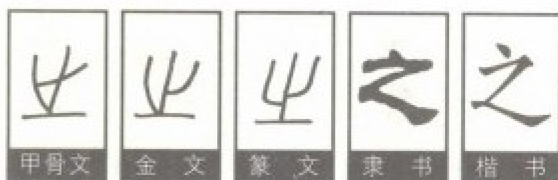
"观"字的本义是看的意思，是个动词，后来被引申用作名词指观看的事物，有景象、外观的意思。如《岳阳楼记》中有："此则岳阳楼之大观也"，意思是这是岳阳楼的宏伟景象啊。

与"观"字有关的词语有"观音"、"观光"，还有曹操的《观沧海》一诗中有："东临碣石，以观沧海"，这里的"观"用的就是"观"字的本义，看的意思。



饕餮纹礼器

◎之



“之”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之”字的写法是上面是个脚的形状，下面一横，表示脚离开原地前进。金文、篆文时候的“之”字与甲骨文的写法类似，看上去更加整齐，我们今天所写的“之”字是经过汉字简化得来的。

“之”字的本义是往，到某地去的意思，是个动词。后来“之”字被借做代词和助词使用。如在《曹刿论战》中有：“公与之乘”，其中“之”指的是曹刿，相当于“他”是第三人称代词。在《列子·天瑞》中有：“齐之国氏大富，宋之向氏大贫，自宋之齐，请其术。”其中第一、第二个“之”都是结构助词，相当于“的”，第三个“之”是本义“到”的意思。

与“之”字有关的语句还有“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意思是明白就说明白，不明白就说不明白。还有“稀世之宝”意思是世上极其少见的珍宝。



兽面纹鬲形鼎

◎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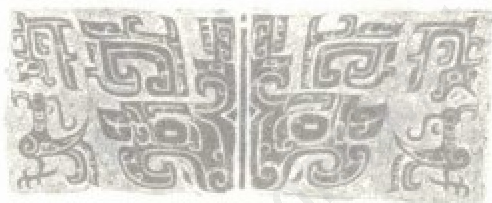


“令”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令”字的写法像是一个人张着嘴正在发布命令，下面一个人正跪在那里聆听。从金文到篆文“令”字的写法与甲骨文相似，我们今天所写的“令”字则是汉书隶化的结果。

“令”字本义是发号施令，谁可以发号施令呢？人们就想到了做官的，因此“令”字就由“发号施令”的含义引申出“发号施令的人”的含义，就是我们说的长官。“令”字还可以引申为法令的意思，把口头颁布的命令写成文字并且条理化就成了法令。还有我们在喝酒时常说的“酒令”，这里的“令”字是指的“规则”的意思。

和“令”字有关的成语有“下逐客令”，这个成语来源于秦朝丞相李斯的《谏逐客书》。书中写道，为了不让秦国兴兵打仗，韩国就派了郑国到秦国去修郑国渠，以此来耗费秦国的人力、物力，达到令秦国没有力量对外用兵的目的。秦王知道以后，就下令驱逐所有的别国人，当时李斯也是被驱逐的对象，于是李斯写了《谏逐客书》来说服秦王收回逐客令。文章有理有据，秦王被感动得不仅收回了自己的逐客令而且还提拔了李斯。后来就有了“下逐客令”这个成语。



“饕餮文”拓片

◎ 怕



“怕”是形声字。

篆文中的“怕”与现行的文字字体相似，由“心”和“白”构成，“心”为其形，“白”为其声。后经符号的规范化，到汉字简化时已经形成了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怕”的本义是畏惧，这个意思作为常用的用法一直用到现在，后引申为或许，难道的意思。

明朝名臣，民族英雄于谦在《石灰吟》中说道：“粉骨碎身全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意思是说就算粉身碎骨都不害怕，因为要将一身清白留在人间。这里的“怕”用的是其原意，害怕的意思。



阳陵虎符

◎ 步



“步”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步”是两只脚正在走路的示意图，表示左右脚向前走动之意。金文中的“步”与甲骨文中的步的字体相差无几。篆文则将“步”的字体形式艺术化，使其形似现在通用的“步”，经过字符的规范化，最终形成现在通用的“步”的字形。

“步”的本义是行走，这个意义一直延伸保留到现在。后引申为量词。

《荀子·劝学》中有：“故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意思是不一步一步的积累，就没有办法达到千里之外，不让小河流入，就没有办法成为大江大海。这里的“步”是量词，表示一步的距离。



隋代的虎符

◎ 最



“最”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最”是由帽子的象形和表示割人耳朵的“取”构成，在汉字隶定时形成现在通用的“最”的字体形式。

“最”的本义是冒犯夺取，引申为聚合、合计、首位、极、无比的含义。

明朝的刘三吾在《许国襄简王公神道碑铭》中写道：“公既诸将一禀睿筭，与贼遌，最，遂下之。”这里的“最”用的是它的本义，即冒犯夺取的意思。

《管子·禁藏》中有：“冬收五藏，最万物。”这里面的“最”用的是其引申义，即聚集的意思。《潜夫论》中有：“最其行能，多不及中。”这里的“最”是总计、合计的意思。

虎符的故事

战国时期调兵用的虎符，也是青铜制品。虎符一般分成左右两半，上面的铭文就是秦篆字形的金文，两半分放在不同的地方，若发兵50人以上，必须要用拼合的虎符。战国时期著名的邯郸之役中就发生了一段与虎符有关的故事。秦攻赵，魏、楚计划联合救赵，但魏王惧怕秦国，不肯出兵，魏相国为了达到救赵的目的，就派人偷了魏王的半个虎符，与另外半个拼合，假借魏王旨意，发兵八万，与楚联合，救了赵国。

◎ 笑



“笑”是会意兼形声字。

关于“笑”字的字形至今没有一个准确的说法。有的说“笑”是竹字头和“夭”构成，说是“竹”在古代是乐器的意思，人因为听到音乐而高兴。但是为什么下面是“夭”却很难回答出来。也有的人认为“笑”字的声旁“夭”描绘的是一个低头大笑的人，表示笑得浑身颤动。竹字头象征仿佛发笑般地在风中摇摆的竹子。

“笑”的本义是人在高兴时的一种表情。如“笑一笑，十年少。”“笑”由高兴又引申出了“讥笑”“嘲笑”的意思，如：五十步笑百步。

古今有关“笑”的故事很多，比如《史记》中记载的“倾国一笑”的故事最为人们熟知了。周幽王为了博得爱妃褒姒一笑，不惜点起让各路诸侯前来勤王抗敌的烽火。受骗的诸侯们以后便不把周幽王的烽火当成事。不久，周王朝西部的少数民族犬戎族向周朝发动战争，周幽王是叫天天不应，呼地地不灵，最终落得个国破人亡的下场。



虎符

◎ 问



“问”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问”字在汉字演化史上没有什么太大的变化，不论是甲骨文、金文，再到篆文它的写法都是“门”字里面加一个“口”字。

“问”字的本义是指大门外有人张口打听事情，由此产生请人回答的含义。到现在“问”字引申出多种含义如探望、慰问、审讯等。

关于“问”字在我国古代有一个很出名的故事叫“问鼎”，说的是楚庄王驻扎军队在洛水，向周王朝炫耀武力，并向周定王提起周国的传国之宝九鼎的轻重大小，表明他夺取周朝天下的野心。后来“问鼎”就被应用于比喻图谋夺取帝王权利。

西周金文

清代道光年间，在陕西眉县出土了一件周康王时期的“大盂鼎”，鼎内文字共291个。通篇铭文字形深厚古朴，可以说是西周金文的代表作之一。文字结构严谨，安排妥帖，毫无随意之处。笔画深沉、含蓄、浑厚、圆润、饱满。这种金文的神韵为后世汉字字形的发展提供了追求的方向。

晚周时“语言异声，文字异形”，诸侯列国在书简上文字也不相同。秦割据西周故地，继承西周文字，才进一步发展为篆书。

◎ 跳



“跳”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跳”字是由“足”和“兆”两部分构成的，“足”为其形，“兆”表音，与今天的形状差异不大。只是在写法上篆文的写法与今天相比则显得更为圆润一些。

“跳”字的本义是跃，就是说在走路的时候两脚使用的力量不一样，后来引申用作跳起来、一起一伏的动、舞蹈等含义。

“跳跃”一词在秦朝就有了记载，据说有一个书生遇到一条小河，但是不知如何渡河，这时有个农民告诉他跳过去，于是秀才双脚并拢跳到了河里，结果弄得满身是水，他非常生气，于是他质问农民，农民告诉他要一脚在前一脚在后，一蹬就过去了，秀才说这是跃也。这个故事讽刺了那些死守教条，不知灵活运用别人经验的人。



大盂鼎

◎ 教



“教”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教”写作右边一只手拿了一条鞭子，左下方是个小孩的形状，小孩的头上有两个小叉，表示被教鞭抽打。

在金文中把小孩头顶的小叉合在一起写，变成了左右结构，右边多加了一横。

到了篆文时期，左边又还原成了甲骨文的形状，右边则与金文相似。

“教”的本义是“教育”、“教导”。后来引申为“效法”、“学习”。“教”字还可以引申为“使”的意思，但是并不常用，在《出塞》诗中这样写道：“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

关于“教”字我们常说的一个成语就是“三教九流”，其中“三教”指的是儒教、道教、佛教；“九流”指的是儒家、道家、阴阳家、法家、名家、墨家、纵横家、杂家、农家。后来泛指江湖上各种各样的人，含有贬义色彩。



大盂鼎铭文

◎ 七



“七”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七”是一个十字架的形状，它表示的是一个横着的物体被刀切了一下。金文中的“七”将原来十字架的横，变成向下倾斜的，中间加了一点，基本上没有什么变化。篆文中的“七”竖线变得很长，下面成了一条弯曲的线，像一根打了个弯的绳，是为了与“十”区别开。隶书中就把它变成了向右弯曲的了。

“七”的本义是用刀切的意思。后来人们用这简单的字形来表示数字，所以表示切的字就加了个“刀”。

“七”在历史上是一个神秘数字，与“七”有关的神话传说很多，例如七月七日牛郎与织女会面的传说，还有北斗七星，七仙女与董永的传说。

但是“七”一直被人们认为是不吉利的数字，人死后要“做七”，民间还流传有“逢七不出门”的说法。



析子孙形



金文的动物图像



职掌图识

◎ 切



“切”原为会意字，到篆文时演变为形声字，“七”为其声，“刀”为其形，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和金文中，“切”字的写法都是“七”字，就是一横一竖交叉状，像今天我们写的“十”字，但是后来“七”字被借为数字使用，所以就在“七”字的基础上加了一个“刀”字，作为“切断”这个意思的专用字。我们今天写的“切”字是汉字隶化以后得来的。

“切”字的本义是切断的意思。由于切断时需要两物体紧密接触，所以就引申出了两物相互接触、相互摩擦的意思，还引申为“贴近”的意思。另外“切”字还有另外一个比较特殊的意思就是指“悲哀、凄凉的样子”。

在白居易的《琵琶行》中有：“大弦嘈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语，嘈嘈切切错杂弹，大珠小珠落玉盘。”在这里“切切”却是指的“细而急”的意思。

◎ 扫



“扫”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扫”字的右边是一把扫把，左边是一只手，表示扫除尘土。金文中，结构上没有变化。左边“手”字，右边是“帚”字。篆文的“扫”字的形体里，左边换成了“土”，就是以帚扫土，手拿扫帚在扫地。

“扫”字的本义为“扫除”。“扫”的动作特点是扫除工具横向移动，所以“扫”字又引申出“掠过”的意思。“扫射”就是使用自动武器横向移动连续射击。“扫描”就是利用一定装置使电子束、无线电波等左右移动而描绘出画面、物体等的图形。

在古诗文中经常见到“扫眉”一词，这里指的就是画眉，作为“女子”的代称。旧时也把有文采的女子称为“扫眉才子”，在王建的《寄蜀中薛涛校书》里有“扫眉才子知多少”的句子，意思是说：有文采的女子有多少。

金文的研究

在唐宋以前，对金文的研究不多，直到北宋，著录金文的专著才发行，当时称之为“金石学”，从北宋到南宋初年金石书籍就有34种之多。如吕大临的《考古图释文》、王楚的《钟鼎篆韵》、薛尚功的《广钟鼎篆韵》等。到了清代中末期更加盛行，收集丰富，而且考释精密。成绩卓著的有吕大临、孙诒让、罗振玉和王国维。后期，郭沫若对金文的研究更加深入。



吕大临的《考古图释文》

◎书



"书"原为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书"字，像是上面有一只手拿着笔，下面是一方形的器物。

到了金文里，上面换成"聿"，"聿"就表示笔。下面变成了"者"字，用来表音，这就成为一个形声字了。"者"也表示显著、著名的意思，也可以说是会意字，手拿着笔使文字显著出来就是书写。

篆文跟金文基本相似。隶定时把"者"简写为"曰"写作"書"，后来又根据形状简化为"书"。

"书"的本义是写的意思。《史记·孙膑传》有："斫大树白而书之曰'庞涓死于此树之下'。"意思是砍掉大树的外皮，在其白处写道：庞涓就要在这棵大树下死掉。

由"书"又可以引申为"文字"，如"书画并佳"等。

现今"书"常作名词，指装订成册的书籍，如图书、读书等。"书"又表示一种字体，如草书、楷书；在琴棋书画中表示书法；在家书中表示书信；"书"还泛指所有的文件，如说明书、证书等。

◎写



"写"是形声兼会意字。

在篆文中"写"字由"舄"和"宀"构成。"舄"表示木齿鞋，整个字的意思是像木齿鞋在泥地里留下道道那样，在房子里的竹简上留下道道，由此产生"写"字的含意，同时"宀"表形，"舄"表声。引申表示写作和绘画等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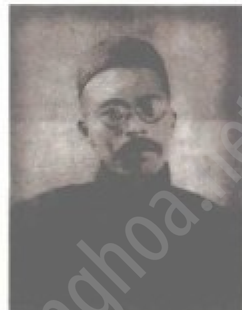
繁体的"写"写作"寫"，和篆文中几乎一样。汉字简化时按草书简化形式简化，形成了现在的"写"。

"写"的本义是指移动放置物体，写也做抒发表露讲，如"写心"，后来引申为"排除、宣泄"的意思。作画或者说绘画也叫"写"，如写生。写字作画也是抒发情感的一种方式，与"排除、宣泄"的意思是相通的。

《诗经》中多次说道："驾言出游，以写我忧。"这里的"写"是"除去"的意思。"写"字也有仿效的含义，如"雷震之声，可以放钟写也"；"写"字也有签订之意，如"写纸、写工"；写字也表示租赁的意思，如《醒世姻缘传》中有："写了两只大官船，兵部里讨的火牌，勘合，一家子都往任上去了。"等多种意思。


孙诒让塑像


郭沫若


王国维

◎ 比



"比"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比"字是面朝右并排站着的两人，上部是头，中部是身子，下部弯曲的是腿，其下是向下伸展的手臂，这两个人紧紧地挨在一起。

金文和小篆都是两个人靠在一起的形状，面部都朝右。楷书由于隶变的关系，左右的部分根本看不出两个人的形象了。

"比"字的本义是靠近、并列或挨着。也只有挨得很近才有比较的可能，所以就产生了"比较"的意思。另外，"比"字还有比划、指点的意思。

"比翼鸟"和"连理枝"都是用来形容形影不离的夫妇或情人的。根据《尔雅》的解释，比翼鸟生活在南方，形状像野鸭子，每只鸟只有一只眼睛和一只翅膀，不能单独飞行，只有两只鸟合在一起才能飞行。这里的"比"就是其本义"靠在一起"的意思。

金文的意义

殷周时代铸造的大量青铜器被置于祭祀祖先的宗庙里，也是为了告慰祖先的灵魂、祈求祖先保佑子孙。上面的文字是奉给祖先神的，是连接人与祖先神之间的纽带。实际上，青铜器上的文字多半铸于内壁，从外面是看不到的。即使从上面窥视，下面的字也很难看清。显然，铭文本来就不是供人阅读的。

◎ 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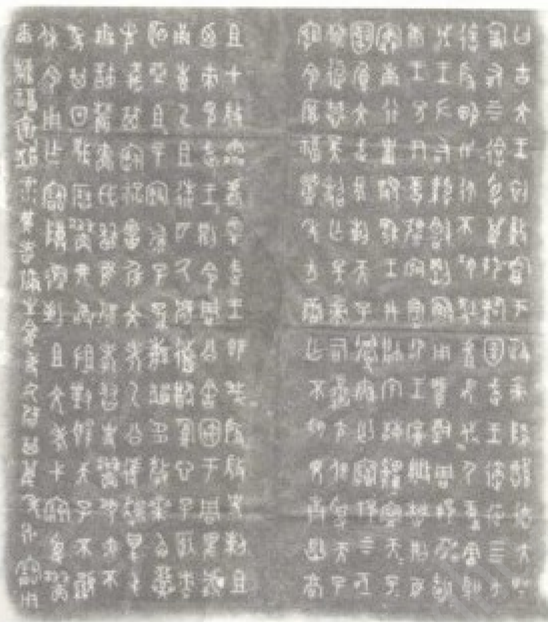


"很"是形声字。

"很"在篆文中是由道路的象形和人在转身的象形构成的，"双人旁"为其形，"艮"为其声。后经符号的规范化，在汉字简化时形成了现在通用的"很"的字体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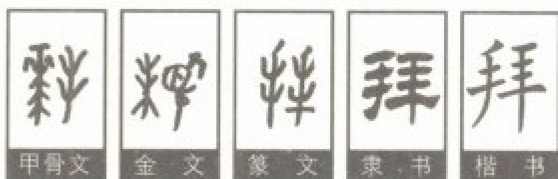
"很"的本义是违逆、不听从，后引申为程度副词，表示非常、程度很强的意思。

古代"很"的用法与现在的用法区别非常大，如在《史记·张仪传》中有："赵王之很戾无亲、大王之所明见。""很戾"是执拗、不听劝告、一意孤行的意思，"很"用的便是它的本义，与现在所通用的含义相差甚远，但是这个本义在现代基本上不被使用了。



殷周时期青铜器上铭文的拓片

◎ 拜



“拜”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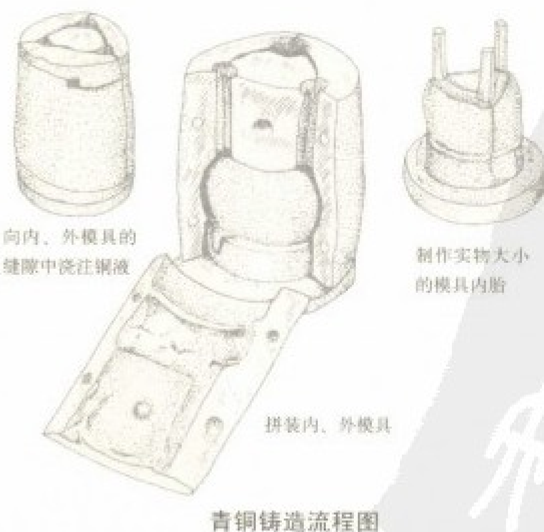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的“拜”字由“手”和花落的示意图构成，意思是手要像花落到地面那样碰到地面。

金文中的“拜”成为一个手和朝左站的人形，人形即“页”，头的意思，产生举手至头为拜。

篆文中“拜”字由双手形加指事符号构成，意思是双手着地，由此产生跪拜的意思。现在的楷书里，“拜”字左边是三横，右边是四横。

“拜”字的本义是“跪拜”，“跪拜”表示对对方的尊敬，所以由“拜”组成的词语都有尊敬的含义，如“拜启”、“拜读”。

“礼拜”是“星期”的通俗说法，来源于基督教。教徒们每星期日都要去教堂做礼拜，有祈祷、唱诗等节目，所以星期日又叫“礼拜天”，以此日子类推，分别叫礼拜一、礼拜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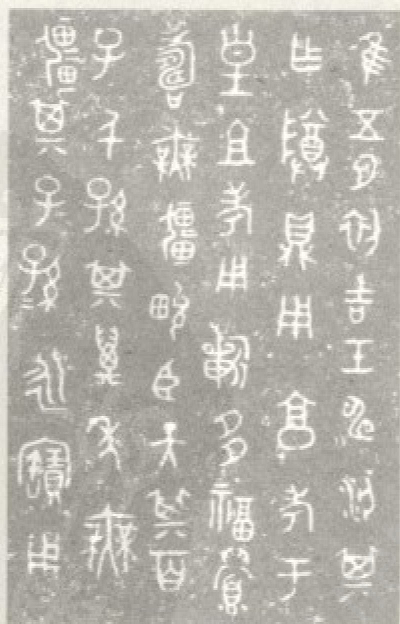
青铜铸造流程图

铸造金文的工具

青铜器的铭文，基本上是在制作阶段铸成的。青铜器要用砂或者黏土制成的模具浇铸，铭文部分也必须使用事先由黏土或者木板制成的模具，只是不知道最初模具上的字是用什么刻写的。据推测，如果模具使用木板，自然使用刻刀之类；若是使用黏土，大概要用竹子或者木板。



代表性青铜器——鼎



梁其鼎铭文拓片

起居生活与汉字





◎ 房



"房"是会意兼形声字。

篆文中的"房"是由"户"和"方"组成，与现行的文字形式类似。"户"表示住户、人家的意思，也用来表形。"方"表示"周围"的意思，也用来表声，整个字表示周围人家的房屋。

"房"的本义是住人或放东西的建筑物，后引申为结构和作用类似房子的东西，也做量词，如两房儿媳。或指家族的一支，大房、长房。也是星名，二十八宿之一，同时还做姓。

房氏出自陶唐氏，是尧的后代。尧有个儿子开始被封于丹水，人们称他为丹朱。因为他没有治理天下的能力，尧就把帝位让给舜了。舜又把丹朱封到房（今河南遂平县），建立房国，为房侯。丹朱的儿子陵，以父封地为姓，称房陵，其后遂为房姓。

◎ 定



"定"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定"在甲骨文中是由房子的示意图中的一个"口"，"口"的正下方的一个"止"组成，表示站得不偏不倚。金文中的形式与甲骨文并没有大的变化，只是下边的口的部分变为实心的，篆文中的"定"在房子里只有一个"正"，在楷书中的写法即是现在通用的"定"的字体形式。

"定"的本义是安定或是平定，后引申为固定不变的、规定、决定、确定，引申为副词的含义则是必定、一定的含义。

王充在《论衡》中说："论人之性，定有善有恶。"他的意思是人性中必定有善有恶。这里的"定"便是副词，表示必定、一定的意思。

侯马盟书

1965年，在发掘晋城（原晋都所在地，今陕西省侯马市）遗址时，发现了不少大臣们缔结的盟书。所谓盟书，就是会盟时商定的盟约。

由侯马发现的盟书多达5000余件，其中保存完整、字迹清楚的有656件。数量最多的是一头尖、形状扁平的玉制或石质的"圭"，其他还有圆形或者四角形的石制品。文字多半书于两面，字为红色，偶尔也有用墨书写的，红色字的似乎用于对仇人的诅咒或卜辞。

盟圭最大的长32厘米，宽约4厘米；最小的长18厘米，宽不足2厘米，字体近似于春秋晚期的青铜器铭文。


侯马盟书

◎ 字



“字”是会意兼形声字。

金文中的“字”形式很像一座房子里保护着一个展开双臂的孩子，或是一朵小花。

篆文中的“字”形状跟金文中的区别不大，主要在里面的表示头的部分由实心的变为空心的圆形，双臂由平伸改为上举。

隶书中的“字”里面的部分艺术化，更像是一个在襁褓中的孩子，后边的演化仅是字体符号的规范化。

“字”的本义是在家里生孩子，后来引申为成年后自己为自己取的名字，即字，如李白，字太白。后来与名合用，形成现在的名字的含义，并引申出字体等含义。

◎ 安



“安”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安”形似一位女子呆在一间关闭着房门的房子里面，表示女子在房间中。

篆文中的“安”宝盖下面的人似乎更有些女性的感觉，隶书中的“安”已经类似于现在的书写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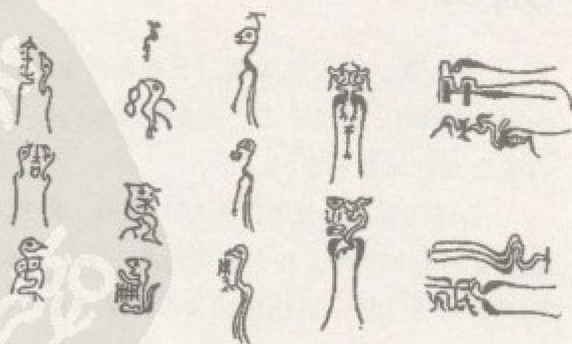
“安”的本义是平安、安全的含义，后又引申为那里、怎么、什么样的含义。

《史记·陈设世家》中“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意思是麻雀怎么能知道大雁的伟大志向呢？这其中的“安”用的是其引申义“怎么”的意思，“安”在这里也是一个疑问代词。《三国演义》中“取彼荆州为安身之地”其中的“安身”便是立足的意思。

鸟书体

战国时期，越王勾践的剑铭文字，是当时南方各国使用的书体。这种字笔画复杂，曲线多，颇具装饰性。由于字中带有鸟头似的图案，所以学术界把这种字体叫“鸟书体”或“鸟篆”。“鸟书体”是南方特有的字体。1978年，由楚遗址出土的楚王铜戟上也铸有五个装饰性的文字。

楚及吴、越等国同属长江流域，气候温暖，资源丰富，它所孕育的文化是华丽的，这与黄河流域朴素、庄重的文化很不相同。鸟书体正是这种文化在字体上的反映。



鸟书体

◎广



"广"是会意字。

金文、篆文、繁体字的"广"都是由"广"和"黄"字组成，整体结构变化不大，只是在细部有些许的变化，如"广"的方向变化以及"黄"由人体的形式向符号字的进一步的规范，汉字简化时用繁体字的一部分形成现在通用的形式。

"广"本义是近山崖而建的房子，"黄"有人体的含义，即房子里有很多人，以此引申为会场的含义，这个字是一个部首字，以它组成的字大多与房屋或是场所有关。

元末明初时，朱元璋打着"广积粮，缓称王"的旗号，麻痹当时的元王朝和各路起义军的领袖，积极而低调地扩充自己的势力。最后在群雄争夺中坐上了皇帝的宝座。这里的"广积粮"已经引申为广泛、宽大之意。

◎空



"空"是形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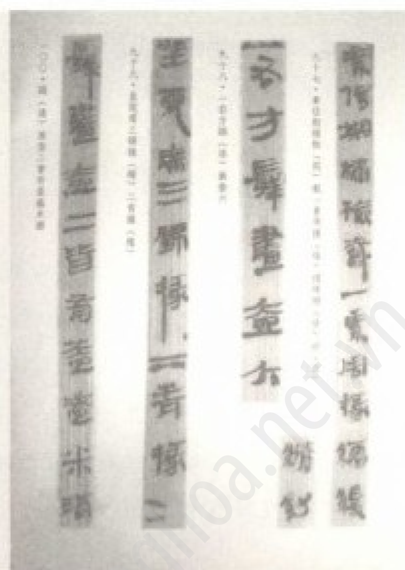
金文中的"空"形似一个山洞，由"穴"和"工"组成，穴是其形，工为其声，表示被挖而成为山洞，形似现在通用的"空"的字形。篆文、隶书中"空"的字形基本没有大的变化，后汉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形。

"空"的本义是孔、洞，后意义扩大引申为天上、天地之间的空间、没有东西，抽象意义上的"空"是空洞、没有内容、没有效果。

佛教以观察诸法皆以"空性"为入道的法门，故称"空门"。《大智度论》卷二十所说，进入"涅槃（不生不死）城"有三个门：空门、无相门和无作门。"空门"有很多说法，如有我空、法空、有为空和无为空等。

"遣策"

现在已知的最早的竹简是"遣策"，它出土于湖南长沙仰天湖战国时代的楚墓。1953年发掘楚墓时，从用于覆盖棺木的蜃砂中发现了42枚竹简，蜃砂是用蛤蜊壳烧制的，有防止腐蚀的作用，所以竹简保存完好。出土的竹简长22厘米，宽1.2厘米，厚1厘米，所有竹简表面都带有青皮。每枚竹简各写1行，字全部写在竹简的背面。



马王堆竹简书

◎ 京



"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和金文中"京"字的写法在结构上都像座有房顶的房屋，底下有支架。到了小篆时期才有了现在"京"字形象的雏形。汉字隶化的时候把"京"字写作我们今天的写法。

"京"字的本义是高、大。由于古代帝王的宫殿都建筑在高处，因此，我们把帝王所在的地方称之为"京"。例如有"京都""京华""京师""京畿"等。这里面的"京"可以当首都或者国家来讲。"京"字也可以当数字讲，古代的数字排序中万以上是亿、兆、京。十兆为一京。

和"京"字有关的的词语我们常听到的有"京味"，专指北京人说话的口音，又称为"京腔"。"京味"的语言独具魅力，因此在文坛上具有"京味"的作品也有很多，如老舍的《四世同堂》、《骆驼祥子》、《茶馆》等。我国传统剧种之一的"京剧"也与"京"字有关，京剧是我国的国粹，同时在国外也享有盛名。

◎ 关



"关"是会意字。

金文中的"关"外为"门"，里面有两根门闩，表示以木横持门户。篆文的写法相对金文中较为复杂，内部的部首也更像门闩。后形成繁体字，在汉字简化时由其中的一部分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关"的文字形式。

"关"的本义为门闩，后引申为关口、守卫处所、转折点、联署、重要等含义。

在"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中的"关"即是引申义"关口"，在陶渊明的《归去来兮辞》中"园日涉以成趣，门虽设而常关"这里的"关"即是关掉。


刻于石鼓的文字

石鼓的不平凡经历

唐初在陕西天兴县（今陕西宝鸡市）南山的田野中发现了10块鼓形的石头。每块石头直径约为3尺多，形象似鼓，所以称它为石鼓。这10块石鼓上各刻着10首为一组的有韵四言诗，格调与古代的《诗经》相似。石鼓上的字句连接自如，古朴奇特。它是我国现存发现最早的刻石篆书之一。从唐初到现代，它们换了无数个主人，也搬了无数次家，以致石面的文字变得模糊不清，其中一块石头上的字形已经无法辨认了，另外9块也有残缺。现保存在故宫博物院中。

◎ 除



"除"是形声字。

在石鼓文中"除"字的左边是一个"阜"字表形，表形右边是一个"余"字表音。"阜"表示梯田，整个字是梯田的剩余部分的意思。到了篆文的时候，"除"字依然是由"阜"和"余"两部分构成，但是左边的"阜"字相对于石鼓文中的"阜"字略有些拉长。隶书中的"除"字的写法则与今天的写法相一致。

"除"字的本义是指宫殿里一层一层升高的台阶。后来引申为去旧的意思。再由去旧的含义引申出"过去"和"尽"的意思。最后又由过去的意思引申出迎新的含义。

关于"除"字中国人最熟悉的就是除夕了，我国的传统节日。在除夕夜，家人团聚，宴饮守岁的习俗在我国已经有1700年的历史了，在晋代的《风土记》里面记载说："至除夕达旦不眠，谓之守岁"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到了除夕夜通宵不睡觉，这叫做守岁。

◎ 室



"室"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室"字是一个上下结构的字，上面"宀"的写法像是房屋形状的用表表形，下面是一个"至"字用来表声。金文中"室"字的写法与甲骨文相似，只是笔画的线条略微显得粗了一些，到了篆文时则把"宀"的两小竖拉长了，并无大的变化。我们今天写的"室"字是汉字简化得来的。

"室"字的本义为氏族成员聚会的公共场所，后来在现代汉语中"室"字被引申为两重含义，一是表示房间，二是表示机关中的部门。

在《诗经》中有："之子于归，宜其室家。"诗中的"室"是"至"、"到"的意思，后来引申为人们生活、居住的地方。





秦石鼓

◎ 宁



“宁”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宁”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房屋的形状，用来表形。中间是个器皿的形状，下面是一个“亏”字少一横的形状。表示把器皿挂在房内的绳子上，这样就不会碰到或者丢失了，人们也就放心了，最下面的“丁”表声。金文、篆文还有繁体的“宁”字都是在甲骨文的“宁”字的基础上略微有所变化，主要是在其中加入了“心”字，使整个字的意思表达更加明显。

“宁”字的本义是安宁、安心、平安，后来引申为平静、安静，或者是使安静的意思。“宁”字还可以用作动词，表示已嫁女子回娘家探望父母，也泛指省亲。如《诗·周南·葛覃》中有：“归宁父母。”

“宁”字还可以作为姓氏使用，在作为姓氏使用时“宁甯二氏相通，系承姬姓后裔”。另外在我国一些地名中也含有“宁”字，如宁夏回族自治区、西宁、南宁等。

◎ 完



“完”是会意兼形声字。

篆文中的“完”已经与现行的文字形式非常接近，是由“宀”和“元”构成的。“宀”表示房子，也用来表形，“元”表示主人，也用来表声，整个字表示主人回到家，工作完成。之后的形体变化只是其部首的优化，到汉字简化后最终形成现在通用的形式。

“完”的本义是完成、完了、没有的含义。因为“元”还有一个整体的意思，“完”便由此引申为齐全的含义。

在“完璧归赵”中“完”取其本义“完整”的意思。《后汉书》中有“今天水完富，士马最强。”这里的“完”是指充足、充实的意思。

“完”还指古代的一种刑罚，因不伤肢体所以称作“完”，在汉朝以前是指剪去犯人的须发，汉朝以后则表示罚犯人劳役。

最早的石刻

一般认为，秦国刻制的石鼓和秦始皇刻石是中国最早的石刻。但是最近又发现了更早的石刻遗物，这就是殷墟“妇好”墓出土的打击乐器“磬”。其中一件上面刻有“妊冉入石”几个字，字体与甲骨文相同。

“妊冉”磬作为宝贵的实物，证明了中国早在殷代就诞生了石刻。它推翻了中国石刻起源于石鼓的传统说法，将中国的历史提前了数百年。也就是说，石磬诞生后沉寂了很长时间，才出现了石鼓以及秦始皇刻石，而刻石的普及则在后汉石碑盛行之后。

◎ 院



“院”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院”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阜”右边一个“完”，“阜”在这里表示土墙，房屋围墙以内的空地。“完”表读音。后来由于汉字的不断简化，就有了我们今天写的“院”字，与篆文相比结构上没有变化，只是把左边的“阜”字改为“阝”。

“院”字的本义是房屋围墙以内的空地，指庭院、院子。“院”字在不同的词里面它的含义是不同的。例如，院士是指科学院内部高级研究人员的称号；院子是指宋、明、清初戏曲小说中对仆人的称呼，和今天意义上的“院子”没有任何关系；院上行指保举已得朝廷批准，由巡抚衙门通知本人的文书；院子家指给皇帝传递饮食的人。由此看来“院”字虽然没有引申义，但是却是一个用法比较灵活的字，充分验证了中国汉字的博大精深。

欧阳修的词《蝶恋花》中也写到了“院”字，是一首很美的词。“庭院深深深几许？杨柳堆烟，帘幕无重数。玉勒雕鞍游冶处，楼高不见章台路。雨横风狂三月暮。门掩黄昏，无计留春住。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石鼓文

◎ 层



“层”是形声字。

“层”字在篆文和繁体字中的写法是一样的，都是写作上面一个“尸”下面一个“曾”。“尸”字是房屋的示意图，左边那一撇表示房屋的高度。“曾”表读音。后来在汉字简化时，是按照近代产生的俗字形式简化的，是一个记号字。

“层”字的本义是楼房。在《说文解字》中有“层，重屋也。”后来引申为重叠起来的东西；重叠起来的东西中的一部分；“层”字还可以做量词来使用，用于可以分出层次的事物，如：一层灰、三层楼、两层意思等。

与“层”字有关的有一首最著名的诗，即唐代诗人李白写的《梦游天姥吟留别》诗中写道：“熊咆龙吟殷岩泉，栗深林兮惊层巅。”


石鼓文（先锋本选页）

◎ 宜



"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宜"字的写法是一个容器里面装满肉的形状。在金文的时候"宜"字的写法与甲骨文的区别不大，只是把类似于肉的形状的笔画增加了。在篆文的时候"宜"字的变化很大，有了今天"宜"字的雏形，到了隶书"宜"字，与今天的写法是一样的。

"宜"字的本义是菜肴。《说文解字》中解释为"所安也"。后来"宜"字被引申为相宜、合适、适宜等意思。又引申为应该、应当，另外"宜"还有恰好、舒适的含义。

关于"宜"字苏轼有一首描写西湖的诗《饮湖上初晴后雨》诗中写道："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这里的"宜"字就是合适、相称的意思。另外在汤显祖的《牡丹亭》中有"宜室宜家"一词，这里的"宜"字是安顺、和睦的意思。

◎ 低



"低"是形声字。

"低"在篆文中的字体是由"人"和代表房子下边含义的"氐"构成，"人"为其形，"氐"为其声。后经汉字符号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低"的本义是下，与高相对。后引申为差。

《乐府诗集·杂歌谣辞》中的《敕勒歌》提到："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意思是天空是青苍蔚蓝的颜色，草原无边无际，一片茫茫，只有当一阵清风吹过，草浪动荡起伏，在牧草低伏下去的地方，才有牛羊闪现出来。这里的"低"用的是其原意"下"，与高相对。

秦始皇与石鼓文

据考证，这10块石鼓记述着秦国国君出猎的颂辞，所以又称"猎碣"。石鼓上的字，即是籀文。籀文是篆文的前身，所以又叫大篆，是先秦时的秦国文字。出猎颂辞，以四言韵文刻在10个鼓上，共有10首。每个石碣都刻着六七十个字。因这些字在石鼓上，所以称这些字为石鼓文。

石鼓文章法严正，排列整齐，行间字距都有定格，而且字形大小一致，高宽比例成竖方形，接近黄金分割。它以舒展大方的字形和严正有序的排列为其特色，消除了文字初期那种直绘象形的手法，为秦代小篆的出现奠定了基础。

◎ 母



“母”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母”字是一个朝左跪立的女人形象，中间加了两个点突出了两个乳房。有人认为，在“女人”的胸部加上两个小点，代表是生孩子的、哺育的母亲，这也是“母”字的本义。金文与甲骨文的字形几乎一样，只是上面多了一横。篆文中代表乳房的两个点还在，只是女人的形象不再清晰。现在，楷书写法也是一个女人的轮廓加两个点组成的。

“母”字本指人类，后又引申至禽兽，雌性的禽兽也叫“母”，如“母鸡”、“母马”等等。

“母”字的含义继续扩大，指草木当中能结出果实的，能繁殖的叫母本。

由“母”字组成的词语很多，常见的如：“母爱”，指的是母亲对儿女的爱。

由“母”字组成的成语也有很多，如：“母慈子孝”，意思是说母亲要爱子，子女要孝顺。这是中国古人所推崇的道德规范。



◎ 父



“父”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父”形似一只手拿着一个木棍，或是武器，或是权杖。金文中的形象类似于甲骨文的形象，篆文则将手里拿的棍子艺术化，后来经字符的规范化形成了现在“父”的通用字体形式。

“父”的本义是父亲，后引申为对长辈的尊称。

项羽尊称他最重要的谋士范增为“亚父”，意思就是说项羽会像尊敬父亲一样的尊敬范增，这里的“父”便是用的其引申义，表示对自己长辈或自己尊敬的人尊称。



石鼓文拓本

◎ 好



“好”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好”在甲骨文中由“女”和“子”两部分构成，只是“子”在左“女”在右，表示母亲对孩子的感情。在金文中结构没有什么大的变化。篆文中的“好”已是“女”在左“子”在右，后演化至现在通用的字形。

“好”的本义是女子貌美、美丽，长相很漂亮。后引申为事物的美好与男女相好，或是一些虚化的含义，表示很、非常或是效果好。

东汉有个司马徽，人称好好先生，无论什么事都说好，有一天有人跟他说自己的儿子死了，他也回答“很好”，妻子责怪他，他对妻子说：“你说得很好”。这便是我们经常用的好好先生的出处。

◎ 童



“童”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童”是由一个小孩头上顶着东西，和一个人字形构成的。金文中的“童”是由“辛”、“目”、“土”和重物的示意图构成的，表示为一个被刺瞎眼睛的奴隶。篆文中省略了一个“目”，楷书中的“辛”讹变成“立”。

“童”的本义是奴隶，后引申为奴仆、儿童、秃头等含义。

《汉书·陈胜项籍传》中说“项羽又重童子”中的“童子”实际上为瞳子，也就是说项羽是一个一只眼睛中有两个瞳孔的人。再如《荀子·王制》中“故山林不童而百姓有馀材也”，这里的“山林不童”是山林不被砍光的意思，“童”即秃的含义。

石刻的“读者”

如果刻在“妇好”墓石磬上的文字，是提供随葬品的原纳贡人的名字，那么，阅读它的人（或者说它的读者），就应该是墓主“妇好”或者她的丈夫。

另一方面，刻在十个石鼓上的，是国王的狩猎诗。其目的，大概是为了向臣民炫耀狩猎时的盛况，以及流传百世。秦始皇刻写墓碑的目的就更加明确，不外是为了将自己的功业告知天下，也就是说，石鼓文与秦始皇墓碑文的读者是预先设定的，受统治的臣民都是它的读者。


刻有“妇好”的甲骨

◎ 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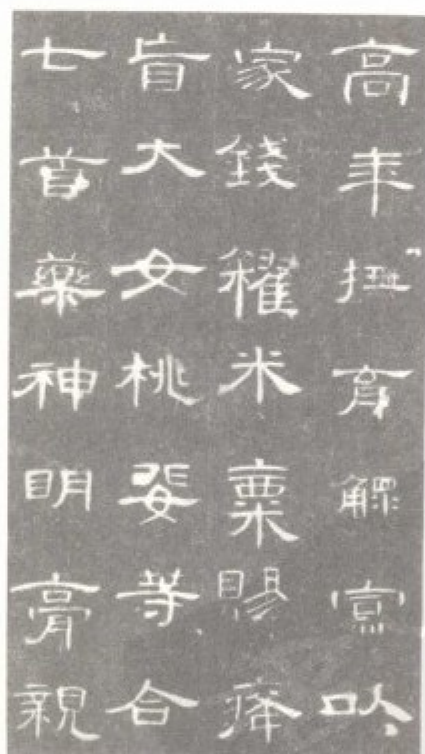
“谁”是形声字。

“谁”在篆文中是由“言”和“隹”组成，“言”为其形，“隹”为其声。

繁体字与篆文的“谁”字体相同，后在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谁”。

“谁”的本义是疑问代词什么人，引申表示任何人，或用以泛称，表示某人。

唐朝著名边塞诗人高适在其诗《别董大》中提道：“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这句话的意思是说不要愁在以后找不到知己相伴，天下有哪个人不知道您呢。这里的“谁”用的是其引申义，意思是哪个人或是哪些人。



泰山石刻拓片

◎ 名



“名”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名”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口”右边一个“夕”。到了金文，“名”字在构成上没有变化，在结构上却变成了上下结构。再到篆文，“名”字的基本写法与今天类似。隶变时，则把篆文时的“名”字做了规范，看起来更加整齐。

“名”字的本义是指对自己的称呼，在《说文解字》中有“名，自命也。从口，从夕。夕者，冥也。冥不相见，故以口自名。”后来“名”字引申为人的称号，例如我国古代的文人墨客除了有名字之外还都有个称号，如：白居易叫香山居士，柳宗元叫柳河东。除此之外艺人也会有自己的艺名，做官的有官名等。

关于“名”字的成语有很多，如“名实相副”、“有名无实”、“名垂千古”、“名正言顺”、“名存实亡”等。



“妇好墓”出土的方鼎

◎ 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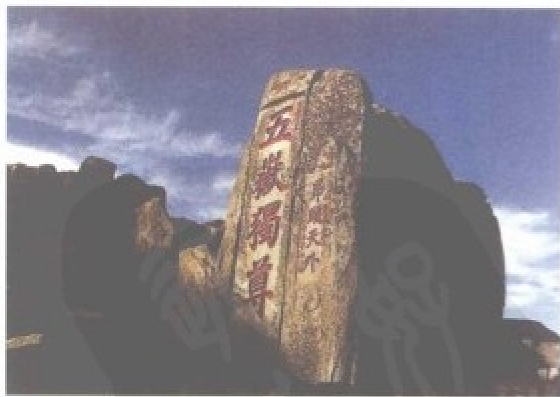

金文 篆文 隶书 楷书

"亲"是形声字。

"亲"的金文是由表示犯人的"辛"和"见"组成。金文的"见"是由眼睛和人组成的，整个字表示被释放的犯人看见亲人。篆文中的"亲"已经与繁体的"亲"字没有差别，由"亲"和"见"组成，左边的"亲"为其声，右边的"见"为其形。后在汉字简化时利用繁体字的一部分简化形成了现在通用的汉字形式。

"亲"的本义是亲切、感情好等含义，引申为家属、婚姻、亲戚、本身、婚嫁等。

《孟子·离娄上》中有："男女授受不亲，礼也"，它的意思是说："男女之间在互相递接东西的时候不互相碰触，这是礼法所要求的。"这里的"不亲"的意思是不接触的含义，用的是其引申义。



泰山石刻

◎ 爱


金文 篆文 隶书 楷书

"爱"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爱"字是由"欠"和"心"构成的。到了篆文把"欠"字改成了"旡"字，并且多了一个向下的足。

"爱"字的本义是喜欢、喜爱，后来引申出爱情、爱惜和贪的意思。

在《礼记》中有"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意思是应该按照道德标准去爱别人。另外关于"爱"字还有成语"爱屋及乌"、"爱莫能助"等。

石材的使用

中国古代，最早用于记录文字的是甲骨文和青铜器，这不是写字者选择的结果，而是压根儿就没有选择的余地。

社会的宗教性逐渐淡薄，人与文字的关系发生了变化，文字的诉诸对象，由神转向了人。文字成为单独记录语言的符号，对于书写文字的材料，也就失去了特别限定的必要。这时，无处不在的、随处可见的石头被逐渐用于记录文字。

石鼓与秦始皇刻石，标志着文字的诉诸对象由神转向了人，它们在书写文字的材料史上，称得上是名副其实的里程碑。

◎ 在



“在”是会意字。

“在”字形成于金文时期，然而在甲骨文的时候“才”字便常常用为“在”字的意思。金文时期人们在“才”字的右边添加了“土”这个符号，形成了最早的“在”字。到了篆文时期把“在”字左边的“才”由一个鼎的形式变成了篆体的形式。隶化后就有了现代汉语中楷书的“在”字。

“在”字的本义是存活着、生存、存在。后引申用作：居于、处于、在于、决定于等词汇中。

关于“在”的成语典故有“在陈之厄”，讲的是孔子带着学生周游列国，结果在陈国遇上了断粮的困厄，这里的“在”表示困厄的场所。

◎ 无



“无”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里的“無”“舞”是同字。它们的写法也很相同，像一个人手持枝条、火把之类的东西在跳舞。到篆文时，“無”和“舞”两个字才分开，篆文给加了个声符“亡”，作为“有无”的“無”的专用字。

“无”字的本义为“亡失”或“没有”，如《左传·宣公二年》：“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

带“无”字的成语很多，如“无微不至”，意思是：没有一处细微的地方不照顾到，形容处事待人非常细心周到。





泰山石刻

◎ 升



"升"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升"像有人手拿一把勺子舀起液体的样子，勺子把柄两边的水点表示液体从勺子中滴落下来。

金文的"升"是斗中有米的象形，由此也有把斗提起的意思。篆文中，"升"字变复杂了，原来斗中米的形象也没有了，成了一只手和三撇。

"升"的本义是一种舀取酒或是汤的勺子，因为升字在古代有量酒单位的用法。舀取酒或是汤是把低处的东西提升上来，所以"升"也引申为"上升"的意思。后来，"升"字又由上升的意思引申为从低处向高处走，也就是更上一步或登上的意思，随着语言的发展，后来"升"字又引申为升官、提升等意思。

"升"字在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中有这样的用法，"如月之恒，如月之升"，这里的"升"是上升的意思，是说祝生活和事业像上弦月一样日趋圆满，像旭日一样越来越光明灿烂。"升"字后来又出现了更上一步或登上的意思，孔子曾评价他的学生仲由说："由也升堂也，未入于室也。"即后人经常运用的"升堂"、"入室"这两个词，"升堂"指学问上刚刚入了门，"入室"则指学问已经学"到家"了。再后来的"升官发财"使升的词义又得到了进一步的充实。

◎ 平



"平"是指事字。

篆文中的字形是由代表圆的"于"和代表分开的"八"组成。后经字形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

"平"的本义是语气平和舒顺。后引申为公平、公正、均等、普通、平地、没有胜负、没有起伏。可作动词、名词、副词。

《尚书·尧典》："平章百姓。"《史记》引作：便章百姓。这里的"平"通"便"表示寻常的含义。唐·白居易《钱塘湖春行》中的："水面初平云脚低。""平"的意思是水面平静没有波浪。《三国志·魏书·杜畿传》中："大事当共平议。"这里的"平"是评论的含义。

秦始皇统一文字前

秦始皇统一天下时，各地文字极不一致，字体结构非常混乱，而且随时都在演变，这种演变主要有两个特点：简化和形声化。一个字的演变往往经过多次反复，各地变化也不完全一致，同一字所采用的声符、形符互有差异，带有浓厚的地方色彩，造成了先秦时代的文字异形、一字多体的现象。

文字的混乱与分歧，妨碍秦王朝政令的推行，而且也不利于各地区经济、文化的交流与发展。

◎ 球



“球”是形声字。

“球”字在篆文中的写法与今天的写法相类似，都是左边一个“王”表形，右边一个“求”字表声，和很多汉字一样篆文与今天写法的区别也是在于今天的“球”字的笔画更为笔直，更趋向于文字。

“球”字的本义是圆形的立体物，即“一中同长谓之圆”，后来“球”字还被引申为地球、星球、球面、球心等。

今天“球”字广泛应用于体育用品中，如：篮球、足球、排球、羽毛球、网球、高尔夫球等等。“球”字在数学的应用中也比较广泛，如在数学几何中有：球面、球的半径、球的直径等概念。



秦始皇像

◎ 衣



“衣”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上部像衣领，下部像衣襟相叠，两侧的开口处就是衣袖。金文和篆文的形体变化不大，只是篆文下部的衣襟部分是向右拐。演变到了楷书时，“衣”字才完全失去了衣服的样子。

“衣”的本义是指“上衣”，如《诗经·邶风·绿衣》：“绿衣黄裳。”这是说：绿色的上衣，黄色的裙子。

“上衣”的引申义表示包在物体上的东西，又可以引申为衣服的总称，如《诗经·豳风·七月》：“无衣无褐。”“衣”是名词，又可引申为动词“穿”，如《庄子·盗跖》：“不耕而食，不织而衣。”这是说：不耕种却吃粮，不织布却穿衣。

“衣”字是部首字。在汉字中凡是由“衣”字所组成的字大都与衣服有关或布匹有关，如初、衬、衫、袄、裘等字。



丞相李斯

◎ 主



“主”本为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主”上边是火苗的形象，下边是木，金文与甲骨文相似，只是火苗变成了一竖。篆文中的“主”形似一个烛台，上边有点燃的灯芯，后来的文字演化是字符规范化的过程。

“主”的本义是灯芯，后被借为主人、君主的含义。

《商君书·君臣》中：“兵强而主尊”的意思是，有了强兵，国君才尊贵。这里的主是国君的意思。

柳宗元的《钴鉧潭西小丘记》中的：“问其主”，意思就是问他的主人。“主”已是主人。《后汉书·宋弘传》中的：“帝令主坐屏风后”皇帝让他的女儿坐在屏风的后边。这里的主应为公主的含义。

◎ 乡



“乡”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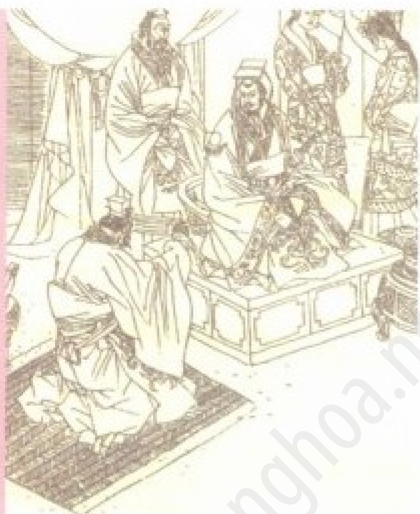
在甲骨文和金文中“乡”字是两个人围着饭盆的形象，表示两人在聚餐。到了篆文“乡”字由两个邑和饭盆的形象构成。到了隶书的时候，又改为由“幺”的变体、饭盆的形象和阝构成。

“乡”字，除了本义外还有多重引申义，它是基层行政区划单位，还引申为处所、地方、出生地、家乡，如古诗《十五从军征》：“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诗句中“乡里”指的就是家乡的意思。

与“乡”字有关的诗句还有“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等都是脍炙人口的名句，被历代广为传颂。

书同文——秦篆是图画文字的终结

秦始皇为了统一人们的思想，便实行了统一文字的策略，他实行的是“书同文”的政策，由丞相李斯等人整理文字，改定字体，废除各国文字。李斯等人根据籀文改定秦篆，并编写了《仓颉篇》《爰历篇》《博学篇》三书，作为推广秦篆的课本，向全国推行。李斯等人编写时，先参照当时各地流行的简体字，把大篆简化而为小篆，即秦篆，将其作为文字的典范。



李斯上《谏逐客书》图

◎ 念



"念"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念"字的上边是一个"今"字，下面是一个"心"字，表示了男性的性行为。篆文的"念"字承接了金文，楷书又承接了篆文。

"念"的本义是常思也，即长久的思念。又引申为认、读等含义。

由于"念"字源于男性对相爱和欢愉的渴求，因此"念"字又引申出"想法"、"念头"等含义，如成语中的"私心杂念"、"万念俱灰"等就是想法的意思。而佛教中的"念珠"则是运用了"念"字的引申义"计算"和"欲念"。

◎ 伴



"伴"是形声字。

篆文中的"伴"字和今天的简化的"伴"字区别不大，都是由"人"和"半"组成的。"人"表示以人为伴，表形，"半"用来表音。

"伴"字的本义是在人中间，由此产生伙伴、同伴的含义，后又引申为陪伴、同志、助手、配偶，还有合适的另一半的意思。

在今天"伴"字多用于陪伴、相伴的含义当中，就像一首歌中写道"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这句话深刻地刻画了一个"伴"字。

"书同文"却没有"语同音"——方言

中国的方言有很大差异，即"书同文，语不同音"。

有这样一则笑话：有位湖南老乡在北京的商场向一位女售货员买"皮箍"（高压锅内的皮垫圈）。他用湖南话说："喂，细妹子，有皮箍卖吗？"售货员把"皮箍"听成了"屁股"，眼珠子一瞪，用北京话答道："买屁股？流氓！"老乡以为在告诉他皮垫圈的价钱，把"流氓"听成了"六毛"，便笑嘻嘻地说："管它六毛还是七毛哩，反正是我老婆……"这老乡是想说"是我老婆叫买的"，还没等他说完，售货员就发火了："还嬉皮笑脸的，畜生！"这下可惹恼了老乡，质问道："么子出身？买个皮箍还要查出身？告诉你，我贫下中农出身！"老乡又把"畜生"听成"出身"了，老乡拂袖而去，售货员哑然而立。



李斯画像

◎ 急



“急”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急”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及”表声，下面一个“心”字表形。我们今天写的“急”字是汉字隶变的结果，篆文中“急”字圆润的笔画在隶书中都被拉直了。

“急”字本义是表示掉队的人想追上队伍的心情。后来引申为焦躁、急迫，还有匆促的含义。

在古代文献中，“急”字表示速度快的意思，汉元帝时期就有一个叫史游的人为儿童编写了一本识字的书，叫做《急就篇》，此书读起来朗朗上口，很容易就记住了书中的内容。另外还有我国道教的画符念咒上经常说的一句话叫“急急如律令”也是表示速度快的意思。

◎ 意



“意”是会意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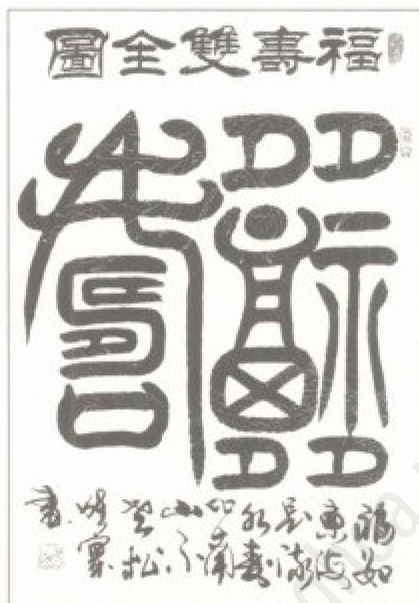
甲骨文和金文中都没有“意”字。直到秦代，篆文里才有“意”字。从篆文来看，“意”字上面的“音”字，即在“言”字的“口”里多加一横，作指事符号，表明“音”是从口里发出的声。下面是一个“心”字。这种造字法似乎是要说明“意为心音”，或“心的音”。

“意”的本义就是表明一个人的“心声”，包括一个人的“心愿”、“志向”、“料想”、“图谋”等，再引申出人流露出的情态，如“春意”、“醉意”、“满意”等。

篆书

篆书可以说是中国历史上受到政治干预最强烈的字体，篆书包括大篆和小篆，秦始皇统一天下后，下令统一文字，推行小篆，将原来的籀文称为大篆。于是有了大小篆之分。

小篆是大篆的简体，它们具有一些共同的特点：笔画匀称、线条粗细一样；写法写型，再不像甲骨文和金文那么多异体了；字形呈方形，奠定了汉字“方块形”的基础；字的大小划一，文字的图画意味在很大程度上消失了。



北京墨石斋画廊——书法篆书（多福多寿）

◎ 亮



“亮”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亮”由“高”和“人”构成，表示人在高处，光线必强。篆文的“亮”已经接近现行的文字形式，最终在汉字简化后形成现在的书写形式。

“亮”的本义是明亮，篆文的“亮”是由“⿱亠口冂”和“人”构成。便是人站在高楼上，由此产生明亮的含义，后也由此引申明朗、光线和声音强、明摆着的含义。

《孟子》中：“孟子曰：‘君子不亮，恶乎执？’”这里的“亮”通“谅”。是诚信、忠诚的意思。陆机的《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中的：“其鸣高亮。”是响亮的意思。宋朝胡仔《苕溪渔隐从话后集》卷一：“余谓渊明高风亮节，固已无愧于四皓，然犹仰慕之，尤见其好贤尚友之情也。”这便是成语高风亮节的出处。

隶书之始

由于小篆是皇帝敕命制定的国家标准书体，所以诏书等正式文书都使用它。但是，小篆曲线多，书写费时，不便于在短时间内书写大量文字。于是，出现了一种简化的小篆的字形结构，将曲线改成直线的字体，这就是隶书。

◎ 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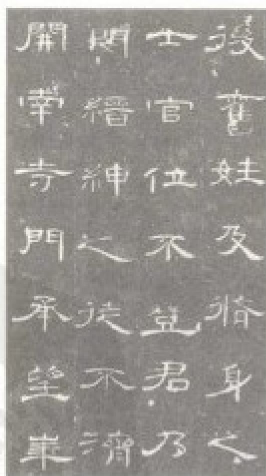


“说”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说”是由表示说话的“言”和表示儿子分家另过的“兑”组成的，其演化过程中整体变化不大，但细部却几经演化才构成了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说”的本义是儿子分家另过，引申出儿子在分家时提出要求的含义，继而产生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意见和主张的意思。并在这个基础上引申出责备的含义，表示对某个要求的责备。

《史记·魏公子列传》中：“公子患之，数请魏王，及宾客辩士说王万端。”这里的“说”是劝说的意思。



汉代隶书碑刻《曹全碑》拓片局部



隶书《朱子家训》石刻拓本

◎ 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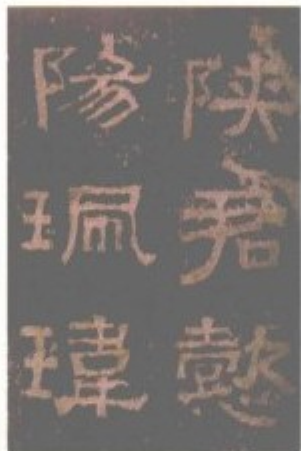


“间”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间”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月”下面一个“门”。到了篆文时期则改为上面一个“门”，门里面是“月”。繁体字的写法在结构上与篆文一样，只是把里面的“月”字换成了“日”字，我们今天写的“间”字是汉字简化得来的。

“间”字的本义是泛指缝隙、空隙，后来引申为多重含义如：两段时间相接的时刻；或介于两桩事物当中及其相互关系；还表示在一定的时间或者空间内；房子内隔成的部分；一会儿，顷刻等。“间”字还可以用作量词，表示房屋的最小单位。

与“间”字有关的词语还有“间不容发”，指中间放置不下一根头发，形容相距极微；“间关”，象声词，形容婉转的鸟鸣声；“间架”，房屋建筑的结构，梁与梁之间叫“间”，桁与桁之间叫“架”；“间距”，间隔的距离；“间奏曲”，在两幕戏曲或歌剧之间演奏的小型器乐曲。



◎ 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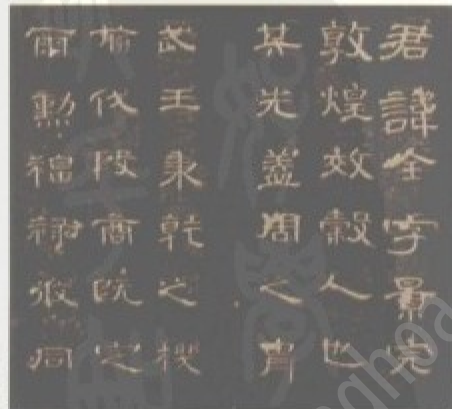


“布”是形声字。

在金文中“布”字的写法为左右结构，左边一个“巾”字的形状，表示拭布。右边一个“父”字的形状，表音。到了篆文的时候改为上下结构上面是一个“父”下面是一个“巾”。在汉书隶定的时候把“布”字写作我们今天所写的形状。

“布”字的本义是麻布。后来被广泛应用于指各种布。由于布是可以铺开的，所以后世又把“布”字引申为展开、散开的意思，如：星罗棋布、阴云密布、遍布、分布等。还可以引申为陈设、安排，如：布局、布置、除旧布新等。有时候还引申为宣告、陈述，如：布告、宣布、公布等。

关于“布”字有一个故事，讲的是大肚弥勒佛的由来。说是在五代时期，有一个游方僧人，他经常身上背着一个布袋，四处化缘。在他临终前留下了《辞世偈》，偈中说：“弥勒真弥勒，分身千百亿，时时示时人，时人不自识。”后人便以他为大肚弥勒佛的化身。



程邈的隶书

◎ 贫



"贫"是会意兼形声字。

在篆文中"贫"字是由上面一个"分"下面一个"贝"构成的，"分"既表分散也表声，"贝"既表钱财，也表形，与现在的写法非常接近，只是现在的写法更加规范整齐。

"贫"字的本义是财物因为少而分散，也就是贫穷、贫困。后来引申为匮乏、缺乏的意思。"贫"也是僧侣、尼姑、道人的自谦之称。例如"贫僧"、"贫道"、"贫尼"等。

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这句话的含义就是说富贵荣华不能享用过度，贫穷低下不能丢掉志气，威武强暴不能使自己屈服。另外还有一个著名的成语"贫贱骄人"是把自己的贫穷低下当做骄傲，比喻很鄙视富贵显达者。

◎ 常



"常"是形声字。

"常"字的写法从篆文到隶书，到楷书直到今天我们所写"常"，在写法构成上没有明显的变化，都是上面一个"尚"下面一个"巾"字，"尚"表音，"巾"表示是丝织品。

"常"和"裳"字最初的意思都是表示裙子的，后来用"裳"字专门指代裙子的含义。"常"字就被引申为经常的意思了。在古代"常"字还具有"旗帜"的含义，但是与作为经常、时常讲的"常"字没有关系，只是借用。

在我国还有一种树叫做常棣，在《诗经》中有一篇叫《常棣》，是周公为了宴请兄弟而写的，后来就用这种树表示兄弟之间的友爱了。

程邈与隶书

秦时，秦始皇制定了严酷的法律，使许多人触犯法律而获罪，然后再把他们作为囚犯发配到万里长城、阿房宫等处，从事繁重的劳动，程邈创作隶书的故事就是在这个背景下产生的。

程邈得罪了秦始皇，被关进了监狱，一关就是10年。他在狱中无事可做，平时他就喜欢琢磨文字，所以他就把当时的大篆拿来修改，有时增添几画，有时减少几画，来研究到底怎样写更方便、更美观。

这事被秦始皇知道后，马上释放了他，又提拔他担任御史，让他来选定汉字。

出狱后，程邈反复研究当时秦代流行的6种文体，并收集整理了当时广为流传的左书，即隶书，于是正式出现了新字体隶书。之后，秦始皇宣布：将记录国王公式化的宣言文字与皇帝以外的人使用的文字相区别，皇帝使用的文字书体称为"篆书"，而臣子们所使用的都是"隶书"。

◎ 甜



“甜”是会意字。

在篆文中，“甜”字是左边一个“甘”右边一个“舌”，直到繁体字字体结构都没有变化。我们今天写的这个“甜”字在构成上与篆文和繁体字没有区别，只是结构上改为左边是“舌”右边是“甘”。

“甜”字的本义是“味甘”与苦相对。后来由本义引申出幸福、快乐、美好等意思。在我国北方还有一种二年生草本植物叫做“甜菜”它具大而厚的叶，幼时为绿色，并具球茎状的根，根含有糖质，是制糖的主要原料之一。

关于“甜”字，在汤显祖的《邯郸记》中有“一枕余甜昏又晓，凭谁拨转通天窍”，这里的“甜”字是酣睡、熟睡的意思。现在人们把美好的爱情也用“甜”字来形容，如人们常说的“甜蜜的爱情”。

云梦秦简

“云梦秦简”是指1975年由湖北省云梦县睡虎地11号墓出土的总计达1100枚竹简的总称。墓主是当时的官吏，名字叫“喜”。这些竹简很多都是当时秦国的官方文书。

“云梦秦简”都是用隶书书写的。据此推测，秦始皇时代，可能正式文书用小篆，而一般行政文书则是用隶书。至汉代，使用隶书的越来越多了，而小篆就基本不用了。

◎ 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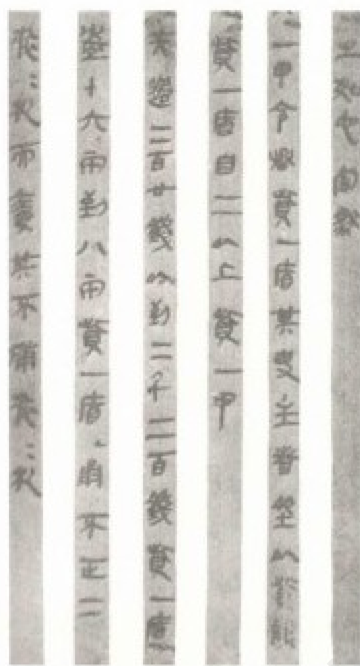


“凉”是会意字。

“凉”在篆文中是由水的象形和高楼的象形“京”构成，表示人在水边或高楼上的感觉。后经过符号的规范化和汉字简化形成现在的字形。

“凉”的本义是凉快，引申为温度低。

唐·杜甫《天末怀李白》中：“凉风起天末，君子意如何？”意思是：“凉风飕飕从天边起，你的心境怎样，令我惦念不已。”这里的“凉”是温度低的意思。前凉，十六国之一，汉族张寔所建。都姑臧。盛时疆域有今甘肃、新疆及内蒙古、青海各一部分，历八主，共六十年。



云梦睡虎地秦简

◎ 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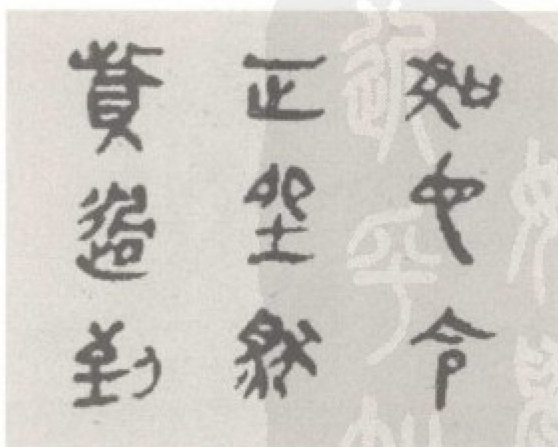


“量”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量”上面是一个“口”，下面是一个“东”，表示露天进行度量。金文中的“量”是由“日”、重物的示意图和一横构成。篆文与金文的字形相似，只是“土”代替了最下面的一横，汉字隶定时形成了现在通用的字形。

“量”的本义是数量、限度、估量的意思，引申为计量。

古代的度制是指衡量物体长度的标准，量制是指衡量物体体积的标准，衡制是指衡量物体重量的标准。春秋战国时期，群雄并立，各国度量衡大小不一。秦始皇统一全国后，推行“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颁发统一度量衡诏书，制定了一套严格的管理制度。商代牙尺为中国2000多年封建社会的度量衡制奠定了基础。



◎ 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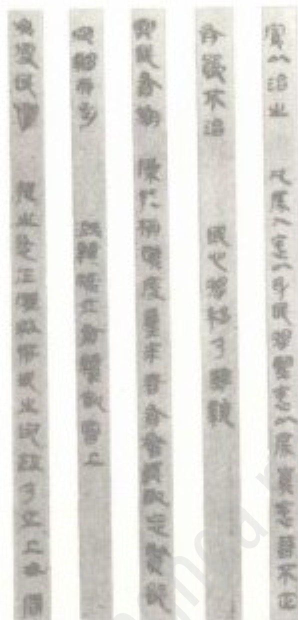


“孔”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孔”是由“子”和代表脐带的一捺构成。金文中表示脐带的部分变长，成了一个弯曲的竖线。篆文中的“孔”的字体形式与金文中类似，只是竖线更像“乙”字。字符规范化以后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孔的本义是小洞，后引申为通达、特别，也作姓氏。

孔氏的起源可以上溯到历史传说时期。远古皇帝时代已经有孔姓，因当时有个史官，叫孔甲，曾经作《盘盂》一书，但是孔甲之后没有孔姓世系资料，所以一般认为孔姓源于子姓。孔孟后人现在取名，正式订出行辈是在明朝，明初朱元璋赐孔氏八个辈字：公、彦、承、弘、闻、贞、尚、胤，供起名用。



云梦秦简

◎ 闪



"闪"是会意字。

"闪"在篆文中是由"门"和"人"构成，后在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闪"的字体形式。

"闪"的本义是从门内偷看，引申为偷看、忽有忽无、突然出现、动摇不定、侧身急避等含义。

高明《琵琶记·糟糠自厌》中提到："教孩儿往帝都，把媳妇闪得苦又孤。"意思是让儿子去往都城，把儿子的媳妇抛弃，孤独又困苦。这里的"闪"是用的它的引申义，抛弃的意思。

《三国演义》中有："为首闪出一将。"意思是在最前面的将军中突然有一将领打马向前，这里的"闪"用的是其引申义，突然出现的意思。

◎ 杂



"杂"是会意字。

篆文中和繁体文中的"杂"都是由"衣"或者其变体、"木"和"隹"构成，表示许多鸟像衣服一样围绕着树。后经汉字的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杂"，也有人解释为表示九种树，形容多而不统一。

"杂"的本义是五彩相合，后引申为聚集、繁琐、细碎、众多、各种、正项以外、交错、交汇等含义。

《列子·汤问》中提到："杂曰：'投诸渤海之尾，隐土之北。'"意思是众人说道把它扔到渤海的边上，薄州的北边。这里的"杂"引用的是它的引申义众人。《国语·郑语》中："故先王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意思是说先王把土与金木水火混合在一块，造了很多的东西。这里的"杂"是混合的意思。

王次仲与楷书

秦代上郡（今陕西榆林）王次仲，从小就倾心于认字，他在成年后，就下定决心改造当时的隶书。秦始皇统一天下后，发现了王次仲改造的隶书——称楷书，简易实用，认为王次仲是个奇才，要召见他。可是召见了三次，却不见王次仲来。

王次仲有他自己的打算，他日夜不停地研究数术和汉字，专心致志，根本就没有考虑秦始皇的召见。

王次仲作为始作楷书的人，为变隶书为楷书做出过一定的贡献，从宋代以后，楷书逐渐形成赵、欧、颜、柳四体。


王次仲

◎ 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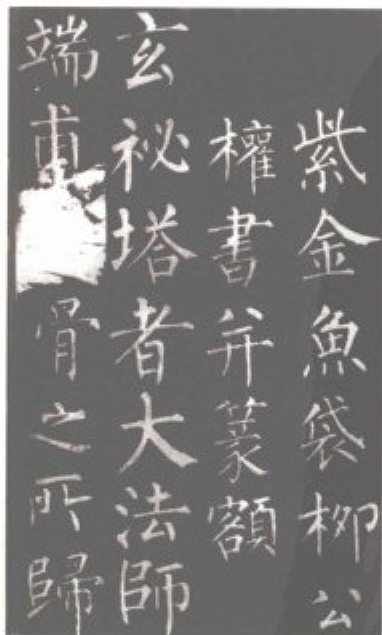


“究”是会意兼形声字。

“究”在篆文中是由表示洞的“穴”和胳膊的象形“九”构成的，“穴”也表形，“九”也表声，整个字表示胳膊伸到洞穴中查个究竟。这时的字体已经与现在通用的“究”的字体形式相同。

“究”的本义是穷、尽。引申为钻研、深入探求、追查、追究、到底、终究等含义。

在《诗经·小雅·小弁》中提到：“君子信谗，如或酬之。君子不惠，不舒究之。伐木掎矣，析薪扡矣。舍彼有罪，予之佗矣。”意思是父亲大人信谗言，就像任人把酒劝。父亲大人不慈爱，思考事情不周全。伐树得用绳牵引，砍柴刀顺纹理间。放过真正有罪人，罪加我身任意编。这里的“究”是周全的意思。



楷书

◎ 亚



“亚”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时期，“亚”字的写法是一个氏族图徽外框的形状，表示氏族向各个方向发展自己的力量。从金文、篆文再到繁体的“亚”它们的写法都是由甲骨文继承而来，都是一个图徽的外框的形状。今天“亚”字的字形是按元代已有的草书楷化形式简化而来，是一个记号字。

“亚”字的本义是丑，许慎认为“亚”是指人驼背时的形象。如《十六经》中有“夫地有山有泽，有黑有白，有美有亚”，这里的“亚”就是指丑。“亚”字又引申为“次”、“次于”，表示时间或空间的先后，如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亚也。“亚”字还可以表示低于，如《左传·襄公十九年》中有“圭妫之班亚宋子，而相亲也”。

关于“亚”字我们今天常用的词语有：“亚洲”，五大洲之一，全称亚细亚洲。“亚军”体育、游艺项目的竞赛中或其他竞赛活动中评比出来的第二名。“亚马孙河”南美洲第一大河，世界上流量最大、流域面积最广的河流，发源于秘鲁安第斯山脉。



◎ 六



“六”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六”是一所小房子的侧面轮廓，就像远古时候人们住的尖顶的草房，前后的墙壁用两条竖线表示。金文中的“六”与甲骨文类似，只是两边的墙不再是两条竖线，而是有些美术化了，变成一撇一捺了。

篆文中小房子的形象没有了，上面变成了一个宝盖头，下面变成长长的两个竖。后来隶书中人们把宝盖头变成了一点一横，下面写成一撇一点。秦朝时的“六”已基本与今天一样了。

“六”的本义是“房舍”。后来用来表示数字。“六”字在我国古代是商朝人最崇拜的数字，他们把“六”写成“入”，表示入土地。他们认为“天一地六”，“六”就是求的入土为安。现代人认为“六”是吉祥数字，求的是“六六大顺”，祈求一切顺利平安。

◎ 东



“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东”字是里面装着许多东西，两端扎住大口袋的示意图，由此产生重物的含意。

“东”字在甲骨文和金文中有好几个字形，有专家认为，“东”的字形是一个大口袋，上下两头用绳把口袋扎紧了；也有学者认为，“东”的字形象太阳从地平线升起后，升到大树的半腰，好似太阳半遮半掩地在大树的背后。篆文中的“东”，字形和繁体中的“東”相似，现在简体中的“东”使字体得到了进一步的简化。

“东”的本义不见经传古籍，它的常用意为日出的方向。后引申为向东、东行。东又是主人的代称，如房东、东家等。

古人生活在大自然中，他们习惯地把太阳升起的方位，称为东方。与东方相对的颜色称为青色，东方属阳，所以东与男子相关，东床指的是女婿。古代太子所住的宫殿也称为“东宫”，“东宫”后来也代指太子。

我国最早的识字课本和史游

秦始皇统一天下，实现“书同文”以后，组织了识字课本《三仓》、赵高《爰历篇》、胡毋敬《博学篇》，收字3300个。到了汉代，又有史游《急就篇》等，8部书收字达5340个，而流传下来的只有史游的《急就篇》。

在史游所著的《急就篇》中“急就”就是速成的意思。全书今本有34章，按姓名、衣服、饮食、器用等分类编成韵语，多数为七字句，以教学童识字。全书取开头两个字“急就”作为书名，共收字2016个。

到了唐代，有个叫颜师古的经学家，对《急就篇》进行了详细的审核校对，加以系统整理。唯一传世的就是他作注的《急就篇》，他对保存这部古籍作出了很大贡献。

◎ 里



“里”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里”字由田和土构成。意思是像井田那样规整的居民区。金文中“里”字上田下土，是在西周时期随着土地私有制的发展而出现的一种聚落称谓，后发展成为国家管理和控制居民的地方行政单位。在古代聚落之间的距离大致相等，“里”又借用作距离单位。篆文中的“里”已经和现代楷书中的“里”字形一样。

“里”字的本义是居民区，由此产生街坊的意思，引申表示家乡，后来引申成为长度的单位。繁体的“裏”由“衣”和“里”构成，“里”字表示在城内居住，整个字的意思表示衣服的内部，由此产生“里面”的意思。

人们自游牧时代进入农耕时代，靠种地生存，所以有田有土，才能生活。由此形成居民聚居的地方，称之为“里”，如今称城市内的小巷为里弄，乡村称为乡里。“里”字也引申为长度单位，如“千里眼”，形容人的眼力好，能看得远。

◎ 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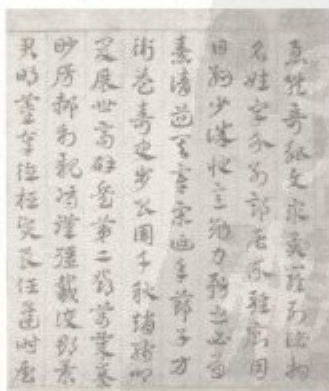
“几”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是“几案”的象形。“几案”是短而小的桌形，可以坐、卧、靠或放置东西，一器多用。在马王堆古墓中人们发现了一个涂漆的小几，形状几乎和“几”字没有什么两样。

金文中的“几”字由两个幺和戍构成，“幺”表示孩子，“戍”字有保卫的含意，整个字的意思是一发现险情就把许多孩子保护起来，由此产生苗头、几个、几乎的含意。篆文中的“几”恢复到甲骨文的写法。但是繁体字中的“几”又与金文的相似，汉字简化时又恢复到甲骨文中最简单的形式。

“几”字本义是几案。后来还有“细微”的意思，现在还引申为表示不确定的数目。另外，“几”字还是个部首字，如“风、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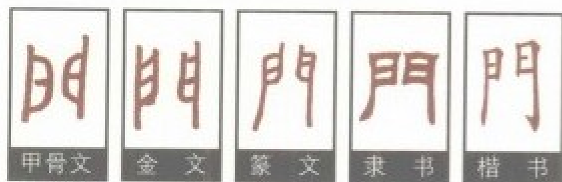
《孟子 · 公孙丑下》：“隐几而卧。”即伏在炕上睡觉。现在北方仍有炕几、桌几的用具。在古籍中，还常见“几杖”，指几案和手杖。另外，“几”多作为疑问词，用来询问数目。如“你们有几个人？”



《急就篇》



◎门



"门"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门"字是双扇门的象形，由此产生大门的含义，引申表示家族的一支、宗教派别等，也引申表示为量词。

"门"的甲骨文、金文和篆文，以及后来的繁体字，字形基本相似，即为"門"，像两扇门，两扇门称为门，一扇门称为户。现在的简化字形成了记号字，即"门"。"门"字引申后，凡形状像门的物体都称为门，比如车门、球门。

"门"字的本义是门户，如"板门、铁门"，引申为入口。后来，又引申为"做事的方法"，"门径"、"关键"。现在"门"还是个部首字。

在古代，读书人被有地位的人容纳、接待，就叫"登龙门"。现在，有"敲门砖"一词，其实在古代就有了这个说法，比喻用来获取名利的工具。这里的"门"就有"门径、关键"的意思。

◎高



"高"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由上面是一个二层楼的象形，下面是一个"口"。整个字的意思是口中说二层楼比平房高，由此产生与"低"相反的意思。

金文中"高"字上半部分仍是尖顶楼房的样子，到了篆文中，"高"字已接近于现在楷书中的"高"字。而到了隶书中，就和现在的简体字"高"没什么两样了。

"高"字的本义即是与"低"相对应的高耸。后来发展为高贵、高风亮节等。另外，"高"字还有对人尊敬的意思，如高见、高姓大名等。

在《列子·汤问篇》中，讲了"高山流水"的故事，这里的"高山流水"不只形容音乐的美妙，更是用来比喻知音或知己难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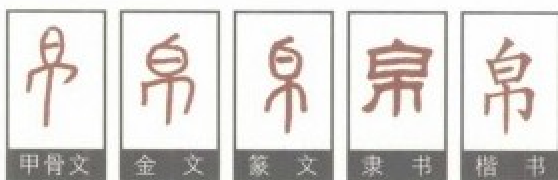
三棱形木札

在木札中，除了人们都知道的长方形的木简外，还有呈三棱形或者四棱形的"觚"。由于一枚觚能三面或者四面写字，容量大，所以在日常生活中经常用于抄写书籍。目前已发现写有"干支表"的觚，还发现了汉代撰著的识字课本《急就篇》。从开篇"急就奇觚与众异"等内容判断，《急就篇》本来就是写在觚上的。英国人斯坦因在敦煌发现的文物中，就包括实际写在觚上的《急就篇》。觚的上部有孔，可以用绳子等把数枚觚系在一起。



魏晋木简

◎ 帛



“帛”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帛”字是由“白”和“巾”组成，“白”表声，“巾”字表示丝织品，整个字的意思是白色的丝织品，当时的丝织品都是白色的，所以用“帛”来指丝织品。

金文中的“帛”字和小篆以及现在楷书中的“帛”字几乎没有变化，都是上面一个“白”字，下面一个“巾”字。

“帛”字的本义是丝织品的总称，后来，“帛”字和“玉”字连在一起，“玉帛”一词又被用来代表和平。

“玉”是玉器，“帛”是丝织品，为什么“玉帛”一词又被用来代表和平呢？这是因为古人见面时都要相互赠送礼品，国与国也是如此，在赠送物中，最常见的就是“玉”和“帛”，“玉帛”两字就代表了互相尊重、互相友好的亲密关系。

◎ 笔



“笔”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笔”字右上侧是一只手，其左是一支笔形，竖者为笔杆，下面的三叉形是笔头。

金文中的“笔”字字形同于甲骨文，小篆的上部是手指伸过了笔杆，表示把笔握住了，下部的笔头中间又加了一横，毫无意义。简化字的形体又由小篆时的形声字变成了新的会意字，上面一“竹”，下面一“毛”，因为毛笔就是由“竹”和“毛”制成的。

“笔”的本义是写字用的笔，本为名词，又可以引申为动词，当做“书写”或“记载”讲。如“笔则笔，削则削”就是“记则记，删则删”的意思。

人们迄今见到的最早的笔，是1959年在河南信阳长台关一座战国大墓中出土的，该墓出土了一个木箱，箱子里贮藏有毛笔、铜锯、削以及竹简等物。

顾野王和《玉篇》

作为我国现存最早的以楷书字体为收字对象的字典《玉篇》，全书收字2.2万多个，其中收有大量魏晋以来的后起字、异体字，反映了汉字大量增加，形体发生变换的大形势。

《玉篇》的编纂人顾野王，生活在南北朝时期，当时文字使用十分混乱，作为太学博士的顾野王，下决心“总汇众篇，以成一家之制”，他考虑到，对汉字的字形分析，《说文解字》已有详细阐述，为了方便一般人了解汉字的字音和词义，《玉篇》中在这一方面作了较详细的说明。



顾野王的《玉篇》

◎ 宾



"宾"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宾"字外部是房屋形，中间跪着一个人，人下有"止（脚）"，表示走进祀神之意。

金文的"宾"下部又加了"贝"。小篆的字形发生了较大的改变，上面简化成了一个"宀"的样子，现在楷书的"宾"是繁体字的简化，下半部分简化为了"兵"。

"宾"字的本义是宾客。"宾"即为贵客，要郑重迎接，所以迎接宾客也叫宾。另外，古代将尊贵之人的死亡叫"宾天"或"宾空"。

"槟榔"这个词与"宾"字的含义有一些关系。邑林这个地方出产槟榔，那里的人很看重槟榔，有婚嫁关系的宾客来了一定要送上槟榔，如果不送，客人可能会怀恨在心。

◎ 淡



"淡"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淡"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水的形状，表形，右边一个"炎"，表声。我们今天所写的"淡"字与篆文时期的区别不大，只是把左边水的形状改成了"氵"。

"淡"字的本义是味道不浓，不咸。后来引申为稀薄，跟"浓"相对，如"淡墨"、"天高云淡"等。"淡"还有不热情、不在意的意思，如"淡然处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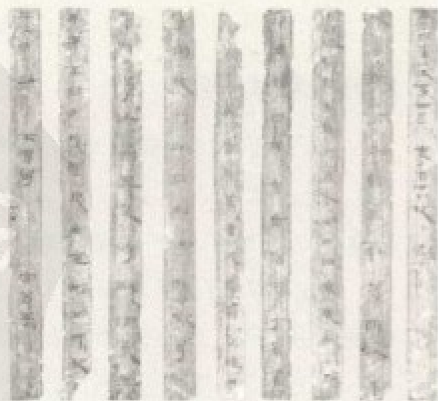
今天我们常用的与"淡"字有关的词有"淡季"，指生意不兴旺的季节或者是某种东西出产少的季节；"淡漠"指不热情，记忆不真切；"淡水资源"主要指陆地水，包括江河湖泊中的水、高山积雪和冰川、潜入地下浅层可以利用的地下水等。主要来源于大气降水。是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所必需的水资源。

木简的发现

20世纪前，人们关于木简的使用情况知之甚少，直到西方中亚探险队陆续发现了这方面的实物，古代木简的真实面貌才逐渐显现出来。

最早发现木简的是瑞典的斯文，他于1901年由楼兰遗址发现了魏晋时代的木简。后来，中国与瑞典共同组成的"西北科学考察团"考古组又从汉代居延城遗址发现了一万余枚汉代木简，居延汉简的发现，是20世纪前半叶木简研究的最大成果。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考察队对西北地区的居延、敦煌等地进行了重新发掘，所发现的木简数量远远超过从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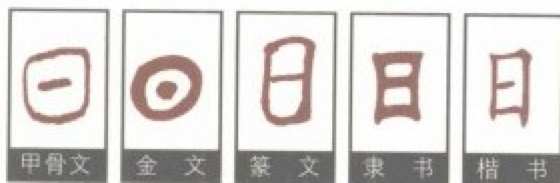


魏晋时代的木简

自然现象与汉字



◎ 日



“日”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日”是一个不规则的方形，加一横。方形代表了太阳，里面的一横代表太阳是实心的，并且也有太阳正在发光的意思。太阳是圆的为什么古人要画成方形呢？现代人解释说，因为古人在龟甲兽骨上刻字太困难了，画出圆很不容易，所以画成方形。

金文中原来的方形变成了圆圈，也许是因为青铜器的出现吧。一横变成了小圆点。篆文中，圆圈又变回了方形，并且里面的那一横也加长了。后来就沿用了篆文的写法。

“日”的本义就是太阳，因为有太阳就是白昼，有月亮是晚上，所以“日”后来引申为白天的意思，太阳的一升一落代表了一天，“日”还有“一天”的意思。

李白的《望天门山》中有：“两岸青山相对出，孤帆一片日边来。”这里的“日”既不能翻译成“太阳”也不是时间“一天”的意思，“日边”应该解释为“天边”。

◎ 月



“月”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月”就是一轮上弦月，弯弯的像把镰刀。因为月亮圆的时候少缺的时候多。金文中的“月”中间多了一竖笔，很短的一笔，就像远远看起来月亮中的那棵传说中的桂树，这时的月不再是上弦月，而是一个半月的形状。篆文里“月”已经看不出月亮的影子了，看起来像一个问号去了下面的点，上面的半圈里加了两横。现代汉字在简化的过程中采用了篆文中的“月”。

“月”的本义就是月亮，因为月亮一个月圆一次，从而引申出月表示时间的含义。月和日在一起经常表示时间的变化如“日新月异”。

木简书的原始形态

用木简书写时，有的文章或者书写内容很长，就必须把它写在数枚木札上，然后按照顺序把它们系在一起。例如，居延遗址出土的当时衙署的物品簿就是由75枚木札组成的。这是书的最古老形态，其形状宛如象形字“册”字，又像双手捧着它的“典”字。因此，其后的纸抄本，行与行之间大多划有竖线，这些间隔线就源于连缀起来的木简。


木简

◎ 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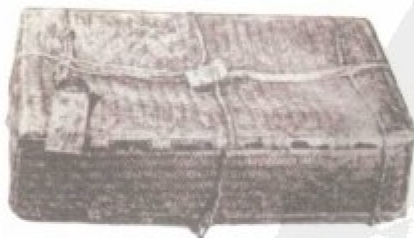
“白”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白”是由一个上尖下宽的椭圆，里面套一横组成的。有人说，中间的一横代表太阳还没出地平线，这时我们看到的太阳光是白色的，所谓的“东方发白”就是这个意思。也有人说，是燃烧着的火苗的形状，而椭圆表示的是火苗的光环。

金文中的“白”与甲骨文相似。在篆文中，椭圆的尖逐渐被拉长，形成一竖，原来圆滑的曲线都变成了平直的。“日”字头上加一撇，这是现在简体的“白”字。

“白”的本义就是明亮，后来引申为颜色。

现在“白”不仅表示颜色、明亮，还表示陈述，如“自白”；没加什么东西，如“白开水”；或者字的错误，如“白字”等等。



竹简及其上之木检

◎ 云



“云”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中。

在甲骨文中“云”是由上面的两横加上一朵卷曲的云，上面的横代表天空，卷曲的云是逐渐上升的一朵，像是云在飞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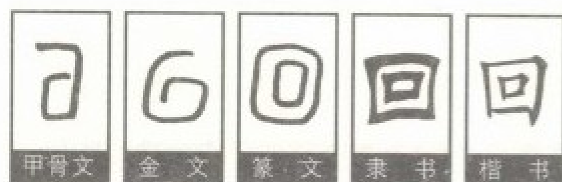
金文中的“云”仍然是甲骨文中那朵飞动的云，只不过，在写法上稍有改动，原来云是向左卷的，后来变成向右卷了。

到了篆文中，“云”字就变得很复杂，在原来卷曲的云上面多了一个“雨”，也许是古人发现，看见云的日子总会带来阴雨天吧。隶书中的“云”沿用了篆文中的写法，但是没有卷曲的云了，这时的字都是横平竖直的笔画了。在古代“云”还表示说话，经常有“某某人云”这样的词出现，为了把当说话讲的“云”与表示云彩的“云”相区分开来，繁体字中在“云”上面加了“雨”字头，专门表示云彩。汉字简化时省去了雨字头。

“云”的本义就是天上飘动的云彩，后来引申为人们说话像云一样有无穷的变化。

因为云漂浮不定，变化多端的特点，引申出许多有特指意义的词语，例如说古代妇女头上的发髻为“云髻”；“云汉”是指夜空的星河；“云集”是指从各处相聚到一起来；“云游”则指四处游荡、不稳定。

◎ 回



“回”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回”就像正在急速流动的水突然遇到了阻碍时打的漩涡，只是这个漩涡是顺时针由上往下画的。金文中仍是漩涡，但这时它是逆时针由上向下画出来的。篆文中人们就把漩涡改成了里外各一个圈。楷书中才写成了两个口套一块。

“回”的本义是旋转的意思，引申为曲折迂回之意；后来“回”还有改变志向的意思，如“百折不回”；还有归还的意思。

“二人之不敢请，亦知始皇之鸷悍而不可回也。”出自《东坡志林》，这里的“回”指的是违背的意思。柳宗元在《与韩愈论史官书》中写道：“道苟直，虽死不可回也；如回之，莫若亟去其位。”这里的“回”是改变的意思。

◎ 雨



“雨”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雨”是一横底下有六个点。横表示天空，下面的则是三串雨点了。但有时把上面的一排雨点与横连到一块，上面好像一个倒立的“山”字。

在金文中，雨点就被放进了倒立的“山”里面，好像是在屋里观察窗外的雨，接连不断。篆文中人们恢复了以前用横代表天空的那种写法，在金文“雨”字的上面加了一横，形成了今天“雨”字的原型。

“雨”的本义是指天空的云凝成水滴降落下来。后来引申为像下雨一样的情形，如“泣涕如雨”等。

检木与封泥

木札大多用于官府公文，并且经常要报送上级或者转送下属，这时候必须把它封起来，封木札的薄木片叫做“检木”。事先把“检木”置于折叠好的木札上，然后在上面注明送达地点及其相关的注意事项。“检木”的中心部位有凹槽，绳子系在凹槽处，上面用封泥封好，最后在封泥未干之前加盖印章密封。印章是阴文，等封泥干燥后，上面的文字就凸显出来，成为阳文。

接到公文的一方，能够通过封印验证发文人，也可以根据封泥有无破损检查中途是否开过封，这种密封方法叫“泥封”，嵌有印章的泥块叫“封泥”。印章原本是用于泥封的，纸普及后才开始使用红色印泥的。

仿封泥制作过程



◎ 气



“气”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古代人看见天上漂浮的云气一层接一层的，就用三条横线来表示。后来人们又发现，原来那天空的云气是流动的，于是金文中的“气”就使上面的一横向上翘起。那怎么只有向上的没有向下的呢？于是“气”又被添了一笔，使最上面的一横与最下面的一横形成对称。篆文中的“气”与金文中的“气”最后形式一样，这也是今天“气”字的原形。对于“气”字，我国南朝时期的文学家王筠说：“三之以象其重叠，曲之以象其流动也。”

可是不知道汉朝人在想什么，在原来气的左下方加了一个“米”字，形成了繁体字的“氣”，后来汉字简化的时候，人们还是采用了篆文中的简单的“气”。

“气”的本义就是云气，后引申为“天气”、“气候”、“生气”、“勇气”等意思。

◎ 明



“明”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人类在没有发明取火照明之前，要想得到光明只有靠太阳和月亮，太阳和月亮是他们唯一的光源。于是古人们在表示光明的时候，就画了一个太阳和一个月亮。月亮在左，太阳在右。月亮是半个圆，右面是一个正在发光的太阳，有时二者的位置倒过来。

金文中的“明”被变成了左边一个窗户和右边一个月亮，表示月光透过窗户照进屋里来。也许是因为夜晚的月光对于人们来说更重要的原因吧，白天没有太阳还能看见东西，夜晚没有月亮的话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篆文中的“明”沿用了金文中的“明”的写法，只是左边的窗户更形象一些。隶书中的“明”恢复到甲骨文中的会意含义，左边是“日”右边是“月”，一直沿用至今。

“明”的本义就是“光明”，后来引申为眼睛的明亮。现在的“明”还有表示比较显眼、比较突出、清楚的意思，如“明星”、“明显”等。

马王堆里的帛书

在马王堆的3号墓的漆箱里，发现了大量的帛书以及医学竹简，共2000枚。所谓帛书就是写有文字的绢。在纸未被发明、普及前，通常文字都写在竹简或绢布上。

帛书大部分写在幅宽48厘米的绢上，发现时被叠成长方形。由于年代久远，都已粘在一起。经过仔细修复，发现里面含有28种文献。帛书内容不全，都是片段，所以书名都已无法确定。

马王堆帛书

◎ 雪



“雪”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的“雨”是由天空和雨点构成的，而“雪”则是在雨的下面加了几片羽毛。它就像是天空下面的雪，有的是星星点点，有的是大的像鹅毛一样飘落下来。

篆文中的“雪”是由“雨”和一个羽毛组成的，像是倒了的“山”字。

在篆文中还有另一种写法的“雪”是由“雨”和一个“彗”字组成的，有人解释说，因为彗星后面拖着长长的尾巴，像雪一样。

隶书中的“雪”是使用了第一种最简单的写法。

“雪”的本义是自然现象中的下雪，因为雪是白色的，后又用来比喻像雪一样的白色。

李白在他的诗《将进酒》中有：“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这里的雪是指白发。“雪”还有扫除、洗刷的意思，例如“报仇雪恨”。

◎ 电



“电”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人类在发明电以前，所见到的也就只有夏天下雨时的闪电了，也许人们不能解释这种现象，但是他们能够根据亲眼所见到的景象记录下来。最早的“电”就是“申”，它是一个闪电的样子，像是闪电向四周扩散而形体不规则。

“申”的本义就是闪电，后来引申出向四周扩散、扩展的意思，“申”后来又作为地支序位第九位，人们就只能再造出一个“电”来表示闪电。所以金文中的“电”是一个“雨”字头加一个“申”构成的，专指闪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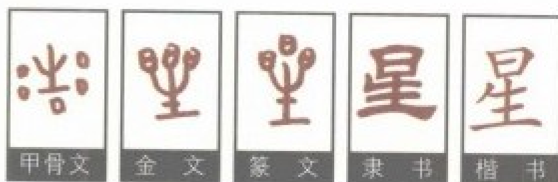
篆文中的“电”沿用了金文中的组成方式，隶书中就成了“電”。

“电”的本义是指“闪电”。后来指人们运用科技手段产生的能发光发热的电能，又引申为像闪电一样稍纵即逝的时光。

帛书上的《老子》

作为典籍的《老子》各版本之间的内容与文体很不统一，有人说是一个名为老子的人所著，也有人认为不是一人所为，应是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形成于秦代的产物。但不管是谁所著，《老子》一书的思想对后代所产生的影响是不能忽视的。老子提倡“无为而治”，也就是万事顺其自然，可能会坐收大成。马王堆出土的古写本《老子》，分为甲、乙两种。甲种本全文共464行，13000余字，字体介于篆隶之间，有人称其为草篆。乙种本共152行，16000余字，书体为地道的隶书。古写本的《老子》与今本《老子》在篇章结构上及文字内容上都有着明显的差异。今本《老子》整理于汉末至三国时期，而马王堆出土的《老子》比今本要早数百年，是现在最早的写本，也最接近于原始形态，因此是研究《老子》的宝贵资料。

◎ 星



“星”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星”是由一颗小树苗和几个口组成的。小树苗在甲骨文中就是“生”字表声。而“口”代表的是天上的星星，整个字表示夜空中有无数颗亮晶晶的星星，表形。后来那许多颗星星就被简化成了两个“口”。小树苗的左右两边各一个。

金文中的“星”是把原来的的“口”变成了“日”，并把日放到了小树苗的上面，一个枝头一个。篆文中的“星”与金文中的相似，只是在篆文中，人们有时写三个“日”，有时写一个“日”，写一个“日”就与现在的“星”一样。

星的本义是天上的星星，后引申为像星星一样微小的东西，如“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星移斗转”表示时间的流逝飞快。现在常用来形容非常红火的人，如“歌星”、“明星”。



马王堆帛书老子乙本

◎ 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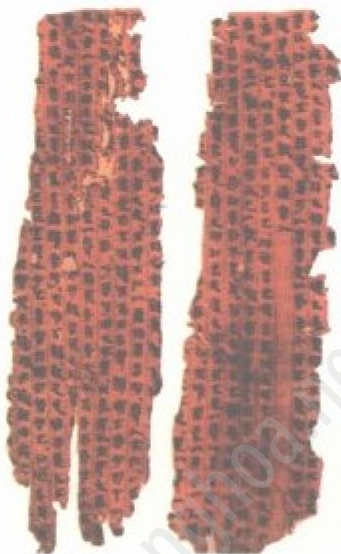


“夕”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夕”在甲骨文中是由月牙的象形加一竖构成的，竖为其指示符。金文中的“夕”与甲骨文形象差别不大，篆文中的“夕”字已经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夕”的本义是黄昏、傍晚，后引申为指一年的最后一季或一个月的下旬、夜晚等含义。

说古代有一只四角四足的恶兽名为夕，因冬季大雪覆盖而短缺了食物常到附近的村庄里去找吃的，因其身体庞大、脾气暴躁、凶猛异常，给村民带来了很大的灾难。每到腊月底，人们都整理衣物扶老携幼，到附近的竹林里躲避夕。后来有一个叫年的孩子教人们往自家门上系红布条，往火里扔湿湿的竹节，把“夕”吓跑。所以每年的腊月三十，大家都贴红纸、点鞭炮，来阻止恶兽“夕”的再次到来——除夕。



帛书老子残片

◎ 多



“多”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多”很像是两个重叠的“夕”，产生昼夜更替不停息的意思。金文和篆文中的“多”的字体并没有大的变化，其演变的过程仅是字符的规范化，后形成现在通用的“多”的字体形式。

“多”的本义是昼夜更替永不停息，引申为数量大，与少相对，并引申为称赞、赞扬等含义。

在《史记·商君列传》中：“反古者不可非，而循礼者不足多。”这句话的原意是违反古例的人不要责难，而遵循古例不知改变的人也并不值得赞扬。《庄子·天下》中有“惠施多方，其书五车。”他的意思是说惠施这个人很有学识，他的书有五车这么多。这里的多是原意，与少相对。

◎ 山



“山”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山”是由三个山峰组成的，就像现在画山峰的简笔画一样，画成的一个“山”字，很形象的一个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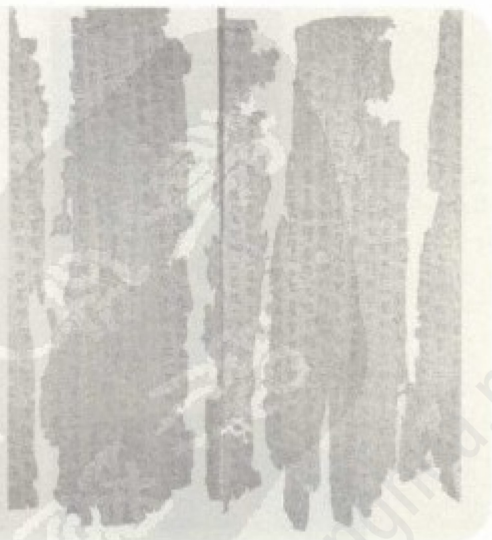
而金文中，则把简笔画的山峰都涂上了颜色，成了三个实心的山峰。

篆文中人们为了简单省事，把原来的三个山峰用笔划表现出来，底下一横是大地，三个竖代表三座峰，但是中间的一竖有点像现在的“人”字，也许它不仅仅指山峰，而是整座山吧。现在的山只是在原来的基础上稍微简化了一下。

“山”的本义就是指大山，引申为像山一样的东西，例如“云山”等。

帛书上的《战国策》

马王堆出土的帛书中，有一卷战国时代末期的游说家苏秦的活动记录。该书没有名字，全书共27章，有10章与前汉末期刘向整理编辑的《战国策》相似，因此有人将其叫做《马王堆本战国策》。该书与《老子》甲种本比较，书体更接近于隶书。



马王堆出土的帛书《战国策》

◎ 水



"水"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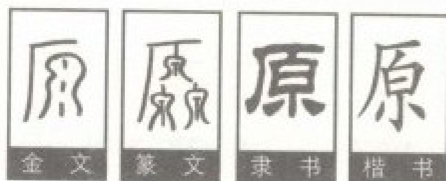
在甲骨文中"水"是由一根竖着的曲线和四个点组成的，这四个点分别分布于曲线的两侧，表示弯弯曲曲的河道。有时是六个点，有时是两条曲线，写法不是很稳定。

金文中还是曲线和四个点。篆文中的四个点变长了，也成了四根曲线，不过很短，这样"水"便成为五根曲线组成的，一大四小，这时使水流变得更加形象，一眼就能看出那是正在流动的水。不过现代的简化汉字看不出水的样子了。

后来人们把像水一样流动的液体叫做"水"，如"汗水"、"泪水"等等。

传说姜太公娶了个媳妇马氏，因为太穷，离了婚。后来马氏回来想重归于好，姜太公端了一盆水泼到她跟前说："覆水定难收"，意思是就像这水泼出去就再也难回来一样，不太可能。后人便用"覆水难收"来比喻事已成定局，无法挽回。

◎ 原



"原"本是象形字。

金文中的"原"是在山崖上有一股正在往上喷出的泉水，并源源不断地流下来。用一个"厂"字框表示悬崖，说明这是在山的一角，下面像是一朵浪花，中间有三个点，表示水流。

篆文中的"原"表示山崖的那一部分没有变，表示泉眼的浪花变成了三个花瓶的样子，而里面的三滴水变成了一竖像是一条河流。

隶书中人们就根据篆文中的"原"字的形状简化成了今天的"原"。

"原"的本义是源泉，水的源头的意思。后来引申出根本、基本的意思。"原"还有最初的、最古老的意思，例如"原始人"。现在的"原"还指宽广平坦的地势，如"平原"。

帛书上的《周易》

《周易》又叫《易经》，位于儒学经典的《五经》之首。马王堆3号墓出土的帛书《周易》，发现时已断为数片，帛书共21000余字，包括为六十四卦释义的《卦辞》以及《系辞传》等。

帛书《周易》的核心内容，虽然同样是《卦辞》，但是表示阴爻的符号不是"--"，而是"八"。另外，其《卦辞》于今本《周易》的《卦辞》也有很大出入，帛书中没有属于《十翼》的《象传》、《文言传》等内容。



马王堆发现的帛书《周易》

◎ 谷



“谷”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谷”的上半部是由两个“八”字重叠在一起，这看起来像是水流的形状。下面是“口”字，表示是泉眼。金文的“谷”与甲骨文一样。后来在篆文中“谷”下面还是一口，上面的水流变得细而长。今天的“谷”与甲骨文的“谷”也很相似，只是笔画简化了。

“谷”的本义是两山之间的水道或夹道。因为山谷往往是很狭窄陡峭的，后来引申出困境的意思。《诗经·大雅·桑柔》中有：“人亦有言，进退维谷。”是指死路一条。

我国古代有位书生，读四书读到：“旧爹既没，新爹既升。”同学听了，都以为这书生父亲去世了，娘要改嫁呢。原来他是在读《四书》。《四书》中有这样一句话：“旧谷既没，新谷既升。”但是他的父亲叫阿谷，为了避讳，每读到“谷”字时，他都不敢读，于是改成了“爹”，竟闹出这样的笑话来，这真是古人的悲哀。

◎ 阳



“阳”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阳”在甲骨文中是由“阜”和“昜”构成的，“阜”即升高的意思，在此也表形，“昜”表光明之义，也表声。金文和篆文的形式与甲骨文中类似，汉字简化时按宋代已有的俗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阳”的本义是山的向阳面，引申为阳光，明亮的含义，与阴相对。

《汉书·高帝纪上》中有：“阳尊怀王为义帝”，这句话的意思是假装尊怀王为义帝。这里的“阳”是通假字，通“佯”，是假装的意思。我们经常用“阳春白雪、下里巴人”来表示高雅和通俗的东西，“阳春”的含义是温暖的春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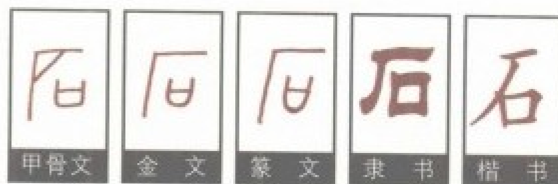
马王堆汉墓帛书中的彗星图

帛书上的天文卜书

马王堆最大的贡献是出土了许多早已失传的书。这些失传了两千多年的书中，有一卷占卜书《天文气象杂占》。卜书记录的卜辞与周易的种类不同，它以星、云运行等天文现象来占卜吉凶。全文共350条，各条用墨或朱色绘有云、星等天象，下方注其名称、解释与卜辞等。

其中的云图、星座的名称，有近半数是过去的文献中从未出现过的。其书体与《老子》甲种本相同，介于篆隶之间，属于由小篆向隶书演进的过渡字体。根据上面的资料，可以断定帛书书写的年代在汉高祖称帝前后。

◎ 石



“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石”是由一个代表悬崖的“厂”和一个“口”组成，金文和篆文中这个字的变化不大，依然是由“厂”和“口”共同组成，基本上已经形成了现在通用的“石”的文字形式。

“石”的本义是大石头，泛指石料，后来又作为容量单位。

中国第一篇长篇叙事诗《孔雀东南飞》中有“君当作磐石，妾当作蒲苇”的感动世人的诗句，其中“磐石”便是坚硬的石头，以此做比表示情人之间的感情的坚固。另外在我国还有很多关于石头的传说如：《石头记》（《红楼梦》）和《西游记》等。《西游记》中的调皮的孙悟空便是从石头中蹦出来的石猴，后来因和唐僧一起去西天取经，也逐渐有了人类的感情，最终成为“斗战胜佛”。

◎ 河



“河”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河”在甲骨文中是由水流的象形和“可”组成的，金文中的“可”变为上下结构，上边形似一个人，下边是一条河的象形。篆文中的“河”则已具备了现代文字的“河”的雏形，后符号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河”。

“河”的本义是黄河，后引申为河流的统称。

“河”字在秦汉以前基本上是黄河的专称，而河流称为“川”或者“水”，但也有例外，如《山海经》曰：“昆仑山，纵广万里，高万一千里，去嵩山五万里，有青河、白河、赤河、黑河环其墟。”这里面的“河”都是河流的意思。先秦的文献中找不到黄河一词，成书于汉武帝征和年间的《史记》全篇也不见黄河的说法。据学者李鄂荣考证，黄河一词最早出现于东汉班固《汉书·地理志》。“黄河”的“黄”字用来描述河水的浑浊，这在古书中也早有记载：例如《尔雅·释水》记有“河出昆仑虚，色白，所渠并千七百一川，色黄。”

《天文气象杂占》，以云、星等天象占卜的帛书，图上的动、植物表示云图



◎ 海



“海”是形声字。

在金文里“海”字的写法像水和头戴饰物的妇女。今天的“海”字与篆文的写法类似，要比金文中“海”字多一撇。

“海”字的本义是能够容纳很多河流的湖泊，在《说文解字》中有“海，天池也。以纳百川者”。今天我们说的海是指靠近陆地的大洋的边缘。“海”字的含义发展到现在，词性由名词转变成了形容词，有了大、多的意思。在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有“凡地大物博者皆得谓之海。”

“海”字除了自身的意义及引申义外，它还是一个姓氏。

和“海”字相关的文学作品有《精卫填海》的故事，和诗句“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等。还有成语“海翁失鸥”、“沧海横流”、“海不扬波”、“曾经沧海”、“海阔天空”等。在现代，人们还常用海誓山盟来形容男女之间的爱情像山和海那样坚定不移。

◎ 永



“永”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永”字中间是个“人”，两边是水，主流所分离出来的一条向右的支流，整体看来就像人在水中游泳。金文就更像水流的形状。篆文的写法基本与金文一样。到了楷书，就变得看不出溪流的模样了。

“永”字的本义是水流长。《诗经·周南·汉广》就有“江之永矣，不可方思”的句子。意思是：长江太长了，无法绕过去。由“水流长”又可引申为“长”的含义，如《诗经·卫风·木瓜》：“匪报也，永以为好也。”“匪”通“非”，就是说不是报答，而是永远要好。但是《尚书·舜典》的“诗言志，歌永言”中的“永”指的却是“歌唱”之义。这个“永”后世写为“咏”。

“永”字这种长久之意被历代很多君王青睐，经常用“永”字作为年号，如汉元帝的年号叫永光，汉和帝的年号叫永元等。

带有“永”字的成语有很多，如永无止境、永不磨灭、永垂不朽、永垂青史、永垂竹帛、一劳永逸、永世无穷等。

帛书的优势

作为书写材料，与竹简、木札以及刻石比较，绢具有许多优势。首先，绢比竹简、木札等轻无数倍，而且它可以卷、可以折，体积小，便于保管、携带或运输。其次，绢可以根据书写的需要自由设定长度，宽度也可以在织机允许的最大范围内调节，另外，绢近于纯白，远比竹简、木札易吸墨等等。

但用绢书写本身也有不利的方面，如：写了错字无法修改；价格昂贵，并非随便使用的廉价品。所以，实际用绢书写的，只限于非常重要的书籍、公文。

◎ 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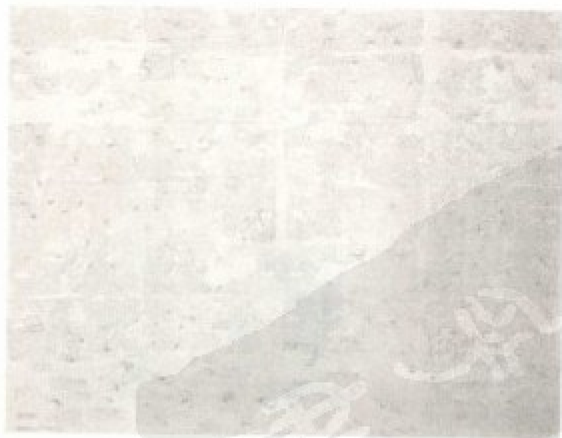


“土”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土”，有的专家认为，它表示一颗苗破土而出，如果这个解释成立的话，“土”字就是一个简明、自然的形象。又有的专家认为，它是一个土堆。在金文里的“土”，将土堆形填实。篆文中的“土”就线条化了。

“土”本义是泥土的意思，引申后表示土地，如国土、领土、寸土不让等。“土”又表示家乡，如乡土、故土等；在土布、土专家中表示民间的；在土产、土语中表示本地的；在土里土气、土头土脑中表示粗俗、不合潮流的。

范成大在《重九日行营寿藏之地》诗中有这样两句：“纵有千年铁门限，终须一个土馒头。”这里的“土馒头”是指“坟墓”，坟墓在远处一望也确像土馒头。这两句诗的意思是：即使有千年的铁门能隔住，可是最终谁也免不了有一死。


马王堆出土的《驻马图》

◎ 净



“净”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净”是由“水”的形象和代表争抢的“争”构成，后形成异体字，汉字简化时用异体字形成现在通用的“净”的字体形式。

“净”的本义是清洁，后引申为什么也没有，如空、单纯、只、单单、全部等。净院即佛寺，又称“净宇”。还可以作动词表示“使干净”。还有京剧中角色中的一种“净”。

在京剧中，“净”角是舞台上具有独特风格的人物类型，脸部化妆最为丰富多彩。又因其面部化妆要用各种色彩和图案勾勒脸谱，所以又俗称“花脸”。

京剧的净，主要分为文净和武净。一般有黑脸、老脸、奸白脸、架子花脸等。


长沙马王堆汉墓帛书地图中标注的舜帝陵

◎ 浪



“浪”是形声字。

在篆文里“浪”字的左边是一个水的形状表形，右边是个“良”字表声。到了隶书，把左边的水的形状改为三点水，右边的“良”字也有所简化。今天的“浪”字与隶书里的“浪”字区别不大，只是线条更为笔直。

“浪”字的本义是大水波，由于浪多是由风引起的，所以“浪”字经常和风一起使用。现在“浪”字引申为像波浪一样的东西、放纵不羁、无拘无束、不务正业等多种含义，如“浪荡”。

关于“浪”字的成语有很多，“惊涛骇浪”指大风大浪，“劈波斩浪”指迎着风浪前进。在春秋时期的《沧浪歌》中就是取水流的样子这一意义。

◎ 桃



“桃”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桃”字是由“木”和河流两边不一样的示意图构成的，表示果实内外不一样的树，后来字形改为左边一个“木”右边一个“兆”，意思上没有变化。

“桃”字本义是一种植物，俗称“桃子”，后来由于桃树的花是粉红色的，而且极其鲜艳灿烂，所以“桃”字又经常被引申为一种颜色，人们用“桃”字来指代粉色，或者粉红色。

在我国关于“桃”字的句子最早就有《诗经》中的“桃之夭夭，灼灼其华”，用来比喻青年男女的年轻俊美。此外在《西游记》中还有王母娘娘的蟠桃宴。在今天人们经常把桃花与男女色情联系到一起，有了桃花运、桃色新闻等词。

斯坦因与敦煌文化

斯坦因是英国人，他年轻时就专攻印度文字学。对古文字的研究非常感兴趣，所以他在中国期间，曾三次到西域考察、探险，并两次到敦煌买走了大量刚发现的古籍、古文书等，并运回了英国。在敦煌逗留期间，他还发掘出了敦煌北的汉代烽燧遗址，从那里发现汉代木简704枚。这是首次发现的汉代木简。

当时生活在日本的罗振玉和王国维也很快收集到这类照片，出版了考释《流沙坠简》，在木简研究方面领先了一步。



斯坦因像

◎ 江



“江”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江”字的左边是水流的形状，右边是一个“工”字。后来在汉字演化的过程中，逐渐把水的形状由三点水来代替，于是就有了我们今天所写的这个“江”字。

“江”字的本义是“长江”的专有名词，后来逐渐变成了江河的通称。“江”字除了“长江”和“江河湖泊”的意思之外，它还是一大姓氏，即江姓。

关于“江”字除了它本身作为汉字有自己的意义之外，它还是大自然的产物，在我国有著名的“珠江”、“沅江”、“长江”等。另外我国有一大省名字也用了“江”即“浙江”，这都是因为在这些地区有水的缘故。古往今来描写“江”的文学诗句也很多，如：“天门中断楚江开，碧水东流至此回”，“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等。

◎ 湖



“湖”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湖”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水的形状，中间一个“古”字，右边一个“月”字，水表形，“胡”表声。今天我们所写的“湖”字与篆文中的写法区别不大，就是把左边水的形状，改为三点水，右边的“胡”字的笔画拉直。

“湖”字的本义是陆地上大的聚集起来的水，因为水多，后来“湖”字则被引申为深水的意思。《说文》中有“湖，大陂也”，意思是湖就是积水的大泊。

在我国有五大湖泊即鄱阳湖、洞庭湖、巢湖、太湖、洪泽湖。

100 年前敦煌的老照片——敦煌南城门



◎ 晚



“晚”是形声字。

“晚”字是由一个“日”字和一个“免”字构成的，“日”为形，“免”为声。

“晚”字的本义是一个时期的后段，后来引申为后来的，如晚辈等的自称。

在文学史上关于“晚”字有一首很著名的诗：“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竹喧归浣女，莲动下渔舟。随意春芳歇，王孙自可留。”描写的是一阵新雨过后，青山翠谷越发显得静幽，夜幕降临，凉风习习，更令人感到秋意浓厚。明亮的月光照映着松林，泉水从石上潺潺流过。竹林中传来阵阵欢声笑语，原来是洗衣少女们归来，莲叶浮动，那是顺流而下的渔舟。尽管那春天的芬芳早已逝去，我陶醉在这美妙的秋色中，依然向往长留。一首诗短短的几句话却把一个“晚”字的各种滋味描写得面面俱到。

◎ 波



“波”是形声字。

“波”字在金文中由两部分构成，左边是一个“皮”，表音，右边是一个水的形状，表形。到了篆文时期，“波”字依然是由两部分构成，但是却变成左边是水的形状，右边是“皮”字。在隶书的时候则有了我们今天写的“波”字的雏形。我们现在写的“波”字相比较隶书中的“波”，在形式上看起来更为整齐。

“波”字的本义是指流动的水波的意思，在《说文解字》中有“波，水涌流也”。后来被引申为像波浪一样的东西，或者是变动的意思。

苏轼的《前赤壁赋》中有“清风徐来，水波不兴”，意思是清风慢慢地吹过来，水面上没有泛起波浪。在屈原的《九歌 · 湘夫人》中有“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意思是秋风徐缓地吹来，洞庭湖的水泛起了轻轻的小波浪，树上的叶子也纷纷地落下了。这里的“波”都是用的它的本义，即水波的意思。

居延汉简的发现

在斯坦因的发现公开之后，引起了世界各国考古学界的重视，使纷纷想来中国考古。因当时斯坦因将中国的文物都运回了英国，这引起了中国文人的反对，他们不同意外国再到中国来考古。经过协商，决定由中国和外国组成一个考察团共同来考古，中方由黄文弼任组长。

在1930到1931年间，考察团在居延城地区发现汉代木简一万余枚，1949年后，又进行了一次大规模挖掘，出土的汉简超过上一次的数量，学术界根据这批汉简的发掘地，将这批汉简统称为“居延汉简”。

◎ 冲



“冲”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冲”是由含有河流意思的“水”的变体和“中”构成，水表形，“中”表声。篆文中的“冲”的结构形式与甲骨文中类似，只是“水”经过了符号的规范化。繁体字中的“冲”是由双立人，“重”字和一个“行”字右边的部首组成。汉字简化时按同音代替的办法简化成现在通用的汉字字体。

“冲”字的本义是向上涌流，后引申为冲锋、对着、凭借等含义。

曹冲生五六岁，智意所及，有若成人之智。时孙权曾致巨象，太祖欲知其斤重，访之群下，咸莫能出其理。冲曰：“置象大船之上，而刻其水痕所至，称物以载之，则校可知矣。”太祖悦，即施行焉。这便是曹冲称象这个典故的来历。

◎ 少



“少”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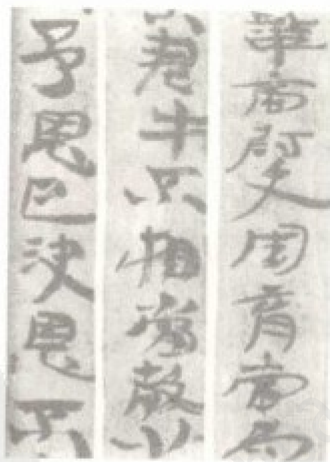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的“少”就是四颗沙粒，均匀地摆放在上下左右四个方向，表示仅仅的四颗。

金文中的“少”还是四粒沙，只不过这时的四个点都变大了，好像是四个竖，其中左右两边的两个都向着中间倾斜，形成一个“八”。整个字看起来就像一个竖被“八”字从中间断开了。后来逐渐形成了一种是左右两点中间一竖下面一撇，这仍是金文的演化，这一撇是一种指示，表示不多。

篆文中其他没有变化，下面的一撇又变成了一种弯曲的指示符，后来人们就把它改成了一撇成为现在的“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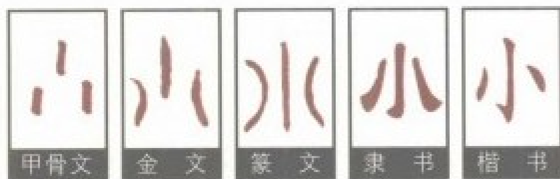
“少”的本义同现在表示的意思一样，与“多”形成对比。后来引申为“缺少”、“不够”、“稍微”的意思。“少”是多音字，它还读“sh à o”，这时它表示年轻的意思，如“少年”。





《居延都尉府奉例》居延汉简

◎ 小



“小”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它与“少”是通用的，都表示数量不多。只不过在甲骨文中“小”是由三粒沙子组成的，比“少”少一粒。也有人说那是表示雨点。还可以表示一件东西被分成了好几部分，每一部分都变得很小。金文中这三粒沙子逐渐变大，形成了一竖和一个小“八”字，这里的八表示分开的意思。篆文的“小”与今天的“小”字已基本相同。

“小”的本义就是与“大”形成对比，后来引申为表示时间短，如“小坐”、“小住”。关于“小”字的词很多，如“小时”表示时间。

在《庄子·逍遥游》中有“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此小年也。”这里的“小年”指的是“寿命短促”。在《醉歌行》中杜甫写道：“陆机二十作文赋，汝更小年能缀文”，这里的“小年”却是年少年幼的意思。而我们现在的“小年”是指农历的腊月二十三。

◎ 冬



“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冬”在甲骨文中像是一段两头打了结的绳子，表示最终。金文与甲骨文的形式类似，只是在绳子转弯处的内侧加了一个“日”，表示时序终了，进入寒冷季节。而篆文中的“冬”则将中间的“日”用形似两块冰块的物体换掉，形式上更加的艺术化，意义上更加明确化。楷书则将代表冰的符号代换为两点，绳索符号规范化，最终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冬”的本义为终、结束、终了，后引申为冬季，也时常被使用作象声词，如“冬冬”。

和“冬”字有关的诗句有：张谓《早梅》中的“不知近水花先发，疑是经冬雪未销”，陈毅《梅》中的“隆冬到来时，百花即已绝”，陆游《十月二十八日风雨大作》中的“南邻更可念，布破冬未赎”等。



居延汉简“册书”摊开后的形状

居延汉简的内容

居延汉简记录的内容都是一些报告军事状况的文书。因当时汉武帝采取了积极的军事政策，每天下一级哨卡都要向上一级哨卡报送“无异常”的报告，所以各哨卡的士兵便每天削制木简，用于做记录，并填写报告。

由居延出土的汉简为隶书。从艺术的角度看，汉简文字极其稚拙，但是由于它出自戍边的军人之手，所以显得格外有力、直率与奔放，洋溢着一种扎根于大地而勃发的顽强气势。

◎ 沙



“沙”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沙”字的左边是弯曲的水的形状，右边是四个点，表示有很多的沙粒，因此水边的小石子称之为“沙”。到了篆文“沙”字的左边还是水字，右边的四个点被少字所代替，楷书的形体则是由篆文演化而来的。

“沙”字本义是细小的石头，引申为像沙子样的东西。

“沙”字还是回族十三姓氏之一，《千家姓》中称：“今回族多此姓，别为一族。”

在文学作品中也经常会见到“沙”字，如“沙场烽火连胡月，海畔云山拥蓟城”，这里的沙场则是指战场。又在《与满炳书》中有：“沙场夷敞，清风肃穆”，在这里“沙”字则是旷野的意思。在唐代有“沙堤”一词，指为新任的宰相铺筑的沙面大路，因此用“沙堤大权”来形容某人的权力很大。在文豪鲁迅的散文集中专门有一篇文章叫《沙》，里面写到了：“国人如散沙”，这是由沙的引申义得来的。

◎ 冷



“冷”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冷”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冰的异体，为形，右边一个“令”字为声。我们今天所写的“冷”字与篆文相比主要是把冰的异体形式改为两点水，右边的“令”字没有变化。

“冷”字的本义是凉，不温暖。《说文解字》中有：“冷，寒也。”就是指寒冷的意思。白居易的《乌夜啼》诗中写道：“画堂鹦鹉鸟，冷暖不相知。”后来“冷”字被引申为多种含义，它不仅可以用作形容词，也可以用作动词。用作动词有：冷冻、制冷、冷藏，这里面“冷”字就是制冷使气温变低的意思。除此之外“冷”还是我国的一大姓氏，多分布于今天的河北省和陕西省境内。

“冷板凳”、“冷遇”指冷漠的待遇，“冷语”，指讥笑讽刺的话。

儒学

汉武帝最具代表性的措施就是将儒学定为国教。以孔子为始祖的学派被称作“儒家”，战国时代，儒学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学派。孔子主张以仁德、礼仪、音乐等文化要素及人格修养来治理社会，以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体谅、相互关心的精神维护社会秩序。从战国到汉初儒学几经起伏，直到汉武帝才将儒学重新重视起来，他选用既有学识又有才能的儒士参与国政，并接受大儒董仲舒的建议，定儒学为国学，很快形成了独尊儒术的局面。孔子善写古文，他的古文经书就随之被推广开来。

◎ 早



"早"本是形声字，篆文时演化为会意字。

金文中"早"是由"日"和"枣"构成，"日"表示日出的时间，"枣"即"枣"应该是个形声字，"日"为形，"枣"为声。在篆文中"早"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日"，下面一个"甲"，"甲"在古人测日的工具，"日"在"甲"上即表示日出的时间，即为"早"。在汉字隶定的时候用"十"字代替了"甲"字，并沿用至今天。

"早"字的本义是天将破晓，太阳冲破黑暗而裂开、涌出，即早晨。《聊斋志异·促织》中有"早出暮归"，柳宗元《柳河东集》中有"早暮咈吾耳"，白居易《钱塘湖春行》中有"早莺争暖树"。后来"早"字被引申为做事提前的意思，如"早春"、"早稻"、"早饭"、"早课"等。

我国伟大的文学家鲁迅关于"早"字还有一个著名的小故事，就是在鲁迅小的时候去三味书屋上学，因为去晚了，被先生批评，后来鲁迅先生便在课桌上刻了一个"早"字，来提醒自己以后不要迟到，后来鲁迅先生在他的一生中不论做什么、去哪里都再也没有迟到过。

◎ 春



"春"是会意兼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春"是左右结构的字。左边是由两根草和一个"日"组成的，上下各一根，日放中间，用来表示因为有了太阳的照耀，小草慢慢长出新芽。而右边是一个十字架被绑一个线团，这是甲骨文的"屯"字，"屯"是"纯"的初文，在这里用来表音。

金文中的"春"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原来左边的两根草移到了上面，并排一左一右，下面是"屯"字，把太阳放到了"屯"的右下角，这时"春"是一个上下结构的字。

篆文中的"春"继承了金文中的特点，只是把右下角的太阳移到了左下角。在隶书和楷书中早已看不出原来的样子了。

"春"的本义就是"春天"，即万物复苏、花草重新生长的季节。后来形容像春天一样充满无限生机。

"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这里的"春"就是生机的意思。"春"还用来表示男女之间的恋爱，如"春情"、"春心"等。

古文经书与今文经书

汉时鲁国恭王喜欢为自己造宫殿，当他准备把孔子旧宅改建成宫殿时，发现墙壁中有大量的经书，这些经书使用的文字早于汉代的隶书，因此后世将其称为"古文经书"。汉代经书的书体为当时普遍使用的隶书，所以称为"今文经书"。

武帝时代，今文经书是国家唯一公认的，所以老师在授课时，都讲今文经书，但学生学久了，就烦了，逐渐对古文经书产生了兴趣。于是，围绕经书的正统地位，今文与古文学派尖锐对立，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了后汉。

◎ 坪



“坪”是形声字，“土”为其形，“平”为其声。

“坪”在篆文中的字体是由形旁“土”和声旁“平”组成。后在汉字隶化的时候把它规范成现在通用的“坪”的字体形式。

“坪”的本义是平坦的土地，例如草坪，后来泛指山区和丘陵地区局部的平地。“坪”还是日本的计量单位，一坪等于一日亩的三十分之一，合3.3057平方米。

台湾曾经受日本殖民统治五十余年，所以民间的通俗用法仍有日本的面积计量单位，其中小面积就以坪为单位，中面积则以分为单位，大面积是以甲为单位，但是政府核发的土地或建筑物誊本还是用公制平方公尺（平方米）书写。

◎ 昭



“昭”是形声字，“日”为其形，有太阳才会明亮，“召”为其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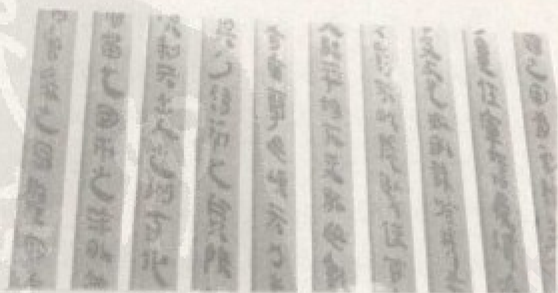
“昭”在篆文中是由形旁“日”和声旁“召”构成，后来经过汉字的简化形成了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昭”的本义是明亮，如《楚辞·大招》中有“青春受谢，白日昭只。”这里的“昭”取其本义。后引申为明显、彰明、显著，如昭名表示显著的声名。作名词时的意思为明白清楚，或是有心事，“昭然若揭”表示明白的样子像高高举起，形容真相毕露。

在《庄子·达生》中说：“今汝饰知以惊愚，修身以明污，昭昭乎若揭日月而行也。”这里的“昭”用的是其引申义，明显的意思。

古文的字形

尽管古文经书的内容，依靠现存经书流传下来了，但是它到底使用的是何种字体一直是学术界未能搞清楚的大问题。一般认为：后汉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引用的“古文”字体与三国魏正始年间所刻《三体石经》作为“古文”所载的字体，都出自“鲁壁”发现的经书文字。目前，只能依靠现存资料，考察、研究。从整体上判断，《古文经书》的字体接近于战国时代齐、鲁等东方诸国使用的瘦长形文字。



在孔子旧宅中发现的古文经书

◎ 火



"火"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火"就是一束火苗，像是风在吹动，很形象，不过画的是火苗的轮廓。金文中把火苗画成了实心的，但是它只是作为偏旁出现的，金文中没有独体的"火"字。篆文中的"火"就把火苗变成了一个人左右两边各一小竖，火苗的样子已不明显了。

后来人们就按照篆文中的"火"沿用至今。

"火"的本义是"火焰"，后来引申为用火烧的意思，如"火人"即用火烧人。"火"常用来形容某一事物或东西像火一样的招人喜欢，表示"红火"，如"火树"形容开满红花的树。

远古时代燧人氏钻木取火的故事则显示了人类的无限智慧。

◎ 光



"光"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光"是由一个朝左跪坐的人，头顶上顶着一束火苗组成，以此表示火苗给人们带来了光明。也可以看出"光"是人类懂得钻木取火以后才创造的。

金文中的"光"，上面的火苗随着"火"字的出现变得简单。

篆文中的"光"是一个"火"下面加一个"人"。现在的"光"字则是把原来的"火"变成了小字头，下面的"人"变成了"儿"。

"光"的本义就是光明，光亮如《楚辞·九歌》中的"与日月兮齐光。"就是取其本义。后引申为时光、光阴如"挠"，还有用完、没有或是裸露的意思，"光膀子"就是指裸露肩膀。在诸葛亮的《前出师表》中有句"诚宜开张圣听，以光先帝遗德，恢弘志士之气"，这里的"光"是发扬光大的意思。

许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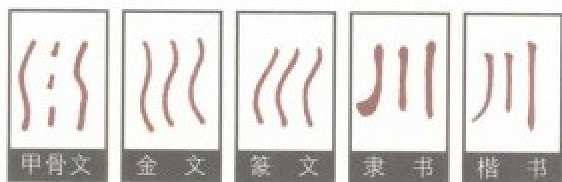
许慎，字叔重，东汉汝南郡召陵县（今河南郾城）人。今郾城县许庄村东一里处，有许慎及其子许冲的墓冢。

许慎是贾逵的弟子，贾逵是东汉著名的经学大师，既通晓今文经，又精于古文经。许慎创作《说文解字》一书，同他跟从贾逵学习古文有很大关系。

因为许慎做过太尉南阁祭酒，所以后人称他"许祭酒"或只称"许君"而不呼其名。他的《说文解字》一书，长期以来，人们也亲切地称为《说文》、《许书》。许慎的著作除《说文》外，还有《五经异义》和《淮南子注》等，但现在也都已经遗失了。


许慎

◎ 川



“川”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的“川”形似左右是岸，中间是流水。金文中的“川”字简写成三个曲线表示水流。篆文中的“川”的字体形式与金文类似，后经演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川”的本义是河流，如“川源”即指河流的源头。后引申为平地、山野、旅途等，如“川费”是指旅费。

四川省的简称“川”辖区秦时设蜀郡。汉设益州部。唐设剑南道，又分剑南东川、剑南西川两节度使。宋设西川路和峡路，后将西川、峡二路分为益州、梓州、利州、夔州四路，合称“川峡四路”，简称“四川路”，四川一名由此产生。元时合并四路，设为四川行省。自此，四川省治沿用至今。取全称中的“川”字作为简称。又因辖区西部古为蜀国地，故又简称“蜀”。



许慎墓

◎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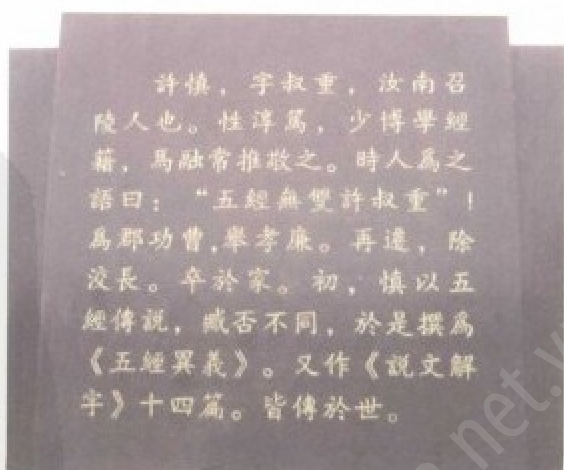


“时”是形声兼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时”在甲骨文中的形式是由“止”和“日”组成，“止”表示行走，也表声，“日”表太阳，也表形。金文中“时”的形式与甲骨文中的形式相似，篆文中添加了一个“寸”字，由于“寸”字的原型是“寺”所以也可以把“寸”看作它的声旁。汉字简化时按宋代已有的俗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时”的本义是时间、季节，如“时令”的“时”即季节的意思。后引申为时候、时间、有时、时常、时机等含义。

“垓下之围”时传说项羽与爱姬虞姬告别时唱：“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这其中的“时”是时运的含义。



许慎墓碑

◎ 冰



"冰"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冰"字是两个"人"字上下叠放，就像严寒下突起的冰块。

金文中"冰"字与甲骨文相似。可是，到了小篆中"冰"字的变化可就大了，在"冫(冰)"旁又加了"水"字的样子，表示"冰"是"水"凝结而成的。现在的楷书中则直接用"冫"和"水"两个简单的符号来表示。

"冰"字的本义就是水凝结后的形状，引申为寒冷、不热情、不温和。因为冰的特点是透明纯净，所以由"冰"字产生的成语，像"冰清玉洁"、"冰心玉壶"等都有纯净、高洁的意思。

唐代王昌龄有一首诗《芙蓉楼送辛渐》写道："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作者托人捎信件并给洛阳的亲友带口信，说自己依然冰清玉洁、坚持操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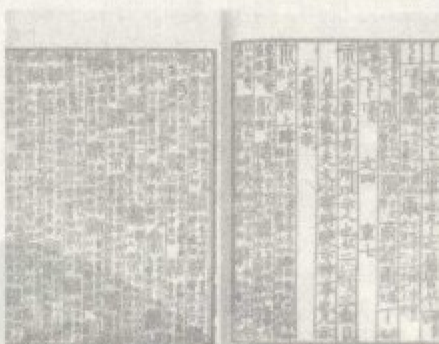
《说文解字》

《说文解字》是我国最早的一部文字学书，写此书的本意只为解释古文与今文的差异。

《说文解字》收入汉字约9300个，为了编排这些字，许慎首创了"部首法"，这是汉字字典部首查字法的起源。

在我国，作为首部优秀的汉字研究类著作，《说文解字》对后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特别是清代立足于缜密的文献批评之上的考评学问世之后，《说文解字》作为最可信的资料，甚至受到了等同于经书的待遇。

因为《说文解字》的立论基础是小篆，随着对比小篆更古老的甲骨文和金文的研究，《说文解字》已不处于文字学研究领域的最前沿，而它在历史上曾经起到的巨大作用，却是不能忽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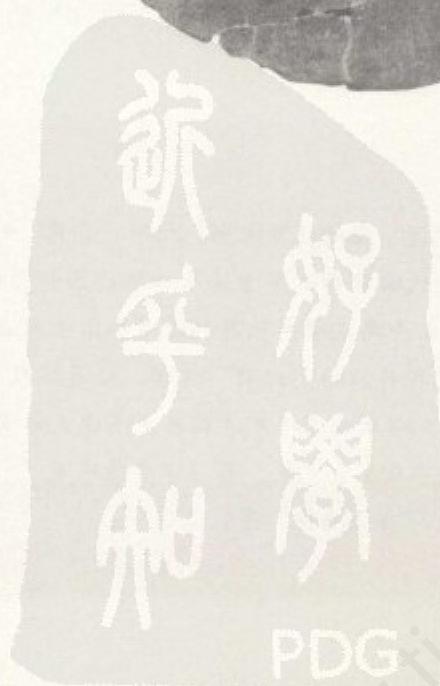
宋刊印本《说文解字》

《说文解字》唐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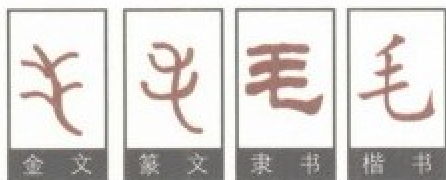


虫鱼鸟兽与汉字





◎ 毛



“毛”是象形字。

金文中的“毛”看起来就像是一只小鸟的羽毛，它又像是动物的尾巴。两边分别有两横代表着尾巴上的毛，上边是向左侧延长的细尖，代表是尾巴尖，而下半部分则是一竖，代表尾巴的根部。看起来就是一根倒立放着的牛尾巴。

在篆文中，大体上没有明显的变化，就是上下左右的线都有所拉长。隶书中出现的就是现在的“毛”字了。

“毛”的本义就是尾巴上的毛，兽毛。后来引申到人的头发，现在说谁的头发是毛就会招人讨厌，在《左转》中有句话叫做“不擒二毛”，这是说不抓头发花白的老年人。“毛”还指微小的、粗糙的东西如九牛一毛、毛坏、霉菌、或者表示惊慌失态等，“衣服长毛了”即指霉菌，“吓毛了”指惊慌。我们的货币计量单位“角”也称之为“毛”。

◎ 鸟



“鸟”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鸟”是一只小鸟的图画，小鸟有头、爪子、身躯和尾巴，朝左站立着，像是在低头觅食。金文中仍然是只小鸟，但是这只鸟变成了昂首鸣叫的鸟，尾巴上多了几个圆点，表示漂亮的羽毛在闪闪发光，而且头上多了几根冠羽，像是一只非常漂亮的孔雀。篆文中的“鸟”仍然是只鸟，但这时鸟的形象已不再那么明确，它像站立在一根竹竿上的鸟，只是字体笔画化了。

但是繁体字的“鸟”就几乎看不出鸟的样子了，是仿照篆文中的鸟来写的。简体中把繁体字的四个点变成了一横，反而更有鸟的形象了。

“鸟”的本义是指飞禽，如“鸟迹”指鸟的足迹，引申为像鸟儿一样居在高处。例如，“鸟瞰”是指站在高处俯视低处的景物，“鸟瞰天下”的“鸟”则是指对事物的概括。

六书

六书，具体的来说，指的就是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和假借。它是周代晚期到汉代，人们分析周代以前的造字方法而归纳出来的六种体例。

“六书”一向被认为是汉字所独有的造字和用字方法。最近发现，古代西亚的钉头字和北非的圣书字，也有类似的“六书”原理，这是比较文字学的一大发现。

“六书”理论自古以来在文字学方面产生了很大影响，但毕竟也有它不足的地方。由于“六书”存在着某些缺陷和不足，有些学者在研究“六书”的基础上又提出了各种新的理论，有“三书说”、“新六书说”等。

◎ 西



“西”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西”像个鸟巢的样子，弯弯曲曲的线条表示鸟栖息的地方。

金文中更像是鸟巢，而且是封闭的，一个圆圈里有几根草。后来又在圆圈的外面加了一笔，表示鸟巢与外界是相通的。

而篆文中的“西”复杂了，原来的圆圈变成了方形的，又在上面画了一只鸟的样子，以此表示鸟站在巢上休息。后来隶书中就直接把那只鸟变成了一横。

“西”的本义就是指鸟栖息，如《郭煌曲子词集》中有“棹歌惊起乱西禽，女伴各归南浦。”这里的“西禽”是指栖息的鸟，所以“西”应该是“栖”的原型。只是由于鸟栖息的时候就是太阳落山的时候，也就是太阳所在的方向，又引申出方向的意思。但是人们觉得两个意思一个字容易混淆，所以又专门造了一个“棲”（栖的繁体字）来表示鸟休息，而“西”就用作表示方位了。

◎ 非



“非”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非”像张开双翅正在飞翔的大鸟。翅膀上有羽毛，还有尾巴，以此表示两个翅膀间所产生的相悖的力量。但它还像是两个背靠背弯腰跪坐着的女人，与其他不同的是，这两个人的胳膊也是伸开的，显得格外的长。金文中的“非”成了两个端坐并伸开双臂的人的形象。

篆文中，“非”字没有了鸟的样子，好像两个女人坐在了凳子上。两个人的背部伸直了，腿变成了弯曲的，原来的两只手，一只变平直，一只变成向上弯曲的了，像是在举手的样子。隶书中原来的胳膊、腿都变成横线，形成了今天“非”的雏形。

“非”的本义是相悖、违背的意思，如“非常异义”即指违背经文正义的异说。后来引申为错误、邪恶的意思，例如“为非作歹”。后来又引申出“责备”的意思，如“非驳”即其难驳斥，诘责缺失和意思。现在常用来表示“不是”、“不”的意思。

象形

象形字就是画物像它的形状，以此形状表示它的意思。汉字里象形字不多，但却是汉字造字的基础，后来的合体字有相当一部分是用象形字构成的。由于汉字的字形变化是渐进的，十分有趣的是，至今许多汉字还保留有象形的痕迹，仔细琢磨就可以看出它的原形来。

例如，“龟”是乌龟的正面形象，“人”是人的侧面形象。象形，只求“像物之形”，正面侧面都可以。有的时候，不画实物的整体，只画具有特征的一部分，看的人也知道它指的是什么，例如，“牛”字像牛头，“羊”字像羊头。



甲骨文中的“龟”是象形字

◎ 飞



“飞”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飞”是一只展翅高飞的鸟，鸟有翅膀、鸟身，还有鸟尾，很形象地表示出“飞”的含义。金文中的“飞”与甲骨文类似，没有大的变化，甲骨文与金文中的“飞”与“非”通用，篆文中才明显区分开。

可是篆文中的“飞”是一只鸟的高度不断高升的样子，中间是一竖，两边是三只鸟，一只比一只高，形象地刻画出“飞”的动作。繁体字的“飞”是两个鸟的形象加一个“升”字。

“飞”的本义就是鸟的不断高升，《太玄·唐》中“明球弹于飞肉”，“飞肉”即飞鸟的意思。后引申为飞快、特别的意思，例如“飞奔”。“飞”还引申表示事物在空中飘荡或行动，例如“飞雪”、“飞云”。

唐代有个人叫韦陟，年轻时常让他的妻子用彩色笔代他写信，但由他来说写法，当他写到自己名字的时候，写得漂亮极了，像五朵云彩，后来人们便用“飞云五朵”来形容书信写得漂亮。这便是“飞云五朵”的来历。

◎ 风



“风”是假借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风是无形的，所以最初的“风”应该是凤。甲骨文中是一只大鸟，这只大鸟有着长长的尾巴，还有漂亮的羽冠，好像一只有着巨大翅膀的神鸟凤凰。可能是古人们以为风来自凤凰扇动翅膀吧。

金文中的“风”就变成了一个框，里面有一只鸟的眼睛，外边有长长的尾巴。

篆文中的“风”还是根据甲骨文中的凤的样子画的，隶书中才形成了繁体的“風”。

“风”的本义就是空气流动的一种自然现象，是天气变化的重要原因，如“北风”。因为风的流动具有无形的特点，而后引申出风的另一种含义，表示一定时间一定地区内流行的习惯，例如“风俗”。

在宋代惠洪的《冷斋夜话》中有“满城风雨近重阳”，这里的“风雨”本来是用来表示风景的，后人用来形容某一事件引起人们的广泛议论。



指事字“上”“下”“刃”

指事

指事字和象形字不同。指事字是象形字上加指事符号，或者是纯粹的抽象符号，而象形字是独体事物的形象；象形字的特点是“像物之形”，一看就知道它表示什么；表意字没有象形字那么明显；象形字所表示的东西是具体的，整体性强，一般可以单独画出来；指事字靠符号指点，指事字所表示的东西是抽象的，或者虽不抽象，却是局部的，不便单独表示出来的。

例如，“刃”字，它就是一个指事字，甲骨文是在一个“刀”的象形字上，在表示刀的刀口的地方加上一个点，指出这里是刀刃。这一个点就是指事符号，因而构成了“刃”。

◎为



“为”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为”是一只手的下面有一头站在地面上的大象。手形很简单，这个大象有长长的鼻子向上翘，有眼睛，有尾巴，有腿，面朝右而站立。表示人用手牵着大象去劳动的意思。

金文中的“为”，上面的手画得很清楚，大象转过身来面向左边了。头部变得简单，只是用一个圆圈来表示。篆文中的“为”变得很复杂，上面还是手，大象的鼻子长到了脚跟处，身躯看不出大象的模样了。后来的楷书体更不像大象，只是在原来的图形基础上简化成笔画少的文字符号而已。

“为”的本义是牵着大象去劳动的意思，后引申为做、治理的意思，“为人”指做人，“为政”指处理政事、治理天下。

《战国策》中有“秦为知之，必不救也”，这里的“为”是假如、如果的意思。“为”有两个读音还读作“wèi”，大多作介词用，有“给”、“替”的意思，还有“因为”等意思。

◎马



“马”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马最初就是画的一匹马，是一匹昂首长啸的马，前面两个蹄子高高抬起来了。既有马头、马眼、耳朵、腿和蹄子，还有马鬃、马尾，都画得很详细。但是这样太麻烦了，于是在使用的过程中逐渐简化成了一种简笔画，上面是一只眼睛，一竖表示身体，左边两横表示腿，右边三横是马鬃，没有了马尾。

金文中，“马”基本与后期的甲骨文一样，但是眼睛画得更逼真了，下面又加了一个“十”，恢复了马尾。

篆文中，把马眼和马鬃连成了三条横线，其他还有，但是都成了笔画，马的形象不再那么清晰了。直到简化后才成了今天的“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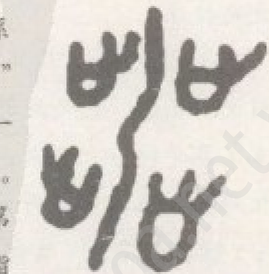
“马”的本义就是指对一种家畜的称呼，如“蒙古马”。

在古代的战争中，马起着很重要的作用。“马甲”现在指人们穿的一种衣服，但在古代的的是披在马身上的甲。因为马跑得速度极快，还引申出“马上”这个词，“马上”是立刻的意思。

会意

会意，是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实物形体会合起来，从它们的联系或配合上表示出一种新的、通常是抽象的意义。例如：把“日”和“月”合在一起造成一个光明的“明”字，把“鸟”和“口”合在一起造成一个鸟叫的“鸣”。把“刀”“牛”“角”合在一起造成了一个解剖的“解”。

会意法具有明显的优越性：第一，它可以表示很多抽象的意义；第二，它的造字功能强。《说文解字》中收会意字1167个，比象形字、指事字多得多。



甲骨文中的“涉”为会意字，表示人在路上走

◎ 牛



"牛"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牛"是一个很形象的牛头，向上竖起的是牛的两个角，很长，超出中间一竖很多，表示牛角高高竖起，中间的一竖是牛面的缩影，下边两个分别向左上角和右上角伸开的笔画，表示牛的两个耳朵。

金文中的"牛"不再那么像牛，它把两个耳朵连成了一横，上边仍然是两个角，但是下面的说是牛鼻子更确切些。篆文中突出了中间的一竖和那一横，牛角不再明显，所以基本已看不出牛的样子了，现在的简笔"牛"字更不像牛了。

"牛"的本义是指一种家畜，如"母牛"。由于牛本身的性格特点引申出像牛一样脾气的含义，如"牛脾气"。鲁迅先生有句名言"俯首甘为孺子牛"，这里的牛突出便是牛勤勤恳恳、辛苦劳动的特点。

转注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而语言是发展变化的。一个词，读音变化了，或者各地方音不同，为了在字型上反映这种变化或不同，因而给本字加注或改换音符，这就是转注。

转注的三个条件——同部（形似）、同义、音近。也就是说，转注出来的字和本字属于同一个部首；转注字和本字意义相同；转注字和本字声音相近。如"老"字，后来读音有了变化，于是加注声符"丂（kǎo ）"，成中为"考"。"考"是"老"的转注字。

◎ 羊



"羊"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羊"是一只小山羊的头形，中间一竖引出上面向下弯曲的两个角，中间一竖代表的是羊的面孔，下面是一个出头的小箭头，这个箭头表示的是羊的嘴。

金文中的"羊"字，还是个羊头，但这时羊角的弯度画得很圆滑，像只小绵羊头，箭头上面还多了一横，用来表示羊的鼻子，所以它是一只更完美的"羊"。

篆文中的"羊"，上面的角恢复到甲骨文，下面的箭头也变成了一横，变成了像个竹字头和两横一竖。隶书中就干脆把上面的角改成了一个倒八字头和一横，成了今天"羊"字的形状。

"羊"的本义也是指家畜中的羊。羊是一种温顺善良的动物，所以在我国古代羊被看作是吉祥物。在很多出土的文物中都能看到"大吉羊"，就是大吉大利，后来逐渐引申为吉祥的含义。

在清朝，羊字在宫廷里是看不到的，因为慈禧太后属羊，为避慈禧的讳，皇宫里不得出现"羊"字，人们把"羊肉"叫做"福肉"或"寿肉"。慈禧喜欢听戏，《玉堂春》这出戏中有句台词是"我好比羊入虎口有去无还"，人们为了避讳竟把台词改为"我好比入网的鱼儿有去无还"，看来有时古人玩文字游戏也很好笑。

◎ 牢



“牢”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牢”是由一个小房子和一头牛组成的。房子是平顶的，门被锁起来了，牛被拴在栏杆上，表示牛被关在牛圈里面。

金文中的“牢”还是一头牛和一个小屋，只是小屋的门是开着的。

篆文中的小屋变得没有规则，顶上还多一个点，口被一根大木头横着挡住了，这回牛可是出不来了，牢牢地被关在里面了。后来才改成了今天的“牢”。

“牢”的本义是牛栏、牛圈、羊圈的意思，如“亡羊补牢”。后引申为作祭祀品用的牛羊猪等，如“太牢”专指祭祀用的牛。现在“牢”字大多表示关押犯人的地方。后来“牢”也指稳妥、结实、长久的意思。

◎ 半



“半”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半”是由“八”，和“牛”组成的，上下结构，上面是“八”，下面是“牛”。甲骨文中的“八”，是分离的意思，整个字表示分开的牛，因为古人在杀牛的时候是先把牛体分解开来的。

篆文中的“半”跟金文中的一样。后来人们就把“八”字简写为两个点，在简化汉字后的“八”又成了“丷”。

“半”的本义就是二分之一，如“半个月”，后引申出一大块的意思。在《汉书·李陵传》中有“一半冰”即指一块冰。后来经常用来形容事物发展的中途，如“半途而废”。

在王九龄的《题旅店》中有：“世间何物催人老，半是鸡声半马蹄。”这里的“半”不能指半个马蹄，而是指一部分、不完全的意思。

形声

形声字是由“形”和“声”两部分组成，形旁表示形声字的意义是属于哪一类的，它是形声字的表意部分；声旁表示这个形声字怎么读，它是形声字的表音成分。形旁的来源主要是象形字，如“口、心”等；声旁的来源主要是象形字、指事字和会意字。后起的形声字也有用原来的形声字作声旁的，例如“影”字的声旁“景”本来就是形声字。



形声字“鸡”

形声字有两大优点：第一，它有声旁部分；第二，造字方法简单，同一个声旁加不同的形旁、同一个形旁加不同的声旁就能组成不同的字。

◎ 黄



"黄"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黄"在甲骨文中的写法形似一张展开的兽皮，四肢和头都很完整。金文中的书写形式将头的部分进行改动，更为形象。篆文中的"黄"与金文的书写形式类似，后经字体符号的演化形成现在的"黄"的书写形式。

"黄"的本义是去了毛的兽皮。后被假借为颜色中的黄色，"黄盖"即指帝王所用的车上的黄色车盖。"黄"在古代又是马名。

"黄袍"往往被看作古代帝王服色的象征。"黄袍"作为帝王专用的衣着源于唐朝。黄色服饰在我国古代一直比较流行。唐以后，唐高祖"禁止庶不得以赤黄为衣服"。唐高宗时又重申"一切不许着黄"。但这时的规定并不严格，一般百姓着黄衣仍然较多见。到了北宋时期，赵匡胤黄袍加身，拥立为帝，从而使黄袍正式成为皇权的象征。到宋仁宗时还规定：一般人士衣着不许以黄色为底或配制花样。自此，不仅黄袍为皇帝所独有，连黄色亦为皇帝专用。

◎ 家



"家"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家"是由一个房屋和一头猪构成的。古代人们住尖顶的木屋，就像漫画中出现的小屋的轮廓。下面是个"豕"字，这个字是猪的意思。

金文中屋里面的"豕"字变成了一头正在侧身躺着睡觉的猪的画面，这只猪有耳朵、有眼睛、有尾巴、有腿。

篆文的"家"恢复到甲骨文的写法，只是原来的小房子上面多了一点。现在的家只是把小房子简化成了一个偏旁部首而已。

"家"的本义就是家庭,如养家。但是关于它的来历有不同说法，有人说，在远古时代人们生活的地方一般都是楼上住人，楼下养猪，所以造出的"家"字就是房子和猪。也有人说因为猪是人们最早养殖的家畜，猪与家庭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养猪是一个家庭成立的象征。现在的家除本义外还表示具有某一特长的有名人士，例如"歌唱家"、"画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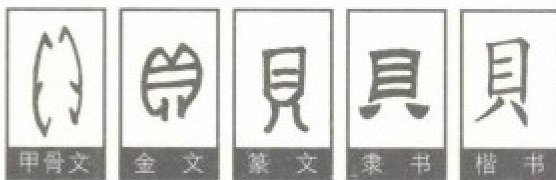
假借

假借，即"本无其字，依声托事"。在语言中产生了新词，要有新字去记录，为了不去增加太多的新字，就在已有的字中选取声音相同的字去记录，这种字就叫"假借字"。

例如，"令"字，它的本意是发布命令，后来"令"字被假借去用在与它声音相同的语词上，如作为官名之称的"县令"，"令"后来又作"使"讲，如："令人发指"。

根据假借的原则造不出新字来，假借是"用字法"，不是"造字法"，不过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所谓"造字"，无非是给语言里的词找个书写的符号，所以有人说，假借是"以不造字为造字"的方法。

◎ 贝



“贝”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贝”是一个由侧面看上去像两片贝壳的结合体，上下都没有封口，中间有贝齿，用两个点来表示。

金文中的“贝”发生了变化，不仅把上面的口给封上了，还把中间的贝齿连在一起，就像两个“目”并列而置。下半部分没有变化。

篆文中人们简化了金文，直接把两个“目”简写成了一个，下半部分写成了两个点。这已经与繁体字“貝”很相似了。

“贝”的本义是指生活在海里的一种软体动物，如“贝壳”。

海边这种稀奇而漂亮的东西，在交通非常不方便的古代，中原人要想得到它是极为困难的，因此贝壳变得很珍贵。又因它简单便于携带，不易坏，所以后来成为我国最早的货币。

◎ 朋



“朋”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朋”字类似，就像是两串相同的物品穿到一起。篆文中的形式有点类似于开屏的孔雀。汉字隶定时二字合二为一形成了现在的写法。

“朋”的本义为贝的数量，五贝为一串，两串为一朋，《诗经·小雅·菁菁者莪》中有“锡我百朋”，意思是赐我一千个货币。后引申出朋友的含义，如朋党，又引申出朋党、相互勾结的含义，又在此基础上引申出无与伦比的含义。

《诗经·唐风·椒聊》中“彼其之子，硕大无朋”，意思就是像她那样的好姑娘，没有人比她更健壮，用的就是引申义“无与伦比”的意思。

汉字数字的字源来历

有人认为汉字数字与计数的算筹有关，有人认为与横勾手指的计数有关。手指说认为，从拇指开始，可以横勾手指叠加表示数字。数字“一”就像横放的一个手指，以此类推，“二”就像横放的两个手指……

为避免繁复，数字“五”就用交叉的斜线表示，它的形体和“七”相像，上下各加一短横，写成了“五”。数字“六”的古音和“庐”相同，就借“庐”最早的写法——房子的侧视图来表示，侧视图又几经演变，就演变成了“六”字的写法。数字“七”原来和数字“十”的形体一样，都是“十”，为了加以区分，前者就在下方向右弯，写成了“七”。数字“八”和古音“背”一样，就写成了相背之形“八”。数字“九”的古音和“肘”相同，就写成像肘一样的弯曲形状“九”。数字“十”原来写成“|”，后来在中间加一点以区别一般的竖笔，一点横向延长，就写成了“十”。

◎ 它



"它"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它"是一条蛇。有三角形的脑袋，脑袋是用一个三角形里面画一叉，有带花纹的身躯，还有细长的尾巴。简直就是一条活生生的毒蛇。

金文中的"它"没有甲骨文的蛇那么可怕，脑袋变成了一点，颈部变得粗大，身躯也变宽了，身上的花纹改成了一竖，尾巴也变短了。

篆文中的"它"，把原来的脑袋画成了一个半圆弧，身躯变得几乎都看不见了，尾巴是细而长的弯钩。

"它"的本义是蛇，《说文》中有"上古草居患它"，"它"即蛇。后引申为天灾人祸的象征，也许是古代先民们生活在草木茂盛的山林里，毒蛇野兽比较多，说起蛇都会引起人们的警惕，后来演化成一种代称。现在"它"是除人以外的一切事物的代称。

◎ 丽



"丽"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丽"是由"鹿"和两张兽皮组成的，指鹿皮的美丽。金文和篆文中的"丽"在形式上与甲骨文中的"丽"相类似，后演化为繁体字，汉字简化时利用繁体字的一部分构成简体字，是记号字。

"丽"的本义是美丽的含义，杜甫的《丽人行》中有"长安水边多丽人，""丽"即美丽，后引申为附着、依附的含义。"丽水"是指附着于水中。

"丽"的本义是美丽，但并非时时美丽。古籍中的"丽风"说的绝不是美丽的风，而是"厉风"，即西北风、疾风，如《淮南子·墬形训》中说"西北风曰丽风"。



甲骨文中的"我""女"

代词字的创造和借用

文字是语言的记录，语言中的代词，必然要在文字中呈现出来。表示第一人称的代词，如：吾、我、余、朕等；表称对方的第二人称代词，如尔、汝、你等；表称第三方的第三人称代词，如：彼、它、他、其等。

第一人称以"我"字最常见，"我"的造字使用的是会意法，一个倒悬的手形加一个"戈"字，其意为"不要动戈，是我！"

第二人称的代词字，以"汝"为代表。"汝"字的初文只是一个"女"字，是一个人打弓下蹲表示致意或问候的样子，表示口称"你好"的意思，代表"您"。

第三人称的代词主要是"他"字，"他"字最早是"它"的初文，是一条蛇的形状，后来前面加一"人"字首，成为专指人的代名词。

◎ 鱼



“鱼”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鱼”是一条肥大的鱼，有肌肉丰满的鱼身，一对鱼翅，一对鱼鳍，还有一对圆圆的眼睛，满身的鱼鳞，鱼鳞就像渔网一样。

金文中的“鱼”，鱼身变得细而长，但是鳍相当夸张，很大，鱼头很小，尾巴有所增长，下面多了两点水，以此表示这是生活在水里的鱼。

篆文中的“鱼”身子变得宽而短，并且原来的鱼鳞变成了两条曲线，这时的鱼头很大，鱼尾相当夸张。后来人们就把鱼身变成了一个田字，鱼尾处改成了四个点，但已完全没有鱼的样子了。

“鱼”的本义是指生活在水里的鱼。因鱼的生命离不开水，所以人们用鱼水来形容君臣关系，后常用来形容军民情深，如“鱼水情”。

“鱼”与“余”同音，象征着多余和富裕，有幅著名的年画叫做年年有余，描写的就是一个男孩抱着一条大鱼的景象。

量词字的产生

在汉字起源过程中，数字符号是产生最早的。数字产生后的好长时间往往缺乏表示数量单位的量词，数字直接与名词字和数词字连接组句，如“一牛”、“五羊”、“走一”、“吃二”等。当进入私有制以后，量制的创立规定了共同信守的长度、容量和重量，也随之有了度器、量器和衡器，也就有了具体的度量衡的设制单位，长度分丈、尺、寸、分；容量分石、斗、升、合；重量分担、斤、两、钱。另外，还有的东西的量词为“只、头、条、把、颗”等。

◎ 万



“万”原本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万”是一个蝎子的形象，很难想像“万”和蝎子有什么关系。那时的蝎子是大脑袋，长长的身躯和弯曲的尾巴，还有两个触角向前伸着。

金文中的“万”还是那个蝎子，只是在蝎子尾巴上面加了一横，蝎子也被画得匀称美观了。

篆文中的“万”又增加了一些笔画，在原来那一横上加了个箭头，但蝎子的触角不是那么明显了。

在隶变的时候，人们大概明白了“万”与一种虫子有关系，所以改成了繁体的“萬”字。

“万”的本义是蝎子。后来也许是远古时期人类生活的山上蝎子太多，“万”字就用来表示极多。现在的“万”表示一个计数单位，随着不断的引申，“万”也用来表示“很”、“十分”的意思，如“万不得已”。

“万岁”本来只是一个欢呼的词语，就像俄国人高兴就喊“乌拉”一样，并不是一万岁的意思，秦始皇时期严厉的宗法制度不允许百姓与皇帝一样拥有活到一万岁的梦想，“万岁”变成了皇帝的专用词，后来也用来表示对皇帝的称呼。

◎ 巴



“巴”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巴”在甲骨文中的写法形似一条蛇，篆文中将甲骨文中的形象艺术化，但形式与甲骨文差异并不是很大。隶书中的“巴”就与现在的文字形式很相似了。

“巴”的本义是蛇，后引申为粘住、贴近、黏结的含义。因有尾巴的含义，引申为词尾等含义。

《红楼梦》中：“哪一个不想巴高望上，哪一个不想出头的？”其中的“巴”用的是它的引申义巴结的含义。“巴着窗户眼儿一瞧，原来宝妹妹坐在炕沿儿上，宝兄弟站在地下。”这里的“巴”是贴近的意思，用的也是其引申义。

◎ 诗



“诗”是形声字。

“诗”在金文中左边的形象类似一只蝎子，是“言”字的形状，表形，右边形似一种农具，是“土”字的形状，表声。篆文中的“诗”左边是一个代表犯人的“辛”，下边一个口，右边则添加了一个右手作偏旁，在整体的结构上已经接近繁体字中的“诗”，后来简化成现在通用的“诗”的文字形式。

“诗”的本义是原始的歌谣诗歌，或是心意。

《诗经》是我国诗歌的起源，直到唐代形成了我国诗歌发展的高峰时期，唐政府非常重视诗歌，并将其纳入科举考试的范围之中。唐朝时出现了很多伟大的诗人，诗圣杜甫、诗仙李白、诗鬼李贺、诗魔白居易，还有王昌龄、初唐四杰等。康熙年间编纂的《全唐诗》共收录唐诗四万八千九百首。

刻字于石

经书本来是传圣人之教的，结果却被搞得凌乱不堪。对此，大学者蔡邕认为应将经书刻在石碑上，以流传于后世。石碑从公元175年开始刻写，共用8年完成。这些石碑被称为“熹平石经”，它们都是蔡邕先用朱笔写于碑上，然后石匠才开始刻制的，字体为工整的隶书。现已失传，只有部分残碑留到现在。

石碑一般由三部分组成，碑首、碑身和底座，碑首用于题写碑文的名称，碑身用来刻写碑文，底座大多是龟形，这来源于古代传说，大地是由龟驮着的。



《熹平石经》残石

◎虫



“虫”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虫”形似一条蛇，金文则将蛇头部分分成两个形似鳍的部分，篆文中这个字的形体变化很大，形似艺术化了的三只虫聚在一起，隶书的写法与繁体的“虫”的写法一致，后经汉字简化形成现在的“虫”的通用的字体。

“虫”的本义为像蜥蜴但比蜥蜴大而且身体有花纹的虫子，《说文》中有“虫，有足谓之虫，无足谓之豸”，这里的“虫”即蛇。在古代被引申为虫类的统称，后来又把范围缩小到昆虫。有时也被假借为连词“虽”。

《水浒传》中有写道：“近因景阳冈大虫伤人，但有过往客商可于巳午未三个时辰结伙成队过冈，请勿自误。”这里的“大虫”用的是字义范围缩小之前的含义，意思是老虎。

◎习



“习”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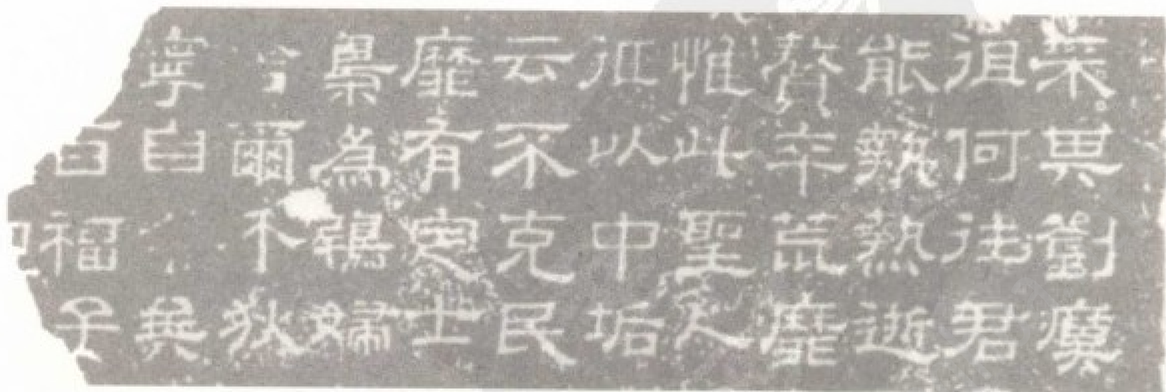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的“习”字是由上面的两根羽毛和下面的太阳构成的，羽毛表示鸟的翅膀，整个字表示鸟在太阳下练习飞翔。金文中的“习”形体变化不大。篆文的“日”变作了“白”，羽毛也更丰满了。楷书由篆文沿袭而来。后来简化时取其一部分成为“习”了。

“习”字的本义是鸟反复地飞。《说文解字》中说：“习，数飞也。”这里的“数”读作“shuò”，意为多次，“数飞”，就是指多次地练习飞翔。由“反复飞”引申为“反复练习”、“学习”。

左思的《咏史》诗有“习习笼中鸟，举翮触四隅”两句。意思是笼中鸟屡次飞起，翅膀一动就要碰到鸟笼的四壁。

晋代竹林七贤之一山涛的儿子山简，在任征南将军时，经常喝酒。它在镇守襄阳时，在荆州豪族习氏漂亮的园池中饮酒嬉戏，一喝就醉。醉了以后倒着戴头巾骑马。后来人们就用“习池饮”形容喝醉酒或酒醉后潇洒的样子。

新出熹平石经《诗经》残片（大雅的一部分）



◎ 处



“处”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处”是由虎形和像片一样的字构成的。的金文字形像一尊蹲踞的老虎形，下部右边的“几”字形是老虎足的变形。篆文的形体把金文的“虍”去掉了。

“处”字的本义为“居住”。《说文解字》中有：“处，止也。”其实“止”并非本义，而是引申义，如屈原《九章 · 涉江》中所说的“处乎山中”，就是居住于山中的意思。

由“居住”可以引申为“停止”，如《孙子兵法 · 军争》中说：“日夜不处。”意思是日夜不停地前进。

由“居住”再向外扩展就有“在某个位置上”的意思。《隋书 · 音乐志下》里有“居高念下，处安思危”的句子，就是说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的人，要时刻想到可能产生的危难祸害。

◎ 美



“美”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美”字的下面是“人”，上面是人头上戴的羽毛之类的装饰品，显得既威武又好看。金文“美”字人头上的装饰物更为复杂了，像是羊角。篆文的形体是由金文演变而来的。

“美”字在后来的字形演变中，头上的羽毛逐渐演变为羊。许慎认为“羊大为美”。也有的学者解释美字的头饰并不是羽毛，而是羊头，即人用羊头来装饰自己。

“美”本义就是美好。它主要表示人的容貌、姿态在视觉上的美好感受。《左传》中有“娶妻而美”，这里的“美”就是其本义。后又引申为好事、善事的意思。《论语》中说：“君子成人之美”，意思是成全别人的好事或帮助别人实现美好愿望。

“美”字从美丽、美好的意义还可以引申出赞美的意思。如《庄子》中说：“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这里的“美”就是赞美、称赞的意思。

曹全碑

曹全碑刻于后汉中平二年（公元185年），虽说汉碑都是隶书，但字形结构还是有区别的，在同类汉碑中，只有曹全碑的字体最工整、最优美，学隶书书法的人一直把它作为代表性范本。

曹全生于敦煌，是当时酒泉郡某县县令。因镇压张角领导的“黄巾之乱”有功，因此当地人立碑来歌颂他。

明万历年间，曹全碑发现于陕西省，当时完好无损，到了现在，已有破损，但它是汉代碑刻中保存最好的。

◎ 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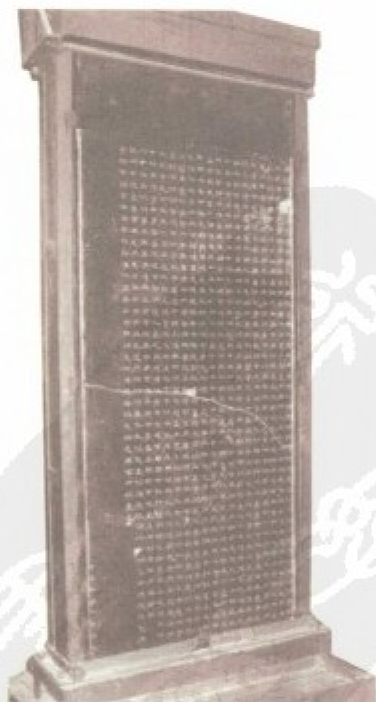


“地”是形声字。

金文中的“地”很复杂，是由“队”和“土”构成，“队”表声，“土”表形，在篆文中，“地”字是由“土”和“也”构成的，其中“也”字像是蛇的形状，在土地尚未开发的时候，到处都是毒蛇和猛兽，用来表声，“土”表形，人们就用“土”和“也”来表示生养万物的“地”。

“地”字的本义就是土地、田地，后来引申为地方、地点。

在很早以前我国就有关于“盘古开天地”的传说，今天我们用“开天辟地”来形容前所未有的事情。我们常用的和“地”字有关的成语有出人头地、天经地义、五体投地等。


西安碑林内的曹全碑

◎ 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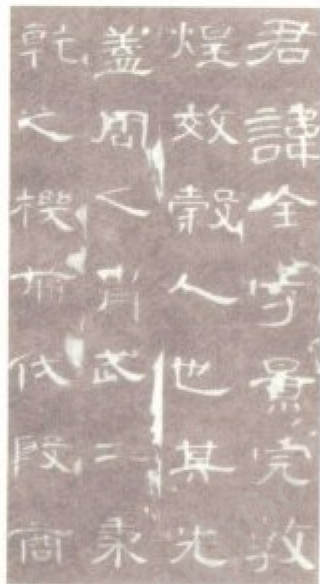


“象”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象”字的写法是一个大象的简易画，到了金文“象”字画得就更为形象了，不论是甲骨文还是金文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就是突出了长长的象鼻子。在篆文的时候，“象”字的写法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变成了文字“象”的模样，隶书的“象”字与今天的“象”字则是完全一样的。

“象”的本义就是大象。后来由于大象的特征以及象牙的珍贵，“象”字也就引申出了大、珍贵等意思。

在我国和“象”字有关的事物有很多，例如象棋，当然这与大象无关，但是由于最初的象棋是用象牙做成的，所以后来就称之为象棋了。在国外还有象牙塔，指的是一种精致的、美满的境界，这也是源于象牙的珍贵。


《曹全碑》拓文

◎ 秋



“秋”是象形兼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秋”字有两种写法：一种写法是写作蚂蚱的形象，上面是蚂蚱的触角，背上突出的部分是翅膀；另一种写法是蟋蟀的形象加“火”字，表示秋天禾谷熟，似火灼。后来金文中又添加“禾”旁，表示庄稼丰收，到了篆文“秋”字则变成了由“火”和“禾”构成，并沿用至今天，“秋”成为会意字。

“秋”字的本义是收成，成熟的庄稼，如范成大的《颜桥道》中有“外外田畴尽有秋”。，由此引申出秋天的含义，后来引申为表示某一时期，或者是有事的时候如《出师表》中有“此诚危急存亡之秋也”。

例如在白居易的《琵琶行》中则写道“今年欢笑复明年，春月秋风等闲度”，这里就是指美好的时光。在《红楼梦》中则有“春花惨淡秋草黄，耿耿秋灯秋夜长”，这里的秋则是一片凄凉，让人产生悲凉、伤感的情绪。

◎ 胡



“胡”是形声字“古”表声，“肉”表形。

在金文中“胡”字是一个上下结构的字，由“古”和“肉”两部分构成。在篆文的时候，则改为左右结构，依然是由“古”“肉”两部分构成。在汉书隶化的时候，把篆文中的“胡”字的“肉”改成了“月”，看上去整个字体显得更为规范，隶书时的“胡”字一直沿用到今天。

“胡”字的本义是指牛脖子下面垂着的肉，不仅是牛，其他动物脖子下面垂着的肉也可以称之为“胡”，《诗经·豳风》中有“狼跋其胡”这里的“胡”即指狼脖子下的垂肉。“胡”字还有另外一个意义，就是我国少数民族的统称，因此后来在与少数民族有关的东西前一般都加一个“胡”字，例如：胡桃、胡萝卜、胡床，还有我们所熟悉的二胡也是由此得来的。

关于“胡”字李白在《乐府·少年行其二》一诗中有“落花踏尽游何处，笑入胡姬酒肆中”，里面描写了一位来自西藏的年轻女子。在北京还有一些著名的小胡同，这些胡同的由来也是与少数民族有着极大的关系。除此之外，“胡”字还是我国的一大姓氏，即胡姓。

三体石经

三国时，曹操禁止立碑，但允许刻写石经。汉代视今文经书为正统，而曹操却视古文经书为正统，所以三国时刻写的石经为古文经书，用的也不是单一的隶书，而是用“古文”、小篆和隶书三种书体，即一篇文章中用三种书体各刻一字，依次交替完成。因其用三种字体刻经，所以称为“三体石经”。

魏代石经选用“古文”书体，反映了当时欲复兴古文经学的价值取向。

◎ 进



“进”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进”字上面是一只鸟，下面是一只脚，因鸟脚只会前进不会后退，所以表示前进。到了金文稍微有所改变，就是在左边增加了一个双立人，作为表示行动的符号。到了篆文时“进”字改为左右结构，左边是“止”字，右边是“隹”字。隶书和楷书是在篆文的基础上进行了简化，汉字简化时，又把“隹”字简化成“井”字。井就变成了它的声旁。

“进”字的本义就是前进，与后退相对。如《礼记·表记》中有“君子三揖而进”，这里的“进”取其本义。后引申为进献、推荐等意。

在古书中有“献能而进贤”就是推荐人才的意思。



三体石经《春秋》残片，经文按古文、小篆、隶书顺序刻写

◎ 牵



“牵”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牵”字写作牵着向前走的牛的牛鼻绳的样子，形似左右结构。金文中的“牵”字变成了上下结构，好像上面一个人字下面是个宝盖，和“牛”。从篆文到隶书“牵”字的形体改变很大，但仍表示人用手牵着牛绳走。隶书中“牵”字的写法像是上面一个“玄”字，中间一个宝盖，下面一个“牛”字的样子，这时“牵”是一个形声字，“玄”表声，宝盖和“牛”表形。我们今天写的“牵”字是汉字简化的结果。

“牵”字的本义是拉着走，最初指拉着牛走，白居易的《卖炭翁》中有“回车叱牛牵向北”。这里的“牵”取其本义。后来由拉着走引申出“牵连”、“涉及”的意思，后来又进一步引申为约束、牵制、引起、引发等含义。

关于“牵”字王安石的《与微之同赋梅花得香字三首》中有两句诗“少陵为尔牵诗兴，可是无心赋海棠”；《长江万里行》（元末明初·杨基）有“烟波草色时牵恨，风雨猿声欲断肠”，这两句诗里面的“牵”字都是用的它的引申义“引发”。关于“牵”字我们还知道有“牵牛花”、“牵牛星”等。关于“牵牛星”还有一段牛郎织女的美丽动人的神话故事。

◎ 虾



“虾”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虾”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虫子的形状，表形，右边一个“叚”字，表示像是往前走，其实是往后倒退着走的虫子，在这里只用于表声。繁体字的“虾”是把篆文中虫子的形状改为了“虫”字，写作“蝦”。我们今天写的“虾”字是按照近代产生的俗字的形式简化而来的。

“虾”字的本义就是指倒爬的虫子，即“虾”。这个字作为“虾”这种虫子的专有名词没有引申义，人们提到“虾”字想到的就是这种倒着游的小虫。

我国海域宽广、江河湖泊众多，主要盛产海虾和淡水虾。海虾是口味鲜美、营养丰富、可制多种佳肴的海味，有菜中之“甘草”的美称。海虾有对虾、明虾、基围虾、琵琶虾、龙虾等；淡水虾有青虾、河虾、草虾、小龙虾等；还有半咸水虾，如白虾等。不管何种虾，都含有丰富的蛋白质，营养价值很高，其肉质和鱼一样松软，易消化，但又无腥味和骨刺，同时含有丰富的矿物质，海虾还富含碘质，对人类的健康极有裨益。根据科学的分析，虾可食部分蛋白质占16%～20%左右。

◎ 易



“易”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易”字在甲骨文中的写法是爬行动物的形状，用来代表蜥蜴，在金文中的写法与甲骨文相似，只是由两个爬行动物变成了一个。到了篆文时期“易”字才有了今天我们写的“易”字的雏形，汉书隶定时把“易”字简化成为我们今天所写的形状。

“易”字的本义是蜥蜴，后来用“蜴”来代替“易”表示蜥蜴的意思，所以今天的“易”字的含义是不同于古代的。“易”字可以作为动词表示“交易”、“交换”，还可以做形容词表示“容易”，与“难”相对。“易”字的用法很灵活，如果望文生义而不注意上下文，是很容易出错的。

我国古代有一本书名为《简易道德经》，书中写道：“简则简，易则易。简则简之易，易则易之简，万物皆在一简一易中矣。”说明了“易”字，在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中，是时时刻刻离不了的一个特别重要的字。另外，“易”字还作为一个姓氏分布在我国的河北省和山东省一带。

《诸佛要集经》

为探明佛教东传的路径，日本组织了大谷探险队于二十世纪初到中国的吐鲁番和楼兰考察，在考察时，他们发现了许多晋代木简和纸质遗文。其中包括《诸佛要集经》等一些佛经抄本。《诸佛要集经》卷末有题记，时间为西晋元康六年（296年），为高僧竺法护所译，竺法护被后人称为“敦煌菩萨”。据题记载，笔者为竺法首。抄写时，其师竺法护似乎还活着。其字体严谨，近于楷书，作为早期的书法真迹弥为珍贵。

◎ 角



“角”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角”字的写法是像动物的角，金文中的“角”字依然写作动物的角的样子，到了篆文时期，才有了汉字的形状，隶书时的“角”字与今天的写法是一致的。

“角”字的本义是兽角，后来引申为长在头上的或者是尖的、弯曲的东西都可以称为角。例如：额头上隆起的骨头也叫“角”，俗称额角。还有棱角、皂角、豆角，由于粽子有尖尖的角，所以我们把粽子又称为角黍。另外，古代还用动物的角做量具，人们把“角”作为人民币的钱币单位来用。

唐代诗人元稹有“片月低城堞，稀星转角楼”的诗句，意思是看到弯弯的月亮近在眼前，比城墙上的垛口还低，而疏朗的星星像是围绕着角楼。大诗人杜甫也有“永夜角声悲自语”、“五更鼓角声悲壮”的诗句，这里的“角”都是军号的意思。另外“角”字还可以读作“jué 音，古代五声音阶中的五个音级，叫宫、商、角、徵、羽，这里的“角”相当于现代乐谱上的3（mi）。

◎ 只



“只”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只”是由一只鸟和一只右手组成的，为上下结构。上面的鸟正在张开翅膀，右手抓住两腿。

金文中鸟变成了有着两个翅膀的鸟的轮廓，下面的手臂稍微变长了。篆文中的“只”上面是一个篆体的“隹”字，“隹”也表示鸟，下面还是手，只是手臂很短。虽然还有些像手捉住一只鸟，但已不像金文中那么形象了。

后来人们就直接把下面的右手换成了“又”字，上面还是“隹”。“只”字在古代只表示仅仅的意思，简化汉字的时候人们为了方便就用“只”代替了“隻”。

“只”的本义是一只鸟，如“只翼”指一只鸟，比喻孤单，后引申为量词。

在《宋史》中有“肃宗而下，咸只日临朝，双日不坐”，这里的“只”是指单号，与“双”相对。

《三国志》

关于三国时代的历史，最可靠的资料是陈寿著的《三国志》（书名是后代加的，原为三部独立的史书：《魏书》《蜀书》《吴书》）。陈寿对各国的记述均不偏不倚，所以《三国志》作为一部优秀著作，在史学界享有很高的声誉。

目前，《三国志》的古写本共发现两种：一种是1924年在新疆发现的《吴书·卷十二》残卷；另一种是在新疆吐鲁番发现的《吴书》卷首《孙权传》的一部分。书体为魏晋时代的典型书体，表现出由隶书向楷书的演进的过渡期倾向。但是，新发现的写本仍然留有浓重的隶书风格。

◎ 养



“养”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养”是特别简单的一幅画，有一个羊头的样子，也表声，下面是一竖，表示一根鞭子，右下角是一只手，也表形，表示用手拿着鞭子在放羊。

金文中的“养”与甲骨文基本相似。篆文中的“养”则很复杂，上面是个“羊”字头，底下则是一个篆体的“食”字，表示给羊食物，变成了一个会意兼形声的字。

“养”的本义是“养羊”，后引申为“饲养”，泛指栽培、抚育一切有生命的东西，如“养花”。它表示培养、积蓄的意思，如“群鸟养羞”则是指冬天鸟类都把食物积蓄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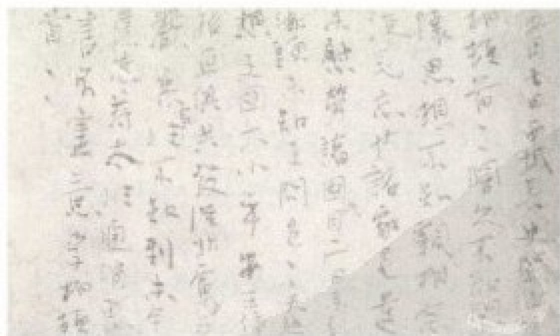
李柏的书信

大谷探险队的主要目的是想探明佛教东传的路径，但他们却意外地发现了一些古代的文字资料，其中就包括李柏的书信。李柏是西晋时西域的太守，他受命攻打高昌，为打探敌情，他派人将一封信送给国王，并留下了底稿。底稿被大谷探险队在楼兰发现，但已不全，只有首尾两页和39块残片。

当时正是西晋王羲之时代，王羲之被后世尊为书圣，他的真迹已不多，大部分为他人的摹写，而李柏的书信则不同，虽说出自戎边武将之手，但它是南北朝时期行书的真迹，其史学价值自不待言，即使在书法史上也是难得的珍品。



大谷光瑞



《李柏文书》之二　长23厘米，宽39厘米
日本龙谷大学图书馆藏



楼兰古城

花草树木与汉字



◎ 木



“木”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木”是一棵树的形象，就像冬天里的一棵干巴巴的树干，上面有两个树杈，下面还有树根，并且都很短。

金文中“木”基本与甲骨文中的相同。在篆文中，原来的树杈、树根都变得很长，并且分别向上和向下伸展开去。虽然还有树的形象，但已不是很明显。

现在的“木”字，是把原来弯曲的树杈变成了一横，下面的树根变成了一撇一捺，早已没有了树的影子。

“木”的本义就是“树”，引申为麻木、呆、愣的意思，《史记》中有“勃为人木强敦厚”，这里的“木”指质朴、呆笨的意思。

“木”是“金、木、水、火、土”的五行之首，在五行学说中，木代表的方向是东，代表的季节是春天，代表的山是泰山，代表的颜色是青。在五谷中代表麦，在五味中代表酸，在五脏中代表肝。

◎ 不



“不”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不”像是花托盘，上面是花的子房，一个圆圆的骨朵，下面是两根花蕊下垂的样子。金文中圆圆的骨朵变成了一横，花蕊变得很短，但仍是下垂的。因此也有人解释为会意字，说上面的一横代表大地，下面的则是小草，小草没有长出地面，羊看不见不能吃。

到了篆文中，“不”字又变复杂了，上面是一横，中间又加了一个向上的半弧，扣住那一横。下面的两个花蕊变得很长，像是一只正要向上飞的小鸟，却被那一横给挡住了，从而产生了“不”字起源的另一种说法，横是天空，小鸟想展翅高飞，却飞翔不起来。

有人说“不”的本义和古今意义都是表示否定的意思。

另有人说“不”的本义是花萼足的意思，即柎的原型。但是现在本义已经消失，用的都是它的假借义。《诗经·小雅·常棣》中有“常棣之华，鄂不韡韡”，是指常棣这种花的花萼足很鲜明，从而解释“不”是“柎”的原型。

龙门石窟

北魏迁都洛阳后，部分贵族依然眷恋着旧京平城，孝文帝为了安抚他们，遂仿照云冈石窟，在流经洛阳之南的伊水河畔大规模开凿新窟，这就是今天的洛阳龙门石窟。

龙门石窟的营建一直持续到宋代，所刻佛像数量惊人，现有大小石窟2100余孔，窟内有佛像97300余尊，并且在佛像一侧的岩壁上，经常刻有“造像记”，记其由来。现在，能看得清文字的也多达3600余处。



龙门石窟的小佛像

◎ 生



"生"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最早的"生"就是一根草，带着两片幼芽，中间是草的主干，下面有一横，这一横代表的是大地，整个字象征着草刚刚露出地面的情形。

金文中的"生"下面是个"土"，表示土里长出草来，上面的幼芽也逐渐长长了。篆文中下面仍然是个"土"，但是上面不像幼芽倒像是个"山"字。后来人们在隶化汉字的时候，因为要取消所有的逆笔形式，就把上面的两个幼芽变成一横，加上了一撇，就出现了今天的"生"字。

"生"的本义是草木的生长，后来引申为活着、生存，还指生命。

在《史记》中，有"项王曰：'赐之彘肩。'则与一生彘肩。"这里的"生"表示不熟，不能吃，"生"还表示草木没有成熟，或者人的技术不熟练。

◎ 果



"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因为与木有关系，在甲骨文中"果"字的形状跟"本"很相似，不过"果"是在木的上面加了三个圈，表示树枝和树干上长的东西。很形象地表现了一棵结满圆圆果实的树。

金文中的"果"看起来变化比较大，下面仍是一棵树，但是上面变成了一个圆圈，被平分成四份，每一小块里都有一个圆点。这更像是幼儿园的孩子来画画，长满茂盛树叶和丰硕果实的树冠，就画成一个圆圈，中间的果实就画作点。

篆文中就把表示果实的点去掉了，上面变成了一个"田"字。楷书只不过把原来的画变成了一个由笔画构成的字而已。

"果"的本义是树上结的果子，后引申为果然、果断。因为果子一般都是圆的，人们又把"果"当做充实的、吃饱的意思，例如"食不果腹"。

龙门石窟的小佛像



◎ 瓜



“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远古时期的人类想记事的时候都是画画。这个“瓜”字也一样，人们想画个瓜，但是如果只画一个圆的或者长的，没有颜色人们怎么知道那是什么呢，聪明的人类就把瓜藤和瓜蔓都画下来，然后再强调那是个瓜。首先画了一横代表的是瓜藤，然后下面有三根瓜蔓，弯弯曲曲地垂下来，瓜蔓上是瓜，什么瓜呢？不知道。

金文中由瓜藤两根瓜蔓和中间的一个椭圆形的瓜组成。瓜里面画了两点，表强调。篆文中人们为了省事，竟把瓜给去掉了，只剩下瓜藤和瓜蔓了。现代人看了“瓜”字简单而独特的写法就没有改变。

“瓜”的本义是一种草本植物，会结果实。比如西瓜、冬瓜、丝瓜、甜瓜等。因为瓜大多是圆形或椭圆形的，引申出脑袋瓜这个词。但是“傻瓜”却不是瓜，是指一类人。

◎ 本



“本”是指示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就有了“木”字，当时是表示树的意思，那智慧的人们就在原来的“木”字即那棵树表示根部的地方加了三个小圆圈，作为指示符号，强调这是树的根部。

金文中圆圈变成了圆点，不是很明显。后来人们又把点改成了三个三角放在了金文写法“木”的下面，表示无数个延伸的树木的根，直到篆文中人们把三个三角又换成了一横。

“本”本义是树根，因为“本”就是根的意思，所以组成了“根本”。又因根在树的生命中起着最重要的作用，后来引申为重要、本身、固有的意思，如“根本”、“根源”。

《汉书·赵充国传》中有：“臣闻兵以计为本，故多算胜少算”，这里的“本”是基础的意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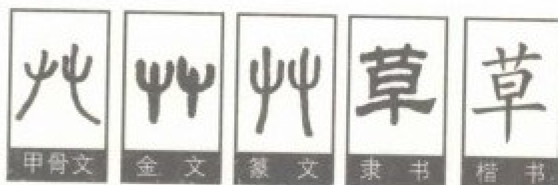
最老石窟——古阳洞

古阳洞

在龙门石窟中，开凿最早的是古阳洞。该洞是北魏长乐王之妻尉迟氏为夭折的儿子牛橛修造的，洞中刻有主佛弥勒及诸多佛像。作为早期楷书，佛像旁刻有“牛橛造像记”，记述了尉迟氏祈祷儿子长眠及族人平安的供养文。

作为北朝书法的代表性作品，龙门石窟的造像记开始为人注目。现在流行的范本为“龙门二十品”，包括“牛橛造像记”在内，里边收集了20种造像记的拓本，其中19种，均来自“古阳洞”。

◎ 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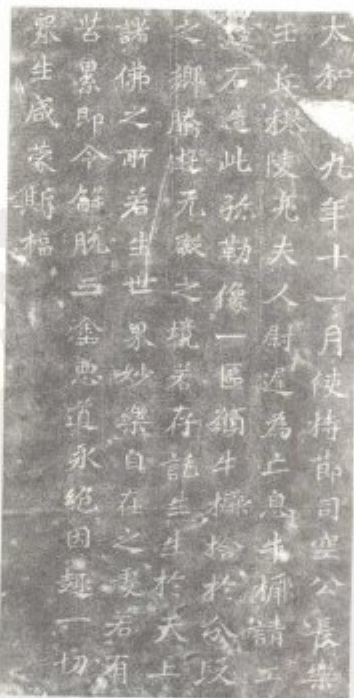


“草”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最初是一根草的形状，三片草芽，后来演化成两根草并排，表示草刚刚长出地面。金文篆文中仍然是两根草的样子，但不再像草的幼芽，变得高大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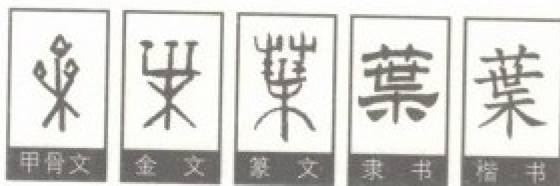
“草”的本义就是那种比较杂的植物的统称。后来根据它的特点引申出很多别的意思，如《韩非子·显学》中有“今上急耕田垦草以厚民产也。”这里的草是开垦荒地的意思。“草”还表示相当粗糙。

《史记·陈丞相世家》中的“复持去，更以恶草具进楚使。”被人们误以为是给楚国的使者吃草，其实这里的草指的是像草一样粗糙的粮食。



牛橛造像记拓片

◎ 叶



“叶”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叶”是一棵树的样子，底下是一个“木”字，表示这是树的主干。上面是树枝，用一个山字来表示，在山的三竖上面有三个圈，这三个圈就代表有许多的树叶。金文中，圆圈变成了点。

篆文中的“叶”在原来基础上又添加了一个草字头，以此表义。隶书中就把原来表示树叶的部分变成了“世”，这就是繁体的“葉”了。现在看起来简体的“叶”与繁体的“葉”，基本上没什么关系，原来这个“叶”字本来读“xié”，表示众口一致，和谐的意思。但是在古文与许多的方言中“叶”与“葉”的读音差不多，原来的“叶”的意思用“协”来表示，用“叶”作为“葉”的简体了。

“叶”的本义就是叶子。后来引申表示时期分段，例如二十一世纪中叶。

古代有个书呆子，读到螳螂捕蝉用树叶隐身时，他也模仿。摘来树叶挡住眼睛，问妻子能不能看见，妻子说能，他再换树叶，这样试了好几百遍，后来妻子不耐烦了就说看不见。书呆子当真，拿着树叶满大街偷东西，后来被抓起来，县官问缘由，书呆子说明缘由以后引起县官大笑，说他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这就是“一叶障目”的来源。

◎ 华



"华"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最初的"华"看起来很复杂，古人是根据一棵花的形状画出来的。中间是主干，底下有根，上面开满了花朵。花是用表示草的符号来表示的，一共是四个，分布开来。

金文中的"华"有很大变化，看起来像是一株玫瑰花，上面是花朵，中间还有几片叶子，而且有花枝。

可是篆文中的"华"就看不出花的样子了，但还是在原来金文的基础上演化而来的，后来人们就根据篆文中的"华"字自造了"華"字，也就是"华"的繁体字，在简化汉字的时候简化成今天的"华"字。

"华"的本义是"花"。因为花的美丽和五颜六色，所以"华"还表示华丽。

"平生塞北江南，归来华发苍颜"，出自辛弃疾的《清平乐·独宿博山王氏庵》，这里的"华"指的是头发黑白相间的颜色。

◎ 秉



"秉"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秉"是左右结构的字，左边是一棵禾苗，像稻穗或者麦穗，有叶子还有穗子，穗子向右歪头下垂。右边是一只手，这只手正要抓住禾苗。金文中的"秉"还是由禾苗和一只手组成，但是这只手已经抓住了禾苗，长长的稻穗向左弯曲。篆文中的"秉"基本与金文相似。在以上几种文字中手形都有手腕的部分，在隶书中人们规范地把手写成了一个"彐"字，形成今天的"秉"字。

"秉"的本义就是一把庄稼、一把禾苗。后引申为手拿着的意思，例如秉烛夜游，拿着点燃的蜡烛在夜间游玩，指及时行乐。后又由拿着引申为主持、掌握的意思，例如秉公执法。

"秉"在古代还是一些官职的名称，秉钺，商周时期的一种官职，掌握杀伐大权；秉铎，是西汉时期的一种武官；秉笔，是唐朝时期的一种中央部门的高官。

王羲之

《兰亭序》是书圣王羲之的代表作品，《兰亭序》是用行书写的。此外，还有王羲之用楷书、草书写的书信等。隶书一直使用到三国、两晋时代。到了东晋，人们认为隶书过于古朴了，所以几乎不再使用隶书，代之流行的是流畅的行书以及草书，或者字体匀称的楷书。当时，读书人渴望学到新书体的运笔方法，争相搜集王羲之的各类字体的作品，王羲之的书法对于促进各种书体的完善与普及也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王羲之

◎ 节



“节”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是一个“巾”字的右边部分“卩”，“巾”字是权杖的象形，表示部分的权利和命令。在金文中“节”是个形声字，是由一个竹字头加一个“即”字组成的。上面的“竹”用来表示竹子，下面的“即”是用来表音的。整个字便是竹子的节。

篆文中的“节”还是“竹”和“即”组成的，与金文中的一样。后来在隶书中上面的“竹”被简写为竹字头了，而下面的没有变化，后人在简化汉字的时候把它写成了今天的“节”。

“节”的本义就是竹节，后来泛指所有草本植物的交节处，也指人或动物的骨头节。

现在节经常用来表示节日、节气等，例如“国庆节”、“春节”等。

◎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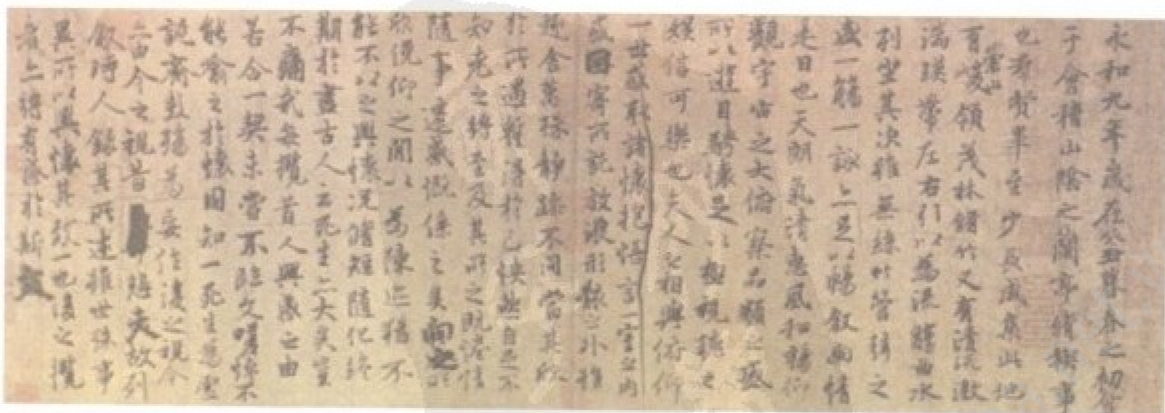


“个”是会意字。

在篆文中是由上下结构的“竹”部和“固”部组成，表示竹子最坚硬的部分。“个”字的部首形式还带着古文字特有的象形形象，如“竹”是两根竹子的形状，“固”还有古时盾牌的形状。繁体字中的“个”则是由“人”部和“固”部组成，汉字隶定后，把繁体的“个”字作为通行字体，后经过汉字简化形成了现在通用的“个”的字体形式。

“个”最初的含义为竹竿，在汉字隶定后又被引申为量词，意义为固定的数量、个头或是单独一个的含义，如“三个月”、“个人”、“高个子”等。

在李白的《秋浦歌》中有“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的诗句，这里的“个”字表示这、那的意思。



《兰亭序》摹写本　清乾隆帝收藏的《兰亭序》八柱本第三

◎ 林



“林”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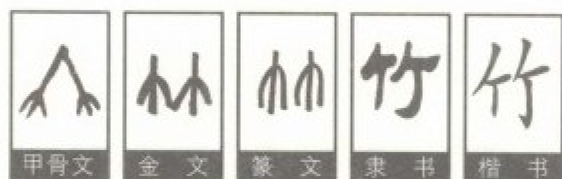
“独木不成林”古人造字的时候也是这么想的，树木多的地方就是林，但是人们不可能画上一堆树，就用两个来表示许多。甲骨文中“林”就是两棵小树苗。金文中与甲骨文一样。篆文中的“林”还是那两棵树，但是树的枝和根都延长了并是曲笔的形式。

隶书中人们就像改变“木”一样，把上面的曲笔改成了横下面是撇和捺。其实也可以理解为从远古时期到现在，人类一直都是用两个表示树的“木”来表示“林”的，只不过不同时期“木”的写法不一样而已。

“林”的本义自古都没有改变，都是树林的意思。只是现在引申出表示许多同类的人或事物聚集到一起的情形，例如“书林”、“碑林”等。

传说商朝，纣王的生活非常奢侈，用池塘盛酒，把肉悬挂起来，竟像树林里的树一样多，四处都是。后来人们就用“酒池肉林”形容极度奢侈的糜烂生活。

◎ 竹



“竹”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竹”是由两根往下垂的竹枝组成的，并且竹枝上还带着叶子。两根竹枝连在一起，表示这是一根竹子。

金文中的“竹”变成了两个独立的竹子，上面各有两片叶子。篆文中的“竹”是在金文的基础上把两片叶子加长了，并各自向下垂着。隶书中的“竹”则把原来的叶子变成了撇点捺，竹竿也变短了，这时已经能够看出今天“竹”字的影子，但没有了竹子的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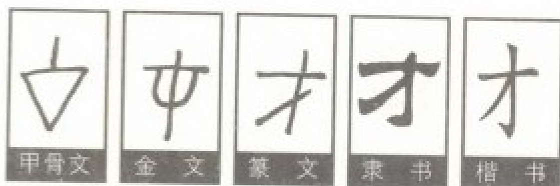
“竹”的本义是竹子，后来引申为用竹子做的东西。

在我国古代，造纸术发明以前，人们都是把文字记载在竹子上，从而形成了竹帛、竹简等词。例如，汉朝桓宽的《盐铁论 · 利议》中记载有：“抱枯竹，守空言，不知趋舍之宜”，这里可不是抱着枯萎的竹子的意思，而是指竹简。竹在汉朝时还是百家姓的一种。



宋拓定武兰亭贴

◎ 才



“才”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才”在甲骨文中形似地面上的小苗，下边是一个倒三角的形式，上边形似一个一叶的小芽。金文中的“才”则将倒三角的形式变为一个长方形。篆文中则将金文中的长方形简化为两个斜横。而隶书又将下边的斜横变为平横，后演化形成现在通用的书写形式。

“才”的本义是草木出生，后引申为起始、开始、方才、刚刚、才智、才能等含义。还引申为一种条件，是必须、只有的意思。

王安石在《雨过偶书》中说：“谁似浮云知进退，才成霖雨便归山。”意思是谁能像浮云一样懂得适时进退，在阵雨下过之后就回到山中。这里的“才”是刚刚、才、刚的含义。

◎ 朵



“朵”是象形字。

篆文中的“朵”下面是“木”（树），上面是像花或果实之类的东西，但是是有弯度的，后经字体演化和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朵”的字体形式。

“朵”的本义是花朵。后引申为花或云等的量词，指一些可以成团的东西。朵又可以做姓。

唐杜甫《江畔独步寻花七绝句》中的：“千朵万朵压枝低。”意思是千万朵花将枝头都压低了。这其中的朵是用的它的本义花朵。《马王堆汉墓帛》中：“我将观其往事之卒而朵焉。”这里的“朵”应是动词，躲避的意思。

《兰亭序》

王羲之是东晋要臣王导的堂侄。他曾被派到会稽山为官四年。会稽山风景秀丽，东晋永和九年（353年）三月三日，王羲之邀请当时的名流前来赏景。共邀41人，于会稽郊外的名胜“兰亭”，宴饮赋诗。

王羲之把大家作的诗辑为卷，名曰《兰亭集》，并于卷首作序。当时，王羲之的书法已非常有名，所以《兰亭序》成为王氏的不朽之作。

《兰亭序》是用行书写的，当时人们已不再用隶书，代之流行的是行书和草书，或者是字体匀称的楷书。

当时的读书人，都想学到行笔流畅的书法，所以出现了许多王羲之书法的摹写本，到目前为止，现在人们见到的基本上都是王羲之书法的摹写本，因各种原因，其真迹已不存在。王羲之的书法不仅表现在高超的艺术成就方面，它对于促进各种书体的完善与普及也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 园



“园”是会意兼形声字。

篆文中的“园”类似于一个围墙中有生长着果实的树木，隶书中的“园”则已经与繁体的园字相似，后经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繁体的園，在汉字简化时按照宋代已有的俗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园”。“口”为其形，“元”、“袁”为其声。

“园”的本义是果园，后引申为供人休息、游乐或观赏的地方，或是帝王及其妃子的墓地也称为园，同时“园”也是一个较为少见的汉族的姓氏。

在东汉班固撰的《汉书·司马相如传》中有：“臣，楚国之鄙人也，幸得宿卫十余有年，时从出游，游于后园。”它的意思是我是楚国边境人士，在宿卫司做官十余年，偶尔陪同（楚王）出游，在后园游览。”这里的“园”用的是其引申义，供人游览的地方。

◎ 苦



“苦”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苦”字的写法是由上面一个“艸”表形，下面一个“古”表声构成的，和我们今天写的“苦”字在结构上没有变化，只是今天简化后的“苦”字把“艸”换成了“艹”。

“苦”字的本义是有苦味的草，指的是大苦苓，称作“大苦”。后来“苦”字被引申为多种含义。它是酸、甜、苦、辣、咸中的一味，与甜和甘相对。还引申为身体上的难受、痛苦。“苦”字还有使动用法，即使某人痛苦。被某种事物所困也可以称之为“苦”，如“一家五口可苦了他了”。

对于“苦”的解释佛教的说法就比较奇特，在佛陀原始教义当中，把“苦”归为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怨憎会苦、爱别离苦、求不得苦、五蕴盛苦。按照佛陀的看法，存在是有条件性的，因此人生是短暂和有局限的。主观上，人会不断产生实际上无从满足的欲望；客观上，对象是暂时的、无常的，这就决定了不满足和绝望的必然性，这便是本质上的苦。

《千字文》的来历

传说，南朝梁武帝为了让王子们习字，让人从王羲之的手书中挑出了1000个字，分别书于1000张纸上。但是，由于不成文章，不便阅读，所以梁武帝便命周兴嗣将这1000个字编成文章，而且每个字不能重复。周兴嗣用了一个晚上，编成了这篇华美的《千字文》。为了这篇《千字文》，周兴嗣累得头发全白了。



梁武帝画像

◎ 兰



"兰"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兰"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艸"，表形，下面一个"阑"字，表声。隶书的"兰"字与篆文没有太大区别，只是笔画更加圆润一些。今天我们写的这个"兰"字是汉字简化的结果。

"兰"字的本义是一种香草的名称。《说文解字》中"兰，香草也"。因为兰花资质优美，因此"兰"字又常常被引申为人的品质高洁、优雅。

人们常用"兰"来形容一些美好的事物，如"兰心蕙性"比喻妇女优雅、高洁的品格，"金兰之交"指知心的朋友。"梦见兰花即生贵子"，也是我国关于兰花的一个有名的传说。

◎ 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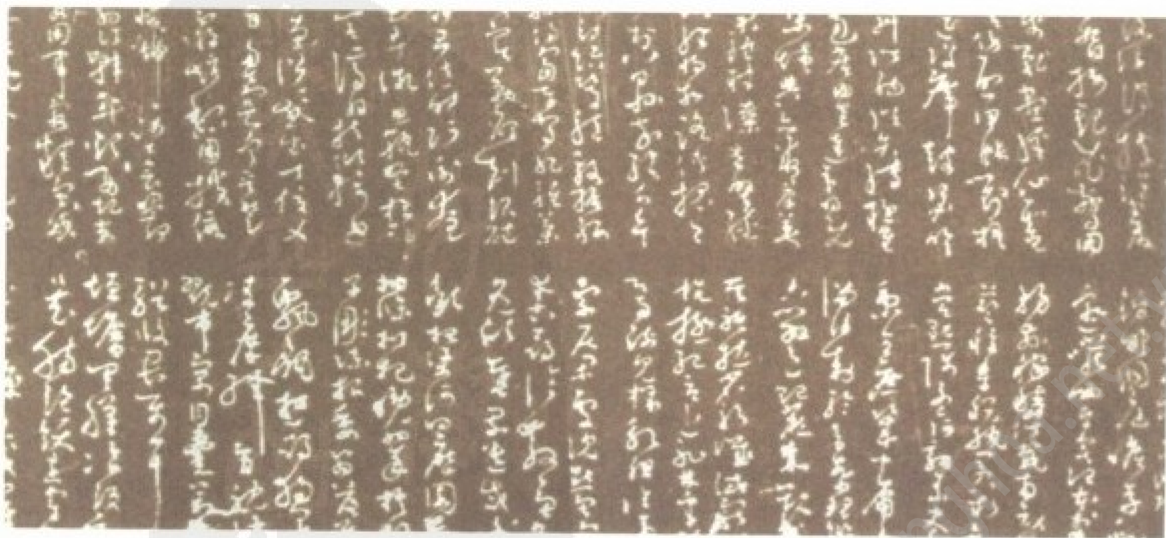
"新"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新"字的左边像是树的形状，右边是手拿斧头砍树的形状。到了金文，"新"字的形状就有了很大的改变，左边是一个"辛"，右边是一个"斤"。"辛"表声，"斤"表形，"斤"指大斧头。篆文的"新"字又比之前复杂了一些，在汉字隶变的时候确立了"新"字的写法，并沿用至今。

"新"字本义是砍取树木，即表"薪"的意思，后来被广泛用作一切事物的开始。与"旧"、"老"等词相对，如新世纪、新媳妇、新官上任三把火等。

"新"字是一个使用频率较高的字，我们最熟悉的就是"新年"，关于"新年"王安石还有一首诗，名为《元日》，诗中这样写道："爆竹声中一岁除，春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

唐怀素《草书千字文》。怀素擅长草书，明代制作了摹刻，其拓本一字千金，故有"千金帖"之称



◎ 条



"条"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条"字的写法是由一个人和一个"攸"构成的，"亻"表形，"攸"表声。在繁体字中"条"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亻"中间一竖右边一个"条"。后来在汉字的简化过程中，写作了今天的"条"字。

"条"字的本义是小枝，如《尔雅》中有"桑柳丑条"，这里的"条"取其本义。后来引申为狭长的东西、细长的形状、项目、条理等。后来"条"字又被用作量词有：一条鱼、一条山脉、一条裤子等。在当量词用的时候"条"字还可以引申为人体或者是抽象的事物，如一条命、一条计策、两条意见、一条出路等。

和"条"字有关的文字有：《诗·周南·汝坟》中的"遵彼汝坟，伐其条枚"；清朝龚自珍《病梅馆记》中的"养其旁条，删其密"；《战国策·秦策一》中的"科条既备，民多伪态"等。

◎ 校



"校"是会意兼形声字。

在金文中"校"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木"看上去像是树的形状，右边一个"交"字。在字形上看像是上面一个"人"字中间插了一小竖，下面是个今天写的"只"字，表示一种囚禁人的木制工具，同时"木"表形，"交"表声。篆文与金文相似。隶书是"校"字和我们今天的写法相同。

"校"的本义是一种囚禁人的工具。《易·噬嗑》中有"屦校灭趾"，这里的"校"即刑具的意思。后来用作学校，这还是与木栅栏有关，就是对一些懒惰的人，游手好闲的人进行教育的地方，后来一直沿用为今天的学校。

"校"字有两个发音，一个是"xiào"，另一个读作"jiào"，最初只读作"jiào"的音。当时人们用读作"jiào"音的"校"字表示学校的意思。

辽博所藏《千字文》



◎ 困



“困”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困”字在甲骨文中的写法是外面一个四方框，里面一个像树一样的“木”字的形状。外面的框表示院子四周的墙，里面的“木”则是指在树上养蚕织布的意思。战国竹简体与甲骨文一样。到了篆文“困”字的写法依然是外面一个方框，里面还是一个“木”字的形状，但是它的底部的笔画比金文中要圆一些。在汉书隶化的时候把“困”字写成了今天我们见到的这个样子。

“困”字的本义是“故居”。因为有一个框感觉就像是被围起来了，所以“困”字又引申出围困的意思，由于被围困所以又引申出困难的意思。

在《管子》一书中有“夫鸟之飞也，必还山集谷，不还山则困，不集谷则死”，在这里“困”字的意思是疲劳。我们今天用的“困”字最多的时候是指睡觉，“困”字作为睡觉这一含义是取通假字“睏”的“疲乏想睡觉”之意。

◎ 枫



“枫”是形声字。

“枫”字在篆文中的写法是左边一个“木”右边一个风，“木”表形，“风”表声。我们今天写的“枫”字是在汉字简化时得来的，与篆文时的写法区别不大，只是更加规范、更加整齐。

“枫”字的本义是一种“树木”，《说文解字》中有：“枫，枫木也。厚叶弱枝，善摇。”说明“枫”是一种叶子比较厚大，枝条却比较细的树木，很容易被摇动。“枫”字没有引申义，现代人对“枫”的解释是：枫是夏绿乔木或灌木的一种，叶呈手掌型，相而对生。枫树中有雌雄同株，也有雌雄异株的种。有的为虫媒，有的则是风媒。花有五瓣，雄蕊部分退化，子房上位，花底部有一圆盘状结构，在非风媒的树种上，这是用作吸引昆虫的结构。

自古至今人们都把“枫”作为一种意象，围绕着“枫”人们写的名诗名句也很多。如张继的《枫桥夜泊》：“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李商隐的《无题》：“寒夜孤单谁相伴，雨意绵绵情难断。枫醉未到清醒时，情落人间恨无缘。”李煜的《长相思》：“一重山，两重山，山远天高烟水寒，相思枫叶丹。鞠花开，鞠花残，塞雁高飞人未还，一帘风月闲。”

《千字文》

《千字文》每四字一句，共250句，押韵易读，很像一首学习汉字的歌谣。

《千字文》的内容比《急就篇》更通俗。作为最初级的启蒙课本，里边包含了许多应该让儿童了解的故事和成语，所以也更实用。

隋代实行科举制度后，读书人开始在家中教少儿识字，当时使用的课本多为《千字文》。从敦煌发现的古籍中，就有45种字体的《千字文》。可见，《千字文》已成为当时人们学习与临帖的必备书籍。

农林渔牧与汉字



◎ 禾



“禾”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禾”是一株成熟了的谷子，上面是沉甸甸的谷穗，直把谷子坠弯了腰。谷秆上有叶子，下面还有根。象征着将要丰收的谷物。

金文中的“禾”还是那株成熟了的谷子，这时的谷穗要更大更沉，并且叶子和根部的距离更近了，都挨到了一起。

篆文中人们又把谷子的根部和叶子分开了，但这时谷穗变小了，叶子和根也是弯曲的了，根部要远远长于叶子，就像篆文中的“木”字上面加了一撇。

隶书中的“禾”就真是“木”字加了一撇。

“禾”的本义就是谷子，即小米，后来引申为稻谷一类的东西，常指禾苗。最后成为庄稼的总称。“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这里的“禾”就不仅仅指谷物了，而是指庄稼的总称。

◎ 米



“米”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米”是用一横和六颗米粒构成的，上面三颗下面三颗，这一横只是用来作区别性的符号。

金文中“米”跟甲骨文差不多。在篆文中，原来的六粒米变成了四粒，但这四粒看起来不像米，倒很像是笔画。并且原来的横变成了“十”字，把四粒米分成四部分。

另一说，甲骨文中的一横代表的是井田的界限，六个点代表的是庄稼，后来的十字便是交叉的井田。

现代的汉字则把下面的点变成了撇和捺。

“米”的本义即是谷物和脱了皮的植物果实，像大米、玉米，后引申为像米粒一样的东西，例如“虾米”。

但是在《汉书·咸宣传》里有“其治米盐，事大小皆关其手”，这里的米不是小米也不是大米，它指的是一些细小繁琐的事情。

隋炀帝写经

隋文帝去世后，其子杨广即位。这就是以暴君而闻名的隋炀帝。

杨广容貌美，有学识，进兵南朝陈时，他总领兵马，立有战功，因此博得了许多人的信赖。杨坚笃信佛教，受其父的影响，杨广自幼也信奉佛教，并大力倡导写经，将抄好的经卷分赠给各地的寺院。据记载，杨广命人抄写的经卷多达90余万卷。当时使用的是已经相当普遍的楷书。

隋代宫廷抄写的《佛说甚深大回向经》

◎ 来



“来”是假借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来”像麦田里成熟的麦子，有根，有株干，有叶子，还有沉甸甸的麦穗。金文中的“来”与甲骨文中的“来”很相似，仍是一株麦苗，但是这时的麦穗歪向了右边，原来是左边，不过这样看起来更形象一些。篆文中的麦穗一左一右，两个，并且麦根比原来长了好多，并向下弯曲。再后来，人们又把两个麦穗变成一横，下面的麦根变成了一撇一捺分别在株干的两边，这就是繁体字的“来”。

“来”的本义是小麦，《诗·周颂·臣工》里有“于皇来牟”，这里的“来”就指麦子。后来被假借为来去的“来”。后来引申为“招来”的意思。在唐代杜甫的《发刘郎浦》中有句话：“白头厌伴渔人宿，黄帽青鞋归去来。”这里的“来”是一个语气词，跟“咧”相同。

◎ 齐



“齐”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齐”很像是排在一起的三棵禾苗的形式。篆文中将“齐”艺术化，但是根部还是在一个水平线上，汉字隶定时按要求形成“齐”的繁体字形，后在汉字简化时按宋已有的草书简化成现在通用的汉字字体形式。

“齐”的本义是整齐的含义，后引申为一起、同时、同样、达到和完全等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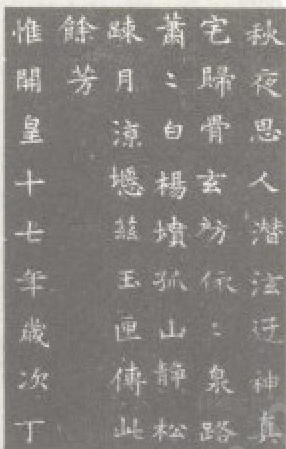
《三国志·吴书·吴主传》中“曹公望权军，叹其齐肃”，意思是曹操从远处看到孙权的军队，叹服它的整齐和严肃。这里的“齐”便是整齐的含义。

《美人董氏墓志铭》

董氏是杨广的弟弟杨秀的仕女，死时年仅19岁。她的主人杨秀为其写了铭文，找人用楷书来书写的，但不知该人是谁。该墓志铭的楷书书写得非常漂亮，是当时最为有名的。墓志铭发现于清道光年间，后来因太平天国战乱而遗失。现在能够看到的，只是未丢失前的极少量的拓本。



杨广



秋夜思人潜泫迸神真
宅歸骨玄坊依々泉路
蕭々白楊墳孤山静松
踈月凉瘞兹玉匣傳此
餘芳
惟開皇十七年歲次丁

《董美人墓志》日本三井文库藏本

◎ 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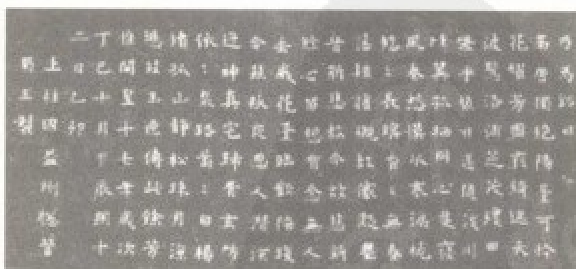


“秀”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秀”在甲骨文中是一株禾苗和一个右手。金文和篆文中的字形均似禾苗向下弯曲，下面一个人的样子，隶书中的“秀”已接近现行的字体形式。

“秀”的本义是谷类抽穗扬花，后引申为优秀、美丽。

《论语》中：“苗而不秀者有矣夫！秀而不实者有矣夫！”其意思是说，庄稼出了苗而不能吐穗扬花的情况是有的；吐穗扬花而不结果实的情况也有。这里的“秀”用的便是其原意抽穗开花的意思。三国李康的《运命论》中有“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这里的“秀”用的是它的引申义，也就是现在最常用的含义，优秀的意思。



◎ 力



“力”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力”是一个很简单的农耕犁的缩影，一个扶把和一个犁铧，犁铧就用一点来表示。

金文中“力”还是一个耕犁的形象，只不过这时的扶把变成了弯曲的，犁铧也用一个手的形状了。所以也有人说，“力”是人的胳膊在使劲向上举东西的样子。

篆文中的“力”构成部分还是那些，但是看起来形象没有那么清晰了。原来的表示扶把或胳膊的那一部分变成很短的一个曲线，而手变得很大，手指很长，像是个“巾”字。现在的“力”字已看不出原来的影子了。

“力”的本义就是体力、气力，与犁同义。“力”后引申为智慧、能量。“犁”字是后人为了区分“力”而自造的。例如，俗话说：“心中有力人伺候，肩上有力伺候人”。前边的“力”是指脑力劳动，后边的“力”是体力劳动。

董美人墓志



◎ 男



“男”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古代男耕女织的社会，男的主要耕种土地。甲骨文中的“男”左边是个田，表示田地，右边是那种最古老的耕犁，田字下面的一点表示耕地用的犁头，右边的一竖表示犁的扶把。但这个耕犁的形状在甲骨文中就是“力”字。也可以解释为出力做农活是男人的事。

金文中，左边还是一个田，但是耕犁更像是一个长长的手形。篆文中的“男”改成了上下结构，上面是“田”，下面是“力”。

“男”的本义是指在田中劳作的男性。但是在《史记·孝文本纪》中有：“太仓公无男，有女五人”，这里的“男”是指儿子，所以“男”后来不仅仅指成年的男子，泛指所有的男性。



唐楷

◎ 田



“田”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田”就像一大片田地被分成许多格，后来简化为六个。金文中的“田”由原来的六个方格简化成了四个。篆文中的“田”与金文形式一样，并且这种格式的“田”一直沿用至今。

“田”的本义就是农田，因农田可以滋润植物生长，所以后来引申为可以滋润的事物或者可以开采的事物，例如“心田”、“油田”等。

因为古人经常在田野里打猎，所以“田”还表示打猎，例如“田猎”。但是在《韩非子·难一》中有“焚林而田，偷取多兽”，这里的“田”却是耕种的意思。

楷书

唐代崇尚行楷、真楷，在整个唐代，楷体字占汉字的绝对优势。由于楷书汉字庄重优美，人们易识易学，书法家层出不穷，逐渐形成了中国汉字书法艺术的一个高峰。

楷书，也是由汉隶直接发展而来的。它是以隶书的方正字形为基础，稍敛其左右摆布的字势，加强了用笔侧、勒、努、趯、策等技巧，形成了端庄、秀丽、大方、清晰的楷书。

楷书于东汉末年在民间出现，后经魏晋南北朝、隋和唐初的不断培育发展，到了唐代中期后，书法名家的辈出奠定了唐楷的地位。从此楷书成为最为通行的书体，沿用至今。

◎ 井



“井”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井”字与现在的“井”字很相似，只是字体没有那么规范而已。金文中的“井”在中间多了一个点，以此来表示这不是枯井，里面是有水的。篆文中与金文一样，隶书中又恢复了甲骨文的写法，一直沿用至今。

“井”的本义是井，因为古代都是八家用一口井，后引申为乡里、家宅的意思。

井不是圆的吗，怎么是四方的呢？因为在我国古代，井的井口都有个四方的围栏，上面放上辘轳来提水。这个四方的围栏是用来阻挡东西或动物掉到井里去的。

也有人说，根据我国出土的两口古井的样子来看，上面也是圆的，但是井底却是方的。人们在挖到水源的时候，离地面已经有一段距离，如果没有东西来稳固的话，很容易坍塌。远古时期的人们想了一个办法，就是用圆木摞成一个四方架支起来，这个“井”就像从很高的位置俯视下去看到的井底。



唐楷

◎ 级



“级”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中左边是“及”，右边是“阜”，“及”表声，“阜”表形，“阜”即有层次的意思。篆文中的“级”是由“糸”和“及”组成，“系”表形，“及”表声。后经汉字符号的规范化和汉字简化形成现在的“级”通用的字体形式。

“级”的本义是指能够达到某种标准的丝，后引申为等级。也特指官阶爵位的品级、级别、阶梯、首级等含义，还指等次、年级、台阶、层次、缵列等。

“乃领宾者延之而级”这里面的“级”表示台阶。《史记·秦始皇本纪》中“百姓内粟千石，拜爵一级”的意思是百姓中捐粟一千石，便可以拜一级爵位。



◎ 丁



“丁”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丁”是一个四四方方的方块，金文中的“丁”像个大铁饼。看起来就是把钉子钉进木头里以后，我们所看见的那个钉帽。

篆文中的“丁”是个钉子的侧面形象，上面的是钉帽，像个“人”字，下面是钉子，还有尖。后来人们把上面的“人”改成了一横，形成了今天“丁”字的原型。

“丁”的本义是“钉子”。引申为小东西。它还是天干序位第四位的位号，又引申为成年男子，如壮丁。

而“庖丁解牛”中的“丁”则是指从事某种劳动的人。

草书

草书有“章草”、“狂草”与“今草”之分。秦书八体中没有草书，草书起于隶书之后。

章草最终形成于汉代，至晚也在西汉末、东汉初。因为被尊为“草圣”的张芝，卒于汉献帝中平年间。章草是隶书的一种简捷体。

草书到了唐代，又出现了新创，那就是被尊为“狂草之圣”的吴人张旭创建的“狂草”，他不按规矩，不尚法度，是一种前所未有的狂放、浪漫的书风。

“今草”完成于魏晋时期，笔势多半缠绵，以一行或一节为造，故又称为“连草”，章草和连草一直流传至今。

◎ 今



“今”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今”字是一个“A”下面加一横，关于它的含义有两种说法，一种认为，这是形容正在集合之中的事物，下面的这一横正要进入“A”的里面去，表示正在集合之中的时间。

另外一种说法认为，这表示的是远古时代用来报时的木铎，“A”就是木铎正放时的样子，下面的一横则表示木舌，当巡逻人员敲打木铎时就是在报时，表示现在的时间。而金文中的“今”字把正在进行时表达得更生动贴切。那一横移到了“A”的里面，并且变短了。在篆文中，原来的横被拉长并改成了向下垂直的方向。更与现在的“今”字接近。

不管是哪一种看法，“今”的本义都是现在、此时、当今的意思。在《史记》中有这样一句话，“孝景崩，今上初即位”，是说孝景帝刚刚去世，武帝刚刚即位。这里的“今上”指的是封建社会臣子对帝王的称谓。



贺知章的草书

◎ 午



“午”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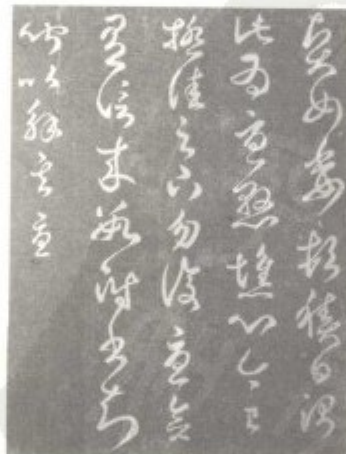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午”是一竖把两个圈连成串，上下都粗，中间细。这是一个古代用来淘米或洗衣服用的杵的形象。上面还有圆圆的点，表示人用手握着使用。

金文中，原来的杵变成实心的了，并且在上面的圆点的地方加了两个翅膀，表示是两个人使用的把手。篆文中的“午”两个翅膀变长了，但是那个杵变成上下均匀的了，用一竖表示，原来粗的地方加了一横，形成的“午”像在十字架上加个人字。

隶书中人们把原来的翅膀改成了一横，并且左边向上翘起。原来的一横位置也向上提了，与现在的“午”字很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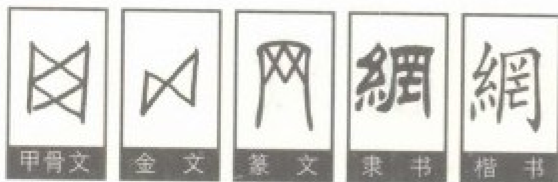
“午”的本义就是杵，杵是用来舂米或捣衣服的，后来引申出抵触违反的意思。

《礼仪》中有：“午割之”，这里的“午”却是纵横交错的意思。现在“午”还用来表示时间中午、午夜。“午”还是地支序位第七位的位号。



张芝的书法

◎ 网



“网”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网”是由两根树立的竹竿夹着一个渔网组成的，这表明最早的人类是在陆地上用网来捕获鸟类或兽类的。后来人们为了简单就把里面的网简化成两个上下并列的叉。

金文中的“网”变成了两竖夹一个叉。篆文中的“网”是在甲骨文的基础上又在上面加了一横，把两个竹竿封闭起来，并且里面的两个叉变成左右并排的了，这时人们已经用网来网水里的鱼。

后来人们又把里面的叉换成了“亡”字，用来表音。随着手工业的不断发展，人们发现这网都是用丝来做的，所以又在原来的基础上加了“丝”做偏旁。

在简化汉字时变成了现在的样子。

“网”的本义是用来打鱼的工具，后来引申为像渔网一样的东西，例如“法网恢恢”等。



张芝雕像

◎ 收



“收”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其左边形如两条绳子，右边的“攴”乃为督促的含义，在这里表形，左边的“丩”表声。后来的演化只是把字形规范化了，把“攴”演化成反文旁，简化成了现行的“收”。

“收”最初的含义是用棍棒击打庄家并收取果实，后引申为收割庄稼、收集、合拢的含义。后来又引申为停止、收回、放心、收到、召回等义。

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皇帝秦始皇在一统天下之后，实施了很多措施，如“收兵铸金人，函谷正东开”，以之削弱自己反抗势力的军事势力，借以巩固自己的政治统治。这里的“收兵”便已经是收集兵器的意思。

行书

行书分为“行楷”和“行草”，是介于楷书和草书之间的一种书体。用笔结构比较规整，接近楷书的称为“行楷”。用笔结构较为流动，连绵笔画较多而接近草书的称之为“行草”。它的出现正是楷隶简化的直接结果。

基于汉字使用上的日益频繁，时代的发展要求行文处事的节奏加快，行书比较符合大众的要求，比较容易流行，便首先在民间应运而生了。从中我们也能看到汉字的一般发展规律是由繁趋简的。

◎ 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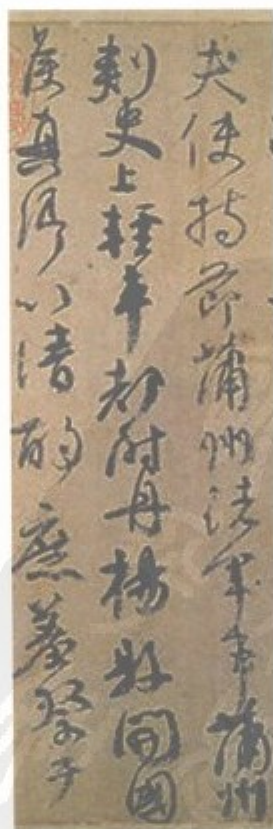


“弹”是象形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弹”整体看来与弓箭非常相像，弓箭的中间还有一个圆形，像是弹丸。金文与甲骨文中的“弹”字类似，但略有简化并抽象化，篆文中的“弹”则形成了一个字体复杂的形声字，左边是“弓”表形，右边是“单”表声。楷书的繁体字写法类似于篆文，后简化成现在通用的字体。

“弹”的本义弹弓、弹丸，做动词时的意思是发射。

《左传·宣公二年》中“从台上弹人，而观其辟丸也”，意思就是晋灵公在台上用弹弓射人，来观看人们到处跑来跑去来躲避弹丸的狼狈景象。这里的“弹”是动词发射的意思。



天下第二行书：颜真卿《祭侄文稿》（部分）

◎ 方



“方”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方”是由两个并列的船组成的，两条小船船头并列，横着放，并且缆绳系在一起，上面是一根线，下面是一根线分开了叉。从侧面看去就成了一个“方”。

金文中的“方”还是那两条小船，只是绳缆变得更长并向左侧弯曲，上面多了一撇。篆文中的“方”恢复到甲骨文中的写法，但是这时看不出两条小船的意思了，两个小船成了向左上方弯曲的横线。隶书中，上面的线头变成了一点，两个小船成了一条横线，基本与现在简体的方相同了。

“方”的本义就是两条船并列。后引申为并排、在一旁的意思。例如“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方”就是旁边的意思。

现在的“方”大多数用来表示方位，如“南方”，还表示对方的意思。



行楷

◎ 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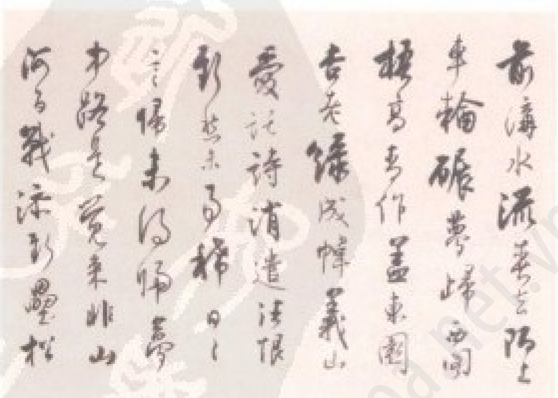


“舟”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舟”字很像一条小船，两边的两条线表示船帮，中间的三条线表示船头、船尾和船舱。金文里的“舟”字把小船放平了，真是“一叶轻舟行于水”的形象了。篆文把小船竖了起来，代表船底的那根线多了一个弯，像船尾的舵一样。楷书“舟”是从篆文演变来的，基本上同于篆文的写法。

“舟”字的本义就是“船”，如《易经·系辞下传》中有“刳木为舟，剡木为楫，舟楫之利，以济不通”。这就是说：古代人把一条很粗的木头从中间一剖两半，再从剖开的平面上把中间的木头刳去，像半个瓢一样能浮在水面上，这就是舟。

“舟”是个部首字，在汉字中，凡是由“舟”字组成的字大都与船有关，如“舢”、“航”、“舰”、“舸”等字。



行草

◎ 用



"用"为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用"在甲骨文中形似一只木桶，又像是挖井的样子，金文、篆文与甲骨文的形式类似，后经字符的规范化演化成现在通用的"用"的字体形式。

"用"的本义是使用，引申为需要、公用、费用等含义。"用"字也可以虚化用作副词，意思是因为、由于。

《史记·秦始皇本纪》中有"韩非使秦，秦用李斯谋，留非，非死云阳"，意思是秦始皇用了李斯的谋略，这里的"用"是其本义使用。

《荀子·天论》中的"强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意思是努力发展农业来节约费用，命运再不济也不会导致贫困。这里的"用"是费用的意思。

◎ 岁



"岁"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岁"的形状就像一个长柄的斧头，斧刃朝左；金文中的"岁"变化很大，是由"止"和"步"构成；篆文的写法与金文相似，汉字简化时按草书楷化的形式简化，形成记号字。

"岁"的本义是斧头之类的兵器，后引申为星体的名称，如"岁星"即木星。后由此引申为年、年龄、收成等含义。

《史记·秦始皇本纪》中"年十三岁，庄襄王死，政代立为秦王"，意思是嬴政十三岁时，庄襄王死了，嬴政取代他成为秦王。这里的"岁"指的便是年龄。

唐太宗的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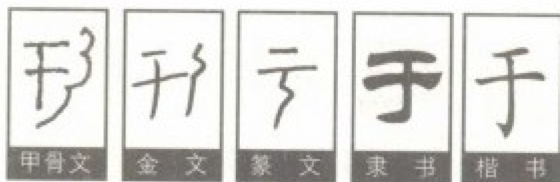


唐太宗画像

唐太宗李世民不仅在治理国家上非常出色，在文化方面也很不一般。他酷爱王羲之的书法。王羲之的《兰亭序》的真迹也被他最后带进了昭陵。

太宗擅长书法，尤其擅长行书，而且他对行书非常偏爱。唐之前的碑文都是用篆、隶或楷书刻制的，而太宗却用行书刻制了一个碑文。那就是太宗作品中的《温泉铭》，它是记述骊山温泉的功能及其当地风景的。碑早已找不到，但从敦煌却发现了它的拓本。

◎ 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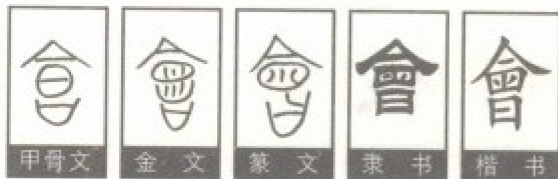
"于"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于"在甲骨文中形似一个画圆的工具，由代表定点的两横和代表绳子的一竖，加一个四分之一圆的示意图组成；表示气出受阻。金文与甲骨文相似。篆文在形式上与金文没有太大的变化，但是代表圆的一段弧线被取消，已形似我们现在通用的"于"字，后渐渐演化成为了我们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说文解字》中说"于，於也。象气之舒。"本义为叹词。"于"的其他虚词义是其假借用法，可用作介词、连词、助词和语气词。

介词"于"早在甲骨文中就已大量出现，西周以后，随着介词"於"的出现，"于"的一些用法逐渐被"於"所代替，魏晋以后，除了在引用古籍或固定格式中以外，"于"就很少出现了。"于"的连词、助词和语气词的用法只出现在先秦汉语中，汉代以后逐渐消失了。

◎ 会



"会"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其下面像一口锅，上面形似锅盖，中间装有一些粮食在其中，上下相合，由此而聚。"会"在金文、篆文中详细地对上面、中间和下面的部分做出一些改变，主要是锅的形状变化较大，但整体依然保留了甲骨文的形状。在汉字简化时按宋代已有的草书楷化形式转化为现行的记号字。

"会"字最初的含义是盖子的意思，后引申为集合、聚会之意，后又由此引申为恰好、能够、理解、机会、一会儿、计算、付钱之意。

公元前279年"秦王使使者告赵王，欲与王为号会于西河外渑池"时，"会"已是会见、见面的含义，并一直沿用至今，并在这个含义上继续引申。

华清宫唐太宗温泉铭碑



◎ 机



"机"是形声字。

篆文中的"机"是由"木"字和一个"幾"字组成，即类似于艺术化了的一个人在操控着一个捕猎用的器物的示意图。"木"表形，"幾"表声。后演化形成繁体字，在汉字简化时根据繁体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机"。

"机"的本义是弓弩上的发射机关，《后汉书·张衡传》中有"机发吐丸"，即机关发动吐出铜丸的意思。后引申为机器、机灵、灵巧、事物发生或变化的枢纽或缘由、先兆、征兆。

司马光在其《资治通鉴》中曾提到："成败之机，在于今日。"意思是说，成功与失败的关键，在于今天的表现。这里的"机"是事情转折的关键、枢纽。

玄奘

玄奘13岁时在洛阳出家，但他不满足于汉译佛经，计划远赴印度寻求原典佛经，他冒着生命危险，进行了长达17年的旅行，贞观19年（公元645年）回到长安，带回经卷657部。玄奘回到长安，马上着手翻译经书，并把详细记有西域见闻的《大唐西域记》献给了太宗。太宗盛赞他的功绩，并答应为他撰写最先译出的《大菩萨经》序。这就是后世所说的《圣教序》，即《大唐三藏圣教之序》。同时，皇太子撰写了《大唐三藏圣教序记》，用以赞扬三藏的伟绩，歌颂支持玄奘的太宗。

为使经卷得以永久保存，朝廷在慈恩寺筑起了五层的塔，玄奘把经卷收藏其中，后来又重建了七层的砖塔，即现在的大雁塔。

◎ 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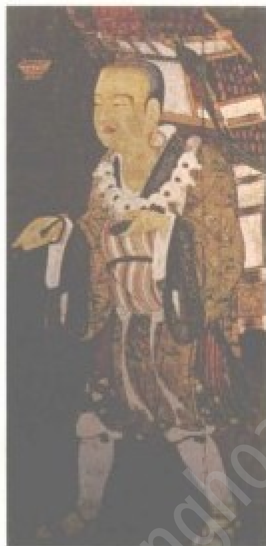


"赶"是会意兼形声字。

篆文中的"赶"是由"走"和"干"构成，表示拿着杆子去打牲畜，"走"也表形，"干"也表声。在繁体字中是由"走"和"旱"组成，这时"旱"表声。后在汉字简化时又恢复了篆文的文字形式，构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赶"。

"赶"的本义是驱使、赶。引申为遇到、及时到达、以后再说等含义。

《康熙字典》注：古旱切，音干，则与今音gǎn合，说明赶字在《广韵》、《集韵》（唐宋之时）尚音揵。又《集韵》：居月切，音撅，义同；吴语说把人赶出或排挤掉曰"撅脱伊"，疑即为赶字之撅音；据段注，通俗文曰：举尾走曰揵，律文作赶马走也，《释文》引《汉书》音义：揵、以肩举也，此举尾用揵不用赶之证。音由"揵（音虔）走干"切正合撅声。不知然否？



玄奘

◎ 知



“知”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知”字在甲骨文中左边的“矢”字，是弓弩中的箭，加上一个“口”。金文与甲骨文相似，稍有变动，篆文的左边是“矢”，像一个飞翔的箭了。清代学者段玉裁对“知”的解释是：“出于口者疾如矢也”，意思是知道、认识事物，很快就能脱口而出，就像箭从口中射出一样迅速。也就是用语言敏捷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意见。

“知”字的本义是“知道”、“懂得”，对一种道理能了解和懂得，如孔子对学生子路说：“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意思是说：知道就是知道，不知道就是不知道，这才是真正的知道。

朋友间彼此了解称为“相知”。“知音”一词原来是指对音乐有研究的人，后人用来比喻了解自己或者是了解自己特长的人。它的比喻义来源于《吕氏春秋》中的一个故事。

伯牙弹琴，弹到描写高山的曲调时，在旁听琴的钟子期就说：“善哉，峨峨兮若泰山。”弹到描写流水的曲调时，钟子期就说：“善哉，洋洋兮若江河。”钟子期死后，伯牙不再弹琴，认为没有人比钟子期更懂他的音乐。

◎ 年



“年”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年”的上部是个“禾”字，下部是一个面朝左、臂向下斜伸的“人”，这就表明庄稼丰收了，割下来捆在一起。金文的上部是穗子向左下垂的“禾”，下部也是一个面朝左的“人”，同样是顶在头上搬运庄稼的意思。篆文的上面仍是“禾”，下面变成“千”字。

“年”的本义是收成，指一年中农作物的收获情况。一年谷物的丰收，古人叫“受年”，“受”是得到的意思。“受年”是古人常说的话，生活习惯性用语，就像我们今天所说“全年获得了丰收”。

“年”字经过长期发展演变，字形早已符号化了，但它的含义并没有变，如“年成”、“丰年”仍是它的含义；年龄、年华、童年、老年都是它原有的时间概念。

关于“年”的成语也有很多。如“风烛残年”，像风中的烛焰很容易熄灭那样，残留的岁月什么时候都可以结束。比喻人已到了老年，活不了多久了。



古都西安的象征“大雁塔”

◎ 香



"香"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里的"香"字，像器皿中盛着散发香味的农作物。古人在祭祀祖先时，常常把郁金香一类的香花与黍放在一起，以便让鬼神也能闻到香味。在篆文里，"香"字的上面是黍，下面是甘，从黍从甘。当"香"变为楷书时，"黍"字被"禾"字代替，形成了今天仍在使用的"香"字字形。

"香"字的本义是指谷物成熟后发出的气味，引申指一切好闻的气味，与"臭"相对。

带"香"的字能给人以美妙的联想，如城市名"香港"的第一个字是"香"，就是"芳香的港口"之意。

◎ 照



"照"是形声字。

在金文中"照"字的写法是左面一个火，右边一个"召"，"火"表形，"召"表声。小篆中的"照"字也是左右结构，左上边一个"日"，左下边一个"火"，右边还是由一个"召"构成。今天我们所用的"照"字是上下结构的字，下面的"灬"是"火"字的变形，表明"照"字与火有关。

"照"字的本义是拿火靠近物体，让它看起来明显，故为光明、明亮的意思。在《庄子》中有："昔者十日并出，万物皆照。"今天"照"字引申为日照、照耀等意。

关于"照"字，在《诗经》中有："月出照兮，佼人燎兮。"在《郯令景君阙铭》中有："远近照闻。"《荀子·修身》中有："则照之以祸灾。"另外和"照"字有关的成语有"吉星高照""回光返照"等。

圣教序碑

重修砖塔时，在塔的南门两侧又重立了《圣教序》及其《序记》。由于刻制石碑前，就计划置于门的两侧，所以碑文《圣教序》的正文从右向左，采用的是通行的刻写方法，而《序记》则相反，是从左行起向右刻写的。碑刻出自太宗名臣褚遂良之手。褚遂良是楷书名家，这是其晚年之作，表现出少有的成熟之美。



圣教序记碑和《大唐三藏圣教序》碑

◎ 情



“情”是形声字。

在篆书中，“情”是由“心”和“青”构成的，心表形，青表音。

在《说文解字》中有“情，人之阴气有欲者”，人们所欲求的从属于阴的心气，也就是感情、心情的意思，后来引申为情绪、情趣、情致或者年轻人的心等。

在现代，“情”字用得最多的就是“爱情”。

在李白的诗《怨情》中写道“美人卷珠帘，深坐颦蛾眉。但见泪痕湿，不知心恨谁”。这首诗写一个女子等待情人时的焦急，通篇都是在描写一个“情”字，此外还有“含情脉脉”、“徇情枉法”、“私情”等我们常用的词汇。

◎ 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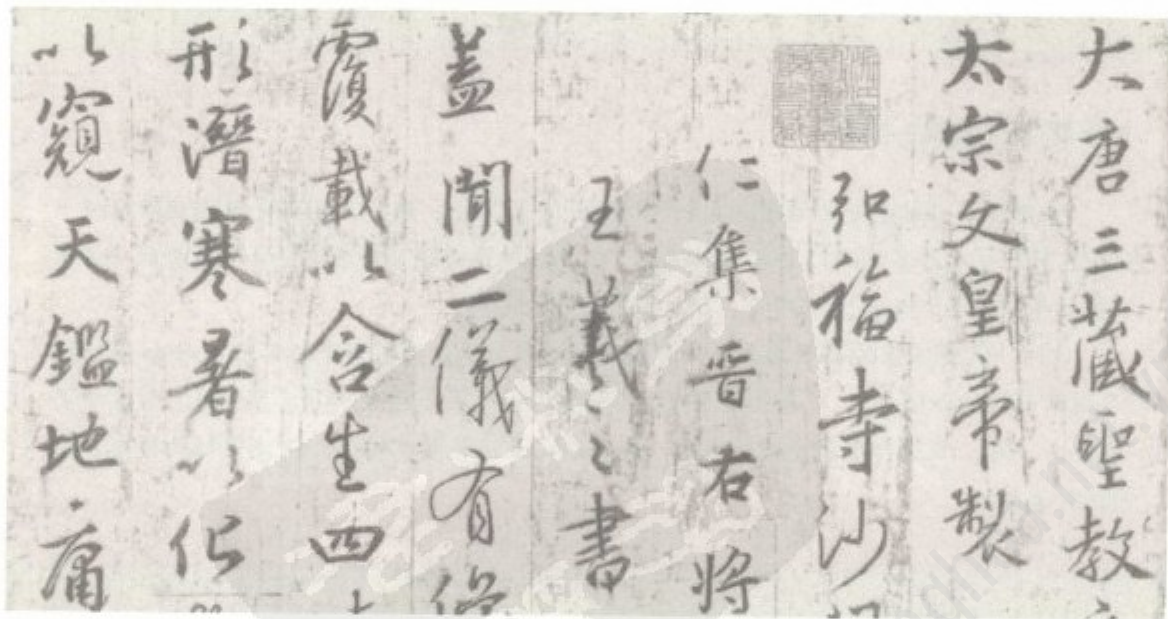
“快”是形声字。

“快”字在篆文中的写法是左边一个“心”形，表形，右面是一个“夬”字，表声（guài）。到了隶书的时候该字有所简化。

“快”字的本义是用箭射中野兽时的心情，由此引申为快乐。由于射中野兽时很高兴，想要马上把它抓住，所以又产生了迅速、赶快、爽快等含义。《说文解字》中把“快”解释为喜欢、如意的意思。

春秋时代，有一个很有名的故事，叫做“乘龙快婿”，说的是秦穆公把漂亮的女儿弄玉嫁给了擅长吹箫的萧史，因两人每天吹箫，有一日终于引来了凤凰和龙。于是弄玉乘凤，萧史乘龙一起飞上了天。后人就用“乘龙快婿”来形容如意的好女婿。

圣教序碑文（部分）



◎ 劳



“劳”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劳”是由两个“火”和“悉”构成，即烧火、采集及心力都称之为劳动。金文中的“劳”是由两个火“冖”及“力”构成的，表示烧火，用力称为劳。篆文与金文类似。今天的“劳”字则是由繁体字“勞”演化而来的。

“劳”字的本义是辛勤劳作的意思，后来引申为“烦劳”、“麻烦”、“忧愁”、“苦闷”等意。当今还有“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的说法。

“劳之来之，匡之直之，辅之翼之。”出自《孟子·滕文公上》这里的“劳”是指慰劳辛苦的人。另外还有“劳燕分飞”比喻分离，它是源于古乐府的《东飞伯劳歌》的“东飞伯劳西飞燕，黄姑织女时相见”。

◎ 块



“块”是会意字兼形声，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块”字在甲骨文中的写法是像把土装在U形器皿中的样子，到了篆文的时候则改为左边一个“土”右边一个“鬼”的形声字，土表形，鬼表声。今天则简化为“块”。

“块”字的本义是“土块”，后来引申为“块状物”，如今人们也经常把“块”字用做量词，如一块布、一块石头、一块煤、一块方糖、一块肥皂、一块冰砖等。

关于“块”字也有一个小故事，就是说在春秋时期的晋文公在快要被饿死时，有农夫给了他一块土块，正当他要生气时，他的谋士说“土为国家的象征，得土即得国家。”晋文公转怒为喜，后来他果真做了国王。

卜天寿与《论语》抄本

1969年，在新疆吐鲁番盆地中出土的《论语》抄本，是一本明确记录唐初学习经书的绝好材料。从抄本的两处署名可以得知，这是居住在西域高昌县宁昌乡厚风里的一名十二岁少年卜天寿，于唐景龙四年（710年）三月抄写的。

少年卜天寿在里边使用的文字，有相当多的字与现在的楷书字形不同，例如《论语》“八佾第三”的开头部分：“孔子谓季氏，八佾舞于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其中的“舞”与“庭”显然与现在使用的字不一样。这不是卜天寿写错了，而是当时的抄本都使用这种异体字。

◎ 成

甲骨文	金文	篆文	隶书	楷书
			成	成

"成"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和金文当中，"成"字是由大斧子的形象和一小竖构成的；到了篆文中，"成"字则由"戊"和"丁"字构成，"戊"表形，"丁"表声，变成了一个形声字，表示双方牢牢地结合在一起，由此产生了歃血盟誓的含义。在汉字隶定的时候，"成"字简化成为今天的写法。

"成"字本义是成为事实、实现。后来引申为变成、成为、成就、成果、后来又有了成人、成年等说法。

在《论语》中有"百工居肆以成其事"，意思是各种工匠在他们的作坊里完成他们的工作。还有成语"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比喻事情的成功与失败都是因为一个人的做为。

◎ 树

甲骨文	金文	篆文	隶书	楷书
			樹	樹

"树"是一个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金文篆文中"树"字都是由"木"、"又"、"豆"三部分组成的，"木"和"又"表示用手植木，"豆"字表示带有高脚的盛器，在这里表示竖起的意思。后来人们又加了一个"木"字。在汉字的演化过程中逐渐简化为今天这个形状。

"树"的本义是种植、栽种的意思，是个动词。"树"字除了动词的意义外它还可以作为名词使用，即表示树木。还可以做量词使用，如：一树梅花。"树"字后来被引申为竖立、建立等意思。

今天人们常说的一句话"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则是源自《管子·权修》的："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终身之计，莫如树人。"这句话说明了培养人才的重要性，这里的"树"字则是培养的意思。

少年卜天寿抄写的《论语》八佾篇

◎ 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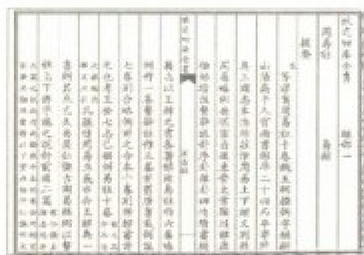


“刚”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刚”字在甲骨文中的写法是右边一个鱼网的形状，在这里表声，左边一个刀的形状，表示坚硬，表形，看上去更像是图画。到了金文“刚”字是由三部分构成，多了一个山，但是趋向于文字了，到篆文的时候就有了今天“刚”字的雏形，我们现在写的“刚”字则是由繁体字“剛”简化而来的。

“刚”字的本义是坚硬，后引申为坚强、刚正不阿、倔强执拗、固执己见等。

关于“刚”字在论语中有“刚毅木讷，近仁”，这里的“刚”就是刚强的意思，《韩非子·十过》中也有“鲍叔牙为人，刚愎而上悍”，用来指鲍叔牙为人刚强，不愿意听取别人的意见。



五经正义一部分内容

◎ 刘



“刘”是会意兼形声字。

在篆文和隶书中的“刘”字的写法与繁体字“劉”的写法相像，是左右结构的，左边是上面一个“卯”下面一个“金”右边是一个“刀”，表示用刀来杀牛羊祭祀祖先。

“刘”字的本义是杀，后来引申为比喻自然界杀的结果，有凋残的意思。明代的开国元勋刘基在《擢彼乔松》一诗中有“靡草不凋，无木不刘”，意思是在寒风扫过的时候，没有一棵树不凋残。

“刘”字的最大用处还是作为姓氏。虽然作为姓氏，“刘”字与本义“杀”还是有密切关系的。据《史记》中记载，夏朝有一个国君叫孔甲，他荒淫无度，各诸侯都不听他的命令，有一天，天上降下两条龙，孔甲很高兴，于是派御龙氏来饲养这两条龙，结果有一天其中的一条龙死了，御龙氏将死掉的龙做成肉羹给孔甲吃，孔甲此后便要每天吃龙肉，可是御龙氏却再也没有龙肉可以给孔甲，于是御龙氏逃跑了，并改名为刘累，意思是因为自己杀了龙所以受到了牵连。从此便有了“刘”姓，刘累就是刘姓的祖先。

五经正义

太宗时代，儒学也得到很大发展。南北朝时期，由于政局混乱及佛教文化的渗透，思想界呈现出多元化趋势，初唐时儒学依然维持着南北朝时期的混乱状态，对经书的理解发生歧义，显然不利于维护，进而完善隋代开创的考试制度。于是，太宗命翰林们先制定定本，然后甄别传统注释，最后确定正确的释义，终于完成了《五经正义》180卷。由于科考时依据它命题，《五经正义》成了读书人必读的书。

◎ 么



“么”是会意字。

在篆文和繁体字中，“么”字是由“麻”和“幺”构成的，“麻”字表示像田中麻秆那样密密麻麻，“幺”是指后代的意思，整个字的意思是指无数的后代。在汉字简化时，用繁体字的一部分构成简体字，就是今天的“么”字，它是一个记号字。

“么”字的本义是小，如“幺店”指路边的小店，与“幺”是同一个意思。在《说文解字》中有：“幺，小也。象子初生之形。”“么”字是“幺”字的俗字形式。后来“么”字引申用作语气助词，用在句末表示语气，如：怎么、这么、多么、什么等。当今关于“么”字用得最多的就是它和“什”的连用，即“什么”是疑问代词。

“么”字还是一个起源比较早的姓氏，在全国500个大姓中排第420位，在南北朝的《姓苑》中已有记载，现分布在山东冠县、河北唐山、保定唐县、南京浦口、新疆、河南等地。

◎ 实



“实”是会意字。

从金文到篆文直到繁体的“实”字，它的写法都是上面一个“宀”下面一个“贯”字，“贯”是货币贝的意思，表示房子里的钱财多；在金文中“实”字的写法跟今天的“实”字比较，看起来还不是很规范；到了篆文时期“实”字的上半部分“宀”的两小竖要稍微长一点；到了繁体字时，则写作“實”；我们今天写的“实”字是按元代的草书简化而来的，只是一个记号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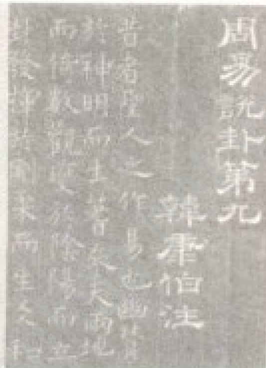
“实”字的本义是财物粮食充足、富有，《默子经上》“有者为实”这里的“实”即富有的意思。后来引申为充满，如实心、充实、虚实等。还表示符合客观情况，真、真诚，如实话、实惠、实际等。“实”又引申为植物结的果，如果实、开花结实等。

与“实”字有关的成语有“实获我心”，表示别人说的跟自己的想法一样。这个成语出自宋代郭熙淳的《林泉高致·山水训》：“今得妙手，郁然出之，不下堂筵，坐穷泉壑，猿声鸟啼，依约在耳；山光水色，滉漾夺目。此岂不快人意，实获我心哉！此世之所以贵夫画山之本意也。”

开成石经

这样一来，五经的正文与释义得到了规范，字体得到了明确，因而人们称之为《五经正义》，以此为基础，开成二年刻写了石经，将它立在了长安的太学里，这就是开成石经。它成了科举的标准教科书。

《开成石经》是迄今保存最为完整的石经，石经载有经书12种，末尾附有《五经文字》与《九经字样》。经石高约1.8米，分7段或8段以楷书将经文刻于两面；共有经石114块，总字数多达65万余字。



「开成石经」的字体（拓片）

◎ 班



"班"是会意字。

"班"字在金文中的写法是两边像用一根绳子穿着三块玉石，中间插了一把刀，表示用刀把玉分开。篆文时"班"字的两边没有变化，只是刀的形状变了。楷书时的写法与今天我们所写的"班"字完全一致。

"班"字的本义是"分玉"，《书·舜典》中有"班瑞于群后"，"班"即分玉，由此引申出"分发"、"颁布"，"班马"即分给、赏赐马。再由"分发"、"颁布"引申为"排列"、"位次"，例如我们常说的"班级"就是用的"位次"这个引申义。

关于"班"字最有名的成语就是"班门弄斧"了，这里的"班"是作为人名出现的，即鲁班。"班门弄斧"这个成语脱胎于明朝梅之涣的《题李白墓》，诗中写道："采石江边一堆土，李白之名高千古。来来往往一首诗，鲁班门前弄大斧。"后来就用"班门弄斧"一词来比喻在行家面前卖弄本领。

◎ 己



"己"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己"在甲骨文中的写法是像系在箭上的用以射飞鸟的丝绳的形状，也就是"弋"字的本字，在金文中的写法与甲骨文类似，只是方向不同，篆文和楷书的写法与今天的写法相类似，只是今天的"己"字写得更为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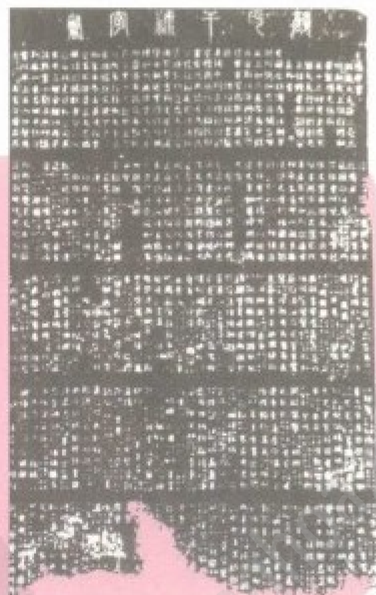
"己"字的本义是拴在箭上的丝绳，后来本义消失了。由于"己"与"弋"读音相同，所以"己"就被借代用作自己的"己"了。

在《论语·学而》中有："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也就是说不怕别人不认识自己，就怕自己不认识别人。另外"己"字还被借用为天干的第六位，与甲、乙、丙、丁等同用。

异体字的整理

经书的正文与注释得到统一后，要顺利进行考试，还存在一个大问题，那就是同是楷书，一个字却有几种写法，即存在许多异体字。要通过考试判定成绩的优劣，大量异体字的使用无疑会造成不必要的混乱。因此，自唐朝开始，开始整理楷书异体字，这种学问叫"正字学"。

中国的首部正字学书，是颜师古在查阅五经正文的异同、选择定本时，检出600余个异体字，为判定其正、俗而著的《颜氏字样》。后来，颜师古胞弟之孙颜元孙参考《颜氏字样》著有《干禄字书》，很受应考者的喜爱。


干录字书碑

◎ 青



“青”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青”字是由“生”字加“井”字组合而成，表示井中涌出的碧绿清澈的水。金文篆文字体都没有大的变化，今天我们写的“青”字与篆文中的“青”字区别很大，这是汉字演化的结果。

“青”字的本义是清澈的水，后来引申为颜色的一种，即“青色”，“青色”要比绿色稍微的淡一点，也可以叫做浅绿色。由于绿色是生命之色，象征生机，所以“青”也可以指年轻人。

在荀子的《劝学》篇中有：“青，取之于蓝，而青于蓝；冰，水为之，而寒于水。”指的是青这种颜色是在兰草中提炼出来的，但是颜色却比兰草深；冰是由水冻结成的，却比水冷。后来用以比喻学生会比老师强，后人也会超过前人。

◎ 当



“当”是形声字。

在金文中的“当”字看起来似乎和今天的“当”字没有任何写法上的联系，到了篆文的时候“当”字的写法看出今天“当”字的原形，它由“田”和“尚”构成，“田”表形，“尚”表声。在汉书隶定的时候把“当”字写作繁体字的“當”，后来简化为今天的写法。

“当”字的本义是指两块田地相对，立着。后来由它的本义引申出相等、相当的意思，或者是面对的意思。随着汉字的不断发展，“当”字又由面对的意思引申出遮挡、阻挡的意思。另外“当”字还有一个特殊的用法就是当占领、把守讲。李白的《蜀道难》中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就是说在悬崖陡峭的山口上，只要有一个兵守在那里，就是千军万马也休想冲过去。

在我国湖北省有一座山叫“武当山”，是道教圣地。“武当山”的主峰是天柱峰，在峰顶有明代建筑的金殿以铜铸鎏金筑成，是我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平聲
聰聰聰 上中通下正諸從悤者並同他皆放此
功功 上俗下正 蒙蒙蒙叢
筒筩 上通下正 童僮 上童幼下僮僕

敦煌发现的《字样》残卷和《干录字书》收录约800字

◎ 采



“采”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采”字的写法是上面一个在做抓取的样子的手掌，下面是一个看上去果实累累的树的样子。金文时的“采”字在写法上变化不大，只是线条更粗了，原来长满果实的树变成了一个“木”；篆文时的“采”字与金文的写法相一致；隶书时的写法与今天的写法一样。

“采”字的本义是人用手去采摘树上的果实。陶渊明有两句诗是这样说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意思是在篱笆下采摘菊花，突然抬头却看见了南边高耸的山脉。表现了作者宁静的心情。后来“采”字引申为“挖掘”、如“开采”、“神采”等含义。

在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中有八篇都是用“采”字命名的，即《采芑》、《采蘋》、《采菽》、《采绿》、《采葛》、《采薇》、《采苓》和《采蘩》。

◎ 粗



“粗”是会意字。

篆文中的“粗”与现在通用的“粗”的字体形式相同，是由“米”和代表需要进一步加工的肉的“且”构成。

“粗”的本义是需要进一步加工的米，即糙米，后引申为粗糙、不精的意思，与细相对。

《庄子》中提到：“可以言论者，物之粗也；可以意致者，物之精也。”它的意思是说，可以谈论的是事物粗鄙的一面，可以意会的是事物精致的方面。后世将其理解为庄子的文学理论。桐城派的姚鼐将文学中的格律声色划分为文章粗略的方面，神理气味划分为文章精全方面。这里的粗是指事物的表面现象。

《五经文字》与《九经字样》

《干禄字书》是一部录有民间俗字的实用性字书。不久，又出现了纯粹从经学的立场出发规范字形的著述，其中，张参于唐大历十一年（776年）完成了《五经文字》，唐玄度于唐太和七年（833年）著有《九经字样》。



《五经文字》就经书的主要用字注明其字音与出处

《五经文字》以《说文解字》、《熹平石经》等为资料，详细标明了经书中出现的主要文字，有异体字的，则举其字形，说明它的来历。

《九经字样》实为《五经文字》的补充，里边收录了《五经文字》未收或者有误的字等共421字。

◎ 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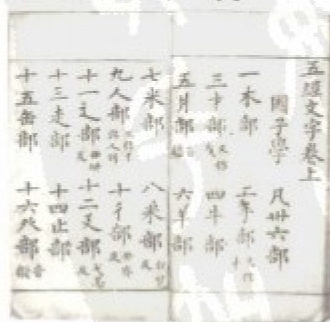
“画”是象形兼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画”描述的是弓形尺测量的田界被画到木板上，由此产生图画的含义。

金文字形下面变成了“田”字加四个点。字义更明显，意思是用笔画田界。甲骨文和早期的金文中的“画”字，像人用手执笔在纸上画交叉线，作图画之形。后期的金文中的“画”将下面的交叉图形改为周。篆文中的“画”下半部分变成“田”字外面加了一个方框。现在的简体“画”是田界的示意图，引申有画田界的意思。

“画”字的本义表示人持笔划界限，由划分界限引申为划定界限、不再前进，即截止、停止；划分界限含有设计、规划的意思，因此“画”又有谋划、策划的意思；画也有绘图的含义，这是常用意；“画”又引申为装饰、修饰的含义。

“画地为牢”中的“画”是划界线的意思，后来又表示在限定的范围内行动。在古代，女子经常会“画眉”，这里的“画”为修饰、装饰的意思。另外现在的“画”经常指已绘出来的图形，如“年画”等。



五经文字

◎ 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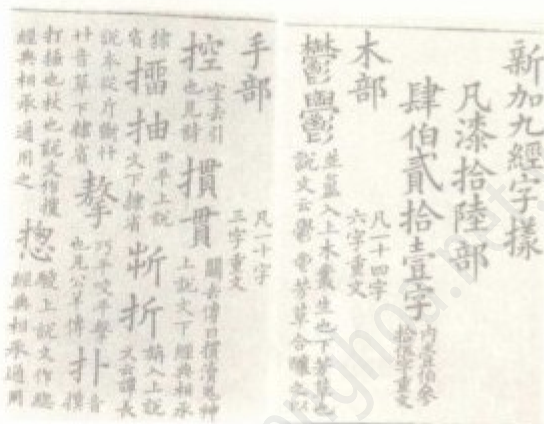


“精”是形声字。

“精”在金文中形似一个囤里面储藏的东西，演化到小篆它在形式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与现在通用的简化字形式类似，“米”为其形，“青”为其声。

“精”的本义是挑拣选择最好的米粒，后引申为纯洁、纯净、完美、最好、精通、洁净等含义。

《后汉书·张衡传》中写道：“复造候风地动仪，以精铜铸成。”它的意思是张衡用纯净无瑕的铜制造了候风地动仪，这里的“精”的意思是纯净、无杂质的，用的是它的引申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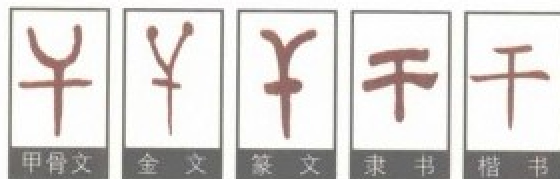
九经字样

生活器具与汉字





◎ 干



“干”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干”是一个木杈柄上绑一个东西的样子，就是一个古代人用来狩猎或者抵挡侵犯的长柄工具。金文中的“干”在原来的基础上，又在树杈上捆了个石头。篆文中的“干”又去掉了两个石头。后来人们就干脆把两个叉连成了一横，形成了今天的“干”。

“干”的本义就是狩猎的长柄武器，后来引申为“矛”或者战争的意思，例如“化干戈为玉帛”。

“干”又是个多音字既读“gàn”又读“gān”。读“gàn”时一般表示事物的主干，例如“枝干”。读“gān”时一般表示干净、干燥的意思，还有触犯的意思，例如“干涉”。

◎ 分



“分”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分”是由“八”和“刀”构成的。两边是八的两部分，中间是“刀”，“八”在甲骨文中是违背、离开的意思，用刀使物体分开就是“分”。金文中的“分”，刀把变得很短。后来随着“刀”字和“八”字的变化，“分”也跟着变化，但是基本没有大的改动，一直到现在都一样。

“分”的本义是就是分别、分离、分开的意思，后来引申为其中的一半或一部分，例如“水分”。现在的分又成为时间单位，六十分是一小时；它还是货币单位，十分等于一角。

武则天造字

武则天登基称帝后，改国号为“周”，为了建立一个崭新的王朝，武则天准备创造自己的文字。

“则天文字”，又叫“则天新字”，是武则天的堂姐之子——宗秦客造的。所造字说法不一，据说大多是皇帝用语及年号。虽说是新造字，其实不过是利用现有汉字的偏旁部首进行再组合。


武则天

◎ 甲



“甲”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甲”形似一个十字，像古代士兵身上穿的铁甲片之间的缝隙。在篆文中则是写作现在汉字“田”的形式，并逐渐将其实体化和艺术化，有了今天所写的“甲”的雏形。后来经过字形的逐渐规范写成了今天的形式。

“甲”的本义是古代人穿的护身衣，后来引申为铠甲、硬壳和保护的作用。后又引申为天干的首位，并由此引申为第一的含义。

《左传·成公二年》中的“擐甲执兵”，这其中的甲就是古代战士穿的“护身衣”，这句话完整的意思就是穿着甲衣，拿着武器。《左传·宣公二年》中的“伏甲将攻之”意思则是埋伏下的军队将要来攻击他。这里的“甲”指的是战士。

◎ 也



“也”是象形字。

“也”在金文中的形式好像水注人某种容器，篆文的写法与金文相似，后来规范为现在通用的“也”的形式，笔画也比金文与小篆更加整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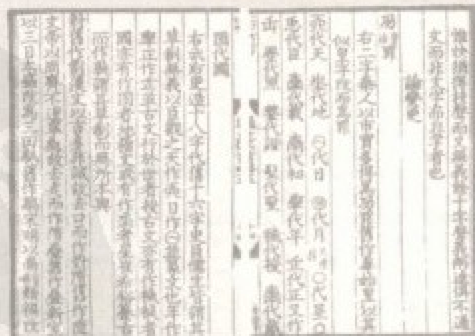
“也”的本义为盥器，也有人认为是女子外阴，后引申为疑问的语气词，或是同样的含义。

《荀子·天论》中说道：“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意思是天不会因为人不喜欢寒冷而停止冬季的轮回。这里的“也”为语气助词，没有任何意义。古文中常用“之、乎、者、也”来当作语气助词，以表示陈述、疑问、祈使、感叹，但是这些字通常没有具体的含义。

则天新字的传播

在武曌时代，则天新字被强制使用，武曌时代结束后，似乎还用了一段时间。则天新字也很快传到了日本，在日本庆云四年抄写的唐代诗人王勃的诗文中，可以看到相当于“天”、“月”的则天新字。日本庆云四年相当于武曌称帝后18年之后，武曌去世第二年。

在当时，日本向长安派遣唐使，积极吸收唐文化，尽管如此，则天新字的传播速度之快，仍是惊人的。



宋郑樵《通志》、《六书略》引用的“天”“地”“日”等则天新字

◎ 和



“和”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和”在甲骨文中左边是表示禾苗和“口”的示意图，右边形似古乐器笙箫。金文中的“和”是由甲骨文中演化而来的，只是左形右声，一个口变成两个口放到了笙箫上面。篆文中的“和”在结构和形式上与现在通行的文字相似，左“口”右“禾”后来经符号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和”的本义是一种吹奏的乐器，如《仪礼·乡射礼》中有“三笙一和而成声”。意思是三个人吹笙一个人吹和才能成乐。后引申为相应、和谐、伴奏等含义。

《后汉书·黄琼传》中“阳春之曲，和者必寡”，是说非常高雅的曲子，能跟着一起唱的人必然很少。这便是“曲高和寡”这个成语的来源，表示知音难得，或是故作高雅，让别人很难理解。



古代造纸流程图

◎ 礼



“礼”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和金文中的“礼”字形上酷似器皿中放着的两块玉，表祭祀时用的东西。篆文中的“礼”的构成是左边为“示”，右边为“豊”，“示”表鬼神，“豊”表示祭祀的器具，同时“豊”也表声。汉字隶定时形成“礼”的繁体字，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礼”的本义为祭祀鬼神之类的仪式，后引申为祭祀的礼节，后又由此引申为社会伦理道德宗教等方面的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

《周礼》、《礼记》、《仪礼》合成三礼，主要是规范或记录古时的礼仪、礼节。这三部作品可以从一个方面来反映当时儒家的思想和主张。

写有汉字的后汉纸

关于纸的起源，目前尚无定论。就目前的发掘成果来看，前汉时代还没有出现用于写字的纸。已经发现的、由植物纤维加工的前汉时代的薄片，表面不平整，有的地方纤维突出，写字时很难运笔，作为书写材料尚有一定距离。

目前，已从内蒙古、新疆等地发现了写有文字的后汉纸。据遗址的年代推断，1942年由居延烽燧遗址发现的带字纸，几乎与蔡伦处在同一时代。1901年，在新疆发现的后汉的麻质纸，正反两面都写有字。与前汉表面粗糙的纸比较，后汉的造纸术明显取得了很大进步。

◎ 南



“南”是一个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南”形似瓦制的乐器之形，金文中的“南”类似于甲骨文中的形式，篆文中“南”的形式变化不大，后经过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现在的“南”。

“南”的本义是敲打的乐器，《诗经·小雅·鼓钟》中有“以雅以南，以籥不僭。”这里的“南”即乐器。后引申为歌舞名，后假借为方位名词指南方。

《史记·秦始皇本纪》中“秦并海内，兼诸侯，南面称帝，以养四海”，这里的南面指的就是方向。《易经》中“圣人南面而听天下”，古时以南为尊，古代帝王在召见群臣时，一定要面向南坐，以表示尊贵。

《大秦景教中国碑》

在唐朝，当时长安流行的外国宗教主要有拜火教、摩尼教，还有基督教的一派——景教。景教是5世纪聂斯脱利倡导的基督教的一派，其倡导基督是有灵性的人，基督之母玛利亚不是神母，而是基督的母亲。

景教的寺院建在长安的西北，名叫“大秦寺”。明天启五年，由大秦寺遗址发现了《大秦景教中国碑》，碑立于唐建中二年（781年），碑文记述了阿罗本于唐贞观九年（635年）抵达长安传教以来，景教信徒的发展情况。碑下端的左右侧分别用叙利亚文刻有对普及景教做出贡献的70名僧人的名字，而且几乎每个名字一侧都附有汉译名。现在，《大秦景教中国碑》保存在陕西省博物馆的碑林里。

◎ 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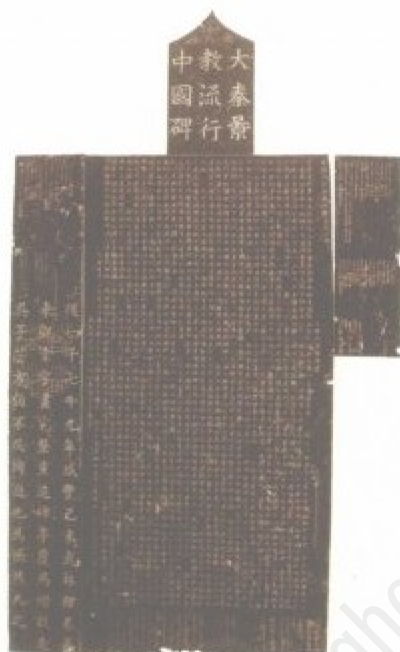
“琴”是象形字。

金文中的“琴”形似一种拨弦乐器，中有弦；篆文中对“琴”进行了艺术化和简化，在样子上也更像“琴”；隶书中的“琴”字已是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琴”的本义是乐器、古琴。

宋时胡仔《苕溪渔隐丛纂集》引《西清诗话》：“义山《杂纂》，品目数十，盖以文滑稽者。其一曰杀风景，谓清泉濯足，花上晒裈，背山起楼，烧琴煮鹤，对花啜茶，松下喝道。”这便是焚琴煮鹤的来源。

清朝时的黄景仁曾在《恼花篇》中说：“不忧人讥煞风景，焚琴煮鹤宁从同”以此来表示自己不愿随波逐流。



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拓片）

◎ 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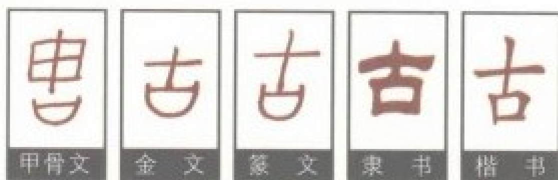
“闭”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闭”的形象类似一种武器，下面是一个用门闩闩住的大门，意为不让别人从门中进来。金文中发展为两扇门中间有一个形似门锁的十字形，但是中间留有空隙。篆文中的“闭”则是由“门”和“才”构成的了。后经汉字简化形成现在通用的“闭”的字体形式。

“闭”的本义是关门，引申为关闭、堵塞、结束、停止、合拢。

据传说古代四大美女有“闭月羞花之貌，沉鱼落雁之容”。传说貂蝉降世，三年间当地桃杏花开即凋；貂蝉午夜拜月，月里嫦娥自愧不如，匆匆隐入云中。

◎ 古



“古”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古”有人认为是由盾牌的形象和“口”字组成的，表示坚固，也有人认为那是“十”和两个“口”表示多个“口”，世世代代相传的意思。金文中的“古”是由“十”和“口”组成的。篆文中的字体形式类似于金文，后来字体逐渐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形式。

“古”的本义是从前、时代久远，与今相对，引申为古代的事物。

《事林广记》中有“秦士好古”的故事，讲的是一位爱古董的士人，用自己的全部家当交换了三样古董，但是没有钱生活，于是他披着哀公的席子，拄着古公的马鞭，拿着夏桀的碗去要饭，嘴里还说着：“有姜太公的九府钱赏我一文。”这里的“古”即是古董。

蔡伦造纸说

蔡伦造纸说，见于后汉正史《后汉书》。传统观念认为，中国发明造纸术的是蔡伦。可是，近年考古发现，蔡伦以前就有了纸，据此推测，蔡伦造纸说不过是传说而已。不过，即使纸在蔡伦之前就已经问世，他在改进纸的制作工艺方面，也肯定作出了贡献，换句话说，即使蔡伦不是纸的发明者，至少也是造纸技术的改良者。因为他造的纸受到皇帝的赞赏：“帝善其能，自是莫不从用焉。”显然，他的造纸术得到了广泛应用。



蔡伦画像

◎ 我



“我”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我”在甲骨文中的形状是一个长柄兵器的象形。金文中的“我”的形状是将这个兵器简化而形成的。篆文中已经形成现在“我”字的原形，以后的演变是字体规范化的表现，汉字简化后形成现行的字体形式。

“我”的本义是一种兵器，后引申为第一人称代词。

据说周武王在公元前 1029 年的孟津大会上，写下《泰誓》三篇文章，文中有一句便是“取彼凶残，我伐用张”，意思是对凶残的商纣王，要大张旗鼓地消灭他这里的“我”是“杀”的意思。

◎ 军



“军”是会意字。

“军”在金文中的形式是其内是车，其外是军营，篆文的写法类似于金文，只是军营更加严密地包裹着中间的车，以后的演变均是字体规范化的表现，直到汉字简化才形成现在通用的书写形式。

“军”的本义是军营，引申为驻扎和编制。《史记·项羽本纪》中“军彭城东”即是军队驻扎在彭城东的含义，《管子·小匡》中“万人为一军”则是在军队中一万余人组成军这个单位。另外古时的军容与我们现代有所差异，如左思《吴都赋》“军容蓄用，器械兼储”，这里的军容指的是武器装备，我们现用的军容则是指军人的仪表、姿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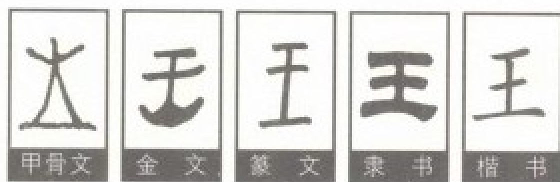
纸的普及

纸作为书写工具，在中国很早就得到了普及，并逐步代替了竹、木简。从晋代的西域遗址，已发现了许多写于纸上的文献，据此推断，当时纸已经被广泛使用。但是，随着纸的普及，竹、木简并没有被彻底废弃。因为纸怕受潮、怕水浸，又容易破损，遇到这种情况时依然使用竹、木简。不过，抄写书籍与文献时，一般都使用纸了。从此，纸成了最主要的书写材料。



南宋时发行于杭州的纸币 面值 1000 文

◎王



“王”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王”似点燃的烈火，象征王权。金文是由“干”和一把斧头的示意图组成的，战斧也是王权的象征。发展到篆文，它的形式已经基本形成，接下来的演化只是字体的规范化。

“王”最初的本义为首领，引申为最高统治者和最高爵位的称号，直到现代引申为非常杰出的含义。

在近年来的考古中发现很多样式不同的斧头，君王的斧头似乎是他权利的代表和象征，就如罗马帝国的权杖，至今依然是权利的象征，这在相当程度上平息了人们对这个字的形成来源的各种猜想。

写本纸与形态

起初用纸抄写的写本，一般把它裱成卷幅。用于写本的纸，长约23厘米，相当于汉代的一丈，为了便于书写，大多每隔约2厘米划有竖线。大概这就是写惯竹、木简的人，为了能够在一张大纸上写得整齐、漂亮而生出的智慧。实际上，纸上的间隔线原本就像是平摊在地上的竹简。

汉代的纸，幅长41至49厘米，约相当于汉代的2尺，在制作卷幅时，需要几张纸连在一起。在纸的接头处，往往写上“压缝”字样或是加盖“印缝”章。一般20张至30张纸为1卷，在敦煌发现的文献最长的达32米。

◎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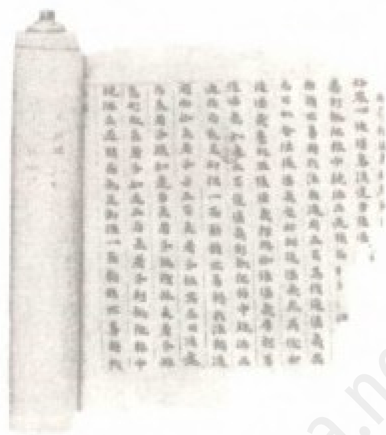


“办”是会意字。

金文中的“办”是由两个代表犯人的“辛”和中间一把刀组成，篆文的书写形式与金文中的形式并没有大的差别，后经过其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繁体的“辦”，在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办”的本义是惩罚，如《红楼梦》中有“贾政正等赖大回来要办贾芹”这里的“办”就是处罚。后引申为办法、成功、兴办、举办、打算、准备等含义。

在《史记·项羽本纪》中：“每吴中有大繇役及丧，项梁常为主办，阴以兵法部勒宾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意思是，每当吴中有大的徭役或是丧事，项梁经常是主事人，私下以兵法部统领宾客和其属下，从这里知道他的才能。这里的“办”用的是其引申义，办理、治理的意思。



古代写本 一般先划好间隔线 然后再写

◎ 别



“别”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别”在甲骨文中左边是一把刀，右边是表示肉与骨头连在一起的图形，篆文中的“别”左右结构互换，左边的部首则形似“骨”，隶书中已经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别”的本义是使骨肉分离，引申为费力、离别、特殊、特别的意思。

唐代诗人杜牧在《赠别》中说“蜡烛有心还惜别，替人垂泪到天明”，意思是蜡烛有心还珍惜别离，为人们的离别流泪到天亮，这里的“别”用的是它的引申义，即离别的意思。严羽在《沧浪诗话》中说：“诗有别材，非关书也；诗有别趣，非关理也。”意思是做事需要特殊的才能，跟读书没有必然的关系。这里的“别”是其引申义，特殊的意思。

活字的发明

使用雕版印刷，通常一块雕版印两页，如果印一本大部头的书，需要很多块雕版，而且除了用于重印外，再也没有其他用途，因为它的弊端，后来人们发明了活字印刷。

发明活字的人是生活于11世纪中叶的毕昇，他发明了用黏土烧制的泥活字，沈括的《梦溪笔谈》有记载。但是，毕昇实际用泥活字印刷的东西没能传下来。不过，为了节省成本，清代有人根据文献资料记载，又制作了泥活字，尝试着用于印刷。最近，人们已经把泥活字视为古代科学技术的重要发明之一。

◎ 更



“更”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更”字是由“丙”和手拿武器的象形构成的。“丙”字有内部的含义，整个字的意思是手持武器在内部巡逻。金文字形由两个“丙”和“攴”组成，“攴”表形，“丙”表声，同时，“攴”表示手拿棍棒。篆文又去掉了一个“丙”字。

“更”的本义是“鞭”。后引申为“改变”的意思，如《商君书·更法》里说：“贤者更礼，而不肖者拘焉。”所谓“更礼”，就是更改旧礼制。

由“更改”可以引申为“调换”，如晁错《言守边备塞疏》：“一岁而更。”意思是：（守边的军队）一年调换一次。

“更”字还引申为表示经历，夜间打更更换五次班，由此产生变更、五更的含义。打更需要反复巡逻，由此产生重复的含义，引申表示愈加。


毕昇

◎ 乐



“乐”是象形兼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乐”字上面是一个丝做成的弦，下面是弦乐器本身的木质结构，表明“乐”是一种弦乐器。在东周以后的金文里，在两条弦之间多了一个鼓，篆文类似于金文。而今天的简化字“乐”则源自于书法大家王羲之的草书“乐”字。

“乐”字的本义是乐器、音乐的意思，由此便引申出了快乐的意思。还有今天我们常用的“乐意”、“乐于”等。

与“乐”字有关的成语有“乐不可支”、“乐极生悲”，在“乐羊子妻”中“乐”字则是以人名的形式出现的；另外关于“乐”字我国古代还有一首诗集为《乐府诗集》，因为它是要配上音乐来表演的，因此而得名。“乐”有两个读音，即yuè和lè，且都是姓，还是各不相同的姓。



沈括

◎ 员



“员”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员”字写作从上面俯视“鼎”时“鼎”的样子，人们看到鼎口是圆形的。到了金文人们有用“员”来描述鼎的样子，在结构上与甲骨文一样，到篆文时则写作繁体的“員”字了，今天我们的写法就是由“員”演化而来的。

“员”字的本义是物的数量、人员的数额，如“员次”表示人员数额等次。后来引申为周围的意思。“员”字本是一个名词，在不断的应用与演化过程中，“员”字也可以用作形容词，作为形容词它的意思是圆形，与方相对。

今天我们使用“员”字的本义，人员的意思。由“员”字组成的词有：员工、教员、演员、动员、复员、司令员等。



《梦溪笔谈》书影

◎ 样



“样”是形声字。

在篆文中“样”字的写法是左边一个“木”字的形状，右边一个“羕”字，用来表声。繁体字的“樣”字就是由篆文时的样式发展而来的。今天“样”字的写法则是近代产生的俗字的简化形式。

“样”字的本义是会永远流传下去的木制品，有标准样式的含义。后来引申用作形状、种类等含义，如样品、样式、样书等，用的都是“样”字的引申义。

关于“样”字的诗句有宋代杨万里的《晓出净慈寺送林子方》中写到的“映日荷花别样红”，这里的“样”是指形状、模样的意思。唐代白居易的《缭绫》诗中有“去年中使宣口敕，天上取样人间织”，这里的“样”则是假借为“像”，表示式样的意思。

◎ 许



“许”是会意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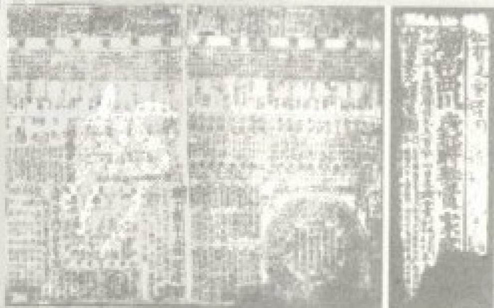
“许”在金文中是由一个“言”字和一个杵的示意图组成的，“言”表示声音，“杵”表示杵米。篆文中的“许”与金文中的文字形式相似，只是多了一横，后经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繁体的“許”，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许”的本义是杵米时的号子声，引申为答应、应允的含义。

许姓出自我国古老的姓氏之一姜姓，炎帝神农氏是其远祖，因尧舜时代的贤人许由而得姓。相传尧帝要把君位让给他，他推辞不受，逃于箕山下，农耕而食；尧帝又让他做九州长官，他到颍水边洗耳，表示不愿听到这些世俗浊言。后世把许由和与他同时代的隐士巢父，并称为巢由或巢许，许由也因禅让成为古代隐士中最早名声显赫的一位。据传他曾做过尧、舜、禹的老师，后人因此亦称他为“三代宗师”。

初期的印刷品

尽管没有留下实物，但是好像在《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之前就有了印刷品。据文献记载：唐太和九年，其时的皇帝太宗曾经颁诏，禁止民间私印日历。这项禁令是在接到东川节度使冯宿的奏折后才颁布的。他奏称：在陕西南部、四川等地，民间随意“以版印历日，鬻于世。”可以推断，当时民间出售的日历，大概就是用雕版印刷的，而在敦煌，已发现了唐代的日历。


敦煌发现的中和二年的版印日历

印刷术发明后，最初主要用于民众日常生活所必需的日历、佛经、易书以及一般性字典等。

◎皮



“皮”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皮”是由一把长柄平铲和一个人的手形组成的。平铲上面还带一个铁环，表示人是用手拿着平铲捕捉猎物，那捕捉来的猎物首先要做的就是扒皮。

篆文中的“皮”不再那么形象，原来的平铲变成了一个长把的弯钩，原来的铁环也由原来的铲颈部移到了铲头的右侧，这时的手似乎比原来大了好多。后来人们即直接把手变成了“又”，这已经丝毫看不出它要表现的是什么了。

“皮”的本义就是动物的皮。后来引申为人的皮肤。

在《史记》中有“夫足下欲兴天下之大事而成天下之大功，而以目皮相，恐失天下之能士。”这里的“皮”是指表面的东西。

◎尽



“尽”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尽”形似手拿一把刷子在一个容器里面刷，篆文则演化为相对成熟的字体，但是形式上仍然类似于甲骨文的形式，下面的容器改变为类似于“皿”。汉字隶定后形成繁体的“尽”，汉字简化时按明朝已有的草书楷化形成了现在通用的简化记号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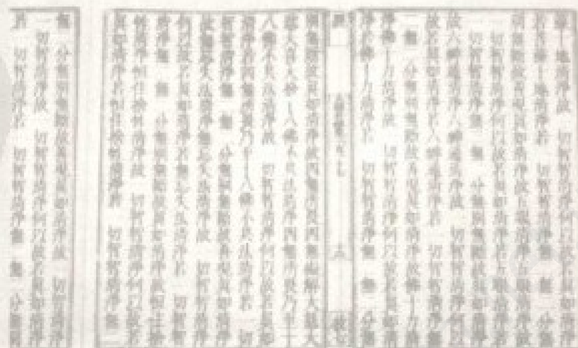
“尽”的本义是用尽，后根据原意引申为全部、全力、完毕、最、放在最先等含义。

明朝顾起纶在自己的评论中说：“观察故有《唐选》行于世，五言乃止于刘长卿，自序谓‘唐诗尽于是矣’。”这里的“尽”的含义是完毕，用的是“尽”的引申义。

古代的印刷字体

印刷术是中国的四大发明之一，印刷，实际是一种复制方法，是将文字、图画通过印刷的方式，批量复制出来的过程。

伴随印刷术的发展，专门用于印刷的字体也陆续出现，印刷字体主要有楷书、宋体美术字、仿宋体、长宋体、黑体美术字、装饰性美术字等。



雕版印制的佛典《大般若经》

◎ 豆



“豆”本是模仿高脚杯的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豆”形似高脚杯，金文中的形式跟甲骨文差别不大，在篆文中已经形成现在“豆”的形式，意为“器皿”。后因为该字的形式有点像豆荚，因此写作“荳”，便是现在通用的“豆”。

“豆”的本义是装食物的器皿，《诗经·大雅·生民》中有“昂盛于豆”这里的“豆”即食器。后来被引申为豆类。

春秋时有一个宴会助兴游戏是在器皿“豆”里面装满豆类，然后向里面掷箭，中箭后豆子便会滚落出来，正是从这个时候开始，“豆”的引申义豆类便渐渐产生了。直到现在这个含义还在使用，并逐渐取代了它的本义。三国时期的曹植的《七步诗》中的“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这其中的“豆”已是豆类的代名词。

◎ 入



“入”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入”字是楔形，像个尖头器具，它的意思是尖头容易进入，由此产生进入的含义。“入”的字形和现在的差不多，甲骨文以后的各个时期的文字中，“入”的字形一直没有大的变化。

“入”字的本义和它的字形有着密切的联系，表示由外到内，也就是进入的意思，它与“出”相对。《说文解字》中讲：“入，内也。象从上俱下也。”我们常用的“入门”、“入场”、“入口”等词中的“入”都表示这个意义。

大家熟知的成语“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的意思就是“入”字本义用得最广泛的一个例子，不进入虎洞，怎么捉得到小老虎呢？比喻如果怕担风险，不愿身历险境，不肯付出艰苦的努力，就不可能取得成功。

契丹文字

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建国不久，即神册五年，就以汉字的结构与笔画作参考，创制了记录本民族语言的文字——契丹字。耶律阿保机制作的契丹文字与汉字一样，一个字表示一个意思，属于表意文字。但是，由于契丹语与汉语不是一个语言体系，因此所造的字记录自己的语言时，非常不方便。

于是，太祖的胞弟持迭剌向维吾尔族学习后，创制了新的表音文字。为了区分，人们把最初阿保机创制的文字称作“契丹大字”，把后来迭剌创制的表音文字称作“契丹小字”。

尽管契丹制作了自己的文字，但是并没有完全废止汉字。整个辽代，契丹文字都与汉字并用。金灭辽之后，契丹字还在金国使用了一段时间。后来，金朝发布命令，废止了契丹字，从此再无人使用。

◎ 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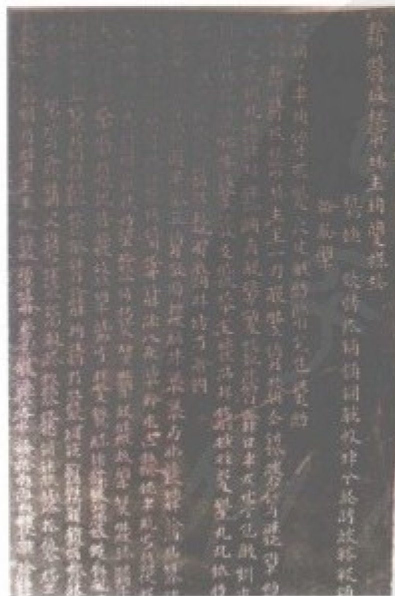


“合”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合”像盛饭的食器。一盖一底即为盒。金文、篆文与甲骨文相类似，楷书也是与前面的形体一脉相承，没有多大变化。

“合”字的本义就是“关闭”、“会合”的意思。

“合”字从“关闭”可以引申为“融洽”。由“融洽”又可以引申为“匹配”，如《诗经·大雅·大明》：“天监在下，有命既集，文王初载，天作之合。”就这里的“天作之合”是说这是老天爷给匹配的。“合”由“匹配”引申为“适合”，如白居易《与元九书》：“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是说文章要适时而写，诗歌要适合于事物的要求而作。



契丹文字

◎ 带



“带”是象形字。

金文的“带”字是上下有缨头，很像一条两头下垂的带子，中间呈弯曲形状。篆文“带”字形体的上部像衣服上的钩带相连之形，下部是两巾相叠，或像衣带上的垂缨。

“带”字的本义就是系在腰上的腰带。由此引申出一定的地域、地带，如寒带、林带、江浙一带等等。

和“带”字有关的成语“一衣带水”，原是用来比喻长江狭窄得像一条衣服的带子。据《南史·陈本纪》里说，由于南朝陈后主荒淫无道整天沉迷于酒色之中，不关心国家大事，朝野百姓怨声载道。隋文帝杨坚称帝后，为了统一中国，对丞相说：我为百姓父母，怎能因一衣带水之隔而不去拯救它们呢？一年多后便灭掉了陈国。后来“一衣带水”就成了隔水相望的邻国的称呼。



印有契丹文字的瓦当

◎ 戏



“戏”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金文、篆文和繁体字中，“戏”字的写法都是由“虍”、“戈”和“豆”构成的，意思是在祭祀的时候要手中握着“戈”表演武功，来说明祖先像老虎一样的勇猛，同时“戈”表形，“壴”表声，读xī。今天我们所写的“戏”字是汉字简化时按照近代产生的俗字的形式简化而来的。

“戏”字的本义是指一种兵器，后来引申为“游戏”，如二龙戏珠。还表示“嘲弄”、“开玩笑”如戏言、戏弄、戏谑等。另外“戏”还是一种在舞台上化装表演故事的艺术形式，如戏剧、戏文、戏码。还表示各种剧种，如黄梅戏、皮影戏、马戏、木偶戏等。

说到“戏”，我国最有名的还是“京戏”，它是我国主要的剧种之一，由清代中叶的徽调、汉调相继传入北京合流演变而成。腔调以西皮、二黄为主，用胡琴和锣鼓等伴奏，后流行于全国。它作为创造舞台形象的艺术手段是十分丰富的，而用法又是十分严格的。著名的京戏名家有孙佑臣、梅兰田、徐兰沅、王少卿、杨宝忠等。



俄藏黑水城文献（西夏文世俗部分）

◎ 顶



“顶”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顶”与“了”同一字，都是四方框，金文中的“顶”是由代表钉子的“丁”和代表顶端的“页”构成，同时“页”表形，“丁”表声，形似繁体的汉字“顶”。篆文中仍是两部分构成。在汉字简化后形成现在通用的汉字字体形式。

“顶”的本义是顶端，引申为最上、最高的部分，“顶”还有用头支撑的含义，并由此引申为顶撞、相逆、代替、相当、对着等含义。

顶礼、膜拜是佛教中的两种敬礼方式。顶礼：佛教拜佛时的最高敬礼，人跪下，两手伏地，以头顶着受礼人的脚。膜拜：佛教徒的另一种敬礼，两手加额，跪下叩头，虔诚地跪拜。



泥金字西夏文佛经

◎ 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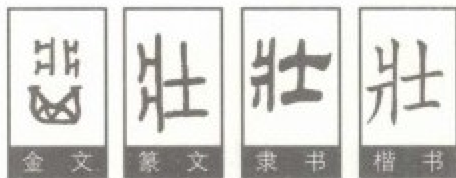


“铜”是形声字。

篆文中的铜是由“金”和“同”构成的，汉字简化时形成了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铜的本义是和金子一样颜色的金属，金最初是表示铜，后为与金区别开，写作“铜”。

我国战国时代的著作《周礼·考工记》总结了熔炼青铜的经验，讲述青铜铸造各种不同物件采用铜和锡的不同比例：“金有六齐（方剂），六分其金（铜）而锡居一，谓之钟鼎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三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刃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箭）之齐；金锡半，谓之鉴（镜子）燧（利用镜子聚光取火）之齐。”这表明早在三千多年前，我国劳动人民已经认识到，用途不同的青铜器所要求的性能不同，用以铸造青铜器的金属成分比例也应有所不同。

◎ 壮



“壮”是会意字。

在金文中“壮”是由一堵正在垒的墙和一副模板组成的。在我国古代，人们筑墙都有一种模板，把模板先捆在一起，然后往里面填上土，夯实，再把模板提高，继续填土这样一直继续下去，直到墙筑到一定的高度。最早的“壮”字是上下结构的，上面是左右并排的两个模板，下面是一个用来盛土的筐子，表示在筑墙。

后来人们把两个模板变成了一个，框子变了一个“土”字，失去了原来的形象，写成左右结构。篆文中右边的“土”被写成了“士”这时已看不出这个“壮”字的本义了。汉字简化时才变成了今天的“壮”。

“壮”的本义是修砌土墙，后引申为结实、健壮等意思。“壮”不仅表示物体的结实，还表示人的身体健康、有力量。“壮志雄心”则用来形容人的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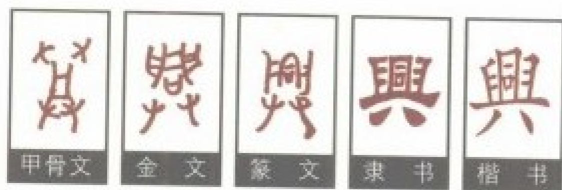
西夏文字

西夏是以党项为主的多民族国家，所以国内使用许多种语言。李元昊即位后，命令皇后一族的野利仁荣，仿照汉字创制了“西夏文字”。后来，野利仁荣掌管外交，在指挥部下用西夏文制作文书的同时，还将《孝经》、《尔雅》以及《千字文》等用于启蒙教育的书籍译成了西夏文，对西夏文的普及作出了很大贡献。

西夏文字与汉字一样，属于一字一音的表音文字，但字形远比汉字复杂。西夏文字的要素相当于汉字的偏旁、部首，造字方法主要采用的是汉字《六书》中的会意与形声。

西夏灭亡后，西夏文却被继承了下来，成吉思汗保护西夏的文化，允许西夏人后裔使用西夏文，甚至用西夏文出版了《大藏经》。

◎ 兴



"兴"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兴"是由四只手和一个器物组成的。四只手分别位于四个角上，而这个器物正好也是"井"字的形状，表示用手把器物抬起来。

金文中与甲骨文类似，只是这时的器物变得稍微小了一点，在器物的下面多了一个"口"字。篆文中的"兴"中四只手没有变，但是器物的两个扶手变长，"口"字移动到了"井"字形的下面，形成一个"同"字的形状。

后来人们把上面的两只手改成了倒过来的形状，把"同"字放中间，下面的两只手不见了，变成了一横和一个八字底。这就是繁体的"兴"了，汉字简化的过程中把上面变成了学字头。

"兴"本义是抬起、高举的意思，后来引申为叫喊着大家一起抬起来的意思。由此又引申出"建立"、"发动"的意思。如《史记》中有"汉大兴兵伐匈奴"，这里的"兴"是发动兵力的意思。现在的"兴"则表示劲头十足、精神活跃，如"兴奋"、"兴高采烈"等。

◎ 同



"同"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同"是由一个制作砖坯的工具模型和一个口组成的。这里的"口"代表了这一个模型制作的所有的砖。一个模型里出来的砖，自然是一样的。金文中模型的样子就有了变化，模型两边的框变短了，"口"移到了模型的外面。篆文中，模型又变大，并且其中的一横变短，就成了今天的"同"字。从篆文到现在，"同"都没有变化。

"同"的本义是"共同的"、"一样的"，后引申出"同一个"的意思。现在常用于"同事"、"同学"等词语中，这里用来指一起做事、一起学习的人群。



金太祖画像

女真文字

据记载，女真原来没有文字，最初与邻国交往时，曾使用契丹文。受金太祖之命，完颜希尹模仿汉字的楷书体，又参照契丹文，于1119年完成了女真文的创制。其后，熙宗又于1138年创制了新女真字，与此前的女真字并用，前者叫女真大字，后者叫女真小字。女真字像汉字，但其字形都是单体字，偏旁、部首不能分开。

◎工



“工”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工”是一种工具的形象，有人说它是斧头，也有人说它是一种筑墙用的杵头。上面有一个横着的扶把，下面是主杆，最下面是一种方形的工具头，工具头两边薄中间厚。

金文中的方块变成了实心的，这时更像是个锤子头，其他部分没有改变。篆文中人们就把实心的工具头变成了一横。这基本上就成了现在的“工”。

“工”的本义是工具，后来引申出用工具干活的人，木匠、瓦匠等，现在泛指从事各种劳动的人。后来又引申出工作、劳动、工程等意思，还可以指细致、精巧，擅长某一点。而“工夫”则是指做一件事所花费的时间和精力，也指空闲时间。

◎丰



“丰”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丰”的下面是一个高脚盘，是一种食器，专用来祭祀的，里面盛豆类的东西。上面是好几个横和竖，用来形容东西很多，表示很丰盛。

金文中的“丰”下面没有变化，上面不规则的图形改成了一个“山”字形，并且在里面有两个小树苗，所以有人解释说是山坡上的草木，表示茂盛。

篆文中的“丰”，每个小树苗上面都多了一横，下面则是一个“豆”字。

在汉字简化时，才改成了今天的“丰”。其实“丰”的字形原来是表示“封”的意思，因为简单易写，人们就用它来表示“豐”的简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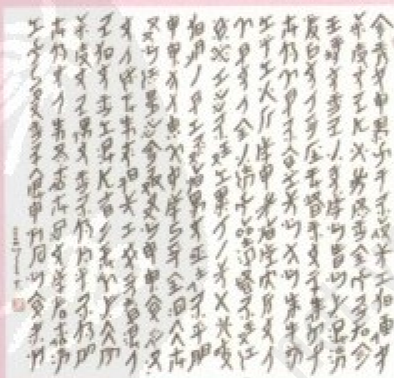
“丰”的本义是“丰盛”，后引申为“茂盛”，又引申为“丰收”、“富足”的意思，还用来形容女子长得丰满美好。

文字也有性别

汉字也有性别，怕是在世界上独一无二的，这就是“女书”。“女书”也称“女字”，在我国湖南永江流传很久了。这是一种当地妇女专用的符号，当地男人们不学也不用，女书存在至少有几百年之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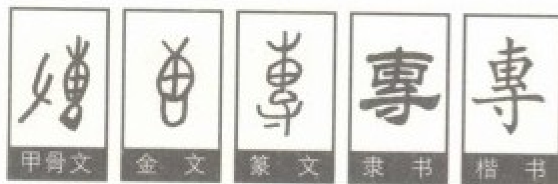
女书是左高右低的长菱形，它是一种由单节符号构成的音节文字，不同的村、不同的人写法往往不同。风格上，女书和篆书更接近，但从数量上，女书和楷书渊源密切。

女书作品主要内容有贺三朝书与哭嫁歌、情书、自传诉苦歌、记事叙事歌、往来书信、诗歌民谣等。它以诉苦为主，是一种自娱自乐的苦情文学。



女书

◎ 专



"专"是会意兼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是由一辆古代的纺线车和一只手组成，左边是一只手，右边是正在转动的纺线车。

金文中把手去掉了。篆文中还是纺线车和手，车在上手在下。但是手的左边多了一横，因为手臂过长，就像一个"寸"字。隶书中人们就把上面的纺线车形状写成了"惠"字的上半部分，即"叀"，也表声，把手改成了"寸"字，表形，这时"专"是形声字。人们简化汉字时，是按照草书的形体简化的。

"专"的本义是转动的意思。后来人们用它来表示独、独占，现在常用来表示专一、不变的、独特的意思。

◎ 户



"户"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户"是一扇门。这扇门很小，中间还有一横。金文中的"户"在右边加了一棵小树苗，并且这扇门的上面多了一横。

篆文中，又把小树去掉了，那扇门也没有了门的样子，上面一横变成了一撇。隶书中人们就把"户"写成了一点加一个"尸"字，与现在基本一样了。

"户"的本义是单扇的门。后来引申为门窗，如"窗户"。现在常用来指住户、人家。一家人叫做一户，如"户口"。自古就有"夜不闭户"的说法，形容社会的安全、稳定。

焚书坑儒



◎ 斤



“斤”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斤”是一个曲柄的斧头，这斧头头朝左，用一个箭头来表示。下面是一个曲线，表示斧头的柄是弯曲的。

金文中成了两把斧头，但是这两把斧头是头朝右边的。斧头也没有甲骨文中斧头那么形象了。篆文中，是一个头朝上，一个头朝下。但是这时已经没有了斧头的样子，完全就是两条曲线。后来人们就把向下弯曲的一条线换成了一横和一竖，变成今天的“斤”。

“斤”的本义是一种长柄的大斧子，是一种武器，如“斤墨”即指斧头和墨斗。后来人们就借用“斤”字作为重量的单位，在“斤”的基础上又造出了一个形声字“斧”字，表示斧头。

◎ 金



“金”是会意兼形声字。

在金文中，这个“金”字由三部分组成，左边两点代表冶炼出来的铜块，右边由“今”和“王”字组成。“王”是一种类似斧子的兵器，表示用铜块可以铸造兵器的意思，而“今”是“金”字的声符。在篆文中，将左边两点分开写在“王”字的两个空里，“王”字被破坏成了“土”。而现在楷书中的“金”，直接加在了“王”字的下面两个空格里，“土”字又恢复成了“王”字。

“金”字的本义不是黄金而是五色金。五色金指五种金属，白金是银、青金是铅、赤金是铜、黑金是铁，黄金才是真正的金子。“金”又引申为金属制的乐器或武器，在古代用作货币。

金也是计算货币的单位。裴骃在为《史记》做注解时说：“秦以一溢为一金，汉以一斤为一金”。

文字狱

文字狱，从字面理解，就是因文字的缘故获罪入狱或被杀头。其实是统治阶级为了排除异己采取的卑鄙手段。统治阶级看哪个手无寸铁的文人不顺眼，就在他写的文字的字里行间找毛病，文字狱由来已久，也不知始于何时，也不知终于何时。秦朝时的“焚书坑儒”，时隔两千多年仍令人毛骨悚然，此后的历朝历代几乎就没有停止过。

明初朱元璋称帝时，一次逢庆典，杭州教授徐一夔写的贺表中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则。”这是令人肉麻的歌功颂德，不料朱元璋却不领情，大怒道：“‘生’者，僧也，暗指我曾当过和尚；‘光’则剃发也；‘则’字音近‘贼’也。”这个倒霉的徐一夔，马屁没拍成，反把性命搭进去了，也不知他是怎么得罪了那个流氓皇帝。

◎ 经



“经”是象形兼形声字。

金文中“经”的下部是织布时撑线用的工，上部的三条曲线就是织布的经线之形。看上去像是一架腰式织机或者像其他的一种早期织布机，给人感觉是一条条经线伸展出去，手在寻找纬线和布条。篆文中，为了使“经线”的词义更为明确，所以又在其左增加了表意部分“糸”，这样“经”字就变成了左形右声的字了。发展到现在，“经”字中左边的“糸”，已简化为“纟”，而“工”字上面的三条曲线也已简化成简单的两笔。

“经”字的本义是指织布的纵线，与纬线相对。

《说文解字》中说：“经，织纵丝也。”即纵向的丝为“经”，而横向的丝为“纬”，经线多长，织出的布就有多长。所以“经”可以表示全长，引申为全过程，如事情的“经过”。后来，“经”字又出现了“经典”的意思，即“经久不衰的典藏”，如《诗》后来叫《诗经》，《易》后来叫《易经》，还有佛经、医经等。再后来，又引申出了管理、治理的意思如“经营”。

◎ 绿



“绿”是形声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左边是一个数字“8”，它是甲骨文“丝”的一部分，用来表示丝织品。右边是一把锯来回锯木头的样子，这就是“录”的甲骨文写法。在这里是用来表音的。

金文中的“绿”变得很复杂。篆文中的“绿”字随着“丝”和“录”的复杂化也变得很复杂。

隶书中“绿”字左边的偏旁就已经简化成了“糸”，右边作了进一步的简化，整个字形接近于现代的楷书，而到了简化字，又做了进一步的简化，左边的“糸”变为了“纟”，右边更加简化了。

“绿”字的本义是表示青中带黄的颜色。树叶是典型的绿色。“绿”字也指草和树叶茂盛时期的颜色，引申为春天的象征。“红满地，绿垂堤”是宋代文学家吴潜赞颂春天的句子，这里的“绿”是指绿叶。“绿”字还有过滤的意思，整个字的意思是用过滤出来的燃料染的丝织品，由此产生绿色丝织品的含意，《说文解字》中说：“绿，帛青黄色也。”就是说，绿是青黄色的丝织物。后来，人们还用绿树成荫来指已经出嫁生有子女的女子，这个说法源于唐代诗人杜牧的一个小故事和他的一首诗。

◎ 开



"开"是会意字。

金文中的"开"，外面是个"門"的变形，上面还有一横，"門"像左右俩手，"一"像门闩，合起来指双手拉门闩开门。篆文中两只手都变成了"干"。

繁体"开"字由"門"和"开"构成。"門"字表示铸钱模具，金属成形后模具必须打开，整个字的意思是开门，后来简化为"开"，去掉了"門"，上面一横表示门闩，下面表双手。

"开"字的本义是把门打开，如"开门揖盗"。门开了就可以自由出入，所以开字可以表示通的意思。后来引申表示为起始、发动、扩大、列举等。现在"开"又引申为"开始"，如开学；也引申为"举行"，如开会；还引申为"沸"，如开水；也用"开"指印刷上的相当于整张纸的若干分之一，如三十二开纸。

东汉末年，吴主孙策死了，他的弟弟孙权为兄死伤心，长史张昭劝说："不必恸哭，今天下混乱，一味哀伤，死守礼法，敌人会乘虚而入，就好像开门作揖，请强盗进来一样。"这里"开门揖盗"的"开"，即为"开门"的意思。而晋代陈寿曾称赞诸葛亮说："开诚心，布公道。"这里的"开"表示"打开"诚心。

◎ 长



"长"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长"的上部是向右弯曲的两根头发，其下的一横表示人头，再下是朝左站立的一个人，手臂向左下方伸展，手中拄着一根拐棍，身子与腿都是弯曲形，这就表示老年人持杖而立。金文中的"长"变化不大，只是有些简化手和拐棍。

篆文"长"字的写法与甲骨文、金文相去甚远，是由于战国文字演变的结果。到了后来的楷书的繁体字，"长"字写作了"長"，下半部分与现在的"长"字一样，现在简化的"长"字，上面的三横已经直接由一撇代替了。

"长"字本义是老人，引申表示辈分高的长者、首长和排行第一的人。人老是生长的结果，由此产生生长的含意。孩子的生长会使个头升高，由此产生长度的引申义。长还有两 种读音，与短相对，如长（chánɡ）发；对老者称呼，如（zhǎnɡ）长者。

《楚辞·九歌》中说："带长剑兮挟秦弓，首身离兮心不惩。"这里的"长"是指刀剑很长。《西游记》第一回中，"猴王道，'我虽不是树上生，却是石里长的。"这里的"长"就是生长的意思。现在"长"字又引申为多余的意思，如"身无长物"，就是没有多余的东西。

◎ 车



"车"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车"字由两个车轮、车轴的象形和两个十字构成，十字有相交的含意，整个字的意思是由两个轮子和车轴相交构成的"车"。

"车"字在甲骨文和金文中是常见的。甲骨文里的车字形，大体是一辆车的上视图，金文和篆文和汉隶以后的"车"字就简单了，只保留了一个轮子和两个车辖。

"车"的本义在上古专指"战车"，后来把一般的车子都叫"车"。

在《左传·隐公元年》中曾有："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这里的"车"即专指"战车"。而《史记·秦始皇本纪》中"车同轨，书同文"中的"车"则泛指一般的车了。

◎ 巾



"巾"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巾"字从甲骨文到金文，再到篆文，一直发展到楷书，字形基本没有什么变化，表示它是君主的权杖的象形，中间一竖表示木棍，两边字符表示装饰物。

巾的本义是权杖，权杖的装饰物是丝织品，由此产生丝织品的引申义。古代擦抹用的布也称为"巾"，又引申为头巾、手巾等。另外"巾"字是个部首字，凡由"巾"字所组成的字大都与布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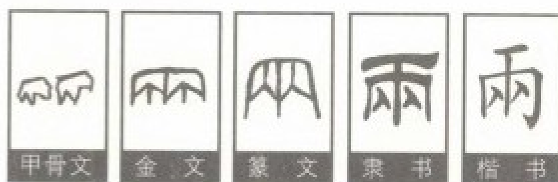
《说文解字》中说："巾，佩巾也。"这里的巾即指"丝巾"。后来在戏剧舞台上，"巾"作为丝巾、头巾的意思又有了扩展，已经不是既可以擦汗又可以包头的布了，而是家常所说的帽子的通称了。

避讳

在封建社会的人名避讳中，国讳是最神圣的一种。所谓国讳，主要是避皇帝本人及其父祖之名。另外，某人官做大了，也要为他避讳。这种"官讳"在封建礼法上并没有明文规定，而只是当官的人凭借权势让人避讳。

"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这句人人熟悉的俗谚，来自一个自讳其名的可笑故事。说的是宋代有个知州，姓田明登。他下令当地所有百姓都要把"灯"说成"火"，"点灯"要说成"点火"。元宵节放灯，百姓到州城游览观赏。在州官书写的布告上，有这么一句"州官依例放火三日"。"放灯"变成了"放火"，于是百姓编成了这两句话来讽刺田登，并流传至今。

◎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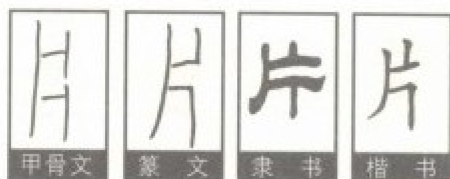
"两"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两"字在甲骨文、金文、篆文和繁体字中的字形和金文相似，都是源于车辕与车衡的象形，整个字的意思是一次造了两个铜钱。后来汉字简化时，按宋代已有的俗字简化，即为现在的"两"，仍能看出原来繁体中的轮廓。

"两"字的本义为数量词，二十四铢为一两。古代成双成对的东西都叫"两"，后来引申为"双方"，如"两全其美"，是说顾全了双方，双方都能得到好处。"两"也经常指相爱的男女，如"两小无猜"。

"两"字表示"两个"的意思的用法与词语有很多，如"两袖清风"、"两虎相斗"等。这里的"两"是数词。另外，现代汉语中还有一些用"两"的专有名词，如"两汉、两都"等。

◎片



"片"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片"字是筑墙模板的示意图。其中一竖表示竖直方向，旁边两个相同字符表示模板从低处移向高处。篆文中的"片"正好是木"字"的一半，而到了隶书中，"片"字基本就是现在楷书的样子了。

"片"字本义是模板，引申表示平而薄的物体、切成薄片，再引申为表示成片东西的量词。"片"字最常见的用法就是指那些扁而薄的东西，如木片、名片。现在，"片"字又引申用作形容词和名词，如瓦片、唱片。

诗人"李白"在《望天门山》一诗中说："两岸青山相对出，孤帆一片日边来"，这里的"片"作为量词使用，这也是现在的常用法。

西方人对汉字的改革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为普及教育，使中国向现代化迈进，中国的精英们就酝酿着创造一种谁都能认读的、并与汉字相对应的表音文字。

而实际上，来中国传教的外国传教士为标记汉字的读音，在制作表音文字方面，已经做了一些基础性工作。最早的例子是，明代末期滞留在中国的耶稣会传教士利马窦（1552—1610年），使用罗马字为《城市墨苑》标注了汉字发音。此后，耶稣会传教士金尼阁改进了利马窦的拼音法，使之更严密，以此写成了《西儒耳目资》。在《西儒耳目资》中，金尼阁把汉语读音的音素分为5种元音和20种辅音，分别用罗马字表示，然后，利用这些罗马字拼写，就能够标记汉语的所有音节。

1862年，英国大使馆在北京开馆。第一任首席秘书威妥玛为了给汉字注音，使用了新的罗马字注音体系，中国人把它叫做"威妥玛"拼音法。后来，英国的翟理思又对"威妥玛"拼音法作了若干修改，所以现行的注音法又叫"威妥玛·翟理思式"拼音法。目前，这种方法通行于世。

◎ 全



"全"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有人认为"全"字是由两根绳子和一个夯的象形组成的，整个字意思是用绳子提起的夯，宝盖表示周围的绳子都拴好了。也有人认为商周时期铸造青铜器，要将内模与外范套合而成模型，再经浇铸制造出青铜器。"全"字的字形正像模范已套合而加以捆绑以待熔铸之模型，所以"全"字表示完备。另外还有人认为"全"字是由两只手和一块玉组成，宝盖表示房屋、洞穴，整个字表示在室内用双手捧着玉。篆文与金文写法相似。

"全"的本义就是纯色玉。纯色的玉叫做"全"，"全"也有纯粹的意思。"全"指完好的玉，它也有完整、完好的意思。也当整个、全体、全部讲，与部分相对，"全国"就是指国家统一。

《说文解字》中说："全，完也。"它由"人"和"工"会意，"全"也有保全、保护的意思。另外，"全"也是姓氏。

◎ 曲



"曲"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曲"是一个弯曲的物体，中间有纹络。金文中的"曲"，像是我们今天所写的英文字母"L"的形状，小篆中的"曲"则形似一个 U 字，不论是小篆形式还是金文形式，"曲"字都是一个弯曲东西的象形。因此产生了弯曲的含义。在汉字隶化时按取消逆笔的要求最终形成了"曲"，即现在通用的汉字字体。

"曲"的本义是养蚕的器具，后引申为弯曲、曲折、戏曲等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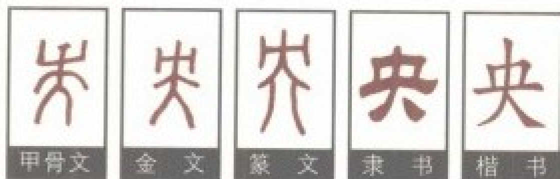
戏曲是中国传统的戏剧形式，它包含了文学、音乐、舞蹈、美术、武术、杂技以及表演等多种因素。"戏曲"起源历史悠久，早在原始社会时期歌舞已有萌芽，在漫长发展的过程中，经过八百多年的不断丰富、革新，才逐渐形成今天比较完整的戏曲艺术体系。

日语汉字文化的倒灌

日文用汉字意译的欧美科技、政治等术语较为通俗易懂，而且已在日本考验多年，通行多年，由于清朝至民国去日本留学的学生较多，熟悉这些日本汉字词，而又由他们带回国，自然要比像严复等人自创而未经考验的译名要更适合知识分子的口味，而又由他们的影响，这些汉字词也更易在中国推广。

自古以来，多半是日本从中国学习汲取汉字文化，而如今，中国倒过来从日本输入汉字、输入语词、输入文化，这是一种汉字文化的大规模倒灌，这究竟是忧还是喜呢？也许是喜忧参半，而更多的是喜，因为这毕竟代表了进步。这些日本汉字词是华夏民族走向世界、走向先进之列的必然条件。它们是有功于中国，有助于汉语的。

◎ 央



“央”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央”在甲骨文中形似人的脖子上套着一条绳子，金文中的“央”形似一个人在枷的中间，篆文与金文的“央”相似，后经简化和变体，形成了现在“央”的字体形式。

“央”的本义是中心，后引申为久远、广大的意思。

《诗经》中有“七月流火，八月未央，九月授衣”，其中关于“未央”二字的来源有三种说法：一说，“未央”一词取自《诗·小雅·庭燎》的诗句“夜如何其？夜未央”，意思是未尽、不尽。西汉王朝的创始人将自己的统治中心以“未央”命名，目的就是希望自己和秦嬴政称自己为“始皇”一样，可以传之万世。二说，“未央”截取于“长乐未央”。汉代有两座宫殿分别名为“长乐宫”、“未央宫”。“长乐未央”意为永远快乐，没有穷尽。分开来说，“未央”就是未尽、未止的意思。“未央者”生命长河绵绵不尽不曾结束。三说，“未”指“未位”，即西南方，未央则指西南方的中央。

◎ 示



“示”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示”字有多种写法，比较原始的写法像神主的牌位。到了金文时期“示”字的写法改为上面两横、下面三个点，小篆时期的“示”字是我们今天所写的“示”字的雏形，在汉书隶化的时候把“示”字写成我们今天所写的形状。

“示”字的本义是祭祀的意思。在一些与祭祀有关的字里面都包含“示”字这一偏旁部首。后来“示”字由本义引申为显示或者让人看的意思，《史记》中有“范增数目项王，举所配玉玦以示之者三”。意思是范增多次举起玉暗示项羽下决心杀掉刘邦。这里“示”字表示让人看。

和“示”字有关的词语有“示寂”，指菩萨或高僧死去了。“示警”用动作或信号让人提高警觉。“示例”举出或做出典型的例子。“示弱”表示自己软弱，不敢同对方较量，“示威”即显示威力，指有所抗议或要求而进行的显示自身力量和意志的集体行动。

汉字的反向吸收

汉字的形体结构经常处在变化之中，为适应文化发展的需要，汉语不断地通过译音吸收各兄弟民族语言里的词汇，也偶尔向兄弟民族语言借字，如“有”字借字方块壮文。

说到借词，还有一种情况值得一提，就是各兄弟民族语言里有些借自汉语的借词，经过若干年，又回借到汉语或又产生新的译音。这样的一往一返，该词的汉语书写形式几乎面目全非。如汉语的“夫人”，借往女真语指称“贵族的亲眷”，再返回汉语，就成了“福晋”。再例如，汉语的“百姓”，借往蒙古语表“佃户”，又表“房屋”，再返回汉语，就成为“板井”。

◎ 败



“败”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文中，“败”字由“鼎”和手拿棍子的象形组成，意思是用棍子把鼎给破坏了。

金文中“鼎”字由两个“贝”和“攵”组成，左边是一个贝壳，右边的“攵”意思是一只手拿着一根棍子之类的打击用具。篆文里，“败”字左边简化成了一个“贝”，右边加一个“攵”，用简单的两部分就表达出了它的本义。

“败”字的本义是“毁坏”，用棍子打击鼎，必然会使鼎遭到破坏。后来又引申为毁坏其他有价值的物品，如“败家丧身”。现在汉语里的“败”大都用在抽象事物上，如“身败名裂”、“道德败坏”等，表示抽象事物的毁坏。

《史记》里面曾说道，当年楚汉相争的时候，一个谋士曾劝说韩信：“夫功者难成而易败，时者难得而易失也。”是说功业是难以成就而容易毁坏的。时机是难以得到而容易丧失的。这里的“败”就是指抽象事物的毁坏。

◎ 编



“编”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编”字的形象在甲骨文中是由一个“糸”和“册”组成的，表示用编绳来编连成册。

在金文中，“编”字是两股以上的丝或麻等拧成的绳子，到了秦汉小篆时，“编”字被改造成为形旁是“糸”，声旁是“扁”的形声字。现在的楷书中的“编”则直接把“糸”简化成了“纟”。

“编”字的本义是指用绳子把一根根的竹简依次编排起来，于是就引申为顺次排列的意思。今天，出版印刷部门的“编印”、军事上的“编队”等词汇都有按顺序排列的意思。另外，“编”字还有编结、编织的意思。

中国古代有一种乐器称为编钟，这种乐器的特点是“以次序大小，编而悬之”，所以称为“编钟”，这里的“编”就是顺次排列的意思。

中国人创制的表音文字

在西方人的影响下，中国人也开始试制自己的表音文字，最先尝试的是卢戆章，他创作了《中国第一快切音新字》，并用它编写了读本《一目了然初阶》，他创制了55个表示汉语（实际以卢的母语福建方言为主）的元音与辅音的字母。

卢戆章的切音新字问世后，许多人纷纷把自己酝酿多年的方案公开出版。中华民国成立后，新政府也积极推进新表音文字的创制，中华民国教育部于1913年召集了“读音统一会”，以制定通行于全国的通用语。


卢戆章

◎ 兵



“兵”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兵”字是由“斤”和双手组成，意思是双手握着斧子准备战斗。

从金文到小篆，下面的双手依然，但上面的斧子已变形，到楷书时，双手就有了些变化，由手指相连而成的一横和上面的“斤”字连成了一体。

“兵”字的本义是兵器，现在的“兵不血刃”、“短兵相接”等用的还都是它的本义。后来，“兵”字引申为拿兵器的人，即士兵、战士，也指军队。如“草木皆兵”中“兵”是士兵的意思。另外，它还有军事、战争的意思。

在古代，有一种调兵遣将用的凭证，用玉或铜做成的虎形，剖为两半，右半留在朝廷，左半给统兵的将帅，调兵时必须持符验证，两半相合才能发兵，因此叫“兵符”，也叫“虎符”。

◎ 刀



“刀”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刀”字上部是刀柄，下部是刀头，带“刃”的意思。

金文的“刀”字大体上与甲骨文相似，只是上下颠倒了。到了小篆，刀柄成了弯曲形，不过还有点“刀”的样子，到了楷书，就一点也不像“刀”的形状了。

“刀”字的本义是“刀枪”的“刀”，后来还指用来翻土的农耕工具。例如，成语“刀耕火种”中的“刀”就是指农耕工具。另外还有古代的一种刀币，这种古币的形状像刀，因此而得名。

刀还是西餐的一种餐具，中国的一些少数民族也是用刀来割肉吃的，其实汉族人也不是一开始就用筷子吃饭，《礼记 · 檀弓下》里面就记载着“刀匕”的餐具。

注音符号的创制

作为标记全国标准音的表音文字，“读音统一会”采用了“注音字母”。这是当时著名的语言学家章炳麟取古代汉字籀书、篆书的一部分而创制的。统一会将它楷书化，对字母的数量等也做了部分修改，这种符号当时叫“注音字母”，后来改为“注音符号”。

“注音符号”将汉字笔画的一部分符号化，共由21个辅音、3个介母（半韵母）、13个韵母（主韵母与韵尾的辅音）构成。


章炳麟

◎ 百

甲骨文	金文	篆文	隶书	楷书

“百”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百”在甲骨文中，下部是容器的象形“白”，上边加“一”，以区别于“白”字。在金文中的写法与甲骨文类似，只是中间形似三角的图形上下分离，篆文中的“百”则已接近现在通用的汉字形式，后经过进一步的规范形成了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

“百”的本义为数字，即十个十为一百，这是表示具体的数字。“百”字还可以引申为泛指的数字，如“数百”、“百万之师”等用法。

《孙子兵法》中“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意思即是说，在战争中，必须了解自己和别人的具体状况，比如实力或是战术等，才能百战百胜，这里的“百”是泛指的数字，表示多场战争。

注音符号的局限

民国时代公布的“注音符号”，除了为汉字注音，没有其他用途。同时，在学校学习的学生为了学习外语，还要学罗马字。也就是说，除汉字外，必须再学习两种文字。由于存在这些问题，注音符号制定后，主张汉字注音体系应该使用世界通行的罗马字的呼声依然十分高涨。为此，1928年又公布了“国语罗马字”，与注音符号并用。

声母表		韵母表			
ㄅ b	ㄐ j		ㄧ i	ㄨ u	ㄩ ü
ㄆ p	ㄑ q	ㄚ a	ㄧㄚ ia	ㄨㄚ ua	
ㄇ m	ㄒ x	ㄛ o		ㄨㄛ uo	
ㄈ f	ㄓ zh	ㄜ e	ㄧㄝ ie		ㄩㄝ üe
ㄉ d	ㄔ ch	ㄞ ai		ㄨㄞ uai	
ㄊ t	ㄕ sh	ㄟ ei		ㄨㄟ uei	
ㄋ n	ㄖ r	ㄠ ao	ㄧㄠ iao		
ㄌ l	ㄗ z	ㄡ ou	ㄧㄡ iou		
ㄍ g	ㄘ c	ㄢ an	ㄧㄢ ian	ㄨㄢ uan	ㄩㄢ üan
ㄎ k	ㄙ s	ㄣ en	ㄧㄣ in	ㄨㄣ uen	ㄩㄣ ün
ㄏ h		ㄤ ang	ㄧㄤ iang	ㄨㄤ uang	
		ㄥ eng	ㄧㄥ ing	ㄨㄥ ueng	
		(ㄨㄥ)ong	ㄩㄥ iong		

注音符号

	あ段	い段	う段	え段	お段			
あ行	あア a	いイ i	うウ u	えエ e	おオ o			
か行 k	かカ ka	きキ ki	くク ku	け ke	こコ ko	きゃ キャ kya	きゅ キュ kyu	きょ キョ kyo
さ行 s	さサ sa	しシ shi	すス su	せセ se	そソ so	しゃ シャ sha	きゅ シュ shu	しょ ショ sho
た行 t	たタ ta	ちチ chi	つツ tsu	てテ te	とト to	ちゃ チャ cha	ちゅ チュ chu	ちょ チョ cho
な行 n	なナ na	にニ ni	ぬヌ nu	ねネ ne	のノ no	にゃ ニャ nya	にゅ ニュ nyu	にょ ニョ nyo
は行 h	はハ ha	ひヒ hi	ふフ fu	へヘ he	ほホ ho	ひゃ ヒャ hya	ひゅ ヒュ hyu	ひょ ヒョ hyo
ま行 m	まマ ma	みミ mi	むム mu	めメ me	もモ mo	みゃ ミャ mya	みゅ ミュ myu	みょ ミョ myo
よ行 y	やヤ ya	いイ (i)	ゆユ yu	えエ (e)	よヨ yo			
ら行 r	らラ ra	りリ ri	るル ru	れレ re	ろロ ro	りゃ リャ rya	りゅ リュ ryu	りょ リョ ryo
わ行 w	わワ wa	いイ (i)	うウ (u)	えエ (e)	をヲ o			
	んン n							

が行 g	がガ ga	ぎギ gi	ぐグ gu	げゲ ge	ごゴ go	ぎゃ ギャ gya	ぎゅ ギュ gyu	ぎょ ギョ gyo
ざ行 z	ざザ za	じジ ji	ずズ zu	ぜゼ ze	ぞゾ zo	じゃ ジャ ja	じゅ ジュ ju	じょ ジョ jo
だ行 d	だダ da	ぢヂ ji	づヅ zu	でデ de	どド do			
ば行 b	ばバ ba	びビ bi	ぶブ bu	べベ be	ぼボ bo	びゃ ビャ bya	びゅ ビュ byu	びょ ビョ byo
ぱ行 p	ぱパ pa	ぴピ pi	ぷプ pu	ぺペ pe	ぽポ po	ぴゃ ピャ pya	ぴゅ ピュ pyu	ぴょ ピョ pyo

罗马字

其他



◎ 一



"一"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它的字形十分简单，就是一条直线，甲骨、金、篆、隶、行、草各体中都写作"一"。

"一"字的本义是最小的正整数，所以很自然地就引申为表序数的"一"。"一"字虽简单，但它的内涵却相当的丰富。"一"可引申为"初"。常用来表示最少数量，如一人、一马等。由此引申为"短暂"之义，如借笔一用。

"一"还可以引申出"专一"的意思，这个"一"含有排除别的意思，即把精力集中在一点上。因为专一，所以干什么都会干好。这就是纯正。纯正就是没有杂质，由此又引申出全部的意思。

关于"一"字的成语非常多，如"一字千金"。春秋战国时的秦国宰相吕不韦使门客著成《吕氏春秋》一书，在咸阳公布于众，声称若有人能为此书增添或减少一字，给予千金奖励。后以"一字千金"称赞极好的诗文。

◎ 二



"二"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二"字由两横组成，金文与甲骨文形式类似，篆文变得非常繁杂，在形成现在通用字体的过程中，又恢复到金文的写法。

"二"的本义是指地之数，天为一，地为二，就是"双"，后引申为两样、再次、次、副，如"不二价"、"二花脸"。

成语"二姚杀三士"，说的是齐国有三勇士，名叫公孙接、田开疆和古治子。它们为齐景公立有大功，但是三个人不仅力气大，而且性子急躁而好强，实在不好驾驭。有些人便在齐景公面前说他们的坏话。晏子给齐景公出主意，让他们在两个桃子面前摆出自己功劳，谁的功劳大谁就吃桃子，公孙接和田开疆都各自吃了桃子。当古治子说自己功劳大时桃子已经没有了，它感到受到极大侮辱后就自杀了。前两人觉得自己都没有古治子功劳大却抢先吃了桃子，都很羞愧地当场自杀了。后以"二桃杀三士"比喻施展计谋害人或谗言害人。

汉语拼音方案的提出

由于注音符号存在一定的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文字改革时，重新研究了汉字的注音系统，仔细考察了既有方案的优缺点，开发了崭新的注音方案，这就是1958年2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汉语拼音方案"。这种方案不使用罗马字以外的任何文字与符号，而且集中吸收了过去所有注音体系的优秀成果。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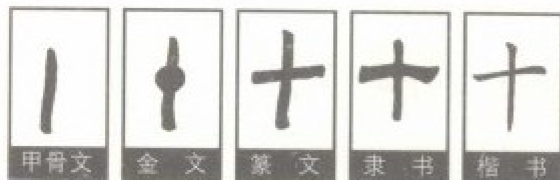
“三”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三”在甲骨文中形似三枝木棍横排在地上，发展到金文、篆文至现在通用的文字形式基本没有大的变化

“三”的本义是数字三，后引申为多次或多数。

汉末黄巾起事，天下大乱，曹操坐据朝廷，孙权拥兵东吴，刘备势弱，听徐庶和司马徽说诸葛亮很有学识才能，就和关羽、张飞去请诸葛亮出山辅佐他。恰巧诸葛亮这天出去了，刘备失望而归。不久，刘备和关羽、张飞冒着大风雪第二次去请，不料诸葛亮出外闲游。第三次去时诸葛亮正在睡觉，刘备不敢惊动他，一直站到诸葛亮自己醒来，才彼此坐下谈话。后用“三顾茅庐”比喻真心诚意，一再邀请、拜访有专长的贤人。

◎十



“十”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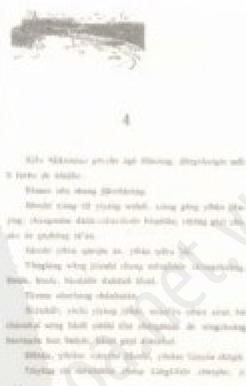
甲骨文中的“十”写作一竖，金文写作一竖中间打个结的样子。篆文的“十”字，由于古代的刀刻文字不作圆点，所以将中间的“结”作肥笔，又拉长变成了一横。

“十”的本义为数字十，由于它是十个数的最大、最末的数，因而引申为“完美具足”的意思，如“十全十美”。

“十”的字形，是远古中国人最喜爱的一种图案，在岩石、陶器上许多饰纹都取十字形。关于“十”字的成语也很多。如“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在《管子·权修》里：“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终身之计，莫如树人。”

汉语拼音方案（部分）





拼音小说（浩然《欢乐的海》）

◎ 似



“似”是形声字。

“似”在篆文中是由“人”和表示编的“以”组成，“人”表形，“以”表声。后来经过字符的规范化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似”的本义是相似、相像。

唐朝柳宗元《至小丘西小石潭记》中有：“日光下澈，影布石上，佁然不动，俶尔远逝，往来翕忽，似与游者相乐。”意思是说，日光倾泻下来，人的影子被投在石头上，时而怡然不动，时而远离，来回聚合，好像在与游人嬉戏作乐。这里的“似”是“好像”的意思，用的是其引申义。



指导文字改革的杂志

◎ 上



“上”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里，“上”字形似两条弧线，下面一条弧线表示地面，上面的表示地面之上。金文中的“上”字把表示地面的弧线拉直。篆文把“上”字美化了一下，在表示地面之上的短横的左边加上了一个有弯度的竖，后演化成现在的字体形式。

“上”的本义是上边。引申由低到高、增加、在中间、完成、达到一定程度或数量等。“上”字还引申为登、上升、进献的意思。“上”还可以做动词或形容词，如“逆流而上”。

《战国策》记载，齐威王曾经对臣民们下令说，“能面刺寡人之过者，受上赏”，意思是说，当面指出国王错误的可以得到上等的奖赏。这里，“上赏”中的“上”就是形容词，上等的意思。

汉字的简化

汉字的简化历史非常悠久，写字的人自古就追求一种书写更迅速、更便捷的文字，篆书向隶书演变，隶书向行书、行书向草书的演变，实际上也可以说是追求文字简化的具体体现。

从古时候起，除学习经书、参加科考考试等正式场合外，民间日常写字时，多采用被简化了的字。唐代文书已出现了数量不多的简化字，宋代起大量印刷通俗小说，其中的简化字随处可见。

近代的著名语言学家刘复（1890—1934年），从宋、元两代印刷的12种书籍中收集了当时的简体字，公开出版了《宋元以来俗字谱》，对简体字的普及运动产生了重要影响。解放后，政府采取了积极简化汉字的政策，把简体字作为正式文字，引导大家应用于印刷以及日常的文化生活。

◎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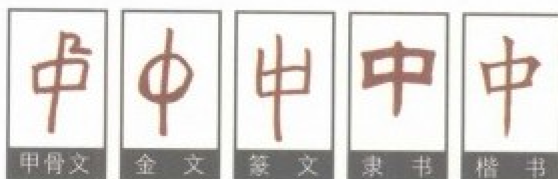
“下”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在甲骨中，下和上的字形相反，它的上面是一条弧线，代表地面，下面的一小短横是个指事符号，表明在地面之下。金文把两个横都拉直了，篆文在大横下的中间多了一个带弯度的类似竖的形状，下面的短横也被截去一半，后演化成现在的字体形式。

“下”字本是方位词，表示“下面”，位置在低处，引申为“低”，与“高”相对。等级、质量较低、减少、少于、方面、时间、处所、范围等，如“下等”、“不下十人”、“下午”、“乡下”等。

唐代著名诗人李白的《梁甫吟》中：“东下齐城七十二”。这里的“下”字就是用的其引申义，“攻克”的意思。

◎ 中



“中”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里的“中”字像旗杆上飘扬着的旌旗，“口”加在旗中间，指此处为正中、当中，有箭射中目标的意思，整个字可以理解为把圆环套在旗杆上，由此产生合于、行、动作正在进行着的含义。

“中”的本义是“中间”、“正中”。由此可以引申为“内”、“里”。如柳宗元的《笼鹰词》里有这样的句子：“草中狸鼠足为患。”意思是草里狸鼠之类足以成为祸害。

现代汉语中的“中”表示事物的中心，后来人们把为人处世中的“中正平和”称之为中庸。

“中”字读去声zh òng时，意思为“射着”。欧阳修的《卖油翁》中有“见其发矢，十中八九，但微颔之”，意思是（卖油翁）看见他发射的箭十支有八九支都射中了，只是微微对此点头。

第一批简体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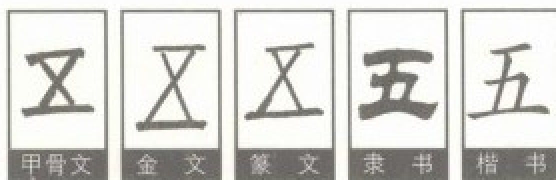
作为简体字普及运动的成果，民国政府于1935年制定并公布了由324字构成的《第一批简体字表》。但当时由于政府中持保守立场的人居多，当时的简体字基本没有得到普及。

195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规定了首批简体字，这个方案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过去已广泛用于私人记录、报刊、杂志等的简体字，停止使用原来的繁体字。第二部分是为了慎重起见，暂时试用方案中的简化字。第三部分是构成汉字的偏旁部首表依靠它可以简化许多繁体字。



简化字总表封面

◎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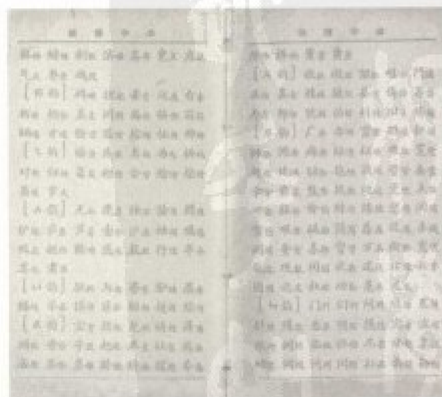


“五”字象形兼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里，五的字形像两股绳索交错在一起的样子，金文和篆文的形体基本上和甲骨文差不多。

“五”字的本义是“交错”，如《诗·召南·羔羊》中有“羔羊之皮，素丝五紽”这里“五”即交错。引申为数字五。

西汉京兆尹张敞与中郎将杨恽交情很深，后来杨恽被腰斩，与之有关的人都被免职，只有张敞仍在任。有人向宣帝弹劾张敞，宣帝犹豫不定。张敞手下叫絮舜的小官，认为张敞很快就要被弹劾，对张敞交给的任务置之不理，张敞把絮舜押在监狱里并对他说：“五日京兆尹竟何如？冬日已尽延命乎？”因为西汉当时规定，一过立春就不处死刑。后宣帝不愿办张敞重罪，就以他与杨恽一案有牵连为由把他贬为庶民。后用”五日京兆”比喻任职时间不会长或即将去职，也指凡事不作长久打算。



简化字总表

◎ 千



“千”是指事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的“千”字是由“人”和指事符号一横构成。金文中的字体形式与其相似，篆文中则将“千”艺术化，直到在汉字简化时用同音代替的方式简化才形成现在通用的字体形式。

“千”字的本义是以十百为一千、盈千累万，特指一千，后引申为长久。

“三千珠履”，说的是战国时，赵国的平原君派使者到楚国夸耀赵国富有，插着玳瑁的簪子，刀剑的套子上也装饰着珠玉，请春申君的门客们前来观看。春申君的门客有三千多人，其中上等人都穿着缀满珍珠的鞋子来见赵国的使者。赵国使者目睹此景，很难为情，面有愧色。后来以“三千珠履，三千门客”形容豪门的食客众多，生活奢华。

简体字的现状

简化了的汉字受到了社会的欢迎，此后，简体字便作为正规文字，广泛应用于正式文件、报纸杂志以及图书出版等文化生活中。

1965年，政府公布了正式认定的所有简体字——《简化字总表》，同时为了统一用于印刷的简体字字形，还刊发了《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

简体字在社会上得到了广泛应用，但另一方面，老百姓在现实生活中随意简化的汉字又泛滥起来。

◎ 什



"什"是会意字。

篆文中"什"的写法与今天的写法一样，都是左边一个"人"右边一个"十"。

"什"的本义是指由十个人组成的集体，什是古代的一种编制单位，如《周礼》中有"会其什伍"这里的"什"即十，古代五人为伍，二五为十。后来引申为一个人用的十样东西、各种各样或者是十个的意思。现在我们把"什"字与"么"字连用，是表示疑问的代词。

与"什"字相关的常见的词组有"炒什件儿"，指炒鸡或其他鸟的可食内脏，尤指砂囊、肝脏、心脏；"什锦"指多种花样的或多种原料制成的东西，多指食物；"什物"泛指日常应用的衣物及零碎用品；"什袭"原指把物品一层层地包起来，后形容珍重地收藏。

古代有很多书中都对"什"字作为十个的意思作了解释，如《北史》中有"王以师友处之，每有文什，必令其润色，然后示人"；《周书·大聚》中有："十夫为什"；《管子·立政》中有："十家为什"等。

◎ 都



"都"是会意字。

"都"在金文中分别是由表示原因的"者"和表示城邑的"邑"构成，整个字的意思就是表示能产生出许多小城邑的大城邑，篆文中的形式类似于金文，只是文字的符号形式被艺术化了，后在汉字简化时形成现在的字体形式。

"都"的本义是指国家的发祥地，宗庙的所在地。后来引申为首都、都市的含义。另外还有全部的意思。

姜夔《扬州慢》中："渐黄昏，清角吹寒，都在空城。"这里的"都"用的是其引申义，"全部"的意思。

汉字文化圈

汉字文化圈是指从日本、朝鲜半岛、冲绳、中国、印度支那、南洋群岛直到新加坡，曾经使用过并还在使用汉字的广袤地带，包括几十个独立国家和冲绳、中国台湾省等地区。在这些地区，语言情况复杂，除了中国内地、台澎地区、新加坡共和国以及南洋的华人，把汉语作为母语或官方语之外，其他国家和地区都有自己的语言。

可以看出，形成东方文化的强大凝聚剂是汉字，可以说，东方文化圈实际是汉字文化圈，汉语汉字创造了在东方地区遥遥领先的古代文化，汉文字记载了先进的文明成果。相对落后的民族和地区通过学习汉字文化使自己开化进步，并创造了自己的文化，这样就逐渐形成了汉字文化圈。

◎公



“公”是会意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甲骨文中的“公”是由上下结构的“八”和“口”组成的，“八”代表分开的意思，“口”指自己管理的地盘。金文几乎没有大的变化，篆文中下边的“口”变为形似我们现在的数字“6”，后演化为今天的通用形式。

“公”的本义是公正、平分，与私相对，后引申为共同、公开、公事、公共等含义。

在黄宗羲的《原君》一书中有“天下有公利而莫或兴之，有公害而莫或除之”，它的意思是，天下有共同利益的事情没有人去做，有共同害处的事情却没有人去消除。这里面的“公”即是公共的、共同的意思。

◎卜



“卜”是象形字。最早出现于甲骨文。

“卜”字的写法古今一样，都是两画，金文表示的“卜”带有弯曲的裂纹。篆文把斜形的裂纹改为一个长点。代表纵向裂痕的都写成一竖，代表横向裂纹的古今写法略有变异，楷书中横向的一笔写成了一点。

“卜”字的本义是占卜。引申为推测、预测、选择等含义；汉字简化时被用于“萝卜”中读bo，在这里与“卜”字原有的字形字意无关。

古时“卜”字的读音为“噗”，是源于占卜，当甲骨裂开时发出的声音。在我国还有在“乞巧节”卜巧的民俗，在七月七日夜里捉一些蜘蛛放进盒子里，天亮时打开盒子观察蜘蛛网的疏密情况，如果蜘蛛网结得密就是巧多，反之则是巧少。

汉字的未来

中国近代文字的开创者鲁迅，曾参加“注音符号”的制定，他积极支持用罗马字记录汉语，他认为最终的理想是：废除汉字。毛泽东也曾经说汉字终将改为世界通用的表音文字。但实际上，作为国家文字改革的第一步而制定的拼音文字的作用，只不过是汉字的辅助工具，而不是最终代替汉字。

随着社会的近代化，微机文明日益发展，用机器读写文字的时代已经来临。中国为使汉字适应这种状况，正在做种种努力，并切实取得了成效。如今，汉字正在实现现代化，根本不会被废止。今后，汉字仍然会被置于中国文明的中心，中国伟大的汉字文化将继续发挥强大的生命力。



鲁迅的雕像